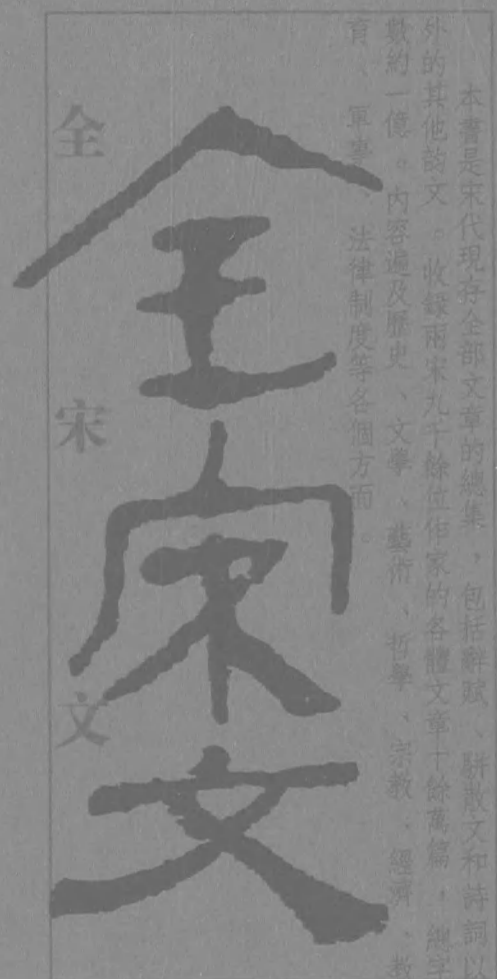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三三七冊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三二七册



目錄

全宋文卷七五一

劉克莊 二五

朱埴除太學博士萬道同除太學錄制	一
鮑成祖除軍器監簿制	一
謝奕楸除直寶謨閣知漳州制	二
曾鎬除尚右郎官制	三
常挺唐鑑徹章轉朝議大夫制	三
季鏞除將作監制	四
季鏞除陞直煥章閣依舊知紹興府兼主管兩浙東路安撫司公事制	五
王鎔職事修舉除直秘閣仍舊福建提刑制	五
胡太初職事修舉除直秘閣仍舊知饒州制	六
錢可則陞直徽猷閣除浙東提舉制	六
趙希汾除湖南提舉兼知衡州制	七

武功大夫淮西副總管御前武勝左統制李貴爲鄂城功賞除帶行閣門宣贊舍人制	七
武功大夫淮東總管孫立柳世隆淮西總管金之才兩淮制司帳前都統制孫應武武略大夫淮西副總管吳思忠武義大夫淮西副總管朱世英爲漣水戍役功賞並除帶行閣門宣贊舍人制	八
吳湜除廣東提舉制	八
新定郡夫人陳氏贈泰國夫人制	九
游文除樞密院編修官制	九
舒有開除樞密院編修官制	一〇
楊錡除太社令制	一〇
鄭璫除大理評事制	一一
張稱孫除軍器監兼權右曹郎官兼刪修勅令制	一一
馬廷鸞除國子司業兼太子諭德制	一二
葉寔除國子監丞制	一二
金九萬除國子博士兼莊文教授制	一三
王鎔除侍左郎官制	一四
陳懋欽楊文仲並除太學博士制	一四
曾穎茂除寶章閣待制依舊江西轉運使兼知隆興府制	一五

楊修之除直秘閣潼川運判兼提刑提舉制	一六
文林郎楊潮南盜賞循儒林郎制	一六
朝奉郎新除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韓□常特授朝請郎守本官致仕制	一七
周龍歸除太常寺丞兼沂靖惠王府教授制	一七
李獻可除司農寺丞兼國史制	一八
趙逢龍除司農少卿兼太子侍讀制	一八
親屬楊鑑楊鐸楊鑰爲周漢國公主遺表各轉一官制	一九
秘書郎王世傑宗學博士黃應春爲周漢國公主遺表各轉一官制	一九
朝散郎直寶章閣新權發遣池州軍州事趙潛承事郎添差通判信州軍州事趙淇爲白鹿磯第二	
功各轉兩官制	二〇

全宋文卷七五一二

劉克莊 二六

文及翁彭方迴並除秘書省正字制	一一
留夢炎除秘閣修撰福建提舉制	一一
雷宜中除廣東提刑制	一二
林彬之贈中大夫制	二三

牟子才除寶章閣待制知温州制	二四
曹孝慶陞直寶章閣除浙東提刑制	二四
吳君擢直煥章閣知嘉興府制	二五
僉書樞密院事楊棟乞以特轉一官回贈故姊楊氏得旨贈安人制	二六
魏洪除知安吉州制	二六
劉震孫除太常少卿制	二七
皇弟太師武康軍節度使判大宗正事嗣榮王與芮故高祖太師秦國公子奭追封周王賜謚元肅制	二八
與芮故曾祖太師齊國公伯昨追封楚王賜謚孝節制	二九
與芮故祖太師魯國公師意追封吳王賜謚宣獻制	三〇
與芮故高祖太師秦國公子奭追封周王制	三〇
與芮故高祖妣秦國夫人王氏贈周晉國夫人制	三一
與芮故曾祖太師齊國公伯昨追封楚王制	三一
與芮故曾祖妣齊國夫人劉氏贈楚越國夫人制	三二
與芮故祖太師魯國公師意追封吳王制	三二
與芮故祖妣魯國夫人石氏贈吳魯國夫人制	三三
榮文恭王故外孫魏關孫贈承奉郎直秘閣制	三三

太保右丞相兼樞密使兼太子少卿賈似道故曾祖太師魯國公嗣業追封魯國公制	三四
賈似道故曾祖母魯國夫人於氏贈魯國夫人制	三四
賈似道故曾祖母魯國夫人於氏贈魯國夫人制	三五
賈似道故祖太師越國公偉追封越國公制	三六
賈似道故祖母越國夫人於氏贈越國夫人制	三六
賈似道故祖母越國夫人陸氏贈越國夫人制	三七
賈似道故父太師魏國公涉特進封魏郡王制	三八
賈似道故母魏國夫人史氏特贈魏韓國夫人制	三九
賈似道生母秦國夫人胡氏特封秦齊國夫人制	四〇
賈似道故妻華國夫人綦氏特贈楚國夫人制	四〇

全宋文卷七五—三

劉克莊 二七

朝請大夫試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洪勳朝請郎直敷文閣兩浙運判洪燾故父端明殿學士謚忠文	
已贈宣奉大夫咨夔可特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四二
洪勳洪燾故母普寧郡夫人阮氏可特贈平陽郡夫人制	四三
洪勳故妻宜人張氏可特贈令人制	四三

通議大夫守刑部侍郎兼國子祭酒兼侍讀江萬里弟承議郎新差充提領犒賞酒庫所主管文字江

萬頃故父燁任奉議郎致仕已贈朝請今擬贈奉直大夫制…………… 四四

江萬里江萬頃故母令人陳氏今擬贈碩人制…………… 四四

江萬里故妻令人黃氏今擬贈碩人制…………… 四五

江萬里妻鄧氏今擬封碩人制…………… 四五

事奉大夫試工部侍郎兼太子詹事楊棟武節郎擢權知江陰軍事履之故父任武德郎已贈大中大

夫端仲特贈通奉大夫制…………… 四六

朝請郎權禮部侍郎兼侍講詹文杓故父九齡贈奉議郎制…………… 四七

詹文杓故母安人陳氏贈令人制…………… 四七

詹文杓故繼母安人周氏贈令人制…………… 四八

詹文杓妻安人陳氏特封令人制…………… 四八

中大夫試吏部侍郎兼太子左庶子王燭奉議郎權知台州軍州華甫故父任朝奉郎致仕已贈朝請

大夫夢得特贈中散大夫制…………… 四九

王燭王華甫故母令人胡氏特贈碩人制…………… 四九

王燭故妻令人周氏特贈碩人制…………… 五〇

資政殿大學士正奉大夫沿江制置使知建康府馬光祖故曾祖已贈少保千里郊恩特贈太保制…………… 五〇

馬光祖故曾祖母崇國夫人葛氏郊恩特贈福國夫人制	五一
馬光祖故祖已贈少傅之純郊恩特贈太傅制	五一
馬光祖故祖母吉國夫人樓氏郊恩特贈慶國夫人制	五二
馬光祖故父已贈少師正己郊恩特贈太師制	五三
馬光祖故母惠國夫人伍氏郊恩特贈衛國夫人制	五三
馬光祖故母肅國夫人葉氏郊恩特贈相國夫人制	五四
馬光祖故妻東陽郡夫人丁氏郊恩特贈普安郡夫人制	五五
觀文殿大學士金紫光祿大夫判平江府事浙西兩淮發運大使程元鳳故祖已贈太師正特追封崇國公制	五五
程元鳳故祖母齊國夫人方氏特贈齊國夫人制	五六
程元鳳故父已贈太師追封昌國公放特追封福國公制	五七
程元鳳故母魯國夫人吳氏特贈魯國夫人制	五八
程元鳳故妻廣國夫人吳氏特贈周國夫人制	五八
程元鳳今妻慶國夫人汪氏特封漢國夫人制	五九

全宋文卷七五一四

劉克莊 二八

少保保寧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謝奕昌故曾祖已贈太師追封魯王景之特贈太師餘如故制	六〇
謝奕昌故曾祖母魯國夫人胡氏贈魯國夫人制	六一
謝奕昌故祖任少傅觀文殿學士致仕益國公贈太師追封魯王謚惠正深甫特贈太師餘如故制	六一
謝奕昌故祖母魯國夫人林氏特贈魯國夫人制	六二
謝奕昌故祖母魯國夫人林氏特贈魯國夫人制	六三
謝奕昌故父任朝奉大夫已贈太師追封衛王渠伯特贈太師制	六三
謝奕昌故母韓楚國夫人郭氏贈韓楚國夫人制	六四
謝奕昌故妻齊國夫人吳氏特贈齊國夫人制	六五
通奉大夫除權吏部尚書兼直學士院陳顯伯故父任迪功郎已贈太中大夫千能特贈通議大夫制	六五
大中大夫敷文閣待制知慶元府兼沿海制置使姚希得故父端珪贈通奉大夫制	六六
姚希得妻令人賈氏封碩人制	六七
寶章閣直學士朝散大夫知徽州周坦故父已贈朝議大夫澈贈中大夫制	六七
朝請郎寶謨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潘凱風故父勝之已贈通直特贈朝散郎制	六八
通議大夫王景齊弟奉議郎國子博士景峴故父任朝奉郎已贈中奉大夫保大特贈通議大夫制	六九
王景齊王景峴故母令人吳氏特贈碩人制	六九
王景齊故妻令人高氏潘氏蔡氏贈碩人制	七〇

承務郎知信州玉山縣丞趙時淬母劉氏可特封太孺人制	七〇
迪功郎婺州東陽縣尉張龍應父壽玉特封承務郎致仕制	七一
寶謨閣直學士正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奉化郡開國侯食邑一千二百戶袁商明堂恩加食邑三百戶制	七一
顯謨閣學士宣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六合縣開國子食邑六百戶徐桌明堂恩加封三百戶制	七二
朝散郎寶章閣待制知建寧府永嘉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陳昉明堂恩加封二百戶制	七三
朝議大夫試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兼同修國史實錄院同修撰兼崇政殿說書洪勳明堂恩依前官職特封錢塘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制	七三
大中大夫敷文閣待制知慶元府兼沿海制置使鄞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姚希得明堂恩進封開國子食邑加二百戶制	七四
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信安郡開國公馬天驥明堂恩食邑三百戶制	七五
寶章閣學士通議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嘉興縣開國伯食邑九百戶陸德輿明堂恩進封嘉興郡開國侯加封三百戶制	七五
寶章閣直學士朝散大夫知徽州周坦明堂恩特封瑞安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制	七六
宣諭空名告詞三道	七七

令人 七七

恭人 七七

安人 七七

宣諭空名贈告詞五道 七八

令人 七八

恭人 七八

宜人 七八

安人 七九

孺人 七九

全宋文卷七五一五

劉克莊 二九

皇太子冊妃慈憲夫人全氏曾祖安民不仕特贈太保追封唐國公制 八〇

慈憲夫人全氏曾祖母邊氏特贈唐國夫人制 八一

慈憲夫人全氏祖份已贈武翼郎特贈太傅追封豫國公制 八一

慈憲夫人全氏祖母單氏已贈恭人特贈豫國夫人制 八二

慈憲夫人全氏父大節已贈慶遠軍節度使特贈太師追封徐國公制 八二

慈憲夫人全氏妣南陽郡夫人王氏贈徐國夫人制	八三
慈憲夫人全氏伯已贈忠訓郎思聰贈潭州觀察使制	八三
慈憲夫人全氏伯母贈安人王氏贈碩人制	八四
慈憲夫人全氏伯已贈宣教郎大中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八四
慈憲夫人全氏伯母贈安人陳氏贈高平郡夫人制	八五
慈憲夫人全氏兄已贈和州防禦使純夫贈保寧軍節度使制	八五
慈憲夫人全氏嫂贈令人趙氏贈淑人制	八六
慈憲夫人全氏堂弟武翼郎昭孫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八六
慈憲夫人全氏弟婦孺人趙氏贈新興郡夫人制	八七
慈憲夫人全氏親屬王氏特贈淑人制	八七
榮文恭王親屬贈奉直大夫錢沆贈龍圖閣侍郎制	八八
榮文恭王親屬贈安人陳氏特贈令人制	八八
榮文恭王堂姪贈朝奉郎與華特贈容州觀察使制	八九
榮文恭王堂姪婦虞氏封碩人制	八九
同簽書樞密院事江萬里故曾祖英贈太子少保制	九〇
江萬里故曾祖母沈氏贈齊安郡夫人制	九〇

江萬里繼曾祖母葉氏贈恩平郡夫人制	九一
江萬里故祖璘贈太子少傅制	九一
江萬里故祖母巢氏信安郡夫人制	九二
江萬里故父燁贈太子少師制	九二
江萬里故妣陳氏已贈淑人今贈高平郡夫人制	九三
江萬里妻淑人鄧氏封永嘉郡夫人制	九四
同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何夢然故曾祖贈太子少保汝能贈太子太保制	九四
何夢然故曾祖母恩平郡夫人俞氏贈臨海郡夫人制	九五
何夢然故曾祖母恩平郡夫人郭氏贈臨海郡夫人制	九六
何夢然故祖贈太子少傅松贈太子太傅制	九六
何夢然故祖母清河郡夫人杜氏贈和政郡夫人制	九七
何夢然故父贈太子少師逵贈太子太師制	九七
何夢然故母永陽郡夫人張氏贈饒陽郡夫人制	九八
何夢然故母永陽郡夫人厲氏贈饒陽郡夫人制	九九
何夢然故妻信安郡夫人陳氏贈歷陽郡夫人制	九九
何夢然今妻齊安郡夫人郭氏封濟陽郡夫人制	一〇〇

全宋文卷七五一六

劉克莊 三〇

同知樞密院事兼提領戶部財用兼知臨安府充兩浙西路安撫使馬光祖故曾祖贈太傅千里贈太

師制……………一〇一

馬光祖故曾祖母秦國夫人葛氏贈齊國夫人制……………一〇二

馬光祖故祖贈太師之純追封永國公制……………一〇二

馬光祖故祖母越國夫人樓氏贈魏國夫人制……………一〇三

馬光祖故父贈太師吉國公正己追封慶國公制……………一〇三

馬光祖故母齊國夫人伍氏贈周國夫人制……………一〇四

馬光祖故母魯國夫人葉氏贈越國夫人制……………一〇五

馬光祖故妻南陽郡夫人丁氏贈同安郡夫人制……………一〇五

觀文殿學士通奉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朱熠故祖己贈太師德一特追封吉國公制……………一〇六

朱熠故祖母慶國夫人蘇氏贈齊國夫人制……………一〇六

朱熠故父己贈太師賁亨永國公追封衛國公制……………一〇七

朱熠故母福國夫人吳氏贈魏國夫人制……………一〇七

朱熠故妻清源郡夫人俞氏贈安定郡夫人制……………一〇八

端明殿學士通議大夫同僉書樞密院事兼太子賓客楊棟故曾祖已贈和州防禦使光庭特贈太子

少保制……………一〇八

楊棟故曾祖母令人程氏特贈號郡夫人制……………一〇九

楊棟故祖已贈吉州刺史知章特贈太子少傅制……………一一〇

楊棟故祖母宜人宋氏特贈號爲郡夫人制……………一一〇

楊棟故父任武德郎已贈正議大夫端仲特贈太子少師制……………一一一

楊棟故母淑人史氏贈清江郡夫人制……………一二二

楊棟故妻淑人孫氏特贈高平郡夫人制……………一二二

楊棟今妻淑人孫氏特封信安郡夫人制……………一二三

中大夫參知政事兼太子賓客何夢然故曾祖已贈太子太保汝能特贈少保制……………一二三

何夢然故曾祖母臨海郡夫人俞氏特贈吉國夫人制……………一二四

何夢然故曾祖母臨海郡夫人郭氏特贈吉國夫人制……………一二四

何夢然故祖已贈太子太傅於特贈少傅制……………一二五

何夢然故祖母和政郡夫人杜氏特贈永國夫人制……………一二五

何夢然故父已贈太子太師達特贈少師制……………一二六

何夢然故母饒陽郡夫人張氏特贈惠國夫人制……………一二七

何夢然故母饒陽郡夫人厲氏特贈惠國夫人制	·····	一一七
何夢然故妻歷陽郡夫人陳氏特贈會稽郡夫人制	·····	一一八
何夢然今妻濟陽郡夫人鄭氏封安定郡夫人制	·····	一一八
太傅右丞相兼樞密使兼太子少師魯國公賈似道故高祖進士某贈太師制	·····	一一九
賈似道高祖母某氏贈衛國夫人制	·····	一一九

全宋文卷七五一七

劉克莊 三一

端明殿學士朝奉郎簽書樞密院事兼太子賓客孫附鳳故曾祖行之贈太子少保制	·····	一二一
孫附鳳故曾祖母曾氏贈永郡夫人制	·····	一二二
孫附鳳故祖調贈太子少傅制	·····	一二二
孫附鳳故祖母陳氏贈恩平郡夫人制	·····	一二三
孫附鳳故父贈宣教郎子直贈太子少師制	·····	一二三
孫附鳳故母安人郭氏贈新興郡夫人制	·····	一二四
孫附鳳故妻安人李氏贈德陽郡夫人制	·····	一二五
資政殿大學士中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林存郊恩故父已贈太子太師子登特贈少保制	·····	一二五
林存故母大寧郡夫人王氏贈吉國夫人制	·····	一二六

林存故妻文定郡夫人曹氏贈安康郡夫人制	一二六
資政殿學士通奉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馬天驥初除故父已贈太子太師億年特贈少保制	一二七
馬天驥故母文定郡夫人劉氏贈東陽郡夫人制	一二七
馬天驥故妻東海郡夫人徐氏贈奉化郡夫人制	一二八
馬天驥故妻新安郡夫人余氏特贈和政郡夫人制	一二八
資政殿學士中大夫知温州林存明堂恩可依前資政殿學士知温州長樂郡開國侯加食邑三百戶制	一二九
寶章閣直學士中大夫提舉佑神觀王克謙明堂恩可依前寶章閣直學士提舉佑神觀會稽縣開國男加食邑三百戶制	一三〇
寶章閣學士通奉大夫致仕顏熙仲明堂恩可依前寶章閣學士致仕龍溪郡開國侯加食邑三百戶制	一三〇
資政殿學士中大夫新改差知建寧府林存明堂恩除資政殿大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制	一三一
王克謙除寶章閣學士提舉佑神觀制	一三二
楊瑱除權戶部侍郎制	一三二
楊瑱除右文殿修撰知寧國府制	一三三
陳顯伯除端明殿學士提舉佑神觀制	一三四

陳顯伯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一三四
寶謨閣直學士正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袁商依前寶謨直學士轉宣奉大夫致仕制	一三五
袁商贈特進制	一三五
故通議大夫右文殿修撰致仕戚士遜贈宣奉大夫制	一三六
故朝議大夫新除權戶部侍郎致仕鄭雄飛贈通議大夫制	一三七
故通奉大夫寶章閣待制致仕陳振孫贈光祿大夫制	一三七

全宋文卷七五一八

劉克莊 三三一

代中書令管城子毛穎進封管城侯加食邑實封制	一三八
代毛穎謝表	一三九
代石鄉侯石虛中除翰林學士誥	一四〇
代石虛中謝表	一四一
代陳玄除子墨客卿誥	一四二
代陳玄謝啓	一四二
賜褚知白詔	一四三
代褚知白謝表	一四四

謝撫諭詔書表 一四五

謝轉大中大夫表 一四六

謝皇太子牋 一四六

謝臘藥表 一四七

賀皇太子冬至牋 一四八

賜曆日謝表 一四八

賀東宮正旦牋 一四九

降直學士謝表 一四九

謝皇太子牋 一五〇

謝賜夏藥表 一五一

明堂禮成賀表 一五二

謝明堂赦表 一五二

明堂賀皇太子牋 一五三

全宋文卷七五一九

劉克莊 三三

復寶謨閣學士謝表 一五四

謝皇太子牋		一五五
謝臘藥表		一五六
謝曆日表		一五六
賀皇太子歲旦牋		一五七
明堂加恩謝表		一五七
謝皇太子牋		一五八
袁州到任謝表		一五九
廣東提舉到任謝表		一六〇
廣東除運判謝到任表		一六一
江東提刑謝到任表		一六二
貢布表		一六三
謝戒諭贓吏表		一六三
明堂禮成賀表		一六四
賀皇后牋		一六五
進銀狀		一六五
謝明堂赦表		一六六

除將作監直華文閣謝表 一六六

謝賜同進士出身表 一六七

經筵進講禮記徹章謝轉官表 一六八

全宋文卷七五二〇

劉克莊 三四

除秘撰福建提刑謝到任表 一七〇

謝賜宸翰表 一七一

謝除權兵侍兼中書直院表 一七二

謝皇太子牋 一七三

謝兼侍講表 一七三

謝皇太子牋 一七四

謝除兵侍表 一七五

謝皇太子牋 一七六

侍從賀宣繫駙馬表 一七六

謝除權工書表 一七七

謝皇太子牋 一七八

謝陞兼侍讀表		一七八
謝皇太子牋		一七九
周漢國公主薨從官慰皇太子牋		一八〇
謝宣賜御書扇金器纈羅香茶表		一八〇
謝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表		一八一
賀皇太子妃誕育皇孫表		一八二
賀皇后牋		一八三
賀皇太子牋		一八三
賀天基節表		一八四
賀皇后牋		一八四
賀皇太子牋		一八五
賀明堂禮成表		一八五
賀皇后牋		一八六
賀皇太子牋		一八六

全宋文卷七五二一

劉克莊 三五

賀冬至表	·····	一八八
賀皇后牋	·····	一八九
賀皇太子牋	·····	一八九
賀天基節表	·····	一九〇
賀皇后牋	·····	一九〇
賀皇太子牋	·····	一九一
賀正旦表	·····	一九一
賀皇后牋	·····	一九二
賀皇太子牋	·····	一九二
謝進封開國子表	·····	一九三
謝皇后牋	·····	一九三
謝皇太子牋	·····	一九四
謝除煥章閣學士致仕表	·····	一九四
謝皇太子牋	·····	一九五
大行皇帝升遐慰皇帝表	·····	一九六
慰皇太后表	·····	一九六

賀皇帝登極表	一九七
今上登極賀皇太后表	一九七
壽崇節賀表	一九八
賀皇太后牋	一九八
賀皇帝表	一九九
賀皇后牋	一九九
賀皇帝冬表	二〇〇
賀皇太后冬表	二〇〇
賀皇后冬牋	二〇一
賀皇帝冬表	二〇一
賀皇太后冬表	二〇二
賀皇后冬牋	二〇三

全宋文卷七五二二

劉克莊 三六

郊祀賀皇帝表	二〇四
郊祀賀皇太后表	二〇五

郊祀賀皇后牋	二〇五
乾會節賀皇帝表	二〇六
乾會節賀皇太后表	二〇六
乾會節賀皇后牋	二〇七
賀皇帝冬至表	二〇七
賀皇太后冬至表	二〇八
賀皇后冬至牋	二〇八
賀皇帝年表	二〇九
賀皇太后年表	二〇九
賀皇后年牋	二一〇
乾會節賀皇帝表	二一〇
賀皇太后表	二一一
賀皇后牋	二一一
壽崇節賀皇太后表	二一二
賀皇帝表	二一二
賀皇后牋	二二三

郊恩進封開國伯加食邑三百戶謝表 二二三

謝皇太后表 二一四

壽崇節賀皇太后表 二一四

賀皇帝表 二一五

賀皇后牋 二一五

乾會節賀皇帝表 二一六

賀皇太后表 二一六

賀皇后牋 二一七

全宋文卷七五二三

劉克莊 三七

皇太子生賀皇帝表 二一八

賀皇太后表 二一八

賀皇后牋 二一九

除龍學謝皇帝表 二二〇

謝皇太后表 二二一

謝皇后牋 二二一

擬謝宣召入院表	一二二
擬謝學士表	一二三
擬謝衣帶鞍馬表	一二四
代西山丐祠表	一二四
代西山辭資政殿學士京祠侍讀表	一二五
代西山上遺表	一二六
擬謝吏侍兼給事中表	一二七
代謝兵部尚書表	一二九
代曾知院上遺表	一三〇
賀天基節表	一三一
賀冬至表	一三一
謝除學士表	一三二
淮東倉到任	一三三
除將作監直華文閣謝表	一三三

全宋文卷七五二四

劉克莊 三八

備對劄子 一		二三五
備對劄子 二		二三七
備對劄子 三		二四〇
輪對劄子 一		二四二
輪對劄子 二		二四六
錄聖語申時政記所狀		二四八

全宋文卷七五二五

劉克莊 三九

召對劄子 一		二五二
召對劄子 二		二五五
召對劄子 三		二五七
錄聖語奏申狀		二五九
轉對劄子		二六一
召對劄子 一		二六三
召對劄子 二		二六四

全宋文卷七五二六

劉克莊 四〇

直前劄子	二六七
庚申召對劄子 一	二六九
庚申召對劄子 二	二七一
江西倉辭免狀	二七三
廣東被召辭免狀	二七三
除侍右郎官辭免狀	二七四
江東提刑辭免狀	二七五
江東丐祠狀	二七五
除匠監直華文閣辭免狀	二七六
江東被召辭免狀	二七七
江東被召再辭免狀	二七八
辭免府少狀	二七九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一	二八〇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二	二八一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三	二八二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四 二八三

全宋文卷七五二七

劉克莊 四一

辭免兼殿講第一狀 二八四

辭免兼殿講第二狀 二八五

辭免兼殿講第三狀 二八六

辭免兼權中舍狀 一 二八六

辭免兼權中舍狀 二 二八七

乞免行上四房申省狀 二八八

除寶文漳州辭免狀 一 二八八

除寶文漳州辭免狀 二 二九〇

回申免辭朝狀 二九〇

除宗少辭免狀 一 二九一

除宗少辭免狀 二 二九二

除舊職知漳州回申狀 二九三

除秘撰福建憲辭免狀 二九三

除秘監辭免申省狀	二九四
辭免兼直院奏狀	二九五
再辭免兼直院申省狀	二九七
辭免兼殿講奏狀	二九八
辭免兼殿講奏狀	二九九
辭免修史奏狀	三〇〇
辭免修史奏狀	三〇一
辭免兼史館同修撰奏狀	三〇二

全宋文卷七五二八

劉克莊 四二

辭免兼侍講奏狀	三〇三
辭免兼侍講申省狀	三〇四
乞免兼中舍奏狀	三〇四
辭免除兵侍奏狀	三〇五
再辭免除兵侍奏狀	三〇六
三辭免除兵侍申省狀	三〇七

辭免除仍兼中舍奏狀	三〇七
再辭免除仍兼中舍奏狀	三〇八
乞引年奏狀 一	三〇九
乞引年奏狀 二	三一〇
辭免除權工書奏狀	三一
再辭免除權工書奏狀	三一二
三辭免除權工書申省狀	三二三
辭免陞兼侍讀奏狀	三一四
再辭免陞兼侍讀申省狀	三一五
乞以楚王伯昨遺事宣付史館奏狀	三一五
壬戌乞引年奏狀	三一六

全宋文卷七五二九

劉克莊 四三

辭免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奏狀	三一八
再辭免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奏狀	三一九
三辭免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申省狀	三二〇

甲子乞納祿奏狀	三三一
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奏狀	三三二
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申省狀	三三三
再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奏狀	三三四
薦林中書自代奏	三三五
薦陳禮部自代奏狀	三三五
辭免除起居舍人奏狀	三三六
辭免除起居舍人申省狀	三三七
辭免除起居舍人申省狀	三三八
乞免兼太常少卿申省狀	三三九
辭免陞兼侍講奏狀	三三九
辭免陞兼侍講申省狀	三三〇
求宸翰奏劄	三三一
乞祠申狀	三三一
乞祠申狀	三三二
乞祠奏狀	三三四

乞祠申狀	三	……	三三五
乞祠申狀	四	……	三三五
乞祠申狀	五	……	三三六

全宋文卷七五三〇

劉克莊 四四

乞掛冠狀	一	……	三三八
乞掛冠狀	二	……	三三九
辭免右文殿修撰知建寧申省奏狀		……	三三九
辭免兼漕申省狀		……	三四〇
辭免右文殿撰提舉明道宮申省狀		……	三四一
辭免除都大申省狀		……	三四二
庚申乞休致申省狀		……	三四三
庚申辭免除秘書監申省狀		……	三四四
辭免除起居郎奏狀		……	三四五
辭免兼權中舍奏狀		……	三四五
辭免兼權中舍申狀		……	三四六

辭免權兵侍兼直院兼中舍奏狀	一	三四七
辭免權兵侍兼直院兼中舍奏狀	二	三四八
辭免權兵侍兼直院兼中舍申狀		三四八
辭免兼史館同修撰奏狀		三四九
宣索文集回奏狀	一	三四九
宣索文集回奏狀	二	三五〇
自劾奏狀		三五一
進文集劄		三五一
回奏御筆獎諭所進猥藁劄		三五二
乞祠奏狀		三五三

全宋文卷七五三一

劉克莊 四五

乞免循梅惠州賣鹽申省狀	三五五
與都大司聯銜申省乞爲饒州科降米狀	三五七
按信州守臣奏狀	三六一
爲弋陽知縣王庚應申省狀	三六三

減放鹽錢申省狀	三六五
爲池州通判厲髯翁申乞平反賞狀	三六六
辟休寧知丞洪燾充本司幹官申省狀	三六八

全宋文卷七五三二

劉克莊 四六

爲蘇勞申省狀	三六九
按發張記等奏檢	三七〇
按饒州路分葉淮奏狀	三七三
繳新知惠州趙希君免朝辭奏狀	三七四
繳龔基先淮東運判奏狀	三七五
繳秦九韶知臨江軍奏狀	三七七
繳趙汝讐通判淮安州奏狀	三七八
繳師應極知漳州奏狀	三七九
繳令狐震己辟差知象州奏狀	三八〇
繳麋弇令赴行在奏事奏狀	三八一
繳李桂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奏狀	三八二

全宋文卷七五三三

劉克莊 四七

繳厲文翁依前資政殿學士知建康府沿江制置使江東安撫使兼行宮留守暫兼淮西總領奏狀	三八四
再繳厲文翁除官奏狀	三八五
三繳厲文翁除官奏狀	三八六
繳回御筆奏劄	三八七
與丞相簡	三八八
又與丞相柬	三八八
三與丞相簡	三八九
與丞相劄	三八九
繳史宇之除工部侍郎辭免奏	三九一
繳史宇之除工部侍郎辭免奏	三九二
與廟堂劄	三九二
看詳浙東提舉林光世所上景定嘉言狀	三九三
看詳歐陽經世進中興兵要申省狀	三九四
看詳太學生列劄薦奚滅申省狀	三九五

看詳阮秀實進所撰文藁申省狀	三九六
看詳魏國表所上進太極通書解忠烈節孝二傳申省狀	三九八
看詳稽山書院山長薛據所上進孔子集語相臣揆鑑狀	三九九

全宋文卷七五三四

劉克莊 四八

建康府申已斷平亮等爲宋四省身死事判	四〇一
太平府通判申追司理院承勘僧可諒身死推吏事判	四〇二
弋陽縣民戶訴本縣預借事判	四〇二
貴池縣申呂孝純訴池口立都巡催科事判	四〇三
貴池縣高廷堅等訴本州知錄催理絹綿出給隔眼事判	四〇四
饒州申備鄱陽縣申催科事判	四〇五
帖樂平縣丞申乞帖巡尉追王敬仲等互訴家財事判	四〇六
黟縣申本縣得熟即無旱傷尋具黟縣雨暘帳呈判	四〇六
徽州韓知郡申蠲放旱傷事判	四〇七
戶案呈委官檢踏旱傷事判	四〇七
安仁縣妄攤鹽錢事判	四〇八

浮梁縣申余震龍等不伏充役事判	四〇八
鄱陽縣申差甲首事判	四〇九
祈門縣申許必大乞告示兄必勝充隅長事判	四〇九
鉛山縣申場兵增額事判	四〇九
饒州宗子若璠訴立嗣事判	四一〇
上饒縣申劉熙爲舉掘祖墳事判	四一一
貴溪縣毛文卿訴財產事判	四一一
持服張輻狀訴弟張載張輅妄訴贍塋產業事判	四一二
德興縣董黨訴立繼事判	四一三
坊市阿張狀述年九十以上乞支給錢絹事判	四一三
信州申解胡一飛訴劉惟新與州吏楊俊榮等合謀誣賴乞取公案赴司判	四一四
饒州州院申徐雲二自刎身死事判	四一四
饒州州院推勘朱超等爲趯死程七五事判	四一五

全宋文卷七五三五

劉克莊 四九

饒州司理院申張惜兒自縊身死事判	四二〇

建昌縣鄧不僞訴吳千二等行劫及阿高訴夫陳三五身死事判	四二一
鄱陽縣申勘餘干縣許珪爲毆叔及妄訴弟婦墮胎驚死弟許十八事判	四二三
饒州州院申潛彝招桂節夫周氏阿劉訴占產事判	四二四
鄱陽縣東尉檢校周丙家財產事判	四二六
鉛山縣禁勘裴五四等爲賴信溺死事判	四二六
饒州司理院申勘到徽州都吏潘宗道違法交易事判	四二七
饒州州院申勘南康衛軍前都吏樊銓冒受爵命事判	四二八
建昌縣劉氏訴立嗣事判	四二九
都昌縣申汪俊達孫汪公禮訴產事判	四三四
貴溪縣繳到進士翁雷龍公劄訴熊大乙將父死尤賴事判	四三五
樂平縣汪茂元等互訴立繼事判	四三五

全宋文卷七五一一

劉克莊 二五

朱埴除太學博士萬道同除太學錄制

古之所謂師者，傳道、授業、解惑也，今惟課試而已。然因今之法寓古之意〔二〕，則存乎其人。爾埴，爾道同，南宮集英之前列，使誨六館諸生，爲朕分任升俊造士之責，有講義非傳道乎？有命題、發策，非授業、解惑乎？範模之下，必有觀而化者。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二〕「因」下原有「之」字，據清抄本刪。

鮑成祖除軍器監簿制

《易》曰：除戎器，戒不虞，爲平世言也，況多事之秋乎！均之爲弓，有挽六鈞者；均之爲矢，有

穿七札者，不曰工善於其事歟！爾奮儒科，通世務，幕畫、邑最，恢乎餘刃。列於監屬，凡材革出入、工徒衆寡，皆得以簿正焉，朕於是觀爾之才。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一四六〇八。

謝奕楸除直寶謨閣知漳州制〔二〕

清漳佳郡，俗淳而事簡，南渡以處內相，淳熙以處大儒，朕屢以處法從，不輕畀也。爾出爲廉使，入爲望郎，庶乎知稼穡之難與民生之不易者〔二〕，於保障、繭絲二者辨之審矣。進直延閣，以華其行。夫烈祖紫雲樓之言及朕訓廉戒貪之詔，爾盤行几杖間，不可斯須離也。能如是，則毋負朕臨遣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二〕直：原無，據正文補。

〔二〕與：原作「興」，據清抄本改。

曾鎬除尚右郎官制

士大夫謀利計功、干進務入者多，而脩身謹行、安時處順者，蓋絕無而僅有也〔一〕。爾退居而里人熏其德，歷官而民間飲其惠，立朝而輿論稱其賢，畀之麾則容與而未上，予之環則逡巡而不至，其於一世之所羨慕者不寢近而愈疏。朕閱士多矣，如爾所立，非益盎，中古疊洗乎〔二〕！尚書郎雖爾舊氈，朕方借爾以重列宿之選。昔晉武餉山濤常少，其言曰：「將由欲者不多，遂使與者忘少。」朕於爾亦云。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一〕蓋：原作「益」，據清抄本改。

〔二〕疊：原作「壘」，據清抄本改。

常挺唐鑑徹章轉朝議大夫制

朕高拱燕閒，博延鴻碩。以古爲監，文皇言炳於蒼龜；其人若存，太史論嚴於袞斧。茲及徹章之際〔一〕，載嘉執卷之勞。具官某色夷而氣和，德盛而仁熟。以少常伯，兼中書君。今進讀邇英之編，

昔授說先賢之作〔二〕。朕率光堯聖訓，寶之尤甚諫書；卿於祖禹格言，合者殆如符券。顧涼德方資於三益，故舊章宜陟於一階。噫！覽貞觀金鏡之書，唐祚所由興也；陳永平印綬之賜，漢儒不亦鄙哉！尚賴交修，勉殫忠告。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二〕徹：原作「澈」，據本文標題改。

〔三〕之：原作「而」，據文意改。

季鏞除將作監制

會稽朕之豐沛，頃者融風扇沴，闐闐爲墟，朕爲之蹙然不怡。爾謀帥於倉卒之中，建柵於荒殘之後，而能視民疾苦，如身恫瘝。比及歲餘，化荆棘之區爲薨棟，措塗炭之民於筦簞。然以佚道使民，無疾聲急呼也；以苦節裕財，不重征苛斂也。軍府遂還舊觀，而爾綢繆拮据之力至矣。朕美其績效，察其忠勤。昔漢褒龔遂，召拜水衡。今繕監蓋古大臣，班高而職清，卿從之儲也，於以見朕重循吏、勞還帥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季鏞除陞直煥章閣依舊知紹興府兼主管兩浙東路安撫司公事制

漢黃霸有言：「數易長吏，送故迎新之費及姦吏緣絕簿書盜財物，公私費耗甚多，皆當出於民，所易新吏又未必賢，或不如其故〔二〕。」霸爲西京循吏之冠，其論如此，可謂天下之名言矣。朕以爾帥越有治理，故以大匠召，昔人選表於郡國之意也。然未再歲三調守，送故迎新，得無費耗公私乎？吏得無緣絕簿書爲姦乎？所易新吏又未必賢乎？夫爲寺監擇長官易，爲一路擇守帥難，是用進律奎閣，姑爲越人少留，庶幾吏守成規，民拜終惠。麥之兩歧、禾之同穎者可食，棠之蔽芾者可勿剪，且以慰鄭人歌僑、河內借恂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二〕或：原作「盛」，據《漢書》卷八九《黃霸傳》改。

王鎔職事修舉除直秘閣仍舊福建提刑制

朕患部使者之不行部、不按吏也，遂有辛酉元日之詔。爾自朝列臨遣，乘傳入閩，安居之日少而驅馳原隰之日多，所至諮詢諷度，情僞盡知，審克平反，幽枉必察，凡大吏之有憑恃而饕墨者、小吏

之無忌憚而恣睢者，皆馳驛以聞，風力甚勁。朕欲召歸，顧難其代，晉直木天，以爲使於四方，不辱君命者之勸。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胡太初職事修舉除直秘閣仍舊知饒州制

仕者類曰番不可爲，他郡闕守〔二〕，人競趨之，惟番多憚往者，往輒弗績。爾雅士也，詞臣也，爲之期年，外則剜肉補瘡以供億王人急急之符牒，內則節衣縮食以廩祿州家嗷嗷之兵吏。勤勞甚矣，然其爲政不失儒者指歸，有唐元結、陽城之遺風。進直木天，以上媿虞庭陟明、漢朝選表之意。爾其謹終如始，以慰朕心。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〇。

〔二〕郡：原作「人」，據清抄本改。闕：原作「關」，據文意改。

錢可則陞直徽猷閣除浙東提舉制

浙水東，今之左馮，漢家近親萃焉，或者以謂難治。然天下惟道理最大，法行自貴近而始，孰謂帝鄉之不可問哉！爾爲仁皇大長主、茂陵昭文相之孫，早有賢譽，出典輔郡，入冠望郎矣。奎閣隆

名，輶車華遣，非直煩以煮摘之事，民利疚皆得以興除，吏臧否皆得以按舉。《詩》不云乎：「不侮鰥寡，不畏強禦。」朕所望於爾者如此。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趙希汾除湖南提舉兼知衡州制

吾甚重部使者之選，或采之士譽，或拔之郡最。爾頃牧上饒，當警遽未寧、調度繁興之際，而有酬酢之智、拊摩之具，輿人誦之，達于朕聽。夫臺使按察之權大於專城，湘民兵燼之禍烈於內地，孰能爲朕勞來而安集之歟！庾節郡符〔二〕，豈無他人，顧以命爾，惟其才也。爾其以昔治上饒者治一路，繩束饕殘之吏，使之革心，振德瘡痍之民，使之復業，以副朕不次擢用之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庾：原作「瘦」，據清抄本改。

武功大夫淮西副總管御前武勝左統制李貴爲鄂城功賞除帶行閣門

宣贊舍人制

鄂城之圍，爾當東隅，且戰且守，不解甲者百餘日，血衣猶在，吝賞可乎？既陞總戎，兼領閣

職，以旌勞績，以倡勇敢。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三四九九。

武功大夫淮東總管孫立柳世隆淮西總管金之才兩淮制司帳前都統
制孫應武武略大夫淮西副總管吳思忠武義大夫淮西副總管朱世
英爲漣水戍役功賞並除帶行閣門宣贊舍人制

漣水之役，吾將士暴露戰甚苦，三年然後克之。閫臣以爾六人者功狀來上，吾尤重閣職，命爾兼領。益殫忠力，以報國恩。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三四九九。

吳湜除廣東提舉制

朕於當世知名士，必詳試而後用之。爾內丞奉常，外陳臬事，資歷高矣。朕念東廣監曩筴沛然有餘，今枵然築底，豈時異事殊，不可返乾、淳之舊耶？將由嘉熙增鈔所致耶？抑官吏洗手奉公者少而染指營私者衆耶？安得一剛介有守、清修無欲之士往將使指哉！大臣以爾充選，其爲朕正己律人以澄其源，體國愛民以養其本，革去苞苴私覲則窘態紓，不以膏脂自潤則元氣復，此皆爾所優爲。至於鈔

法之因革〔二〕，有當權時之宜，商榷歸于是者〔三〕，其草奏馳驛以聞，朕將擇而罷行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之因革：原作「大因革」，據清抄本改。

〔三〕榷：原作「權」，據清抄本改。

新定郡夫人陳氏贈泰國夫人制

小君錫命，未歇芳華；大數有終，奄歸冥漠。爰盼恤典，以播徽音。具位陳氏選自良家，長於禁掖。居常輦從，見推魚貫之聯；俄頃琴亡，忽操鸞離之曲。念久執盥匱之禮，詎容無簪履之情？宜改沐封，用光泉壤。噫！詩人之美容服，委佗有若於山河；釋氏之喻色空，變滅乃如於露電。諒惟慧性，必悟浮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游文除樞密院編修官制

本朝名相家多佳子弟，不惟韓、呂二氏而已。爾先清獻當國之日雖淺，然開忱布公之量休然有

容，進賢退不肖之辨凜然甚嚴，至今朝野推重，以爲名宰。爾在家庭，早有賢譽。清獻之喪，願解銅墨，居廬三年。世有陟岵而謀起復者，聞之爾風，可以少愧矣。由農官擢樞掾，豈特編摩云乎哉！清獻帷幄之籌歲月未遠，爾其以膝下所聞、手澤所記，歷歷爲吾大臣言之，於以見世家文獻之存，亦可爲省闈彌綸之助。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舒有開除樞密院編修官制

編摩列於樞掾，然官制既行，或以選人爲之。至茂陵而其選寢重，有朝下除目夕兼臺郎者，與三丞二著等矣。爾丞戎監未久而有此授，豈不以其老成詳練、通世務而知邊事乎！昔丙吉聞有警奏，乃始科瑣邊吏。《傳》曰「事豫則立」，又曰「有備無患」，必待警奏然後科瑣，則已晚矣。吾大臣方憂邊思職，爾其竭忠益而佐廟謨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楊錡除太社令制

二令高選，今爲奉常之屬〔二〕。爾左畹之才子也，昉開朝蹟，榮除在前，益懋進修，以對簡拔。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今：原作「令」，據清抄本改。

鄭璫除大理評事制

朕患夫明法者之少也，爾嘗中其科，試邑稱治，寺評虛席，舍爾其誰！今天獄久虛，然郡國猶繁於刑，奏當之上，盈於几格。以不忍之心秉平反之筆，則可以無冤民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張稱孫除軍器監兼權右曹郎官兼刪修勅令制

朕以爾通於方，左右具宜〔一〕，使之副大匠，郎劇曹，兼敕局，皆優爲之，異乎晉人清談不省何曹者。夫才以用而見，循故常、守尺度則進取之途狹，越拘攣、任事功則材智之士出〔二〕，朕厲世磨鈍之微權也。擢長戎監，小却亦平挹九鄉矣，爾其益養望舉職，以副朕拔尤取穎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宜：原作「冥」，據清抄本改。

〔二〕任：原作「垓」，據清抄本改。

馬廷鸞除國子司業兼太子諭德制〔二〕

朕惟後世士有科舉之累，雖韓愈以師道自任，其誨人猶不離於言語文字〔三〕。惟陽城首以忠孝教諸生，明日謁城還養者二十輩，孝秀德行者升之，不省親、不率教者斥之，若拂衆而泥古矣。及城去，諸生何蕃等二百人頓首闕下請留城。噫！城何以使人至此哉，所謂不言而躬行者耶？少司成弄印，朕以爾身端行治，足以表率，輟從省闈，領袖辟雍〔三〕，爾其以城、愈遺意推而明之，將有孝秀德行者出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廷：原作「迂」，據清抄本改。

〔三〕猶：原作「猷」，據清抄本改。

〔三〕袖：原作「神」，據清抄本改。

葉寔除國子監丞制

儒官之屬，博士、正、錄掌學之教，惟丞掌學之政，絲粟事必涉筆焉。爾誨澤宮有師道，對延和

有忠告，昔惟課試諸生，今位亞長貳〔二〕，學之教法政令皆與聞之矣。培養益厚，進擢未已。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今：原作「令」，徑改。

金九萬除國子博士兼莊文教授制

博士爲儒者高選，唐以韓愈輩人爲之。官雖冷矣，然以道義私淑諸生〔二〕，以文字膏馥沾丐後學，天下之至樂也。唐人見愈滯于其官，有國學頻頻之嘲，豈知愈者哉！爾在學省久矣，今茲國子先生之授亞於長貳，必能踐傳道、授業、解惑之言，必無冗不見治之歎〔三〕，朕將不次用爾。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以：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歎：原作「歟」，據清抄本改。

王鎔除侍左郎官制

朕讀《詩》至《四牡》、《皇華》之章，其遣也以禮樂送之，其來也又陳詩勞之，蓋先王待臣下其厚如此。爾乘傳入閩，禽逋寇，雪冤獄，繩大吏，風采竦然，差強人意〔一〕。久任王尊叱馭之役〔二〕，豈忘子牟存闕之心！《詩》所謂勞使臣之來者，不可緩矣。朕惟選人屈伸通塞，繫於吏部郎之筆，爾昔兼領，既善其職，今遂真拜，益公乃心。時方急才，豈久滯於省戶者！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強：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任：原缺，據清抄本補。

陳懋欽楊文仲並除太學博士制

選師儒與選百執事異，百執事以才，師儒以學以望，其選顧不遴歟！爾懋欽一封投匭，直聲響撼；爾文仲萬里出峽，貴名日起。朕求經明行修、可爲人師者，而得兩生焉。爾其進弟子員而私淑

之，使人人有士君子之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曾穎茂除寶章閣待制依舊江西轉運使兼知隆興府制

職兼牧餼，久煩荷橐之英；詔獎賢勞，俾陟松階之峻。仍其封部，寵以事權。具官某機圓而流略通，才高而盤錯解。出馳華隰，所至澄清；入從甘泉，遂參獻納。褰帷而行赤縣，衆謂神明；拂衣而歸丹霞，獨尋仙隱。朕顧念襟期切矣〔一〕，卿欲安槃澗可乎？重乘使輅，併綰郡紱。彼虜獸蹄鳥迹所過，悉返耕鋤；吾民鷄鳴犬吠相聞，絕無桴鼓。但有貪吏解印而去，不使長官負弩而迎。皦皦遠瓜李之嫌，謙謙盡桑梓之敬。載嘉美績，乃出新綸。噫！南國憩棠，勿剪之陰常在；西清簪筆，候對之班最高〔二〕。毋爲久居，行且趣召。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期：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候：原作「侯」，據清抄本改。

楊修之除直秘閣潼川運判兼提刑提舉制

爾者胡運寢衰，蜀難稍紓，然整居之寇雖去，而負固之叛自若。此皆吾之故臣舊民也，孰能爲朕以忠義勉其豪傑，以恩信懷其部曲，以寬大拊其黎庶，豈非部使者之責乎！爾西州之彥〔二〕，外歷四麾二節，內再爲郎，艱難險阻備嘗之矣。茲以延閣起家，將指而西。一路餽臬事權不輕，雖司存暫寓於古渝，然號令寔行於屬部，爾其叱馭以趨鄉國之急，以毋負朕丁寧告戒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西：原作「四」，據清抄本改。

文林郎楊潮南盜賞循儒林郎制

乃者盜起寧遠，延及零陵，二邑之民騷然失寧。既而遂討平之，雖閫臣之功，亦幕僚之助，爾潮南與焉。其進一資，以獎爾勞〔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獎：原作「漿」，據文意改。

朝奉郎新除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韓□常特授朝請郎守本官致仕

制〔二〕

士大夫砥名礪行，或不爲上之人所知，若夫知之矣，又用之矣，而奪之之速，是可悲已。始初改紀，召爾峨豸，爾亦感慨許國，幡然而起。朕渴聞辰猷之告，衆聳聽朝陽之鳴，遽以疾諗，一夕奄忽，烏虜亡之，命矣。遷秩二等，以昭朕惜賢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特：原作「持」，據清抄本改。

周龍歸除太常寺丞兼沂靖惠王府教授制

奉常之屬皆以待當世名流，丞亞於卿少，其選尤遴〔二〕。爾立朝有賢聲，教胄子宗藩有師道，擢實頌臺，凡朝家稽古禮文之事，上可與長官，下可與議郎、博士討論而修飾之，豈特周旋揖遜於玉帛鐘鼓間哉！直哉惟清，以對簡擢。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選、遴：原缺，據清抄本補。

李獻可除司農寺丞兼國史制

古史官必世其業，自重黎下至談、遷、向、歆、彪、固皆然。惟爾先人史學名世，在京師者家有其書，藏名山及屋壁者或未之見。朕患祐陵長編之繁蕪也，方命諸儒裁訂，皆言爾有父風，茲以扈農起家，實將屬史籍焉〔一〕。爾其疾驅，以叶成一代之大典。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史籍：原缺，據清抄本補。

趙逢龍除司農少卿兼太子侍讀制

隆古之世，貴德而尚齒。孟子雖以爵德齒爲三達尊，又曰烏得有其一以慢其二，然則有天下國家者之所貴尚宜孰先哉？爾德尊一代，人之師表，年開九秩，國之耆俊，其清介雖頑夫興起，其精悍雖少年不及，使事豈可久煩吾黃髮之老乎！司農，鄭康成之官也；儲案〔一〕，園公、綺季之選也。朕久側席，爾毋俟駕。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案：原作「宋」，據清抄本改。

親屬楊鑑楊鐸楊鑰爲周漢國公主遺表各轉一官制〔二〕

選尚未幾，禮華奄逝，朕念恭聖罔極之恩〔二〕，感愛女垂歿之言，既加恩於鎮之重親，三季皆鎮同胞，各進華秩。噫！朕於倫紀之際，可謂厚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遺：原作「遣」，徑改。

〔三〕恭：原作「茶」，據清抄本改。

秘書郎王世傑宗學博士黃應春爲周漢國公主遺表各轉一官制

朕乃者館甥，爲之擇友，爾世傑文律高古，爾應春詩學名士〔二〕，於是煩耆壽隽傳佳公子。凡閨門雍睦、琴瑟靜好者，亦爾輔導之功〔三〕。曾謂禮華，遽至奄忽，遺奏來上，愴然予懷。加恩府僚，各遷一秩，以昭朕厚倫崇儒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名：原作「博」，據清抄本改。

〔三〕爾輔：原作「而轉」，據清抄本改。

朝散郎直寶章閣新權發遣池州軍州事趙潛承事郎添差通判信州軍

州事趙淇爲白鹿磯第二功各轉兩官制〔二〕

淝水之役，晉賞群謝。鹿磯之功不下淝水，潛也淇也，以宰相子與焉，健旗來上，姓名聯翩，有群謝之風矣。各進二秩，以勸有志功名者。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朝：原作「潮」，徑改。

全宋文卷七五二

劉克莊 二六

文及翁彭方迴並除秘書省正字制

百執事惟正字與館職試而後命，今正字徑除，惟館職必試，重其選也。爾及翁龍泉太阿之氣，爾方迴秋濤瑞錦之文，聲價素定，奚待給札〔二〕！及奏篇來上，則又懇切輸忠，調直無隱，覽者以爲朝陽之鳴。並擢是正，益養德望。朕得兩生，石渠、東觀中有人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札：原作「礼」，據清抄本改。

留夢炎除秘閣修撰福建提舉制〔二〕

朕重名流而敬端士。召爾而未至也，側席以待之；且至也，虛柱史經筵以處之。然爾雖翔而未

集，將覽輝而不果下，則又爲之悵然太息。昔王仲舒厭事，不樂在京師，願得一道以自見，此朕命乘使者車之意也。閩爲郡八，負山之民剽悍，瀕海之民貧窶，牧伯多顯人，郡邑少良吏。爾其叱馭而往，爲朕拊柔其剽悍者，振德其貧窶者，而繩其強禦不受令、汰其饕墨不奉法者〔二〕，則在外猶居中。也。方今名流端士指不多屈，朕前以表郎儲案召爾而莫致，後以鄉部漕節畀爾而辭行〔三〕。士風不競久矣，如爾之所自立，韻高而識遠，一代不數人耳〔四〕。洪都距爾寓里接壤，歸然大藩，命爾部符焉。有需次歲月少休息，有故鄉水丘可釣游，吏士以瓜熟告，則文老幡花、兒童竹馬迎于境上矣。然朕每念久不見生，豈必果爲此行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留：原作「晉」，據清抄本改。

〔二〕汰：原作「太」，據清抄本改。

〔三〕畀：原作「卑」，據清抄本改。

〔四〕數：原作「教」，據清抄本改。

雷宜中除廣東提刑制

昔臣光相元祐〔一〕，以十科拔士，而監司一科必以聰明公正者充選，豈非聰明則無壅蔽，公正則有風力歟！爾曩爲諸生，舉幡累疏，有符融、郭泰之名；晚爲宰士，擬筆十反，有州平、幼宰之忠。

偶以風聞而去，事久論定，朕懷其賢，起陳臬事。嶺民多貧薄，地惡也；南官鮮廉白，天遠也。爾其褰帷露冕，勤求隱瘼，飲冰食檠，痛戢饕殘。平反多則囹圄無冤囚矣，誅求少則嶺海如近甸矣。夫如是，則無愧於元祐選監司之意，亦可對揚朕辛酉元日之詔。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祐：原作「始」，據清抄本改。

林彬之贈中大夫制

惟茲四人，甫峻松階之陟；憇遺一老，忍聞薤露之歌！其進崇資，以旌舊德。具官某中而不倚，介而能通，鄉評稱其善人，輿論謂之長者。殿前作賦，膾炙一時；袖中彈文〔二〕，芬香十載。持橐方濃於主眷，辭麾遠避於相嗔。朕思耆壽俊之賢，爰加異數；卿愜歸去來之興，自佚高年。曾不少留，爲之深悼。噫！候西清之對，寔參雍從之華；題南陽之阡，咸羨秦官之古。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二〕袖：原作「祐」，據清抄本改。

牟子才除寶章閣待制知温州制

朕惟東嘉之名郡，擇牧良難；有西清之舊臣，僉言其可。庸峻松階之陟，以增竹使之華。具官某經濟之英，論思之老。入而持橐，從警蹕於甘泉；出而建牙，護風寒於采石。卷舒以道，出處何心。朕既焚中山之謗書，爾宜得康樂之補處。列之次對，實之近畿。雖需次之小淹，然起家之甚寵。噫！望之試馮翊之政，猶待考詳；子牟存魏闕之心，不忘忠愛。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曹孝慶陞直寶章閣除浙東提刑制

朕仰憲慶曆選監司之意，而於諸道刑獄使者尤不輕授，況浙水東乃朕之豐沛乎！爾以才學自奮，踐更中外，端介而不苟從，韜晦而不亟售。頃列省闥，向用矣，遽罹風木之艱而去，朕常懷之。茲御祥琴，出節起家。爾其奉辛酉元日之詔，廣咨諏以通下情，公舉刺以清吏習，多平反以雪獄冤，使越人皆曰朕爲帝鄉間求膚使如此，則無負於臨遣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吳君擢直煥章閣知嘉興府制

嘉禾郡去天咫尺，素稱樂土，今歲又大有年，然田里之愁歎者未銷聲，流徙者未復業〔一〕，朕思得良二千石以勞來安集之。爾久掾省闈〔二〕，知朕德意，嘗典畿輔〔三〕，知民疾苦，其佩左符以往。昔唐人覽《舂陵行》之篇，曰得結輩十數公〔四〕，可使萬物吐氣。彼乃荒遠小縣〔五〕，能行其志如此，況爾所蒞乃右扶風十萬戶之州乎〔六〕！宣布教條〔七〕，以鎮雅俗。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徙：原作「徒」，據文意改。

〔二〕闈：原作「閩」，據清抄本改。

〔三〕典：原缺，據清抄本補。

〔四〕曰：原缺，據清抄本補。

〔五〕縣：原缺，據清抄本補。

〔六〕之：原缺，據清抄本補。

〔七〕教：原缺，據清抄本補。

僉書樞密院事楊棟乞以特轉一官回贈故姊楊氏得旨贈安人制〔二〕

士大夫恩賄於父母若王父母若昆弟則有之矣，回賄女兄〔三〕，自吾樞臣。爾始生靖恭楊之裔，嬀曲江張之孫〔三〕，賢而不壽，宰木已拱，而樞臣尚右之感如新，豈非疇昔女嬀之戒靈均、道韞之勉幼度者，不止於怡愉而已〔四〕，有切偲之益焉。其加婦爵，以昭友恭之誼。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一〕「姊」原作「娣」，據清抄本改。得旨：原作「音」字，清抄本作「旨」是也，然「旨」上當有「得」字，卷六一、六二等題中均有「得旨除某官」之例，據改。

〔二〕回：原作「曰」，據《永樂大典》改。

〔三〕曲：原缺，據右引補。

〔四〕怡：原缺，據右引補。

魏洪除知安吉州制

右扶風去秋之水〔二〕，苕雪爲甚，今歲乃大熟，前之阻飢者含哺鼓腹，流徙者襁負復業〔三〕，拊

摩而綏安之〔三〕，非良二千石責乎？爾秀出故家，早有賢譽〔四〕，其爲朕往鎮雅俗〔五〕。昔詩人頌魯僖公，曰「周公之孫，莊公之子」，爾勉之哉〔六〕！使愁歎之民吐氣，饕殘之吏革面〔七〕，則郡人必曰是淳熙賢相之孫、淳祐名從之子。最聲轉聞，嗣有褒擢。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右：原作「古」，徑改。

〔二〕徙：原作「徒」，據清抄本改。

〔三〕綏：原作「緩」；安：原缺。據清抄本改補。

〔四〕賢譽：原缺，據清抄本補。

〔五〕其：原缺，據清抄本補。

〔六〕勉：原無，據清抄本補。

〔七〕吏：原作「使」，據清抄本改。

劉震孫除太常少卿制

漢起朝儀，兩生莫致，其言曰：「禮樂必積德百年而後可興。」此論爲漢初發也。我家祖功宗德重熙累洽三百餘年〔一〕，異於五載而成帝業者，使兩生值今日〔二〕，幡然入關矣。爾學識節守爲皇祐丞相諸孫〔三〕，家文獻與國基祚相爲長久。朕屈指端平朝士凋零無幾，惟爾嶷然殿後，沃轡而歌《皇

華》，豈若使之端委而治風禮哉！擢貳頌臺，今而後聚訟者有所折衷〔四〕，求野者有所稽據，法從有闕〔五〕，當以次補。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一。

〔一〕洽：原作「治」，據文意改。

〔二〕使：原作「始」，據清抄本改。

〔三〕識：原作「職」；皇：原作「言」。據清抄本改。

〔四〕訟：原作「頌」，據清抄本改。

〔五〕有闕：原作「關」，據清抄本補改。

皇弟太師武康軍節度使判大宗正事嗣榮王與芮故高祖太師秦國公

子奭追封周王賜謚元肅制〔一〕

朕隆《棣華》之友愛，加厚於天倫；念《葛藟》之本根，皆原於祖訓。發百年之潛德，節一惠以追榮。具官某故高祖具官某，恂恂族黨之間，肅肅閨門之際。雖高才不試，世但知公子之賢；然陰隲尤多，里素有善人之譽。積此餘慶，施于後昆。朕因覽班書，參稽漢事。交與彭祖，易名彼得其一偏；王視古人，較德此爲於全美。有如英爽，無媿褒崇〔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元肅：「肅」字原誤入正文之首，今改正。趙子爽之謚號不載諸史，或以本文原題爲據，以爲單謚「元」，實誤，此由本文末語可證。其語云「交與彭祖，易名彼得其一偏」，蓋指楚王劉交卒謚「元」、趙王劉彭祖卒謚「敬肅」也，合二者之謚而爲「元肅」，故曰「此爲於全美」也。二王事見《漢書》本傳。

〔二〕媿：原作「魏」，據清抄本改。

與芮故曾祖太師齊國公伯昨追封楚王賜謚孝節制

朕廣累朝睦族之恩，嘉介弟榮親之志。雖真王大國，褒崇極一字之封；然潛德幽光，鬱積歷百年之久。乃哀逸事，備著贊書。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挺麟宗近屬之英，值羯虜亂華之變，爲醜類所執而往矣，伺守者之怠而斃之〔一〕。履屯而亨，抗志不撓。范蠡去而變姓，陳平羸而刺船。長嘯借一帆之風，赤手活萬人之命。當千騎肆模金之暴，潛往故鄉；舉二親已埋玉之喪，歸菽寓里。其處家國之際，豈非今古所無？戴白之老能談，汗青之筆未載。噫！朕節二惠，非由議郎博士之言；史不一書，永爲忠臣孝子之勸。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怠：原作「迨」，據文意改。

與芮故祖太師魯國公師意追封吳王賜謚宣獻制

朕有介弟，賢如文恭。孝事親，忠事君，允蹈先訓；物本天，人本祖，誰無是心！參稽節惠之文，昭示發潛之義。具官某故祖具官某，生重光之世，有令聞於時。虬鬚天人，遠矣神明之胄；麟趾公子，藹然信厚之風。凡引翼於後昆，皆胚胎於王考。史官失其逸事，故老記爲美談。參沈約、賀琛之群言，蔽以獨斷，合河間、竟陵之二美，錫茲嘉名。益衍慶源，永垂後裔。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與芮故高祖太師秦國公子奭追封周王制

朕加厚天倫，追榮先德。以世家而論人才，自古已然；如水木之有本原，其來遠矣。英爽雖九京之隔，褒崇極一字之封。具官某故高祖具官某，稟大雅不群之資，生太平無事之際。蕭然衡泌，壯圖未展於風雲；修於家庭，素行見推於月旦。果上穹之福善，慶奕葉之生賢（二）。儻非侈茅土之恩，何以慰棣華之志。噫！惟乃四世祖，亦朕屬籍之親；其以大邑周，爲王賜履之國。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葉：原作「棄」，據清抄本改。

與芮故高祖妣秦國夫人王氏贈周晉國夫人制

仁人於弟，隆一時友睦之恩；婦爵從夫，極四世褒崇之寵。具官某故高祖妣秦國夫人王氏，出烏衣之氏族，儷麟趾之宗英。靡好紛華，相安隱約。宜家宜室，寔始開後人之祥；如山如河，既追封小君之號。朕舉皇朝之曠禮，慰王邸之孝思，以衍慶源，以旌懿範。昔荒殽雍，蓋循典故之常；今益晉周，用廣湯沐之邑。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與芮故曾祖太師齊國公伯昨追封楚王制

周封姬姓之國，尤重宗盟；漢非劉氏不王，遂爲家法。朕篤友于之至愛，發逝者之幽光，既錫嘉名，遂躋極品。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生富貴而負軼群之氣，履患難而包周身之防〔一〕，忠孝兩全，仁智兼盡。近者因詞臣之固請，命太史而特書。昔遵守舊章，已冠乎五等之爵；今褒崇大節，何靳於一字之封！其改全齊，俾王故楚。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患：原作「忠」，據清抄本改。

與芮故曾祖妣齊國夫人劉氏贈楚越國夫人制

朕篤厚倫之愛，察尊祖之情。孝於親，忠於君，已光汗簡之載；正乎外，位乎內，宜旌彤管之賢。度越常彝，舉行曠典。具官某故曾祖妣齊國夫人劉氏，本卯金之裔，儷磐石之宗。俾夫子能垂久遠之名，亦小君有相儆戒之道。礪礪落落如日月，王既加茅土之封；委委佗佗如山河，爾宜異笄珈之禮。其賜二邦之湯沐，以爲九原之寵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與芮故祖太師魯國公師意追封吳王制〔二〕

古者封建同姓，蓋以宗強；天之報應善人，常於身後。朕加厚天倫之愛，載褒世德之賢。具官某故祖具官某，典刑老成，被服儒雅。啜菽飲水之樂修於家庭，重珪疊組之祥施于孫子〔二〕。慨先朝之耆舊，嘉介弟之顯揚。雖宰木成陰，冠劍之藏已久；然分茅裂壤，綸綍之言維新。自曲阜而移封，合全吳而賜履。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國：原無，據前賜謚制補。

〔三〕疊：原作「壘」，據文意改。

與芮故祖妣魯國夫人石氏贈吳魯國夫人制

朕友愛于弟，褒崇其先。行修於家，凜祖風之如在；言不出梱，蓋女子之未知。爰錫贊書，以昭懿範。具官某故祖妣魯國夫人石氏，截髮之事，斷機之訓嚴。原奕世貴盛之由，皆大母賢淑所致。孫方濟美，以真王而襲封；夫既追榮，豈婦人之無爵！改湯沐於二國，萃恩徽於一門。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榮文恭王故外孫魏關孫贈承奉郎直秘閣制〔二〕

爾名相之孫，名法從之子，而朕介弟之甥也。幼慧而敏，蓋童烏、倉舒之倫，苗而不秀，朕甚傷之。其以京秩中秘告爾墓。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文」字原缺。按趙與芮父希璠嗣封榮王，卒謚文恭，見《宋史》卷四六《度宗紀》，據補。

太保右丞相兼樞密使兼太子少卿賈似道故曾祖太師魯國公嗣業追

封魯國公制

國家歲事於九筵，人神胥悅；臣子追封於三世，宰輔則然。極昭代之褒崇，表前人之積累。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樂名教之地，食經訓之畬。世稱鄉里善人，知之淺矣；古有丘園隱德，庶乎近之。生能安於一尊二簋之貧，歿不逮乎萬鐘五鼎之養。傳冢嫡細書於渠觀〔二〕，至孫曾紀績於旂常。焚老上之庭，漢地息傳烽之警；祀文王於廟，鎬京有奠枕之安。妙算卓然，慶源遠矣。噫！飲福受胙，孰先麟閣之元勛；裂壤分茅，仍啓龜蒙之舊宇。寵光優渥，英爽哀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冢：原作「家」，據文意改。

賈似道故曾祖母魯國夫人於氏贈魯國夫人制

燔燎之禮，行于合宮；湯沐之封，及于曾廟。既告成于熙事，必推本於慶源。具官某故曾祖母魯國夫人於氏，秉德淑均，宅心慈恕。冲約安荆練之素〔二〕，功言合圖史所書。甌石常空，截鬢而享

客；誦絃不輟，圓膽以課兒。惟其積之豐而取之廉，所以嗇其前而昌其後。挺生端揆，顯相精禋。四郊息羽檄之虞，九扈奏金穰之喜。追榮三世，足慰重泉。噫！告江漢淮夷之功，相予宗祀；啓曲阜東蒙之宇，爲爾脂田。永播徽音，益蕃來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二〕素：原作「輒」，據清抄本改。

賈似道故曾祖母魯國夫人於氏贈魯國夫人制〔二〕

柴燎之禮既成，厥施斯普；石窳之封雖舊，其命維新。既典領於頭廳，宜褒崇其先廟。具官某故曾祖母魯國夫人於氏，賢淑如《周南》所詠，幽閒有林下之風。敬夫如賓，不嫌於舉案；歸妹以娣，所賴以續絃〔二〕。居常炊爨庖而烹雌，不待高門閭而容駟。積是餘慶，在其後人。江漢浮浮湯湯，續成功而獻捷；宮廟雝雝肅肅，慶熙事之告成。祭澤可通於漏泉，慈容豈隔於長夜！辟公率周多士，實爾家之孫曾；仲子爲魯夫人，視惟垣之爵邑。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二〕下「魯」字原脫，據文意補。

〔二〕續：原作「續」，據清抄本改。

賈似道故祖太師越國公偉追封越國公制

類于帝，禋于宗，既成裸薦之禮；物本天，人本祖，皆有顯揚之心。載嘉元台使領之功，追獎王父義方之訓。具官某故祖具官某〔二〕，貫穿千載之學，鼓吹六經之文。以科目之名儒，逢乾、淳之真主。青藜照夜，陪瀛洲十八士之游〔三〕；畫戟行春，任漢家四千石之重。有其志而無時命，非其身必在子孫。績紀旂常，名垂竹帛。施及調元之老，歸然安社之臣。王命來宣，武夫洸洸而虜怒；公率以祀，多士濟濟而駿奔。真再造於皇圖，宜首褒於祖德。成洛邑，祭清廟，允資顯相之勞；探禹穴，上會稽，不改舊封之大。顧如精爽，服我寵靈。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祖具官某：「具」原作「某」，據制詔行文通例改。

〔三〕陪：原作「部」，據文意改。

賈似道故祖母越國夫人於氏贈越國夫人制

袞衣相祀，實總統於元台；錦告追榮，遂褒崇其王母。緬懷賢範，加厚徽章。具官某故祖母越國

夫人於氏，履行懿恭，秉姿和順〔一〕。俗尚閥閱，求王、謝之華宗；世爲婚姻，有朱、陳之古意。及夫子已雙旌而五馬，而夫人不副笄而六珈〔二〕。傳子至孫，出將入相。游魂之□□□，助祭之士駿奔。既徹俎霈漏泉之恩，乃出綸爲幽穴之寵〔三〕。噫！國之大事惟祀，成洛邑之肅雍；家之積慶有餘〔四〕，仍會稽之湯沐。於今鮮儷，其後益蕃。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一〕秉：原作「惟」，據清抄本改。

〔二〕而夫人：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穴：原缺，據清抄本補。

〔四〕慶有：原缺，據清抄本補。

賈似道故祖母越國夫人陸氏贈越國夫人制

注黃流之潔，已畢精禋；補彤管之遺，追勞慈訓。新恩疏渥〔一〕，幽隧有光。具官某故祖母越國夫人陸氏，通籍華宗〔二〕，作嬪名士。繼室以聲子，見謂淑賢；舉按如孟光〔三〕，尤相賓敬。懿範可儀於族黨，慶源萃見於子孫。功在旂常〔四〕，志安社稷。掃清妖祲，永絕投鞭之謀；收召□□，咸在奉璋之列。摹畫皆元台之力，胚胎由王母之賢〔五〕。雖文駟雕軒，生不拜小君之號；然錦囊金詔，沒猶加大國之封〔六〕。苗裔相承，熾昌未艾。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一〕恩：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籍：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如：原作「知」，據清抄本改。

〔四〕功在：原缺，據清抄本補。

〔五〕賢：原缺，據清抄本補。

〔六〕加：原缺，據清抄本補。

賈似道故父太師魏國公涉特進封魏郡王制

朕率由舊章，稱秩元祀。奉璋助祭，冠使領於合宮；徹俎均釐〔一〕，先宰衡之禰廟。矧英爽尚存於遺烈，豈褒崇可限於常尋〔二〕？具官某故父具官某，蔚乎名臣，事我寧考。入則簪筆持橐而上雍，出則輕裘緩帶而帥邊〔三〕。紅衲之降附滋多，玉帳之規恢甚遠。忠臣義士，知祖逖誓江之心；故老遺黎，悲宗澤過河之志。事載太史〔四〕，慶鍾象賢。於皇家有再造之功，爲嚴考纘未成之緒。露布奏行營之捷，氛祲掃清；袞衣侍清廟之祠，月星明概。凡今者彌縫之妙用，皆向焉傳授之義方〔五〕。噫！文右饗之，成禮賴上公之相；魏大名也，剖符峻異姓之王。益闡幽光，永垂來裔。可。《後村先生大全

〔一〕徹：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限：原作「恨」，據清抄本改。

〔三〕帥：原作「師」，據清抄本改。

〔四〕載：原作「哉」，據清抄本改。

〔五〕焉：原作「馬」，據清抄本改。

賈似道故母魏國夫人史氏特贈魏韓國夫人制

朕聿隆孝治，肇舉宗祈。右之饗之，爰霈漏泉之澤〔一〕；顧我復我〔二〕，誰無凱風之思！況元勳方佩于安危，豈慈訓可稽于崇獎〔三〕？具官某故母魏國夫人史氏，自生貴閥，媿于名臣。如友如賓，肯以牛衣而動念；從夫從子，孰云象服之不宜。奈何鸞鶴之別離，弗睹麒麟之圖畫。乃者外騰戎捷，內講精裡，邊陲罷傳柝之虞，郡國奏嘉禾之瑞。皆爾三遷之教，致茲再造之功。熙事既成，乃賜文武之胙；徽音未遠，其荒韓魏之封。存沒有光，哀榮鮮儷。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澤：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顧：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訓：原缺，據清抄本補。

賈似道生母秦國夫人胡氏特封秦齊國夫人制

聖人饗帝，施大賚於群臣；君子篤親，況元台之賢母。載嘉懿範，申錫贊書。具官某生母秦國夫人胡氏，稟淑惠之姿，有平均之德。是生名宰，光輔眇躬。屬者氈裘逞航葦之謀，鼎祚危綴旒之勢。南陔養志，每扇枕問庭闈之安；北堂教忠，遂投袂徇國家之急。指麾而鼃足再奠，談笑而旄頭一空。人皆誦端揆之功，相則曰聖善之訓。露布馳，捷書奏，適重屋之慶成；壽觴舉，慈顏和，實頭廳之創見。魚軒容與，鸞告輝煌。荒兩大國之封，實維異數；回百官班而賀，可繼前聞。茂對寵光，永綏弗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賈似道故妻華國夫人綦氏特贈楚國夫人制

朕銷弭外虞，嚴恭大執〔一〕。禮成胙飲，先使領之忠勤〔二〕；澤及漏泉〔三〕，矧宰衡之伉儷。具官某故妻華國夫人綦氏，產祥華族，作媿元勳。舉案相賓，肯發烹伏雌之難；斷絃莫續，豈勝操別鶴之悲！雖流彤管之芳徽，不睹袞衣之貴顯。出征萬里，空漠南之王庭；入率群公，朝洛邑之清廟。成績有太常之紀，追榮及中饋之賢。啓宇□嵩，昔已峻小君之號；移封鄢郢，今宜賜大國之名。顧惟淑

靈〔四〕，歆此休寵。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執：原作「孰」，據清抄本改。

〔三〕使、勤：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澤：原缺，據清抄本補。

〔四〕顧：原缺，據清抄本補。

全宋文卷七五二三

劉克莊 二七

朝請大夫試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洪勳朝請郎直敷文閣兩浙運判洪
燾故父端明殿學士謚忠文已贈宣奉大夫咨夔可特贈銀青光祿大

夫制〔二〕

朕藏嚴父配帝之祠〔二〕，霈昭天漏泉之澤。凡通朝籍，追榮皆及於九泉；況烈廷紳〔三〕，濟美有如於二季。其加錫命，以獎義方。具官某故父具官某，節高而名全，身沒而言立。陸贄百篇之諫，亘古不刊；鄭公一鑑之亡，至今追慨。遠矣積慶，萃于象賢。詩禮庭趨，若伯魚之善學；絲綸世掌，何謝鳳之足云！屬餽惠之溥行，想英風之如在。銀青之秩，慰人不養之悲；燎黃于阡，使天下知爲善之報。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特：原作「恃」，徑改。

〔二〕朕：原缺；藏：原作「藏」。據清抄本改補。

〔三〕烈：似當作「列」。

洪勳洪燾故母普寧郡夫人阮氏可特贈平陽郡夫人制

婦爵從夫，已峻小君之號；母貴以子，載加大郡之封。具官某故母普寧郡夫人阮氏，嬪我名臣，賢哉內則。半生隱約，居常井臼之同操；一旦顯融，曷不笄珈而偕老！宰木已拱，庭蘭競芳。生不厭於荆練，沒乃疏於湯沐。瀧岡表阡之作，何以加諸；凱風寒泉之悲，可少慰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洪勳故妻宜人張氏可特贈令人制

朕推祭澤于天下，小大之臣其親若嬀皆被恩渥，況吾法從之令妻乎！爾早嬪華宗，克相夫子。鄙牛衣之卧泣，和熊膽以課書。雖賢淑可流彤管之芳，然奄忽不睹藁砧之貴。其加五命，以賁九原。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通議大夫守刑部侍郎兼國子祭酒兼侍讀江萬里弟承議郎新差充提
領犒賞酒庫所主管文字江萬頃故父燁任奉議郎致仕已贈朝請今

擬贈奉直大夫制〔二〕

顥、頤理學，本珣之賢；軾、轍文宗，亦洵之教。爾潛心太業，養氣至剛。傳經若西京之儒林，著錄多北面之弟子。蓋嘗擢置廷尉之屬，且爲親灑韋齋之題。奄終耆老，賴有冢嫡，食爾詩書之澤，冠吾獻納之班。扈蹕甘泉，奉璋清廟。類于上帝，載嘉顯相之勞〔三〕；祭以大夫，少報義方之訓。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直大夫：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載：原作「哉」，據清抄本改。

江萬里江萬頃故母令人陳氏今擬贈碩人制

爾有仲妻辟纁之操，故夫爲名士；有歐母畫荻之訓〔二〕，故子爲名臣。及見其夫列王官，子長御

史，可謂榮矣。屬者朕饗帝親，爾子實扈屬車上雍，雖爾之宰木已拱，可無餒惠以獎義方？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二〕歐：原缺，據清抄本補。

江萬里故妻令人黃氏今擬贈碩人制

《詩》詠魯侯之令妻，史傳漢京之列女，昔所聞者，今亦有之。爾上承舅姑，下睦嫗族。考其四行，合女誠之七篇；胡不百年，與君子而偕老！其霈漏泉之澤，以爲黃壤之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江萬里妻鄧氏今擬封碩人制

昔曾鞏序《列女傳》，歎後世學問之士多徇外物、顧利冒恥者〔二〕，往往以家自累，朕讀而嘉之〔三〕。惟汝夫子，爲吾近臣，中嘗卷懷退處者十有四年〔三〕，有考槃之樂而無華軒之羨，豈非爾能攻苦食淡、有儆戒相成之道而然歟！祭澤流行〔四〕，肆命汝從夫之爵，汝益敬共，以對休寵。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一〕冒：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嘉：原作「加」，據清抄本改。

〔三〕處：原作「遽」，據清抄本改。

〔四〕祭：原作「際」，據清抄本改。

事奉大夫試工部侍郎兼太子詹事楊棟武節郎擢權知江陰軍事履之

故父任武德郎已贈大中大夫端仲特贈通奉大夫制〔二〕

蜀無它姓之楊，世家各異；眉有靜恭之族，苗裔益蕃。眷予法從之臣，由爾義方之訓。具官某故父具官某，大門禮法，前輩典刑。識面卜鄰，多交友鉅人長德；把麾出守，不鄙夷小國寡民。修齡八袞之尊〔三〕，美子萬金之產。乃推餽惠，以慰孝思。噫！藁葬一丘，返青神而尚遠；爵登三品，燎黃誥而有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一〕事奉大夫：按無此官名，當爲「正奉大夫」或「通奉大夫」之誤。

〔二〕表：原缺，據清抄本補。

朝請郎權禮部侍郎兼侍講詹文杓故父九齡贈奉議郎制

《樂記》曰：「祀於明堂而民知孝。」朕推祭澤於海內，臣子之疏遠者且得以榮其親，況貴而近者乎！爾學《易》有師法，居里有賢譽。雖終身不解褐而死，然小宗伯遂爲朕言語侍從之臣〔二〕，彼謂天道逶迤，儒效迂闊，其論有不然者矣。議郎之秩，有司常典，方將屢書不一書，以告爾墓。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遂：原作「遠」，據清抄本改。

詹文杓故母安人陳氏贈令人制

婦人從夫之爵，爲夫在言也〔二〕，夫歿則從子矣。爾之夫終老布衣，而子貴爲法從。今茲燎黃于阡，議郎再命而令人五命，烏虜，亦足以發萊妻孟母之幽潛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言：似當作「官」。

詹文杓故繼母安人周氏贈令人制

先賢如尹伯奇、曾參之流，皆以善事繼母爲孝。令人之慈子也，有平均之德〔二〕，盡母道焉；小宗伯之奉母也，無前後之異，盡子道焉。鸞誥象服，併爲爾寵，幽冥有知〔三〕，對越休命。可。《後村

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德：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冥：原作「明」，據文意改。

詹文杓妻安人陳氏特封令人制

士大夫位望通顯，有爲居養所移者，況女婦乎！爾之夫子起書生，位禁從，爾清貧如處糟糠之日，冲約不改荆練之舊，其賢如此，可以笄珈而偕老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中大夫試吏部侍郎兼太子左庶子王燾奉議郎權知台州軍州華甫故

父任朝奉郎致仕已贈朝請大夫夢得特贈中散大夫制

先賢以兄弟致一世盛名，惟燕山竇氏、眉山蘇氏。當時稱儀、儼者，歸美於義方之老；而軾、轍自相告語者，亦曰其家有師。噫，有自來矣！爾蕭然隱約，不出閭巷，而積於身、修於家者猶足以熏晉鄙之人，有龐公、管寧之風。是生雙璧，伯爲朝家魁壘之臣，仲亦郡國循良之吏。夫爲人子者，孰無榮親之志，然必忠孝兩全、身名俱泰如爾二子，而後可以言榮。蓋古之所謂顯揚者在此而不在彼也。茲以祭澤，晉秩中散，諒惟冥漠，歆此寵嘉〔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嘉：原作「加」，據文意改。

王燾王華甫故母令人胡氏特贈碩人制〔二〕

昔季路有負米千鍾之感，孟子有前士後大夫之辨，此爲祿不汨養者言也。爾庭蘭競秀，昔不以華軒之陳于庭者爲喜；宰木已拱，今豈以黃誥之燎于阡者爲榮哉。噫，人誰無子，至於立朝則古之遺

直，牧民則古之遺愛，非斷機擇鄰之訓而然歟！此祭澤之所必及，而朕心之所深嘉而屢歎也。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二〕特：原作「時」，據清抄本改。

王燭故妻令人周氏特贈碩人制

曠蕩之典，極昭漏之恩；伉儷之情，無沒存之間。爾以望族，嬪于名卿。敬君子而無違，可書彤管；哀若人之不淑，莫續斷絃。屬餽惠之旁流，嗟徽音之未遠，其從夫爵，以慰閨魂。可。《後村先生

大全集》卷七十二。

資政殿大學士正奉大夫沿江制置使知建康府馬光祖故曾祖已贈少

保千里郊恩特贈太保制

竣合宮之熙事，丕擁蕃釐；眷顓闡之名臣，方膺隆委。爰推慶典，加賁曾門。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養素家林，游心藝苑。絳帳諸生之授，熏染師資；白眉五常之良，源流世德。至老埋光而鏤彩，

于今隕祉而發祥。繁爾有孫，爲予分陝。顯祖阻陪於禋禮，追崇宜視於政途。申伯于蕃，任莫尊於居守；召公爲保，榮奚間於幽明！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馬光祖故曾祖母崇國夫人葛氏郊恩特贈福國夫人制

配天其澤，寵光首逮於邇聯；徹土而封，伉儷並崇於曾廟。肆稽舊典，申錫愍章。具官某故曾祖母崇國夫人葛氏，本出高華，來嬪鴻碩。動循禮敬，恪羞澗藻之共；親授詩書，及見階蘭之秀。積累端由於世德，安危方託于閭臣。禮視鈞樞，恩加湯沐。福不專饗〔二〕，爰均惠於麟符；逝者有知，尚欽承於象服。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二〕饗：原作「卿」，據文意改。《宋景文集》卷三八《謝覃恩轉給事中表》：「福不專饗，澤乃普頒。」

馬光祖故祖已贈少傅之純郊恩特贈太傅制

裡于宗，類于帝，餒惠方行；非其身，在其孫〔二〕，慶源甚遠。爰頒綏典，加賁泉扃。具官某故祖具官某，尚友古人，潛心大業。聯名雁塔，韓、歐爲同榜之俊游；講道牛谿，房、魏多及門之高

弟。富有茂陵之俊藻，僅終康海之題輿〔二〕。惟嗇於前，遂昌厥後。歲祀既陳於駢享〔三〕，分牐首逮於麟符。肆繇孤卿，晉陟帝傅。祭則受福，誕霈燔柴之恩；沒而有知，對越面槐之寵。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一〕其：原作「某」，據清抄本改。

〔二〕題輿：原作「題興」，據文意改。

〔三〕歲：原作「藏」，據清抄本改。

馬光祖故祖母吉國夫人樓氏郊恩特贈慶國夫人制

專閭分憂，體貌既均於二府；合宮竣事〔一〕，寵光亦逮於九原〔二〕。矧如王母之賢，加峻封君之號。具官某故祖母吉國夫人樓氏，門高四近，德著三從。禮敬如賓，可書於彤管；義方訓子，不羨於金籙。鍾慶後人，賜名大國。噫！佩麟符而建旗鼓，所宜均飲胙之恩；奉鸞誥以白松楸，足少慰含飴之念。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十二。

〔一〕宮：原作「官」，據清抄本改。

〔二〕原：原缺，據清抄本補。

馬光祖故父已贈少師正己郊恩特贈太師制

予嘉乃績，邊籌允賴於制垣；父教之忠，祭澤必先於禰廟。爰躋極品，以慰孝思。某故父具官某，襲詩禮之親傳，視軒裳而若浼〔二〕。乘下澤，御欵段，有少游之風；施絳帳，居高堂，無季長之侈。是生鴻碩，方佩安危。屬禋祀之告成，與臣鄰而飲福。念陪京留鑰之重，阻宣室前席之咨，慶霈既行，具瞻采峻。噫！禮嚴牡荐，昭吾事帝之心；詩美鷹揚，遂爾榮親之志。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浼：原作「況」，據清抄本改。

馬光祖故母惠國夫人伍氏郊恩特贈衛國夫人制

敬祭重祠，既舉類禋之典；報本反始，難忘顧復之恩。載嘉制閭之賢勞〔二〕，加厚親闈之寵數〔二〕。具官某故母惠國夫人伍氏，功言咸備，禮法自防。清節凜然，鄙牛衣之卧泣；義方嚴甚，和熊膽以助勤。鍾慶輔臣，分憂方岳。雖主陪京之鑰，亦均宣室之釐。昔啓宇羅浮，已極魚軒之貴；今

移封淇澳，益增馬鬣之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嘉：原作「加」，據文意改。

〔二〕加：原作「嘉」，據清抄本改。

馬光祖故母肅國夫人葉氏郊恩特贈相國夫人制

掃地而祭，霈皇家漏泉之恩；裂土而封，慰賢子凱風之念。乃疏寵渥，以發幽潛。具官某故母肅國夫人葉氏，迪德溫恭，宅心慈恕。家無甌石，相安織屨而辟纊；門有軒車，不但剪鬢而市酒。推本由三遷之教，產祥爲一代之英。笄珈不及於生前，湯沐追崇于身後。茲由餽惠，復峻徽章。噫！移相臺之封，次國固殊於支郡；勒瀧崗之表，先賢不假於它人。冥漠有知〔一〕，哀榮無憾。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漠：原作「漢」，據清抄本改。

馬光祖故妻東陽郡夫人丁氏郊恩特贈普安郡夫人制

朕歲事國陽，加恩闔外。君子偕老，悵遺恨於中閨；婦人從夫，既視儀於二府。音徽未遠〔二〕，寵數聿新。具官某故妻東陽郡夫人丁氏，備班史之功言，寶彤書之慈儉。屬者陪油幢而西泝，俄而愴畫筵之東歸。苦澹相安，每感貧賤糟糠之語；芳菲易歇，可勝死生契闊之悲！茲霈金鷄之慶條，加賁玉麟之賢偶。湛恩所被，潛德有光。稱曰小君，昔已隆於命服；賜名大國，今益廣於脂田。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未：原作「木」，據清抄本改。

觀文殿大學士金紫光祿大夫判平江府事浙西兩淮發運大使程元鳳

故祖已贈太師正特追封崇國公制

歲事精禋，皇矣邦彝之舉；睠懷名宰，基於祖德之傳。爰錫徽章，俾光幽壤。具官某故祖具官某，丘園隱曜，泉石養高。少游使鄉里稱爲善人，不求聞於當世〔一〕；于公知子孫必有興者，果鍾美

於後昆。昔經體以贊元，今幹方而作屏。顯相阻陪於宗祀，追崇遠遡於慶源。已峻師垣，肇開蜀土。公槐極品，煥先廟之衮衣；宰木成陰，燎佳城之黃誥。尚爾英爽，歆我寵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於：原作「丘」，據清抄本改。

程元鳳故祖母齊國夫人方氏特贈齊國夫人制

稱袞元祀，蕃釐既格於媼神；貴極人臣，積慶端繇於王母。乃推駿惠，申錫愍章。具官某故祖母齊國夫人方氏，簡澹無華，溫恭有度。早日嚴斷機之訓，素篤義方；平生慕舉案之風，相安隱趣。寧劬躬而燾後，宜繼世以生賢。美矣孫枝〔二〕，屹然國棟。屬藩維之作屏，阻左右之奉璋。顧朕懷注倚之方深，豈先德褒崇之可後？作三公之媿，典冊聿新；奄四塞之都，封圻維舊。祇承寵渥，永播芳徽。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二〕矣：原作「以」，據清抄本改。

程元鳳故父已贈太師追封昌國公放特追封福國公制

价人維藩，大邦維屏，煩該輔之元臣；聖人饗帝，孝子饗親，俱函蒙於景福。誕揚愍冊，丕闡幽光。具官某已故父具官某，奧學沉潛，雄文絢爛。居常欲陳治安之策，不遇乃著窮愁之書。文中子禮樂之傳，蓋及門之高選；伯休父卿士之任，使易地以皆然。惜有志而無時，乃非身而在子〔一〕。肆予考績〔二〕，繫爾教忠〔三〕。森庭宇之三槐，屹邦家之一柱。雖莫侑合宮之享〔四〕，固宜均宣室之釐〔五〕。進爵名都，追榮禰廟。噫！七聚無諸之故國，非若邇封；一經韋氏之傳家，詎容專美！凜然精爽，歆此哀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而：原作「之」，據清抄本改。

〔二〕績：原作「謹」，據清抄本改。

〔三〕繫：原作「繁」，據清抄本改。

〔四〕宮：原作「官」，據清抄本改。

〔五〕宣：原作「宜」，據文意改。

程元鳳故母魯國夫人吳氏特贈魯國夫人制

告成熙事，迎后土富媪之休；興念元臣〔一〕，有穎谷封人之義。乃推餽惠，申錫綸言。具官某故母魯國夫人吳氏，躬行備己誠之全，家法嚴三遷之訓。泝延州來之胄，遠有慶源；媿伯休父之宗，素推名閥。是生英袞，作屏价藩。雖奉璋不及於侍祠，然徹俎敢忘於致胙？極存沒哀榮之禮，慰焄蒿悽愴之情。噫！國仍曲阜之封，不更其舊；子作瀧岡之表，自足以傳。終始哀榮，幽明感慨。可。《後

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臣：原缺，據清抄本補。

程元鳳故妻廣國夫人吳氏特贈周國夫人制

禮成重屋，首舊揆之褒崇；恩及中閨，慨元妃之凋謝。爰盼異數，以獎徽音。具官某故妻廣國夫人吳氏，毓質名門，齊眉碩輔。內則可書於箴史，外言不入于房帷。警戒相成有道焉，殆天之合；夭壽不貳立命也，豈人之爲！生徒共於糟糠，歿乃霑於雨露。繇番禺之偏壤，易豐鎬之上都。噫！蟬冕

衮衣，不及睹藁砧之貴；魚軒錦誥，猶足爲泉窆之光。冥漠有知，哀榮無憾。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程元鳳今妻慶國夫人汪氏特封漢國夫人制

《清廟》祀文，莫先於嚴父；《閼宮》頌魯，爰及於令妻。眷台鼎之舊臣，有閨門之賢助，肆因祭澤，申錫恩言〔一〕。具官某妻慶國夫人汪氏，出自高華，嬪于鴻碩。隱約無牛衣之歎，賢德有鵲巢之風〔二〕。謂婦職尤在於奉先，故薦蘋之禮肅；謂母道多牽於慈子，故畫荻之訓嚴。屬者蟬冕出藩，魚軒並駕，雖職守阻陪於大祭，然霈恩亦逮于小君。使吳會、右扶之間，見漢廣、二南之化。羅舞八佾〔三〕，介媪神之蕃釐；副笄六珈，美君子之偕老。欽承休寵〔四〕，式燕壽祺。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二。

〔一〕申：原作「由」，據清抄本改。

〔二〕德：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八佾：原脫「佾」字，據文意補。清抄本作「溢」，亦以音近而誤。

〔四〕欽：原作「叙」，據清抄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一四

劉克莊 二八

少保保寧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謝奕昌故曾祖已贈太師追封魯王景
之特贈太師餘如故制

朕成民而後致力於神，既嚴恭於薦享；祝釐而不專鄉其福，爰敷錫於親賢。穹班備孤棘之儀，顯相畢燔柴之禮。哀時嘉貺〔一〕，燕及曾門。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高蹈丘園，素耽墳籍。《易》曰：必有餘慶，理之固然；《傳》云：非此其身，信而有證。積善放槐庭之貴，鍾祥爲椒掖之賢。茲霈澤之旁流，豈外嫺之可後？執珪幣以事上帝，天棐惟章；錫土田以保東方，王封惟舊。仍峻師垣之秩，以隆戚畹之恩。益顯前光，永綏來裔。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哀：原作「衰」，據清抄本改。

謝奕昌故曾祖母魯國夫人胡氏贈魯國夫人制

惟泰元尊，祭以忱而受福；爾曾祖母，禮推本以均釐。乃錫徽章，以光幽壤〔二〕。具官某已故曾祖母魯國夫人胡氏，功言有則，法度自將。爰相其夫，成一家之仁遜；克昌厥後，懋兩社之勳勞。既開台揆之祥，益衍孫枝之福。助二南之風化，爲六宮之表儀。祭澤旁流，慶源甚遠。告之新廟，尚想於徂徠；頌彼令妻，何慙於吏克。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壤：原作「讓」，據清抄本改。

謝奕昌故祖任少傅觀文殿學士致仕益國公贈太師追封魯王謚惠正

深甫特贈太師餘如故制

展采親祠，宗文王而配帝；儀圖先正，相寧考以在天。屬鉅典之熙成，賴信臣之嚴扈。載嘉前烈，爰錫徽章。具官某故祖具官某，學號儒宗，材優王佐。系從謝邑，鍾神氣於崧高；望重東山，擅風流於江左。緝熙君緯，康濟民生。昔作股肱，立相而置諸右；今爲肺腑，非身而在其孫。眷言后族

之尊，已極王封之貴。大祭有畀〔二〕，矧喬木之世臣；太師維垣，仍分茅於故國。尚其英爽，服此寵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畀：原作「卑」，據清抄本改。

謝奕昌故祖母魯國夫人林氏特贈魯國夫人制

合宮肆祀，繁釐錫於媼神；左畹疏封，介福鍾於王母。有如懿範〔二〕，宜畀徽章。具官某故祖母魯國夫人林氏，脩然林下之風，作此謝人之式。于歸之子，共美夫人之起家；胡然而夭，不使君子之偕老。積至孫枝而益衍，恩加宰木而有光。南陽帝鄉〔三〕，近親首拜胙膾之賜；惠然元妃，孟子宜申湯沐之風。爰世保於東方，益慶延於後嗣〔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如：原作「加」，據清抄本改。

〔三〕鄉：原作「卿」，據文意改。

〔三〕益：原作「保」，據清抄本改。

謝奕昌故祖母魯國夫人林氏特贈魯國夫人制

先王保衡，餽惠首盼於大享；繼室聲子，沐封申畀於小君。仁篤於親，禮行自近。具官某故祖母魯國夫人林氏，存心慈恕，迪德柔嘉。佐君子以求賢審官，得國風之意〔二〕；正家人以外男內女，如卦義所云。爰開伉儷之祥〔二〕，皆由積善之慶。屬合宮之竣事，宜祖廟之追榮。奉鸞誥於阡，有光新渥；啓龜蒙之宇，不改舊邦。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國：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爰」原作「美」，「伉」原缺，據清抄本改補。

謝奕昌故父任朝奉大夫已贈太師追封衛王渠伯特贈太師制〔二〕

奏鸞路龍鱗之曲，歲事合宮〔二〕；原關睢麟趾之風，均釐禰廟。雖高爵極維師之品，然宗祈推嚴父之恩。爰出新綸，以昭異渥。具官某故父具官某，恭寬而信敏，宣慈而惠和。聞禮聞詩，得諸侍家庭之際；止敬止孝，見於事君親之間。惟高材嗇其生前，故餘慶鍾于身後。占之以夢，惟女子祥；貴

不可言，爲天下母。茲飲福致胙膳之禮，宜追榮及肺腑之賢。噫！周王子孫，嚴大祭而薦牡；漢家勳戚，有七葉之珥貂。以古準今，于斯爲盛。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父：原作「文」，徑改。

〔二〕藏：原作「藏」，據清抄本改。

謝奕昌故母韓楚國夫人郭氏贈韓楚國夫人制

朕式祖宗之典，薦此一忱；后於父母之家，均茲五福。乃霑漏泉之澤，以慰凱風之思〔一〕。具官某故母韓楚國夫人郭氏，寶婺華宗，汾陽貴胄。雖言不出梱，若無可書；然善積於家，必有餘慶。祥鍾少麓，位冠椒房。推母儀資內助之賢，於聖善有如存之感。茲因餽惠，遠想徽音。噫！荒二邦之封，既倍增於湯沐；筆列女之傳，曾未泯於芳馨〔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思：原作「恩」，據文意改。

〔二〕曾：原作「習」，據清抄本改。

謝奕昌故妻齊國夫人吳氏特贈齊國夫人制

朕載祀合宮〔一〕，加恩左畹。惟吾亞保，既面棘而曰孤；慨爾令妻，不副笄而偕老。乃因餽惠〔二〕，申錫蜜章。具官某故妻齊國夫人吳氏，生天台仙佛之鄉，同阜陵法從之譜。儷相家之綦貴，蘋薦甚恭；訓子舍以義方，棣華競爽。閨門之懿，朝野所推。茲有事於帝親〔三〕，宜追榮於賢淑。噫！過江名族，無出於謝高；裂土分封，莫如於齊大。其歆新命，俾奄舊疆。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載：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餽：原作「饑」，據清抄本改。

〔三〕茲：原作「慈」，據清抄本改。

通奉大夫除權吏部尚書兼直學士院陳顯伯故父任迪功郎已贈太中

夫千能特贈通議大夫制

禮報本及始，既成熙事於合宮；澤昭天漏泉，爰及近臣之禰廟。其加異渥，以闡幽光。具官某故

父具官某，躬寒窗膏火之勤，味陋巷簞瓢之樂。積善家有餘慶，陰隲通於神明；能仕父教之忠〔一〕，陽報鍾於冢嫡。出藩入從，移孝於君。屬峻事於類禋，遂均釐於貴近。燾後皆義方之力，榮親視法從之階。噫！勒石表阡，會見龜趺之揭；燎黃告墓，有光馬鬣之封。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仕父：原倒，據清抄本乙。

大中大夫敷文閣待制知慶元府兼沿海制置使姚希得故父端珪贈通

奉大夫制

哲王明德恤祀，既有事於合宮；孝子立身揚名，首追崇其禰廟。載加先懿，爰示殊褒。具官某故父具官某，詞賦之聲摩空，勢利之心如水。靈椿丹桂，宛然寶氏之義方；白髮青衫，全矣凝之之高節。久煩諸貴之推轂〔一〕，靡待希年而挂冠。及携子爲京師之行〔二〕，有買田老陽羨之志。冢嗣久聯於禁近，霈恩奚間於沒存！埋玉土中〔三〕，雖莫究生前之蘊；燎黃松下，猶足爲身後之榮。可。《後村

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久：原作「丹」，據清抄本改。

〔二〕子：原作「于」，據清抄本改。

〔三〕埋：原作「理」，據清抄本改。

姚希得妻令人賈氏封碩人制〔二〕

成禮宗祈，蕃禧格於富媪；加恩法從，燕喜及其令妻。具官某妻令人賈氏，生長世代詩書之家，佩服姆師圖史之訓。不出於梱，未嘗知於外言；相敬如賓，真可爲于內則。屬均餽惠，始自近臣。夫方仗鉞而專征〔三〕，爾則副笄而偕老。《傳》褒列女，視前載以奚慙；《詩》詠碩人，與美名而適稱。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賈：原作「價」，據清抄本改。正文同。

〔三〕仗：原作「伏」，據文意改。

寶章閣直學士朝散大夫知徽州周坦故父已贈朝議大夫澈贈中大夫

制

禮報本反始，適熙事之成；孝立身揚名，皆義方之力。爾善積諸己，行修於家。舉郤桂之枝，是

生魁彥〔一〕；無莊椿之壽，不究壯圖。雖韜晦於丘園，屢褒崇於泉壤。噫！上昭下漏，廣祭統之十倫；生榮死哀，亞從臣之一秩。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彥：原作「產」，據清抄本改。

朝請郎寶謨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潘凱風故父勝之已贈通直

特贈朝散郎制〔二〕

福善之報不于其近而于其久。昔者觀老選調而修柄用，洵僅一命而軾、轍鼎貴。爾生以大宗師教其里，歿以鄉先生祭于社〔三〕，所學毫芒不試〔三〕。是生賢子，爲朕法從，言論風旨聞于天下，國人皆曰父之教也。茲以外郎，燎黃墓阡，亦足以見天定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州：原作「洲」，徑改。

〔三〕鄉：原作「卿」，徑改。

〔三〕學：原作「舉」，據清抄本改。

通議大夫王景齊弟奉議郎國子博士景峴故父任朝奉郎已贈中奉大

夫保大特贈通議大夫制〔二〕

上帝六宗，成禮霈類禋之澤；一翁二季，內釐極存歿之榮。具官某行著鄉閭〔三〕，文傳學館。大庭射策，早標龍虎榜之名；清廟奉璋，嘗筮鷺鴛行之列。生前半竹，身後雙珠。伯持橐于甘泉〔三〕，仲橫經於園水。際茲熙事，慰彼孝思〔四〕。噫！昔解褐起家，僅止議郎之秩；今燎黃告墓，遂躋法從之階。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王景齊：原脫「景」字，按本題下述其弟名「景峴」，又本卷後有景齊妻封贈制，據補。

〔二〕鄉：原作「卿」，據清抄本改。

〔三〕持：原作「特」，據清抄本改。

〔四〕思：原作「恩」，據清抄本改。

王景齊王景峴故母令人吳氏特贈碩人制

掃地而祭，澤溥被於羣工〔二〕；陟屺之嗟，爵遂加于六命。具官某故母令人吳氏，篤生華閥〔二〕，作

媿名儒。翰墨祖傳，不羨衛夫人之帖；範模女憲，奚待曹大家之書！一念積仁，二惠競爽。乃緣子貴之義，俾從夫爵而封。噫！擇鄰之遷，世久無斯賢母；表阡之作，汝寔有此佳兒。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工：原作「二」，據清抄本改。

〔三〕篤：原作「荐」，據清抄本改。

王景齊故妻令人高氏潘氏蔡氏贈碩人制

舉古者燎裡之禮，適告熙成；慨近臣皦日之情，載加褒贈。具官某故妻令人某氏，閱家整肅，約己儉勤。媿伯鸞之清高，相安苦淡；逮仲卿之貴重，已隔幽明。乃如徽音，宜被祭澤。噫！魯詠令妻之喜，悵偕老之莫諧；衛歌碩人之賢，錫嘉名而無愧〔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嘉：原作「加」，據文意改。

承務郎知信州玉山縣丞趙時淬母劉氏可特封太孺人制

吾甚重高年，有司言爾九袞加二〔二〕，可謂之壽母矣。其錫初封，以慰爾子榮親之意。可。《後村

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表：原作「襄」，據清抄本改。

迪功郎婺州東陽縣尉張龍應父壽玉特封承務郎致仕制

吾甚重高年，有司言爾九十有四，紹興之遺民也。其畀京秩，以慰爾子榮親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寶謨閣直學士正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奉化郡開國侯食邑一

千二百戶袁商明堂恩加食邑三百戶制〔二〕

小心以事上帝，既享於中辛；大賚而富善人，可遺於一老？式稽舊典，溥錫徽章。具官某繼踵世科，單傳家學。法駕扈從，論思常冠于嚴、徐；偉衣從游，調護尤高於園、綺。雖慙乞鏡湖之興，未忘存魏闕之心。屬者有事國陽，加恩海內，環顧奉璋之列，興懷聽履之臣，乃出綵以旌賢，俾分茅而胙土。噫〔三〕！對宣室鬼神之間，尚欲諮詢；繪洛社耆英之圖，益綏壽嘏〔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

卷七三。

〔一〕侯：原作「候」，徑改。

〔二〕噫：原作「意」，據清抄本改。

〔三〕「綏」原作「緩」，「嘏」原作「諛」，據文意改。

顯謨閣學士宣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六合縣開國子食邑六

百戶徐卓明堂恩加封三百戶制

上同袁尚書。具官某機鑑精明，器能英濟。都民談趙京兆之政，敬之如神；選人憚毛尚書之清〔二〕，甚於畏法。雖愜買山之高興，未忘存闕之丹心。下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清：原作「情」，據文意改。

朝散郎寶章閣待制知建寧府永嘉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陳昉明堂恩

加封二百戶制

帝有合宮，既陳牡荐；王多吉士，各效駿奔。興懷扈蹕之臣，阻與奉璋之列，屬推餒惠，溥錫徽章。具官某窮理際乎天淵，制行凜乎玉雪。鷄翹豹尾，幾年立持橐之班〔一〕；虎節麟符，所至留憩棠之愛。乃者朕裡重屋，卿牧潛藩，雖莫殫顯相之勞，然不替朝宗之志。爰稽舊典，俾拓新封。噫！宣室席前，良渴賈生之對；潁川詔下〔二〕，深知黃霸之賢。《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持：原作「特」，據清抄本改。

〔二〕潁：原作「穎」，據清抄本改。

朝議大夫試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兼同修國史實錄院同修撰兼崇政

殿說書洪勳明堂恩依前官職特封錢塘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制〔一〕

小心而事上帝，既慶熙成；大賚而富善人，當從近始。乃如法從，宜有湛恩。具官某繼踵世科，

單傳家學。危言讜論，居然追先正之風；大冊高文，足以鼓天下之動。屬歲中辛之祀，實陪上雍之聯，舊典禮多所講求，新詔令皆其潤色。爰加采地，以獎橐班。噫！受宣室之釐，聳聞精論；第甘泉之頌，獨擅雄辭。茂對寵嘉，益哀福祉〔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實：原作「寶」，據清抄本改。

〔三〕哀：原作「衰」，據文意改。

大中大夫敷文閣待制知慶元府兼沿海制置使鄞縣開國男食邑三百

戶姚希得明堂恩進封開國子食邑加二百戶制

小心而事上帝，既享于合宮；大賚而富善人，可遺於分閭？載稽舊典，溥錫徽章。具官某禁省名臣，藩宣重德。繼李藩批勅，屢奮筆以回天；從裴度視師，盍聯鑣而向闕。屬勤弄印，頒爾建才。麟符爲諸鎮之雄，鯨浸無一波之警。妖氛盡掃，熙事告成。緬懷宣力之臣，宜在均釐之數。噫！駿奔清廟，奉璋阻列於譽髦；鳳集潁川〔二〕，選表莫先於太守。姑欽餽惠，嗣有褒綸。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潁：原作「潁」，徑改。

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信安郡開國公馬天驥明堂恩食邑三

百户制

小心以事上帝，既畢於宗祈；大賚而富善人，可遺於舊弼？其頒異數，庸廣湛恩。具官某鍾間氣之祥，負倫魁之望。出臨方岳，勤勞四國之蕃宣；入秉事機，密勿一堂之唯諾。曾未展爲霖之手，乃不爲偃月所容。久寂寂以閉關，每惓惓而存闕。屬予禋類，念爾滯留。燔柴之禮莫陪，食采之地宜拓〔二〕。噫！肆丹鳳門之旨，式隆賜胙之儀；詠白駒谷之詩，未替懷賢之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采：原作「美」，據清抄本改。

寶章閣學士通議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嘉興縣開國伯食邑九百

户陸德輿明堂恩進封嘉興郡開國侯加封三百户制

欸重屋於季商〔二〕，參用累朝之制；扈屬車而上雍，緬懷八座之賢。乃出贊書，以均餽惠。具官

某文章鼓天下之動，言行蹈君子之中。夕瑣塗歸，朝野憚袁高之直；天官典選，門庭凜毛玠之清。脫屣藩垣，幅巾衡泌。方奉璋之多士，助祭而來；獨聽履之舊臣，祝釐于外。爰推裡需，加拓戶租。噫！建漢家之封，悵滯留於太史；奉宣室之問，恩召見於賈生〔二〕。諒無遐心，行有親渥。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商：原作「滴」，據清抄本改。

〔二〕恩：似當作「思」。

寶章閣直學士朝散大夫知徽州周坦明堂恩特封瑞安縣開國男食邑

三百戶制

九筵大饗，禮既畢於藩柴；八座舊臣，恩宜豐於食菜。具官某以西清學士之貴，爲東方諸侯之師〔一〕。昨屬精禋，緬懷宿望。奉酎金而獻廟，阻於侍祠；執蒲璧以就封〔二〕，昉茲開國。邦彝具在，餽惠必均。前席問洛陽之人，朕渴聞於高論〔三〕；賜璽褒潁川之守，卿益懋於外庸。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侯：原作「候」，徑改。

〔二〕壁：原作「壁」，據清抄本改。

〔三〕聞：原作「開」，據清抄本改。

宣諭空名告詞三道

令人

夫官五品，嬖封令人，法也；不以夫而封者，恩也。爾其可不知恩之所自哉？可。

恭人

夫爲元士，嬖封恭人，法也；不以夫而封者，恩也。爾其可不知恩之所自哉？可。

安人

夫至外郎，嬖封安人，法也；不以夫而封者，恩也。爾其可不知恩之所自哉？可。《後村先生大全

集》卷七三。

宣諭空名贈告詞五道

令人

婦人贈爵，視夫若子。曰令人者，蓋五品官之母、妻，非夫非子而追爵之者〔二〕，國家之異恩也。爾雖冥漠，寧不哀榮！可。

恭人

婦人贈爵，視夫若子。曰恭人者，蓋元士之母、妻，非夫非子而追爵之者，國家之異恩也。爾雖冥漠，寧不哀榮？可。

宜人

婦人贈爵，視夫若子。曰宜人者，蓋正郎之母、妻，非夫非子而追爵之者，國家之異恩也。爾雖冥漠，寧不哀榮？可。

安人

婦人贈爵，視夫若子。曰安人者，蓋外郎之母、妻；非夫非子而追爵之者，國家之異恩也。爾雖冥漠，寧不哀榮？可。

孺人

婦人贈爵，視夫若子。曰孺人者，蓋陞朝官之母、妻；非夫非子而追爵之者，國家之異恩也。爾雖冥漠，寧不哀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追：原作「進」，據清抄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一五

劉克莊 二九

皇太子冊妃慈憲夫人全氏曾祖安民不仕特贈太保追封唐國公制

朕加厚友恭，有懷慈憲。恩施左戚，既鍾慶於一門；貴極上公，又追榮其三世。具官某游心墳典，屏迹丘園。爲善恐人知，信矣耳鳴之諭；陰德有陽報，甚於響應之加。爰及孫曾，寔生賢媛。朕察鵠原之念母，喜鶴禁之冊妃，方隆慈孝之至情，豈限褒崇之常典。噫！周立太保，列面槐之班；唐有冀方，錫分茅之壤。是爲殊渥〔二〕，庸闡幽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渥：原作「涯」，據清抄本改。

慈憲夫人全氏曾祖母邊氏特贈唐國夫人制

儲極好逑，既沂慶源於慈憲；曾門加惠，併褒內則之淑賢。乃出絲綸，以光窀穸。某氏勤生苦澹，勵志靜專。有伯鸞婦之風，肯爲隱髻；有于陵妻之操，靡厭辟纊。竟能遂夫子之高，不及覩孫女之貴。鶴禁甫諧於嘉耦，魚軒宜賁於外姻。噫！揭阡表於南陽，恩徽尤異，疏沐封於東武，伉儷俱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慈憲夫人全氏祖份已贈武翼郎特贈太傅追封豫國公制

朕友于朱邸，施及青宮〔一〕。慈愛最隆，睠外家而尤厚；哀榮兩盡〔二〕，豈王父之可遺？具官某溫恭德人，寬厚長者。欸段下澤，清貧不改於儒癯；文駟雕軒，貴盛寔基於祖德。屬儲妃之封拜，宜世廟之褒崇。噫！太傅周官，面槐陰之峻；豫州荆地，叶松夢之祥。冥漠有知，對揚無憾。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施：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哀」下原有「施」字，據清抄本刪。

慈憲夫人全氏祖母單氏已贈恭人特贈豫國夫人制

慈顏已遠於崇藩，慶鍾猶子；公爵既加於祖廟，媿合從夫。某氏秉性幽閑，奉身冲約。素勵龐嫂、萊妻之操，安於清貧；曾有許負、唐舉之倫，異其風骨。果孫枝之貴盛，嗟宰木之老蒼。屬皇家舉希闊之儀，於戚畹厚褒崇之典。賜粉田於大國，品極魚軒；燎黃誥於寒原，光生馬鬣。既驗異人之奇中，永爲外氏之美談。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慈憲夫人全氏父大節已贈慶遠軍節度使特贈太師追封徐國公制〔二〕

儲妃選慈憲之宗，親親之意也；禰廟峻公師之爵，貴貴之義焉。乃賜恩言，以旌潛德。具官某信道甚篤，好善最優。平昔旦評，著美名於里閭；一朝天定，鍾餘慶於門楣。茲作媿於元良，亦柬賢於華族。既諧吉禮，追獎義方。噫！建節封侯，鶴表之題已久；分茅胙土，膺揚之拜維新。燾爾後人，欽予休命。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徐國公」三字誤入正文，今移正。

慈憲夫人全氏妣南陽郡夫人王氏贈徐國夫人制

顧復甚勤，報德之心罔極；幽明雖異，榮親之意則同。爰多國封，以光泉窆。某氏儉慈是寶，禮法自閑，孝敬著于藩房，長厚聞於州里。攻苦食淡，蓋隱君子之令妻；隤祉發祥，寔王夫人之賢母。並全四德，胡不百年！然一門貴仕於天朝，而奕葉聯姻於帝室。屬者儲君選儷，猶子來嬪，端由世積而然，咸曰母儀之力。噫！彭城湯沐，增拓於戶租；防墓封崇，有光於宿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慈憲夫人全氏伯已贈忠訓郎思聰贈潭州觀察使制

王者無私之言，豈非公論；聖人盡倫之至，必用吾情。具官某前輩典刑，逸民標致。求之耆舊，惟龐德公近之；稱爲善人，如馬少游足矣。有賢猶子，寔王夫人。屬重締於國姻，併追榮其尊行。昔加勇爵，殊未慰於九原；今陟廉車，蓋視儀於兩禁。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慈憲夫人全氏伯母贈安人王氏贈碩人制

朕睠棣華之外氏，重締國媼；考彤管之內言，載嘉世母。肆加殊渥，追獎徽音。爾禮法自持，功言咸備。毋以貧故，少隳舉案之恭；教之義方，微示斷機之意。芝生庭戶，玉映閨房。茲選立於儲妃，乃褒崇其尊行。始占吉夢，允符女子之祥；終錫嘉名，無愧《碩人》之詠。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慈憲夫人全氏伯已贈宣教郎大中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朕於私親，靡不用情而加厚；爾其伯父，固宜越格以追榮。具官某書蟠胸中，志抗事外。郡國無舉孝興廉之詔，徒修於家；山林有游仙招隱之詩，乃遯于野。逮儲妃之貴盛〔一〕，歎族老之凋零。噫！金紫惟亞一階，足彰尊寵；燎黃以從二品〔二〕，聊發幽潛。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逮：原作「遠」，據清抄本改。

〔二〕從：原作「後」，據宋官制改。

慈憲夫人全氏伯母贈安人陳氏贈高平郡夫人制

冊拜儲妃，甚矣慶源之遠；封加世母，旌其尊行之賢。某氏謙柄力持，禮防自守。辟纁織履，相安衡泌之貧；服冕乘軒，不見門閭之大〔二〕。茲來嬪於元子，亦遴選於華宗。溥錫恩徽，寧分存歿？秩高銀信，宜從夫子之階；詔侈金花，追賁小君之號。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大：原作「衣」，據清抄本改。

慈憲夫人全氏兄已贈和州防禦使純夫贈保寧軍節度使制

朕友于同氣，若爲慰念母之心；遠矣慈顏，猶仰體愛兄之意。乃疏殊渥，以賁重泉。具官某廉甚取名，勇於求志。短檠細字，積勤不偶於生前；疊組重珪，餘慶徐觀於身後。介弟篤舅甥之誼，儲妃續姑姪之姻，茲爲爾家稀闊之榮，可限有司褒崇之典？噫！出綸告墓，徒悲風木於瀧岡；授鉞登壇，尚應星躔於寶婺。諒而精爽，歆此寵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慈憲夫人全氏嫂贈令人趙氏贈淑人制

朕念介弟之孝思，恩其自出；擇儲妃於望族，誼亦因親。爰出綸言，以旌壺範。某氏荆練性澹，巾帨禮嚴〔一〕。族稱丘嫂之賢，睦於妯娌；天厚善人之報，宜爾子孫。諧吉禮於春宮，分寵光於夜壤。噫！管彤垂世，何慙列女之書〔二〕；燎黃告阡，誰謂若人之不淑！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帨：原作「稅」，據清抄本改。

〔二〕按句式，「之」下似脫一字。

慈憲夫人全氏堂弟武翼郎昭孫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慈憲篤友恭之誼，恩寧厚於弟昆；元良諧窈窕之述，情莫親於父子。出綸告第，施澤漏泉。具官某博雅好修，精明練事。久儀上閣〔一〕，兩牧專城，所至有甘棠之成陰，其歸雖薏苡而不載〔二〕。家無甌石，初靡求於人知；女作門楣，亦可觀於天定。甫成告禮，追獎義方。噫！金紫之穹，遂超遷於二品；燎黃以白，猶照映於九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一〕儀：原作「議」，據清抄本改。

〔二〕薏：原作「意」，據清抄本改。

慈憲夫人全氏弟婦孺人趙氏贈新興郡夫人制〔二〕

朕孔懷王邸，敢遺外氏之姻？擇配儲宮，樂得高門之女。恪共婦職，追獎母儀。某氏挺秀宗姬，來嬪儒族。以女公事慈憲，自牧謙卑；從夫子出蕃宣，備嘗險阻。篤生賢媛，寔儷元良。誰獨無錫爾類之心，世安有遺其親之理？噫！鶴禁鳳輦，方以三朝而問安；象服魚軒，胡不百年而介福！宜歆殊渥，永播徽音。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郡：原無，據清抄本補。

慈憲夫人全氏親屬王氏特贈淑人制

朕素篤友恭，念外姻之族；頗聞賢淑，亦母黨之親。屬拜儲妃，追榮邦媛。爾以慈爲寶，以禮自防。與同氣有連，朱邸之所甚厚；然內言不出，彤管莫得而詳。生無浮榮，歿有潛德。際春宮之吉

禮，分夜壤之寵光。噫！列女之傳所書，難求逸事；淑人其儀不忒，爰錫嘉名。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榮文恭王親屬贈奉直大夫錢沆贈龍圖閣侍郎制〔二〕

常棣貴介之親，朕尤加厚；喬木世臣之後，爾獨能賢。茲諧吉禮於儲宮，爰錫愍章於姻黨。具官某辯智而閎達，敏惠而恭寬。生仁皇大長主之家，不移于居養；傳寧考昭文相之嫡，尚有於典刑。向使未璧埋於幽冥，必共享玉潤之富貴。宛其死矣，何以贈之？噫！追榮麒麟卧冢之墟，信爲希闊；候對龍馬負圖之閣，寧不哀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侍郎：按龍圖閣無侍郎一職，當是「待制」之誤。

榮文恭王親屬贈安人陳氏特贈令人制

朕孔懷予季，加厚所親，屬進拜於儲妃，併追榮其近屬。徽章之異，贈典所希。爾匪盥禮嚴，荆練性儉。姻聯藩邸〔二〕，身如居衡泌之間；德著鄉閭，言不出梱幃之內。惜莫覩春宮之吉禮，猶俾分

夜壤之寵光。曩限常彝，固已列于命婦；今加美號，孰謂無於令人。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二〕聯：原作「映」，據清抄本改。

榮文恭王堂姪贈朝奉郎與華特贈容州觀察使制

朕惟《堯典》垂親族之訓，《魯經》著追命之文。未能忘在原之情，是用霈漏泉之澤。具官某雁行挺秀，麟族稱賢。鄉黨恂恂，卑以自牧；宮廟肅肅，容止可觀。胡爲夭公子之妙年，不及見儲宮之吉禮。噫！漢宗室之屬籍，予豈忘之；唐容管之廉車，爾無憾矣。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榮文恭王堂姪婦虞氏封碩人制

朕誦《棣華》之詩，有懷群從；美《栢舟》之志，無愧古人。因儲妃初拜之時，旌近屬甚高之行。爾盛矣閼闔，媚于藩房，榮華不羨於笄珈，蘋藻克共於錡釜。凜若靡它之誓，煥乎非常之恩。噫！節婦還珠之吟，汔全雅操；碩人衣錦之詠，遂享令名。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三。

同簽書樞密院事江萬里故曾祖英贈太子少保制

棟明堂〔一〕，扶大厦，木之植根者深；注鉅野〔二〕，決宣房，河之發源也遠。茲登崇於宥府，爰推本其曾門。具官某故曾祖某，質實而去華，倜儻而見義〔三〕。門有蒯緱之客，倒屣起迎；室無甌石之儲，輝金未已〔四〕。居里著躬行之譽，傳家留手澤之書。施及樞臣，基於祖德。噫！由布衣而亞孤保，寧非積累而來；奉綸言以白先人，可謂哀榮之至。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一〕棟：原作「揀」，據清抄本改。

〔二〕鉅野：原作「鉅野」，徑改，鉅野澤也。

〔三〕見：原作「危」，據清抄本改。

〔四〕輝：似當作「揮」。

江萬里故曾祖母沈氏贈齊安郡夫人制

朕進擢輔臣，推原先德。蓋其積累，非崛起於一朝；及此祭崇，遂追榮於三世。具官某故曾祖母沈氏，儉慈爲寶，禮法自防。節食縮衣，却鉛華而不御；辟纁織履，甘井臼之同操。族姻稱賢，州里

懷惠。有是福德，施于孫曾。噫！亞孤卿之班，夫既躋於鼎貴；加小君之號，爾其啓於沐封。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江萬里繼曾祖母葉氏贈恩平郡夫人制

上同沈夫人。具官某繼曾祖母葉氏，風致蕭然林下，地位來自佛中。晨興課貝葉之書，精勤不輟；日晏陳伊蒲之供〔二〕，苦淡自持。斥始嫁之奩裝，作新興之檀越。有是福德，施于孫曾。下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伊：原作「供」，據清抄本改。

江萬里故祖璘贈太子少傅制

爲善無近名，要終乃見；陰德有陽報，自古而然。偉樞臣該輔之賢，獎王父義方之訓。具官某故祖某，元酒太羹之氣味，光風霽月之胸襟。身在澗阿，心潛伊洛。固閉深扃而自潔，真知實踐之兩充。王通薄有田廬，弗願仕也；孺子不出閭巷，至今稱之。卓行爲一時之師，積慶驗再傳之後。屬余良弼，乃爾聞孫。噫！系出江公，足見源流之遠；官同疏傅，寧非冥漠之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

卷七四。

江萬里故祖母巢氏信安郡夫人制

弼臣之重，幾劫所脩；王母之賢，再傳未遠。推本紫樞之積慶，褒索彤管之徽音。具官某故祖母巢氏，沉默寡言，溫恭向善。哀窮周急，居常脫珥而抽簪；爲子留賓，亦或截鬟而市酒。每於予而求取，不問家之有無。孫曾益蕃，門戶遂大。屬初該輔，可緩疏恩？噫！同亞傅之松楸〔二〕，寵光特異；賜小君之湯沐，伉儷俱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同：原作「日」；楸：原缺。據清抄本改補。

江萬里故父燁贈太子少師制

有子世濟其美，既共政於機庭；能仕父教之忠，首加恩於禰廟。但見善人之報速，孰云儒者之效迂！具官某故父某，氣塞兩間，學包衆甫。攄腹憤胸奇之蘊，作爲文章；經口講指授之人，皆有師法。朕親灑韋齋之扁，爾幽棲廬阜之山。道大故莫能容，位卑未足行志。雖登八秩，竟老一丘。畸於

人，合於天〔一〕，所存方寸；非其身，在其子，果執事樞。昔者聞之過庭，今焉推以謀國。載嘉先訓，爰出新編。噫！參謀古官，生僅如於杜甫；宮師極品，歿乃似於蘇洵。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一〕天：原作「矢」，據清抄本改。

江萬里故妣陳氏已贈淑人今贈高平郡夫人制

帝賚良弼，登崇於宥密之司；天報善人，著驗於顯揚之際。推原慈訓，播告恩言。具官某故妣陳氏，出自華宗〔一〕，嫔于名士。慕戴良女〔二〕，安知有時世之粧；爲伯鸞妻，相與尋隱居之服。及見夫登鷺序，子長烏臺〔三〕，掃空曠外之浮榮，透徹胸中之覺性。洎斗樞之初拜，愴風木之不留。昔與鶴髮耕綿上之田，今奉鸞誥白瀧岡之墓〔四〕。噫！萬鍾五鼎，莫紓人子之悲；副笄六珈，其錫邦君之命。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一〕自：原作「有」，據清抄本改。

〔二〕戴：原作「載」，據《後漢書》卷八三《逸民傳·戴良傳》改。

〔三〕烏：原作「鳥」，據清抄本改。

〔四〕隴岡：原作「隴岡」，據文意改。

江萬里妻淑人鄧氏封永嘉郡夫人制

相儆戒以成室家，允賴中閨之助；非慶霈而封伉儷，蓋優二府之臣。典故具存，寵光特異。具官某妻鄧氏，動循禮度，綽有功言。逮事舅姑，甘服勤於水菽；毋違夫子，真如鼓於琴瑟。族姻咸德其仁慈，臧獲莫窺其喜愠。乃疏湯沐，以獎淑賢。噫！昔牛衣困庀而相安，色無隕獲；今象服委蛇而非泰〔二〕，理有乘除。祇若訓辭，益綏福履。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今：原作「令」，據清抄本改。

同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何夢然故曾祖贈太子少保汝能贈太子太保制

大旱之作霖雨，必水氣上於深源；廣廈之有棟梁，必木本萌於厚土。茲進賢於密勿，乃原始於高曾。具官某故曾祖某，學得古人之心，行在吉人之目。飽參師友〔二〕，覃博性理之書；作爲文章，獨

無《封禪》之藁。鄉黨蓋將尸而祝，郡國不及剡以聞。爲善而弗求知，積德而未食報。茲焉疏渥，于以發潛。噫！埋玉土中，生不覩孫枝之貴；燎黃原上，歿猶加孤棘之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師：原作「帥」，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曾祖母恩平郡夫人俞氏贈臨海郡夫人制

樞庭共政，方有賴於外攘〔二〕；曾廟追榮，烏可遺其內助？具官某故曾祖母俞氏，寶慈持儉，習禮明詩。采彼澗蘋，享不嫌於二簋；甘於水菽，食何待於萬錢。篤生再世之英，丕衍百年之澤。賢哉懿範，錫以恩言。噫！遺慶聞孫，爾之曾祖母；移封佳郡，亦曰君夫人。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攘：原作「壤」，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曾祖母恩平郡夫人郭氏贈臨海郡夫人制

進陟樞庭，付以籌帷之任；追榮曾廟，及其繼室之賢。伉儷攸同，恩榮不異。具官某故曾祖母郭氏，著姓勳裔，作嬈華宗。昔播其徽音，續絃而鼓琴瑟；今祭以盛服，瑱玉而飾笄珈。善人之報豈迂，賢佐之生有自。其疏異渥，以賁重泉。噫！舊制號郡君，未極魚軒之貴；新封移天姥，有光鶴表之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何夢然故祖贈太子少傅松贈太子太傅制

同寅協恭，賴廟謨之夾輔；報本反始，原祖德之自來。乃錫恩言，以彰潛德。具官某故祖某，兼該實學，一往深情。明本統之正傳，推緒餘而私淑。已空鶴帳，猶聞隱君子之風；雖徹皋比，可受鄉先生之祭。宜有起家之彥，蔚爲共政之臣。茲晉陟於紫樞，乃追榮於青禁。噫！散金而賙宗族，生不諧疏傳之心；容車而大門閭，久始驗于公之語。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何夢然故祖母清河郡夫人杜氏贈和政郡夫人制

宜爾家室，厥維婦功；在其子孫，時乃天道。既追榮於王父，盍儷美於妣親。具官某故祖母杜氏，禮法自閑，功言咸備。夫子嘉其隱服，苦淡趣同；鄰女分其績燈，榮華念薄。務力行於上善，衍餘慶於再傳。茲陟事樞，乃加封爵。噫！萬鍾五鼎，鮮及於大母之時；副笄六珈〔二〕，盍祭以小君之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六：原作「大」，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父贈太子少師逵贈太子太師制

折衝禦侮，允資籌幄之長；能仕教忠，寔本趨庭之訓。乃隆贈典，以慰孝思。具官某故父某，行中準繩，文諧韶濩。諸生起敬，願師何蕃而若留；薄宦無心，欲吏朱雲而未可。解印歸鹿門之隱，傳家付鳳穴之雛。親授義方，養成偉器。帝賚良弼，爲社稷而篤生；汝有佳兒，與國家而同慶。宜其壽考，胡不懋遺！茲追命於宮師，可大書於墓表。噫！內修外攘之事，進英俊以彊本朝〔二〕；生榮死哀

之文，敬天下之爲人父。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俊」原作「後」，「疆」原作「疆」，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母永陽郡夫人張氏贈饒陽郡夫人制

進德則尊朝廷，樞機攸寄；揚名以顯父母，典冊具存。禰廟追榮，中閨偕命。具官某故母張氏，出自名譜，嬀于鉅宗。老聃有云，儉慈爲寶；班昭復出〔二〕，言德可書〔三〕。昔淡薄之從夫，今顯融之有子。載加湯沐，俾白松楸。噫！唐制郡夫人，見謂尊秩；晉號博陵國，遂荒大邦。可〔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出：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言：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可：原作「耶」，據制詔通例改。

何夢然故母永陽郡夫人厲氏贈饒陽郡夫人制

元老在朝，國斯重矣；婦人從子，爵亦如之。延登帷幄之臣，推本家庭之訓。具官某故母厲氏，積勤絲枲，薦敬蘋蘩。躬蹈禮閑，男女內外正矣；力行善事，宗族鄉黨稱焉。嗇三釜於生前，貴六珈於身後。載嘉懿範，追錫愍章。噫！欲養不留，莫報鳴鳩之德；揚名以顯，爲疏鉅鹿之封。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何夢然故妻信安郡夫人陳氏贈歷陽郡夫人制

紫樞該輔，方叶贊於謀謨；彤管徽音，乃追榮其伉儷。具官某故妻陳氏，功言內則，謨範女師。相安一尊二簋之貧，可謂賢矣；不待五鼎萬鍾之貴，其如命何！屬延登廊廟之初，首褒錄閨門之懿。噫！糟糠義重，悲手澤之尚留；湯沐恩新，錫脂田而改命。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何夢然今妻齊安郡夫人郭氏封濟陽郡夫人制

帷幄勝籌，既延登於良弼；笄珈盛飾，乃褒寵其令妻。舊典則然，徽音斯稱。具官某妻郭氏，宅心慈恕，秉德淑均。昔隱於牛衣，無戚戚之色；今被之象緯，有謙謙之容。屬王姬築魯館之初，以命服侍鎬京之宴〔一〕。委佗之儀獨盛，肅雝之禮以成。矧密贊於廟謨，宜顯褒於壺範。噫！婦人從夫之爵，□裂地以封；君子偕老之詩，宜家有餘慶。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一〕宴：原作「冥」，據清抄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一六

劉克莊 三〇

同知樞密院事兼提領戶部財用兼知臨安府充兩浙西路安撫使馬光

祖故曾祖贈太傅千里贈太師制

人勝天，天定勝人，有徼福於後世；子生孫，孫復生子，知積慶於曾門。眷基密之勛賢，舉榮親之典故。具官某故曾祖某，高矣沉冥之趣，超然廣莫之瀕。講畫爲文詞，毋隱乎二三子；忠信行州里，熏德者幾千人。雖爲善無近名，然陰德有陽報。篤生碩輔，宜錫徽章。噫！維石巖巖，褒錄極公師之峻；佳城鬱鬱，燎黃增翁仲之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馬光祖故曾祖母秦國夫人葛氏贈齊國夫人制

兩地之臣，寵恩特異；三世之廟，伉儷兼榮。乃錫褒章，以嘉懿範。具官某故曾祖母葛氏，得氏上族，作配名人。錡釜之莫享先，恪共禮訓；俎豆之鄰居子，雅著義方。善慶有餘，徽音浸遠。論報嗇前而豐後，移封自西而徂東。噫！昔者起家，積累有毗於夫子；今茲開國，顯揚少慰於曾孫。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馬光祖故祖贈太師之純追封永國公制

積善餘慶之家，必有興者；陰德陽報之論，詎不信然！眷樞臣共政之初，嘉王父嫡傳之訓（一）。具官某故祖某，擢奉常之上第，友前輩之聞人。閉戶深居，寔歷多著書之日；題輿別乘，清談無岸幘之風。門中之名集獨高，席下之執經甚衆。不責效於淺近，惟種德於久長。墓題躋極品之官，國爵加上公之命。噫！降年不永，乃追封□水之間；死日猶生，尚可作九原之下。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父」下原有「母」字，據清抄本刪。

馬光祖故祖母越國夫人樓氏贈魏國夫人制

朕進擢邇臣，推原先世。《詩》詠夫人之德，美其起家；《禮》諱王母之名，況於逮事！賢哉壺範，寵以隧章。具官某故祖母樓氏，稟性惠柔，持身節儉。房帷甚肅，未嘗聞梱內之言；錡釜必親，于以共牖下之奠。勤勤善行，贊贊義方。慶下施於枝孫，恩移封於禾女。念含飴之日，垂鶴髮以如存；想爲饘之時，奉鸞章而昭告〔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章：原作「昭」，據清抄本改。

馬光祖故父贈太師吉國公正己追封慶國公制〔二〕

北斗魁樞，明陟耆英之重；南山喬木，端繇先訓之嚴。爰美教忠，載加封爵。具官某故父某〔二〕，知德之奧，味道之腴。澹薄趣深，安簞瓢之樂而不改；榮華夢絕，視軒冕之物爲儻來。鄙皆薰其善良，士率經其講授。論交猿鶴，多漁樵爭席之人；接武夔龍，即詩禮過庭之子〔三〕。追獎襴

廟〔四〕，進封大邦。噫！永言孝思，嘆公歸之不復，嘉名肇錫，信家慶之有餘。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吉：原作「告」，據清抄本改。

〔三〕具：原作「其」，據清抄本改。

〔三〕庭：原作「逢」，據清抄本改。

〔四〕襴：原作「稱」，據文意改。

馬光祖故母齊國夫人伍氏贈周國夫人制

樞機嚴基命之地，予欲汝爲；典冊著榮光之文，爾有母遺。孝思維則，雖死猶生。具官某故母伍氏，能順能柔，有言有德。配於陵之廉士，不厭辟纁；慕儒仲之賢妻，何慙擁絮。惟力行於上善，斯篤佑於佳兒。良弼登崇，徽恩追報。考封君於漢，累加啓國之稱；曰大邑之周，益侈表阡之制。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馬光祖故母魯國夫人葉氏贈越國夫人制

臣哉鄰哉，樂勳賢之共政；顧我復我，美孝子之念親。乃加新榮，以慰永慕。具官某故母葉氏，秉心慈恕，迪德溫恭。聲子繼室之賢，從夫儆戒；孟母擇鄰之教，賚予弼諧。屬峻陟於星樞，想重悲於風木，載嘉慈範，申畀愍章。噫！石窀之封，蓋屢增於華秩；鏡湖之賜，尚益稱於芳靈。可。《後

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馬光祖故妻南陽郡夫人丁氏贈同安郡夫人制

士脩於家，允賴相成之道；婦貴于室，不諧偕老之情。眷予龐臣，閔其賢媿。具官某故妻丁氏，珩璜德盛，筥釜禮共。舉案齊眉之風，儆戒毋違於夫子；植纛建牙之日，謙卑不異於新嬪。俄聞悼修輓之遺，不及覩介圭之覲。茲峻登於邇列，乃追美於淑儀。噫！伉儷至懷，誄尚悲於手澤；言容如在，恩載錫於脂田。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觀文殿學士通奉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朱熠故祖已贈太師德一特

追封吉國公制

延恩班峻，既疏寵於弼臣；積德門高，必追崇於祖烈。庸盼異渥，以賁幽泉〔一〕。具官某故祖具官某，德隱彌彰，才就莫試〔二〕。陶公扁舟之興，掩鼻功名；桃椎傳舍之規〔三〕，無心富貴。爰鍾善慶，厥有聞孫。恩因政地而加，班極師垣之峻。急流勇退，共推宣靖之高風；大國啓封，越在文忠之舊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一〕泉：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就：原作「欲」，據清抄本改。

〔三〕桃椎：原作「桃推」。按此用先代朱姓人物之典，必是指唐隱士朱桃椎，因改。

朱熠故祖母慶國夫人蘇氏贈齊國夫人制

名門毓德，既傳子而至孫；書殿疏恩，必因祖而及妣。舉此追榮之典，慰其永慕之心。具官某故

祖母慶國夫人蘇氏，儀則幽閒，性資惠淑。思素髮含飴之樂，曾奉慈顏；及妙手穿楊之時，可勝孺慕！雖已極魚軒之貴，更宜加鸞誥之榮。家固喜於慶餘，由乎積善；國莫加於齊大，以此移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朱熠故父已贈太師賁亨永國公追封衛國公制

還政高風，峻紫宸之禁直；教忠餘慶，發黃壤之幽光。拓茅土以維新，向松楸而永慨。具官某故父具官某，潛心墳籍，棲志丘園。道積于躬，有考古窮經之學；慶鍾厥後，爲謀主斷國之臣。已加極品而面槐，宜奄大邦而食菜。湖江舊宇，常頌楚些之招；淇奧新封，遠想衛風之美。尚其歆此，嘗若存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朱熠故母福國夫人吳氏贈魏國夫人制

臣哉宣力左右，初陟峻班；母兮生我劬勞，實鍾餘慶。載稽舊典，爰錫新綸。具官某故母福國夫人吳氏，舉案禮嚴，斷機教篤。春秋承祀，奉澗沚之藻蘋；鬼神福謙，生階庭之蘭玉。圖任極鴻樞之貴，追榮加象服之華。稱曰小君，嘗胙閩都之土；賜名大國，遂荒金魏之疆。以慰孝思，以旌積善。

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朱熠故妻清源郡夫人俞氏贈安定郡夫人制

邃殿隆名之峻，疏寵弼諧；空閨遺桂之悲，追榮伉儷。可無異數，以獎徽音！具官某故妻清源郡夫人俞氏，積德起家，擇賢作配。將安將樂，未忘竹筥之貧；一死一生，不見藁砧之貴。將少慰鸞離之恨，宜更加象服之華。向祔于姑，有屏攝再三之告；大啓爾宇，易高平第一之邦。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全集》卷七四。

端明殿學士通議大夫同僉書樞密院事兼太子賓客楊棟故曾祖已贈

和州防禦使光庭特贈太子少保制

羊舌氏累百世，久著源流；龍飛榜第二人，今登輔弼。畀曾門之贈典，示政地之異恩（一）。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稟眉山之英，傳靖恭之譜（二）。大父參涪翁詩筆，不憂黨禍之株連；乃翁贊老种義旗，欲救中原之版蕩。生僅總戎於一道，歿能食報於百年。乃峻文階，於昭善慶。噫！璧埋黃壤，昔

嘗哀百夫之防；爵列青宮，今遂進貳公之秩〔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地：原作「他」，據清抄本改。

〔三〕恭：原作「泰」，據清抄本改。

〔三〕進：原作「秩」，據清抄本改。

楊棟故曾祖母令人程氏特贈號郡夫人制

兩□之臣〔二〕，寵光特異；三世之廟，伉儷兼榮。具官某故曾祖母令人程氏，得氏高華，來嬪豪俊。如賓相敬〔二〕，昔嘗炊粳粝而烹雌；有子不憂，後乃高門閭而容駟。雖徽音之浸遠〔三〕，顧善慶之有餘。貴由孫曾，爵視公輔。懷薰蒿之餘愴，已隔故丘；啓湯沐之新封，遂荒佳郡。可。《後村先生

大全集》卷七四。

〔二〕之：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敬：原作「欲」，據清抄本改。

〔三〕徽：原缺，據清抄本補。

楊棟故祖已贈吉州刺史知章特贈太子少傅制

同寅協恭，資廟謨之夾輔；報本反始，原祖德之自來。乃播明綸，以華幽窆。具官某故祖具官某，分岷峨之秀，秉河洛之清〔一〕。授穀城之一編，獨得要領；覽魚腹之八陣〔二〕，小試緒餘。鬱志士之壯圖，篤曾孫之嘉慶。乃茲登輔〔三〕，命以進封。噫！疏傳賙宗族之心，不諧于昔；于公大門閭之語，始驗於今。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一〕秉：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腹：原作「復」，據清抄本改。

〔三〕登輔：原缺，據清抄本補。

楊棟故祖母宜人宋氏特贈健爲郡夫人制

安危之寄，繫於弼臣；哀榮之文，及其王母。具官某故祖母宜人宋氏，有言有德，能順能柔。濡染書香，清矣荆釵之節；據依箴筆，煒如彤管之言。惟上善之力行，故後人之嘉賴。乃盼徽典〔一〕，

以慰幽魂。噫！始嬪故家，建鼓旗而拜大將；茲揭新表，宜笄珈而稱小君。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盼：原作「盼」，據清抄本改。

楊棟故父任武德郎已贈正議大夫端仲特贈太子少師制

運籌決勝，允資廟筭之良；委質教忠，寔本庭聞之異。爰加贈典，以獎義方。具官某故父具官某，志抗雲霄，評高月旦。生嚴君平、李仲元之後〔二〕，遠企前脩；游陳元方、鄭康成之間，飽參諸老。浮沉薄宦，鬱積壯圖。蜀無他揚之家，華崇特盛；竇有一椿之老，桂子能芳。茲峻陟於樞庭，乃追崇於禰廟。噫！駕朱轡而剖符竹，尚談州牧之賢〔三〕，燎黃誥而白松楸，茲拜宮師之峻〔三〕。哀榮之極，今昔所稀。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李：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句末原有「德」字，據清抄本刪。

〔三〕宮：原作「官」，據清抄本改。

楊棟故母淑人史氏贈清江郡夫人制

國用儒真，莫重於本五兵之仕；母以子貴，莫榮於間兩社之初。具官某故母淑人史氏，譜出名門，禮行中閭。儉慈爲寶，若老氏之所云；言德可書，恨班昭之不作。勤勤舉按之際，切切斷機之時。懿範孔嘉，愍章式稱。噫！萬鍾五鼎，傷哉爲養之心；副笄六珈，祭以如生之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楊棟故妻淑人孫氏特贈高平郡夫人制

進紫樞之邇列，允賴弼諧；嘆赤管之內言，追榮伉儷。具官某故妻淑人孫氏，積勤絲枲，荐敬蘋蘩。井臼同操，能相安於淡薄；笄珈盛飾，不偕老於顯融〔二〕。可無徽章，以賁幽窆？噫！書樓著姓，悲手澤於舊廬；澤邑相攸，移沐封於新邑。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融：原缺，據清抄本補。

楊棟今妻淑人孫氏特封信安郡夫人制

儒者在朝，仕莫隆於共政；婦人無爵，禮固許於從夫。具官某妻淑人孫氏，生文懿之名門，嬪靖恭於華胄。昔一村二姓，執婦禮之謙卑；今四世五公，見夫家之鼎貴。載稽舊典〔二〕，加禮弼臣。既祖禰之追榮，豈閨門之可後？噫！一樽二盞，前淡泊之相安；副笄六珈，後顯融而非泰！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四。

〔二〕舊典：原倒，據清抄本乙。

中大夫參知政事兼太子賓客何夢然故曾祖已贈太子太保汝能特贈

少保制

追榮三世之上，惟吾輔臣；申命數月之間，時乃異典〔二〕。既授以政，宜顯其親。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師六學之微言，友一國之善士。鄉黨不能言者，孰測其高深；丘壑自謂過之，獨安於寂寞。無功名之心用世，有詩書之澤傳家。天善應於吉人，國挺生於賢佐。深嘉先德，載錫徽章。噫！昔大

帶深衣，豈有仕不逢之嘆；今繡裳赤舄。尚歆祭如在之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典：原作「與」，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曾祖母臨海郡夫人俞氏特贈吉國夫人制

擢賢該輔，冠于見執政之班；追命疏榮，及其曾祖母之廟。具官某故曾祖母臨海郡夫人俞氏，珩璜美盛，錡釜禮恭。清節自將，見舉案敬伯鸞之日；內言相勉，有斷機感樂羊之風。宗族稱賢，室家胥慶。惟積仁於一念，宜食報於三傳。揭鶴表於舊阡，丕昭壺範；易魚軒於大國，加拓沐封。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何夢然故曾祖母臨海郡夫人郭氏特贈吉國夫人制

進位郡公之上，參秉國成；追榮王父之賢，載嘉內助。具官某故曾祖母臨海郡夫人郭氏，譜高勳閥，儀謹禮防。號班昭大家，動應箴規之美；以聲子繼室，雅如琴瑟之和。不苟爲一旦之謀，宜積有百年之澤。噫！孫又生子〔二〕，駟車加大於慶門；婦之從夫，象服遂荒於大國。可。《後村先生大全集》

〔二〕又：原作「人」，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祖母已贈太子太傅於特贈少傅制

立政惟用常人，既登參預；逮事則諱王父，宜在顯揚。申錫密章，丕昭醴渥。具官某故祖母具官某，遂山林之高蹈，擅鄉國之譽言。寶氏有義方，競攀於丹桂；韋族以經教，非遺以黃金。今吾四輔之賢，爲爾再傳之嫡。轉廳伊始，告廟尤榮。噫！古者置傅之官，遂躋於三少；君子抱孫之意，少慰於九京。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何夢然故祖母和政郡夫人杜氏特贈永國夫人制

弼臣之貴，既陟黃扉；王母之賢，宜書彤管〔一〕。轉廳伊始〔二〕，表墓甚榮。具官某故祖母和政郡夫人杜氏，舉案禮恭，斷機訓切。少始知學，教五子以義方；長爲擇交，友一鄉之善士。衆論稱其閨門之懿，諸老發之金石之文。福雖嗇於生前〔三〕，報每豐於身後。噫！荒零陵郡〔四〕，重拜於新

封；表瀧岡阡，何慙於前輩！《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一〕彤管：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本句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生：原作「士」，據清抄本改。

〔四〕零：原作「寒」，據清抄本改。

何夢然故父已贈太子太師逵特贈少師制

今立政立事之臣，爾其大者；不在身在子之論，朕有感焉。慰其陟屺之思〔一〕，贈以表阡之爵。具官某故父具官某，家世之所積累，師友之所講明。若鄭老無氈，未免寒於座客；使溫生入幕，肯圖利於大夫。以微恙而休官，寧終身而求志。趙岐遺令，預題逸士之稱；杜牧自銘〔二〕，不假他人之筆。是生秀傑，滋拜疑丞。遠尋積慶之源，推本教忠之善。噫！聖有立身揚名之訓，何惜追榮；古者二公洪化之官，斯爲極品。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一〕思：原作「恩」，據文意改。

〔二〕杜牧：原作「杜收」，按《新唐書·杜牧傳》：杜牧臨終自爲墓誌，此用其典，據改。

何夢然故母饒陽郡夫人張氏特贈惠國夫人制

予嘉乃績，參秉國均；子慰母心，追加婦爵。具官某故母饒陽郡夫人張氏，高華著氏，澹薄從夫。祀先祖於牖下之時，采蘋及藻；窺賓客於屏間之日，剉藁爲芻。生也儉勤，歿而尊顯。茲未周於歲籥，復申畀於宸綸。羅浮兩山，有璇室瑤房之勝；湯沐大國，侈魚軒象服之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何夢然故母饒陽郡夫人厲氏特贈惠國夫人制

政地之臣，參吾國論；禰廟之配，畀爾隧章。具官某故母饒陽郡夫人厲氏，志行淑均，功言肅敬。持家以約，著高節於辟纁；訓子甚嚴，凜義方於斷織。雖莫留於鼎養，亦屢錫於綸恩。作室勤哉，啓國榮矣。昔者擇鄰於鄒邑，無如母賢；今焉表墓於瀧岡，果以子貴。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何夢然故妻歷陽郡夫人陳氏特贈會稽郡夫人制

朝廷之上，進德則尊；閨門之中，潛美可錄。具官某故妻歷陽郡夫人陳氏，持聘經之三寶，應班誠之七篇。相安齏臼之清貧〔一〕，爲日久矣；不覩藁砧之華顯，謂天何哉！人誰無伉儷之思，國則有哀榮之典。昔疏□邑，已嘗盼綸綍之言；今賜鏡湖，惜莫續笄珈之詠。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一〕安：原無，據清抄本補。

何夢然今妻濟陽郡夫人鄭氏封安定郡夫人制〔二〕

公輔間兩社之尊〔二〕，朕意所屬；婦人有三從之義，夫貴爲榮。采彤管之徽音，盼綵綸之新命。具官某妻濟陽郡夫人鄭氏，中全和順，外履靖恭。荆練隱約之中，素全四德；笄珈華顯之後，惟守一謙。賢哉無出梱之言，榮矣值轉廳之拜。乃更支郡，載錫脂田。噫！立於王朝，豈無資於內助；相在爾室，尚益謹於淑儀。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定：原作「完」，據清抄本改。

〔三〕兩社：原作「兩杜」，據文意改。

太傅右丞相兼樞密使兼太子少師魯國公賈似道故高祖進士某贈太

師制

朕考宰系之肇興，自高門之積慶。五世始大，寔爲人臣不能爲之功；四室並崇，宜有天下未嘗有之報。庸可回輿之奏，特加褒表之榮。具官某故高祖具官某，月旦評高，林泉志潔。強爲善矣，堅維日不足之心；是有命焉，無於天取必之念。趣尚每安於隱約，勳名乃集於曾玄。拊紅衲而開故疆，欲一清於河洛；假黃鉞而督諸將，遂再立於乾坤。及遄鶻閣之歸，首定鶴宮之建。煩公調護，太子允賴宗工；維師清明，會朝盍加極品。牢辭不已，雅志莫回。遂彼孝思，賁之祝號。仲山甫令儀式百辟，有所自來；公孫弘徒步至三公，茲其奚遜。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賈似道高祖母某氏贈衛國夫人制

朕嘉元宰之孝思，俞奏篇之貤請。高祖考所以劬燾，其積者豐；先夫人無加號名，於配未稱。欲

華世祀，庸侈國封。具官某故高祖母某氏，質如珪璋，行應箴史。賓夫盡敬，何慙梁伯鸞之妻；訓子尤嚴，不下陶士行之母。天至曾玄而定，家承忠義之傳。方龜山指授之時，輿圖幾復；至鹿磯掃除之舉，宗社再安。茲疇調護之功，盍峻褒崇之典。維垣之命力遜，告廟之寵是祈。有嘉積慶之源，何靳漏泉之澤！定漢儲之計，可酬無官；歌《衛女》之詩，大啓爾宇。尚期不昧，式對斯榮。可。《後村先

全宋文卷七五一七

劉克莊 三

端明殿學士朝奉郎簽書樞密院事兼太子賓客孫附鳳故曾祖行之贈

太子少保制

地中生木，本大者實蕃；山下出泉，源深者流遠。褒輔臣之三世，積善慶於百年。具官某故曾祖具官某，行早著於里評，學旁通於釋典。高情蕭散，若向平、龐公之倫；警句清新，出賈島、姚合之上。不受區區之榮辱，故能了了於死生。既嗇其身，宜昌厥後。噫！一老昔居於白屋，見謂鄉先；曾孫今拜於紫樞，遂班宮保。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孫附鳳故曾祖母曾氏贈永郡夫人制〔二〕

登宥府之弼臣，允資廟筭；念曾門之壽母，宜錫隧章。具官某故曾祖母葉氏〔二〕，族譜高華，閨儀清整。自娛暮景，細看貝葉之書；雖及高年，不羨金花之誥。栖言浸遠，家慶有餘。屬聞孫該輔之初，峻命婦追封之寵。昔荆練以配隱者，著于鄉評；今笄珈而稱小君，揭之阡表。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一〕永郡：疑有脫字。

〔二〕葉氏：按題作「曾氏」，必有一誤。

孫附鳳故祖調贈太子少傅制〔二〕

積善之家，公侯由出；盛德之世，子孫必興。茲進拜於樞臣，乃推原於祖德。具官某故祖具官某，號南州之耆舊，友西蜀之師儒。見於立言，蓋將規姚似而正；嚴於衛道，詎容倡佛老其間！客有揚雄寂寞之嘲，天知伯道友愛之意。眷予良弼，寔爾聞孫。雖浮榮嗇於生前，然極品加於身後。噫！

從孫明復之學，孔、石行束脩焉；讀郭有道之碑，真、魏非諛墓者。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調贈：原倒，據清抄本乙。

孫附鳳故祖母陳氏贈恩平郡夫人制

《傳》曰敬大臣，既登宥密；《禮》云諱王母，欲慰顯揚。乃率舊章，以褒遺美。具官某故祖母陳氏，冲襟淑善，內則靖嚴。牛衣從夫子於隱微，相高雅操；鶴髮見諸孫之成立，自信義方。森然比肩於一門，甚矣致身於二府。乃封名郡，以表幽阡。噫！年垂九齡，昔現壽者相；秩視二品〔一〕，今爲君夫人。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一〕視：原作「觀」，據清抄本改。

孫附鳳故父贈宣教郎子直贈太子少師制

運籌決勝之臣，惟求同德；委質教忠之日，必有異聞。爰美襁親，用彰儒教。具官某故父具官某，得葆光之道，樂養素之風。傳家有書，遯世無悶。乘少游之馬，無遠近稱爲善人；認劉寬之牛，

雖彊暴服其長者。閉戶了無於寸柄，過庭各授於一經。厥今弼臣，乃爾季嗣〔二〕。足食足兵，二者方資文武之才；是父是子，兩乎盍侈哀榮之典。名誇喬梓〔三〕，恩耀松楸。噫！爲何蕃之親，昔已霑於裡霈；贈蘇洵之爵，今追拜于宮師〔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爾」字原在句末，據清抄本乙。

〔三〕喬：原作「橋」，據文意改。

〔三〕宮：原作「官」，據清抄本改。

孫附鳳故母安人郭氏贈新興郡夫人制

北斗魁樞之位，有臣同心；凱風寒泉之思，無母何恃！乃舉追榮之典〔二〕，以爲該輔之榮。具官某故母安人郭氏，七誠之書精，三遷之訓切。與梁鴻而共隱，無辛勤井臼之嗟；語伯仁以何憂，有高門閭之意。勉以擔簦而從學，至於脫珥以贈行。惜不見丹桂之芳，且特書彤管之美。噫！萬鍾五鼎，生莫報於親劬；副笄六珈，歿果因於子貴。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榮：原缺，據清抄本補。

孫附鳳故妻安人李氏贈德陽郡夫人制

外攘之政，必樞軸之得人；內助之賢，不筭珈而偕老。屬方該輔，爰命追封。具官某故妻安人李氏，印班史之功言，寶聃書之慈儉。斷機勤學〔二〕，僅觀夫子之鵠袍；鼓缶悼亡，不待小君之象服。恩隆兩地，澤被重泉。噫！北固名山，悲往年之埋玉；東方佳郡，榮此日之燎黃。《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勤：似應作「勸」。

資政殿大學士中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林存郊恩故父已贈太子太

師子登特贈少保制

朕齋心歲祀，熙典告成。眷予共政之臣，莫陪親饗；思爾教忠之訓，爰陟穹班。用爲幽壤之華，式沛漏泉之澤。具官某故父具官某，委懷墳籍，約已準繩。善積於身，得陋巷簞瓢之樂；慶鍾厥子，爲清朝柱石之賢。雖極三旌之崇，不諧五鼎之養。宮師告第〔二〕，昔已白於松楸；孤保表阡，今乃躋

於槐棘。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官：原作「官」，據清抄本改。

林存故母大寧郡夫人王氏贈吉國夫人制

朕藏祀國陽，加恩寓內。陟降庭止，駿奔遠想於辟公；瞻望母兮，烏哺難忘於倫紀。庸盼餒惠，以獎徽音。具官某故母太寧郡夫人王氏，秉德靖閒，存心慈惠。有客剝啄，不聞轅釜之聲；生兒寧馨，能率斷機之訓。雖違鼎養，屢拜沐封。悲哉顧復之懷，昭然施報之理。宜小君之象服，歿有餘榮；啓大國之脂田，昉從今始。《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林存故妻文定郡夫人曹氏贈安康郡夫人制

朕肇舉精禋，誕敷餒惠。駿奔在廟，興懷弼諧之忠；鶴別空閨，能無伉儷之感！聿盼新綍，庸慰斷絃。具官某故妻文定郡夫人曹氏，禮嚴盟匹，行合圖史。當鄰女夜績之際，蓋嘗分光；及良人晝繡之時，乃不偕享。雖賁魚軒之號，僅榮馬鬣之阡。開石窀之封，已焚黃誥；易金川之壤，加拓粉

田〔一〕。歿而有知，可以無憾。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田：原無，據清抄本補。

資政殿學士通奉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馬天驥初除故父已贈太子

太師億年特贈少保制〔二〕

眷予舊弼，進秘殿之隆名；維爾先人，積高門之餘慶。參稽故典，播告新綸。具官某故父具官某，志樂丘園，行孚里閭。六鼇入釣，見寧馨得舊之時；五馬分符，有戲綵問安之樂。惜莫諧於終養，不及見於登庸。可無追榮之文，以示爲善之報？昔循唐制，真卿已拜於宮師；今法周官，公奭宜加於孤保。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父已：原倒，據清抄本乙。

馬天驥故母文定郡夫人劉氏贈東陽郡夫人制

秘殿隆名之陟，自致良難；寒泉聖善之思，追懷何極！可無新渥，以賁幽扃？具官某故母文定郡

夫人劉氏，素謹閨儀，尤嚴母訓。生兒有此，見六鼈一釣之時；謂天何哉，孤五鼎萬鍾之養。積慶源而愈遠，宜盛事之沓來。象服甚宜，久峻小君之號；脂田增拓，莫如婺女之墟。永孚于休，益胙乃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馬天驥故妻東海郡夫人徐氏贈奉化郡夫人制

秘殿峻陞，爰篤弼丞之舊；空閨久闕，誰無伉儷之思！本其至情，畀以新渥。具官某故妻東海郡夫人徐氏，生于名閥，嬪我輔臣。規仲卿以牛衣，曾無此語；錫莊姜之象服，不及其生。徒爲屏攝之華，曷慰藁砧之意！疇其爵邑，將綿百世之傳；至于海邦，莫若十洲之美。其安窀穸，茂對寵光。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馬天驥故妻新安郡夫人余氏特贈和政郡夫人制

上同前。具官某故妻新安郡夫人余氏，溫恭執德，端靖有儀。續鸞膠之絃〔二〕，居然靜好；蔽魚軒之翟，胡不壽昌！當膺湯沐之榮，未究芳華之懿。詠如何之什，固知淑德之宜；易導江之封，莫喻慶源之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續：原作「績」，據清抄本改。

資政殿學士中大夫知温州林存明堂恩可依前資政殿學士知温州長

樂郡開國侯加食邑三百戶制〔二〕

朕涓選於沆碭之秋，裸獻於明概之夕。肅肅在廟，備禋祀之侵容；峨峨奉璋，列辟公而顯相。念嘗該輔，可後均釐？具官某羅星宿於胸中，鼓風雷於筆下。進居兩地，固已贊紫樞之嚴；歸擅一丘，未肯爲朱幡而出。屬當駢享，阻與駿奔。升車執玉輅之綏，昔承清問；援筆草金鷄之詔，寔獲我心。茲哀柴燎之休〔二〕，宜厚租畬之錫。籲俊以尊上帝，對越益虔；共政惟圖舊人，登庸未晚。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侯：原作「候」，徑改。

〔二〕哀：原作「衰」，據清抄本改。

寶章閣直學士大中大夫提舉佑神觀王克謙明堂恩可依前寶章閣直

學士提舉佑神觀會稽縣開國男加食邑三百户制

聽履而上星辰，相陪邇列；欽柴而事天地，阻侍親祠。乃錫贊書，庸均祭澤。具官某迭更任使，備著忠勞。頃由台斗之聯，忽起鏡湖之興。千巖萬壑，方尋猿鶴之游；重屋九筵，莫助牲牷之薦。及告成於熙典，爰加拓於新畬。倅以圖萬億年，益懋無疆之敬；歸其邑三百户，嗣膺滋至之休。可。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寶章閣學士通奉大夫致仕顏熙仲明堂恩可依前寶章閣學士致仕龍

溪郡開國侯加食邑三百户制〔二〕

九筵大饗，昔有助祭而來；八座近臣，前致爲臣而去。既秩精禋之禮，宜褒勇退之人。具官某，法從之英，時賢無出卿右者；尹釐之績，都人至于今稱之。勞厭承明，栖遲衡泌。早退不營於寵利，後凋尚有於典刑。阻侍燔柴，就增食采。侯封留而願足，庶幾往哲之風；駒在谷而心遐，夫豈詩人之

意！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候：原作「候」，徑改。

資政殿學士中大夫新改差知建寧府林存明堂恩除資政殿大學士提

舉臨安府洞霄宮制〔二〕

朕眷懷舊弼，分割左符。潛躍雄藩，力辭新刺史之拜；祝釐真館，峻加大學士之除。吾之股肱，寵以體貌。具官某光嶽氣全而所養粹〔二〕，江湖名滿而以文行。含英咀華，雅健可追於班、馬；判花視草，輕浮不數於常、楊。贊籌幄而慮深，參化權而思集。拂鬚堂上，肯爲伴養而留？縮手袖間，坐見改絃之喜。猶耽過軸，屑就戟香。赤石揚帆，雖暫尋於康樂；丹山夢筆，已懶訪於文通。雅懷繪洛社之圖，適意挹浮丘之袂。乃增隆於邃殿，俾均佚於殊廷。噫！朕敬賢如賓，尤重急流之勇退；爾愛君憂國，詎容空谷之遐心！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建寧：原倒，據文意乙。

〔三〕具：原作「其」，據文意改。

王克謙除寶章閣學士提舉佑神觀制

履曳星辰之上，識老尚書；翬飛奎壁之躔，拜真學士。輝煌異數，度越常彝。具官某冲澹而好修，端凝而有守。南陽親近，了無唾孟塵尾之驕〔一〕；北闕眷留，但意筆牀茶竈之樂。脫屣而去八座，拄笏而對千巖。昔賀乞鏡湖，官不移於蓬監〔二〕；陸吟笠澤，職僅止於松階。陟寶閣之邇聯，爲錦鄉之佳話。噫！精調丹鼎，勉加輔導之功；行拂塵冠，有喚歸之詔〔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一〕塵：原作「塵」，據文意改。

〔二〕監：原作「藍」，據清抄本改。

〔三〕按句式，本句似脫一字。

楊瑱除權戶部侍郎制

奉常起朝儀，尤高九列；司徒掌邦教，莫重貳卿。所急者才，何拘於格？具官某端凝不撓，剛介無私。予舊學之臣，惟甘盤有道德者；爾名父之子，若敬之生文章家。使畿輔則宣外臺之勞，掾省闈

則清中書之務。乃超時彥，遂長禮官。所謂玉帛云乎之言，固資雅望〔二〕；乃若錢穀幾何之間，必屬通儒。以獎賢勞，以昭眷注〔三〕。噫！昔者辭以疾，喜聆勿藥之功；俾爾壽而臧〔三〕，茂對特荷之渥。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雅：原作「稚」，據清抄本改。

〔三〕注：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臧：原作「藏」，據清抄本改。

楊瑱除右文殿修撰知寧國府制

訪葛洪之丹砂，確乎雅尚〔二〕；懷買臣之印綬，寵以隆名。莫得而留，乃華其出。具官某昔子雲之遠裔，吾甘盤之舊家。贊左右丞之勞，日無停筆；副禮樂卿之事，時謂清才。甫擢禁嚴，偶親湯液，方聳聞於獻納，乃力乞於便安。畀澄江如練之州，小需華次；訪天台采藥之徑，暫返故鄉。進退裕如〔二〕，眷懷濃甚。噫！峻升論撰，爲外法從之美除；隄想風謠，嘆新使君之來暮。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雅：原作「權」，據清抄本改。

〔三〕裕：原作「格」，據張本改。

陳顯伯除端明殿學士提舉佑神觀制

翰林逼華蓋之地，在改紀以初除；朝廷半老儒之時，獨加璧而莫致。庸陞書殿，俾佚琳宮。具官某冠冕三山之勝流，領袖諸賢於禁路。潤色之妙，非世叔、子羽之所能；調護之功，在綺季、黃公之未至。若鵠舉鴻冥而避弋，無猿驚鶴怨之移文。日月之翳雖除，風雲之懷不入。詔無匿旨，詩有遐心。馮道云學士兩人，蓋艱茲選；若水下神仙一等，姑遂其高。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陳顯伯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側席有懷，招以虞旌而不至；垂車未幾，傷哉魏鑑之已亡。爰陟穹階，以華幽壤。具官某，其學根茂而實遂，其文體大而思精。潤色皇猷，久擅常、楊之譽；羽翼儲德〔二〕，最先園、綺之游。士鋒方熾而拂衣，化瑟雖更而袖手。昔疾今愈，漸聞藥裏之疏；盱食宵衣，尚冀蒲輪之就。云胡仙去，曾不憖遺！帝成玉樓，既有李賀之召；朕盼銀信，不見鄴侯之歸。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德：原缺，據清抄本補。

寶謨閣直學士正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袁商依前寶謨直學士

轉宣奉大夫致仕制

黃冠均佚，緬懷聽履之賢；皓首辭勞，力請垂車之適。莫回雅尚，爰錫恩言。具官某襟度粹和，議論宏達。早傳奧學，鯉趨親得於孔庭；晚際明時，豹尾久參於漢雍。方搏九萬里而上，穩下百尺竿而來〔二〕。已及釣璜之年，每安考槃之樂。朕尚歆有謀則就，爾乃致爲臣而歸。陟左光祿之舊階，休官甚寵；奉先正獻之遺訓，繼志有光。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竿：原作「筭」，據文意改。

袁商贈特進制

履班舊老，樂三徑以歸兮；函奏遺言，嗟一鑑之亡矣〔二〕。乃加優渥，以獎幽潛。具官某早接勝流，晚爲名從。父兄傳箕裘之素，相繼起家；伯仲參筆橐之聯，惜皆即世。獨優游而華髮，衆景慕其

清標。飯不忘君，雖栖遲於衡泌；毫而稱道，尚簡記於朝廷。還笏之志甚堅，拖紳之語不亂。載嘉定力，宜厚愍章。懋遺一老之哀，悽其追悼；特進群公之表，用以飾終。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亡：原作「士」，據清抄本改。

故通議大夫右文殿修撰致仕戚士遜贈宣奉大夫制

持荷既久，迫耄及之期；還笏未幾，何天奪之速！側其遺奏，陟以崇資。具官某傑作金聲，長身玉立。唐初瀛洲學士，虞、褚之倫；漢家甘泉從臣〔二〕，嚴、徐其選。論思有補，出處無疵。屬既厭於承明，乃歸乘於下澤。雅意釣游之樂，俄興殄瘁之悲〔三〕。噫！起耆舊於九原，典刑已遠；亞光祿之一等，冥漠有知。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臣：原作「巨」，據清抄本改。

〔三〕俄興：原倒，據清抄本乙。

故朝議大夫新除權戶部侍郎致仕鄭雄飛贈通議大夫制

荷囊進律，遽聞湯液之親；草奏辭榮，竟推衣冠而去。嘗陪邇列，宜陟崇資。具官某有古君子之風，在時聞人之目〔二〕。螭坳初擢，方渴遂良之言；鶴禁未開，已學韓維之拜。功既多於調護，論亦罄於忠嘉。扈蹕甘泉，甫參於法從；巾車栗里，驟返於仙游。豈富貴之逼人，抑修短之有數。噫！懷賢亡鑑，莫起於地中；遷秩書棺，俾題於宰上。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二〕「聞」原作「間」，「目」原作「且」，據清抄本改。

故通奉大夫寶章閣待制致仕陳振孫贈光祿大夫制

疏傅賢哉，方遂揮金之樂；魏公逝矣，可勝亡鑑之悲！於以飾終，爲之攬涕。具官某其文秋濤瑞錦，其姿古柏寒松。早號醇儒，得淵源於伊、洛；晚稱名從，欲輩行於乾、淳。若鳳儀麟獲而來，以鱣舞狐嘯而去。生芻一束，莫挽於遐心；寶帶萬釘，少旌於耆德。尚期難老，胡不憖遺！噫，德比陳太丘，素負海內之望；官如顏光祿，用爲宰上之題。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五。

全宋文卷七五一八

劉克莊 三三

代中書令管城子毛穎進封管城侯加食邑實封制

提筆居公槐之位〔一〕，久倚任於英豪；剖符拓孤竹之封，肆褒崇於勳舊。仍加書社，庸勸士林。具官某出明視之宗，生廣寒之府。自伏羲造書而後，至蒼頡製字以來，居然貫通，靡不鈔纂。始避秦師之獵，甘處隱淪；繼入周人之置，遂陪衆俊。朕方興文治，妙簡譽髦。尊顯以史遷之官，縣歷乎汾陽之考〔二〕。華顛欲禿，豈辭拔楊氏之一毛；清節自持，素耻營晉臣之三窟。雖勳名異乎定遠之燕頤，然摹畫妙於右軍之鼠鬚。供內廷肆筆之娛，開寰宇同書之兆。或寫諸琬琰，或勒在鼎彝。博古通今，雖百世可知也；第功行賞，何萬戶足道哉！益湯沐之舊畬〔三〕，渙絲綸之新渥。於戲！古者重分茅之爵，是謂封君；聖人有微管之言，深嘉仲父。毋廢朕命，以昌斯文。《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一〕居：原作「舉」，據小草本改。

〔二〕考：原作「可」，據小草本改。

〔三〕益：原作「蓋」，據小草本改。

代毛穎謝表

位冠鳳池，乏英髦之譽；爵班侯國，忽加菜食之封。沐寵懷慚〔二〕，摘辭叙感。伏念臣中山舊族，東土寒生。昔西伯詢芻蕘，首往遊於周圍；及孝王好賓客，復延致於梁園。遂由衣褐之往，獲預汗清之列。居常摹畫軍國之務，非但馳騁文字之間。盡挫鋒芒，不覺顛毛之禿；久居掌握，豈勝指目之多。或誣其就縛於蒙恬，或議其見絕於孔子，或笑武安之頭銳，或嘲蒲嫫之心長。衆方吹求，上獨拂拭。屢削牘而祈閑退，每賜札而示眷留。得於漸濡，庶幾直諒友者；賜之湯沐，豈若恩澤侯哉。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奎壁之光燭天〔二〕，雲漢之章飾物。嘉臣冰霜勵操，素無三窟之謀；察臣嚴穴奮身，有非五樓之援。疏分茅之異渥，酬執簡之微勞。臣敢不盡心服勤，碎首圖報？上林一枝，今以借汝，親逢明王之右文；渭川千畝，比之封君，深愧古人之辭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二〕句首原有「矣」字，據小草本刪。

〔三〕茲：原作「慈」，據小草本改。

代石鄉侯石虛中除翰林學士誥〔一〕

朕招延鴻碩，興起藝文〔二〕。博約鑽之彌堅，既咸推於宗匠；號令煥焉可述，其遂長於禁林。爰錫贊書，以旌儒彥。具官某內涵珍璞，外凜丰稜，不膚撓於他人，亦眼高於餘子。膺朝廷之物色，得於築巖；加師友之切磋，可以攻玉。性非燥濕所遷變，語不雕鏤而混成。一泓之水未足多，萬斛之源所從出。厭瓦注之拙野，易以精工；矯崑體之輕浮，返之古雅。不敢儕諸陶冶之列，居常置之几案之旁〔三〕。屬當北門爆直之虛，孰堪東里潤色之選。求人惟舊，朕殊惜居易之老香山；取友必端，卿何愧九齡之產韶石。遂予環於荒遠，俾濡墨於禁嚴。噫！王言如絲，賴發明於德音；我心匪石，益磨礪於忠規。若時耆英，奚俟訓敕。《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一〕除：原作「徐」，據小草本改。

〔二〕興：原作「與」，據小草本改。

〔三〕案：原作「接」，據小草本改。

代石虛中謝表

割紫雲之石，聊以自娛；上白玉之堂，出於親擢。持鈍頑之陋質，汙清切之邇聯。伏念臣品在下中，譜尤晚後。望脩門之日遠，覺幽谷之地寒。抱樸櫝藏，非敢索山人之價；剖珍包貢，不圖近天子之光。登之寶牀，藉以宮錦。澡身雖潔，仄日實繁。議臣山之未醇，稱臣黯之太褊。洗吹不已，竟難求索於疵癥〔一〕；磨涅縱多，從莫磷淄於堅白。豈必染馬肝之指，居然先鳳味而鳴。獎發藻之微勞〔二〕，躋摛文之真拜。與陳玄、毛穎同召見，非供鎮紙之需；逢李斯、趙高不喜儒，獨結衡書之眷。仍分茅之舊爵〔三〕，出視草之新綸。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操砥礪之權，剗雕鏤之弊。勒碑浯水，寧無老學之磨；應制金鑾，或用宮嬪之捧。致此支機之具，逼於華蓋之躔。臣敢不洗濯俗塵，切磋舊學？藉墨卿以風，顧雖慙臺閣之文；以石生爲媒，或可致巖穴之士。《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一〕難：原作「雖」，據小草本改。

〔二〕發：原無，據小草本補。

〔三〕茅：原作「弟」，據小草本改。

代陳玄除子墨客卿誥〔二〕

秦重卿爵，以客斯爲之；漢仍秦舊，位亞翰林主人一等。優游文字之間，而不責以吏課，有賓友之道焉。爾粲然有文，磨而不磷，雅嘗見闢於孟軻，而或者謂其與孔子蓋相爲用。來從吾游，質凝重而氣芳潔，所長不在於點竄《典》《謨》、塗改《雅》《頌》而已。進之卿列，待以客禮。夫膏沃者光燁，漬久者色深，人之於學，何獨不然！余不憚於研磨，爾益思於策勵。《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二〕誥：原作「詰」，據小草本改。

代陳玄謝啓

召同四友，愧濡染之非才〔二〕；仕至九卿，忽婆娑而就列。皆猶甄之賜也，非媚竈而得之。伏念某分上黨之枝，傳絳人之業。朝磨鐵研，夕映雪窗，雖皴裂欲無全膚，然燥濕終不改度。嗜古文字，班、馬之香是薰；與人交游，陳、雷之膠不解。弄翰之池盡黑，餬口之突不黔。偶陪泓、穎之名流，殊乏卿、雲之妙思。上恩甚渥，月輒給於一枚；舊學都荒，歲纔磨於寸許。中遭點竄，稍見擯疏。嗤

畫駿之俳諧，指成蠅之謬誤。仲將之點如漆，世豈無於公評〔二〕；內史之灰復然，公真有於內造。靖惟先世，僅受松封；曾是鯁生，驟躋棘列。茲蓋伏遇某官睟然見面，默而知言。潤色廟謨，不假丹青之力；劑量人品，尤嚴皂白之分。既湔黷黷之誣，仍玷清華之選。某敢不研精游藝，麾頂酬知〔三〕？杜陵金掌之詩，可謂榮矣；孫子漆身之事，竊有感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一〕濡：原作「需」，據小草本改。

〔二〕評：原作「平」，據小草本改。

〔三〕酬：原作「訓」，據小草本改。

賜褚知白詔〔一〕

漢儒推尊誼、仲舒至矣，然於誼曰賈生，於仲舒曰董生，友之而已，獨於褚先生者師稱之，其爲世所崇尚如此。朕既召穎、泓、玄置左右，三人者皆言汝功用敏於竹帛，材質清於玉雪，博記古今之書，善摹國家之事，鋪張設飾，非汝不可。矧方幅之士沓至於朝，以煥三代之文，而舒六藝之風，雖欲卷而懷之，得乎？前求遺逸，舉茂異，不過令有司物色〔二〕，或下郡國遣詣公車。吾詔書手記不可數得，蓋以賓師之禮待汝，汝其幡然而起，賁然來思，副朕右文之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一〕褚：原作「楮」，按宋代文人游戲文字習稱紙爲「褚知白」，據改。下文同。

〔二〕令：原作「今」，據小草本改。

代褚知白謝表

臣無他技，方虞札惡之譏；帝有恩言，昭示褒褒之意。粉身報淺，汗背愧深。伏念臣自奮孤根，偶逢良匠，施風斤之巧斲，如月杵之精妍。早踐名場，不數曳白之卷；後游文館〔一〕，盡見殺青之書。雖屬辭之士着價稍高，然嗜利之徒見伐未已。諺嘲珣短〔二〕，庭議敞輕。量才則曰牧粗，奏技則云愈薄。方聖主飾昭回之際，固難負於馬圖；若愚臣窘邊幅之尤，僅可供於驢券。曾謂十行之明詔，俾陪三益之後塵，委穆之以百函之多，餉張華至萬番之富。大事則書之策〔三〕，安能措一字之謹嚴；小子不知所裁，徒自嘆成章之狂簡。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取士常嚴於尺度，養財靡縱於斧斨。思妙化工，陋癡人之刻葉；辭根理致，異墨客之天籟。顧慙側理之微，奚補右文之盛！臣敢不益思展究，少效鋪張？新智無窮，豈必無蔡侯所造〔四〕；舊聞有攷，或能補遷史之亡。《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二七。

〔一〕館：原作「舒」，據小草本改。

〔二〕嘲：原作「朝」，據小草本改。

〔三〕事：原作「字」，據小草本改。

〔四〕蔡：原作「察」，據小草本改。

謝撫諭詔書表

虜渝信誓，爰興細柳之屯；帝有恩言，申念《采薇》之戍〔一〕。命傳急驛，歡動連營。中謝。竊以胡馬南侵，謂齊盟之可棄；王師北伐，乃大誼之當然。由聖朝每示於包荒，故醜類敢從而干紀。一自天聲之震，果令賊膽之寒。始欲肆於狼貪，俄已聞於獸散。伏念臣誤當閫寄，實董戎昭，所惜者可爲之事機，所憤者未雪之讎恥。傳檄而英豪丕應，調兵而將吏無譁。義士出奇，馘酋渠而獻捷；遺黎效順，舉城邑以願歸。國勢既尊，人心咸奮。我疆我理，方期舊境之復還；靡室靡家，尚恐征夫之況瘁。值驕陽之蘊暑，拜溫詔以如春。茲蓋恭遇皇帝陛下剛與時行，勇由天錫。謂戎車四牡，久暴露於邊頭；故細札十行，示激昂於士氣。沛然發號，聞者屬心。臣敢不肅奉睿謨〔二〕，徧孚羣聽？拊循意切，豈惟感動於武夫；滲漉恩深，尚有願觀之癯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四。

〔一〕戍：原作「戊」，據清抄本改。

〔二〕敢：原作「散」，據清抄本改。

謝轉大中大夫表

分閫罔功〔二〕，《虞典》尚寬於幽黜；拜官甚寵，漢恩特示於超遷。疏渥雖優，循涯有覲。臣中謝。竊考本朝之定制，尤嚴四品之文階。秩視諫大夫，亶爲高選；官非真法從，不可序陞。政須耆舊之人，始稱褒崇之數。如臣者素無才業，誤受眷知，入扈蹕於九宸，出總戎於四路。際風雲之會，曾微橫草之功；累日月之勞，徒起取禾之誚。通班寢峻，論報滋難。茲蓋恭遇皇帝陛下德極照臨，政先綜覈。三載考績，尚存隆古之遺；八柄馭臣，庸作羣工之勸。遂令冗迹，亦玷邇聯。臣敢不祇若綸言，誓殫綿力？身居外服，雖莫陪禁近之游；力守孤忠，庶無忝論思之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

〔二〕罔：原作「岡」，據清抄本改。

謝皇太子牋

謫材分閫，未補一毫；優詔遷官，驟登四品。命俶頒於丹陛，恩密載於青宮。伏念臣奮迹單寒，逢辰休顯。入持紫橐，何補論思；出建碧油，更慙風望。屬會吏銓之諫，猥陞法從之階。茲蓋伏遇皇

太子殿下迪性溫文，挺姿明睿。承顏廣內，恪修問寢之恭；聽事嚴宸，密贊求才之治。肆令疎逖，亦簞高華。迹遠甘泉，空綴嚴、吾之列；心依少海，莫陪園、綺之游。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

《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六。

謝臘藥表

歲華紀臘，愧顓閭之素餐；詔語如春，錫尚方之珍劑。寵綏攸逮，捧載難勝。臣中謝。伏念臣薄技易窮，孤忠自信。邊城傳柝，僅能護於風寒；戰士荷戈，恨莫同其甘苦。屬當凝凜，上軫眷慈〔一〕，函封一札之文，奩貯萬金之藥。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博求利病，勤拊瘡痍。念王事之獨勞，不遑寧處；慨君子之於役，如何勿思。肆盼服餌之良，俾竭馳驅之力。臣敢不堅凝晚節，銜荷天恩〔二〕？君賜必嘗，既竊康寧之福；民勞小愒，蓋思蘇息之期。《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三。

〔一〕軫：原作「珍」，據《翰苑新書》改。

〔二〕銜：原作「御」，據右引改。

賀皇太子冬至牋

緹室吹灰，迎長伊始；青宮主鬯，受祉維新。和溢殿闈，歡騰寓縣。恭惟皇太子殿下性根仁孝，學造高明。入侍嚴宸，常謹雞鳴之問；出親端士，用觀鴻翼之成〔一〕。對陽德之方亨，慶天休之俱至。某踰瞻鶴禁，屬綰麟符。賡輝潤之歌〔二〕，雖慙詞藻〔三〕；賦岡陵之什，願祝壽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六。

〔一〕觀：原作「鶴」，據《翰苑新書》改。

〔二〕輝潤：原作「暉暈」，據右引改。

〔三〕藻：原與下句「賦」字互倒，據右引乙。

賜曆日謝表

嘉定十一年

曆書密課，紀此元正；詔旨分盼，逮於外閫。仰觀乾象，俯授人時。中謝。恭惟皇帝陛下天數在躬，神道設教。御圖二紀，常晝訪以夕修；更化十年，蓋日新而月異。肇開嗣歲〔一〕，誕告庶邦。臣敢不謹恪布宣，作興觀聽？務農重穀，冀兼足於兵民；愛日惜陰，勉未爲之事業。《後村先生大全集》

〔二〕開嗣：原倒，據清抄本乙。

賀東宮正旦牋

春陽萌動，肇紀王正；儲極邃嚴，是膺帝祉。歡騰寓縣，慶屬宗祧。恭惟皇太子殿下迪德溫文，挺姿英晤。雞鳴問寢〔二〕，仁孝之譽日隆；鶴禁談經，問學之功時敏。恭臨華歲，茂介繁禧。某分闔攸拘〔二〕，遙廷伊阻。丹墀設仗，莫觀元日之儀；青地稱觴，徒睇前星之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六。

〔二〕寢：原作「稱」，據《翰苑新書》改。

〔二〕某：原作「集」，據文意改。

降直學士謝表

愚臣引咎，甘寘嚴科；聖主隆寬，稍裁華職。危蹤甫定，感涕橫流。中謝。伏念臣以疎庸之材，

當董統之寄。奉玉音之臨遣，專欲息民；凡綿力之經營，第惟固圉。一從索虜，再入浮光，勢既披猖，事誠急危。念全軀保妻子之計，夫誰不能；然以賊遺君父之憂，在臣何忍！況制閩獲便宜之旨，而兵家有牽制之謀。指授之初，預戒貪功而幸勝；文移所至，每令見可而知難。邊頭皆奏於膚功，京口獨違於節度。及師潰泗城之下，以身當淮左之鋒，寢食不遑，鬚髮盡白，席藁私室，抗章公朝。謂馬謖敗於祁山，亮先貶等；任福陷於好水，琦亦奪官。彼元老而猶然，臣何人而自恕？矧欲謝三軍之衆，靡容恤一己之私。懼方凜於淵冰，戮宜加於蕭斧。汔從寬典，亶出異恩。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振作事功，丕昭賞罰。憤神州之責，盍歸王衍之諸人；誓殽陵之師，不棄孟明之一眚。故加薄譴，庸示至公。臣敢不堅守孤忠，痛思往咎？佩大《易》匪躬之訓，固莫辭難；味先民陳力之言，終當知止。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五。

謝皇太子牋

疏陳往咎，自請抵辜；詔黜隆名，尚令任責。雲天施大，淵谷愧深。中謝。伏念某早荷國恩，晚分閩寄。我固守睦鄰之信，彼屢興犯塞之師。勢既蔓延，法當牽制。師行危道，雖將帥之非才；責在元戎，念偏裨之何罪。亟披誠款〔二〕，自列悔尤。恐不免於嚴誅，乃僅裁於華職。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力裨聖斷，密輔陽剛。謂邦有常刑，豈容屈法；時方多事，不忍廢才。示以薄懲，俾之內訟。某敢

不深思既往〔二〕；預戒未然？尋香火之緣，方伸前請；收桑榆之效，恐負初心。《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三。

〔二〕款：原作「疑」，據清抄本改。

〔三〕思：原作「恩」，據《翰苑新書》改。

謝賜夏藥表

閩寄無功，載履炎衡之序；驛馳有詔，肆盼尚藥之珍。稽首拜嘉，拊心知愧。中謝。伏念臣初無遠略，誤總中權。卧護壺頭，敢發墮鳶之嘆；躬馳上塞，粗親汗馬之勞〔二〕。曲荷淵衷，俯稽暑令，奩寶節宣之劑，璽封披拂之言。茲蓋伏遇皇帝陛下丕赫軍容，密延國脉。謂連營暴露，久分邊面之憂；雖廣內高寒，尚軫人間之熱。故加錫予，用示眷憐〔三〕。臣敢不祇服寵榮〔三〕，力扶衰懦。上推德意，同戰士之苦甘；下廣仁風，問蒼生之蘇息。《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三，《八代四六全書》卷六，《宋四六選》卷九。

〔二〕汗：原作「汙」，據《翰苑新書》改。

〔三〕憐：原作「鄰」，據右引改。

〔三〕榮：原作「營」，據右引改。

明堂禮成賀表

中辛涓吉，聿崇三歲之禋；上帝享誠，丕擁一人之慶。乾坤昭貺，寓縣歡騰。中賀〔一〕。伏惟皇帝陛下治極守成，禮嚴報本。調元布政，尚存黃帝之規；嚴父配天，肆舉周人之典。精誠格於穹壤，叶氣徧於幅員。臣分闔攸拘，侍祠伊阻。前宣室之席，絕企清光；扈甘泉之車，猶存昨夢。《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秘笈新書》別集卷一。

〔二〕〔中〕下原有「謝」字，據清抄本刪。

謝明堂赦表

重屋肇禋，汔成熙典；端闈肆眚，誕布寬書。大號一傳，歡聲四起。中謝。伏惟皇帝陛下正位凝命，畏天愛民〔二〕。謂三歲親祠，既示精虔之意；而萬方何罪，爰推曠蕩之恩。禁網悉清，幅員胥抃。臣肅聆詔旨，寅奉藩條。佩玉麟之符，雖慙共理；霑金雞之澤，庸廣至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三。

〔二〕愛：原作「受」，據《翰苑新書》改。

明堂賀皇太子牋

國嚴常祀，載循重屋之規；帝享純誠，爰輯儲闈之慶。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望隆貳極，儀亞至尊。事天不以文，既成縟典；受祉施於子，宜介鴻休。某忝際昌辰，適縻外服。陪奉璋之彥〔二〕，莫簞邇聯；瞻主鬯之賢，弟祈景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六。

〔二〕奉：原作「逢」，據《翰苑新書》改。

全宋文卷七五一九

劉克莊 三三

復寶謨閣學士謝表

罪當貶等，奉以周旋；恩不踰時，復其玷缺。拊躬感涕，讀詔汗顏。中謝。伏念臣昨者憤虜憑陵，出師牽撓，偶邊將有僨軍之咎，在兵家存責帥之文，亟自列以抵辜，終不忘於敵愾。賈率連營之吏士，糾齊諸寨之民丁，分道邀遮，阻山鏖擊。我方乘勝，既獻馘之屢聞；賊恥無功，尚游魂而不去。臣親提突騎，往撫戎行，將背水以夾攻，使隻輪之勿返（一）。黠酋先遁，僇免鯨鯢；殘黨繼奔，散如鳥獸（二）。然後患方長而未竟，顧薄材已試而可知。衆口難調，親年篤老，憂國之心如灼，論兵之鬢有霜。方陳累疏以丐閑，乃用微勞而牽復。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操持威柄，綜覈治功。謂事有至難，寧保用兵之利鈍；念臣無他技，粗嘗在外之險艱。還其筆橐之班，責以桑榆之效。臣敢不深思大計（三），益謹後圖？觀過知仁（四），允蹈聖人之明訓；鞠躬盡力，仰希前哲之盛心。《後村先生大全集》

卷五〇。

〔一〕隻輪：原作「踦輪」，據清抄本改。

〔二〕如：原作「知」，據清抄本改。

〔三〕思：原作「恩」，據清抄本改。

〔四〕過：原作「遇」，據清抄本改。

謝皇太子牋

扣閭自疏，僅黜隆名；扞塞何功，忽還舊觀。凌兢拜命，跼蹐懷慙。中謝。伏念某昨緣邊將之疎，力引中權之咎。尚寬萬死，止裁筆橐之班；自奮一行，果奪旃裘之氣。始蜂屯而不去，俄獸散而遂空。亭障解嚴，耕桑安業。既竭節殉國家之事，始抗章陳母子之情。所冀歸休，乃令牽復。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謹修儲德，參決政機。謂治世賞刑不容偏廢，然兵家利鈍非可逆知，棄已往之瑕疵，錄後來之勞效。某敢不益思磨礪，期稱寵褒？讀誓殺之書，未忘前過；陳《出師》之表，永愧先賢。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六。

謝臘藥表

職忝中權，尚茲翫歲；詔頒上藥，維以御冬。沐寵優隆，拊衷危慄。中謝。伏念臣謀身術拙，護塞技窮。駢駢征夫，未有息肩之日；霏霏雨雪，適當墮指之時。莫少慰於士心，乃獨叨於君賜。急驛被璽書之渥，內庭出奩劑之珍。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治保平康，化躋仁壽。謂臣謬當閫外，既久護於風寒；念臣飽歷兵間，恐或愆於膂力。猥承嘉惠，俾衛微生。臣敢不黽勉服勞，激昂扶憊？布宣上旨，冀同挾纊之溫；輔養天和，寧畏折綿之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

謝曆日表

閏定四時，方謹歲華之始；王大一統，尤嚴曆法之頒。聲教所加，觀瞻丕改。中謝。伏惟皇帝陛下握符御極，正事承天。有甘石以步占，星躔交粲；命羲和而出納，日馭順行。肆令同宇之間，皆覩清臺之制。臣敢不竊推疏密，式廣布宣。正月始和，非特觀於象魏；三時不害，冀兼足於扈農。《後

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二。

賀皇太子歲旦牋

天轉斗杓，俶頒鳳曆；地隆震器，丕擁鴻禧。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學造高明，譽兼仁孝。參裁庶政，更化之治有光；親近正人，進德之功未已。履端云始，介福孔多。某猥絆戎昭，阻趨班賀。仰瞻青地，莫親暉潤之餘；俯竭丹心，第祝壽祺之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

明堂加恩謝表

吳縣開國伯，加食邑三百戶。

精意承天，既歲國陽之祀〔一〕；湛恩加地，不遺閩外之臣〔二〕。丹綍疏榮，素餐知愧。中謝。竊考累朝之制，最嚴配父之祠〔三〕。顯相縟儀，時則班行之助；溥推餽惠，初何中外之分〔四〕。如臣護鑰有嚴，奉璋云阻。躬圭寢峻，已乖受爵之公〔五〕；采食驟增，尤匪食功之義。亟祗誤渥，良用厚顏〔六〕。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禮備夤恭，誠通肸鬯〔七〕。嚴威以事上帝〔八〕，秩若禮文；歛福以錫庶民，施於藩屏。肆推祭澤〔九〕，新衍封租。臣敢不深省僥踰，勉圖報塞？進持筆橐〔一〇〕，莫陪祠雍之行；退憶蓴羹，徒起還吳之興。《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

〔一〕藏：原作「藏」，據清抄本改。

〔二〕臣：原缺，據清抄本補。

〔三〕配父：原缺，據清抄本補。

〔四〕外：原缺，據清抄本補。

〔五〕乖受：原缺，據清抄本補。

〔六〕用厚：原缺，據清抄本補。

〔七〕蠻：原作「響」，據清抄本改。

〔八〕嚴威：原缺，據清抄本補。

〔九〕推：原缺，據清抄本補。

〔一〇〕筆：原缺，據清抄本補。

謝皇太子牋

職居藩屏，阻侍新祠；恩錫土田，例給餘餒。省躬負愧，稽首拜嘉。中謝。載考熙朝，允隆宗祀，凡在合宮之列，悉均宣室之釐。而某方奉藩條，亦叨祭澤，爵每陞而漸峻，祿已厚而益增〔一〕。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學進多聞，政由參決。深宮主鬯，恪共膳寢之儀；重屋進觴〔二〕，密侑馨香之

薦。故盼惠術，俾衍真租。某敢不勉竭微勞，少酬洪施。班超護塞，方當固圉之時；張翰思吳，未有歸田之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〇。又見《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六。

〔一〕益：原作「深」，據清抄本改。

〔二〕進：原缺，據清抄本補。

袁州到任謝表

遭噴言而去國〔一〕，自屏空山；奉明詔以典州，且叨善地。已臨封域，且布詔條。臣中謝。伏念臣本起鰥生，最爲拙宦，偶逢總攬，遂忝旁招。猥塵分府之僚，嘗奉便朝之對。莫施螢爝，裨日月之清明；雖批龍鱗，覺雷霆之開霽。惟小臣之孤立，恃明主以少安。及速抨彈，尚蒙涵貸。支離賦粟，方此養痾；象罔得珠，俄而起廢。惟袁爲郡，舊名安靜之區；與盜比鄰，今亦孤危之地。城空無備，兵少且孱。以妄庸繆分千里之憂，恐倉卒難待一朝之變。而況別慈顏於膝下，魂夢屢驚；旅隻影於天涯，宦遊奚樂！徒有君親之一念，若爲忠孝之兩全。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奮發主威，作新吏治。謂多壘艱虞之際，務使民安；凡錄屏臨遣之人，率由聖擇。乃如臣等，亦在數中。臣敢不厚培本根，申畫封守？長江之險與我共，願爲強敵之防；四境不治如之何，此則微臣之罪〔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

三。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外集卷一〇，《翰苑新書》後集卷二五，康熙《西江志》卷一四三，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一四，《宋四六選》卷八。

〔一〕嘖：原作「蹟」，據四庫本改。

〔二〕此則：原倒，據四庫本乙。

廣東提舉到任謝表

起廢察州，從天而下；便私易部，遵海而南。具布漢條，初行粵俗。臣中謝。臣竊稽使指，備載聖經。君之遣臣也有光華，臣之報君也以忠信。今百端之供億，殆徧國中；餘一髮之本根，獨惟嶺外。方且糴舟之發銜尾，鹺鈔之取及膚。空熙、豐以來之儲，增紹、淳未有之額。使賈生而及見，哀痛謂何；雖劉晏之復生，變通安出？乃如臣者，豈其任哉！嘗試絃歌，本必賤；言游之緒論，迨分符竹，慕陽城、元結之遺風。久閑退而里居，尤闊疎於時務。疚心徒切，着手實難。惟有清修，革彼筐苞之類；詎宜謬巧，取諸荷簪之間！民生或不自聊，臣死奚足塞責。矧郡邑之三風猶熾，與閭閻之五瘡未蘇，曾是人微，欲其身率。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記功忘過，舍短錄長。謂一男子妄上書，本緣愛主；屬見大夫無可使，遂取充員。庶令荒遠之情，悉達靖淵之聽。臣敢不褰帷而訪，草奏以聞。惟無瑕者戮人，必先責己，以不貪而爲寶，少戢吏饕。《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外集

廣東除運判謝到任表

庾氏命官，法宜久任；漕臣乏使，恩許驟遷。外竊光華，內叢憂懼。臣中謝。臣恭惟列聖，尤重遠臣。在裕陵時〔一〕，命端頤之前輩；及淳熙世，用先朝之老儒。非取其趣辦之能，蓋責以將明之事。如臣迂拙，荷上使令，憤士風之垢污，慨國計之殫乏。雖有范滂之志，終非所長；豈無韓滉之心，不贍於力。君命幾於辱矣，臣罪猶自知之。曾謂選掄，就令飛輓。塞下之餉方急，湟中之糴復興。每於吏民相告語之間，具言朝廷不得已之意。然而東南之勢久矣弓張，中上之家今皆瓶罄。芹味若可羹而爲獻，葵根恐因刈而愈傷。況詔書之丁寧，極聖慮之慚怛，若爲展究，稍釋顧憂。茲蓋恭遇皇帝陛下德昭百官，明見萬里。並收多士，莫非建功立事之才；不棄諸生，有取固本深根之說。乃如孤外，亦在選中。臣敢不益秉公清，少蘇凋瘵。驅馳原隰，務畢達於下情；臨履淵冰，庶不隳於晚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外集卷八，《宋四六選》卷七。

〔一〕在：原作「存」，據四庫本改。

江東提刑謝到任表

寂寞之濱，粗安拙守；光華之遣，特出聖知。癡憊爲之激昂，捧拜至於感咽。臣某中謝。瞻言江表，寢迫風寒，常情但急於防邊，廟算尤先於固本。蓋式敬爾獄，預知王國之長；而能察以情，可必魯人之勝。所以繇諸生而推擇，爲其係一道之感休。伏念臣昨尾百僚，莫裨一畫。所言妄發，朱雲素著狂名；於短求長，杜牧尚堪粗使。不惟筭商鬻筴，抑且搜粟賈牛。文俗之事飽更，筆墨之道都廢。上前誦賦，諸老賞雕蟲之工；省中漏言，萬里獲池魚之禍。久矣三緘而避謗，恥於一字之辨誣。不圖改瑟之初，復忝乘輅之選。課事功則臣已試亡具，深慙毀畫於瓦墁；論風力則臣孤立易危，矧欲動搖於山嶽。彊顏一出，舉職極難。徒抱書生澤物洗冤之心，庶爲明主祈天永命之助。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有建隆之神武，有乾道之英明，拔士不以一涂，觀人於其大節。謂山深林密，冥鴻久避於網羅；隰下原高，老馬粗諳於道路。起之閑廢，假以寵靈。臣敢不精白乃心，咨諏所部。容姦人則善者奚勸，憚大吏則小且有辭。無瑕可以戮人，首盍礪律身之操；靡盬不遑將母，終當陳反哺之情。《後村先生大全

貢布表 袁州

舜絃方奏，適當被袵之時；禹服攸同，爰謹貢絺之典〔一〕。意均芹曝，禮寓筐筥。臣中謝。恭惟皇帝陛下寶以儉慈，麗惟道德。輕徭薄賦，首捐布縷之征；固本深根，尤紂繭絲之稅〔二〕。凡受專城之寄，謹修任土之宜。臣叨守春臺，逖瞻薰殿。屬屆金流之候，初御微涼；雖非火浣之良，庶存故實。《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又見康熙《西江志》卷一四三，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一四，道光《宜春縣志》卷三一。

〔一〕爰：原作「奚」，據四庫本改。

〔二〕稅：原作「說」，據四庫本改。

謝戒諭臧吏表 江東憲司

皇之敷言，莫匪訓彝之大；官之失德，實由寵賂之章。賴聖天子之至仁，與士大夫而更始。臣某中謝。竊以建隆創業，盜臣必具於五刑；乾道厲精〔一〕，污吏罕從於三免。伏窺一札丁寧之意〔二〕，仰合二祖英明之規。茲蓋恭遇皇帝陛下張國四維，操王八柄。謂恭儉無載爾僞，乃在位之典常；倘風

愆有一於身，是甘心於暴棄。豈特麗朝家之重辟，亦永爲名教之罪人。臣敢不倡率屬封，恪共明詔〔三〕？昔跖廉夷溷，人或怠於自脩；今墨封阿烹，孰不强於爲善！《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厲：原作「屬」，據四庫本改。

〔二〕札：原作「礼」，據四庫本改。

〔三〕詔：原作「昭」，據四庫本改。

明堂禮成賀表〔一〕

奉二卣於明禋〔二〕，邦儀八舉；練中辛之剛日〔三〕，祀典一新。溥率均驩，顯幽並貺。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遵禹勤儉，法文肅雝。立重屋以饗天，若稽古制；陟茂陵而配帝，蓋取聖經。側身弭雲漢之裁，治外嚴采薇之衛。既交精稷，遂致休嘉。臣隃睇國陽，載馳江左。宣室受釐之問〔四〕，雖莫奉於末光；《清廟》顯相之詩，尚能形於善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賀：原作「謝」，據四庫本改。

〔二〕卣：原作「貞」，據四庫本改。

〔三〕剛日：原作「綱目」，據四庫本改。

〔四〕問：原作「問」，據四庫本改。

賀皇后牋

聖能饗帝，存茅蓋之遺規；王假有家，實椒塗之內助。驪騰寓縣，慶洽宮闈。臣中賀。恭惟皇后殿下體樛木之和，躬澣衣之儉。齊姜任，嗣太姒，聿追治古之隆〔一〕；屏玉女〔二〕，却慮妃，不待詞臣之風。既受多祉，遂形四方。臣跡遠闕庭，身馳原隰。瞻翠旗之旖旎，空想褻儀；秉彤管以形容，莫施薄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追：原作「迨」，據四庫本改。

〔二〕屏：原無，據四庫本補。

進銀狀〔一〕

潔周裡之二卣，祀典聿崇；獻禹服之中金，邦儀敢廢？上件銀寶寧愛地，冶匪鑿山。奉酎有嚴，奚慮失侯之罰；貢珍惟謹，且殊遣使之求。《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狀：原作「牀」，據四庫本改。

謝明堂赦表

在國之陽，既成熙事；配天其澤，爰下寬書。凡屬覆臨〔二〕，悉蒙曠蕩。臣中謝。恭惟皇帝陛下憂勤庶政，抑畏小心。稽典禮於累朝，薦馨香於重屋。周裡明潔，致裸鬯以告神；漢德沾濡，與吏民而更始。歡聲雷動，和氣春回。臣猥以暮齡，逢茲盛旦。身方遠外，莫瞻依玉輅之塵；職在平反，願推廣金鷄之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覆：原作「復」，據四庫本改。

除將作監直華文閣謝表

淑問周咨，蔑然事稱；崇班顯職，不以次升。簡記出於清衷，寵光萃於晚景。臣某中謝。伏念臣方心泥古，浮譽災身。素乏蛾眉，愧時粧之不入；譬猶蟲臂，聽元化之所爲。非上聖如天之并容，則孤臣何地以投足！然而弓旌每下，矰繳亦隨。北有斗，南有箕，靡堪挹簸；高曰原，下曰隰，甘心馳

驅。貫索未清，埋輪無勇。客嘲雄之拓落，友笑良之往來。至若大匠名曹，重華奎閣，已隨鳬雁而去矣，乃兼熊魚而取之。從雲氣，望蓬萊，雖歎風帆之引；夢鈞天，游帝所，尚聆廣樂之餘。曩嗟千載之漂零，今喜九重之賞識。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既新庶政，尤體羣臣。憐杜甫之丹心，不忘明主；問馮唐之白首，猶是潛郎。未許退藏，復叨進擢。臣誓堅拙守，仰答睿知。君遣使爲之歌皇華，敢憚騏驎之遠役？臣無母何以至今日，終懷烏鳥之私情〔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烏鳥：原作「烏鳥」，據四庫本改。

謝賜同進士出身表

臣某言：伏準御筆，特賜臣同進士出身，除秘書少監、兼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兼崇政殿說書，已於九月十六日祇受賜出身勅命者。奉身去國，曷嘗一飯之忘君；錫第登瀛，親遇九重之知己。承學之流咸勸，明主之恩不貲。臣某中謝。竊以儒科至榮，史筆尤重。韓維廷試不就，因見遺仁祖之朝；曾鞏總叙既成，且莫副神宗之意。如臣者少雖勤苦，晚益惰荒。當劉蕡未對之時〔二〕，莫拔一第；及宗元久斥之後，絕意復收。起廢徒中，奉使江表。不圖白首，尚簡清衷。招屈原於修門，憫其憔悴；見賈誼於宣室，訪以治安。天顏咫尺之不違，雲漢昭回而下飾〔三〕。遂舉朝廷久虛之典，如

待巖穴特起之材。無同進與爭時名，有至尊以爲座主。昔先人掌太史，蓋嘗窺金匱之書；今天下詔諸儒，復使陪石渠之論。遭逢出於千載，光采震於一時。人以爲誇，臣之所懼。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改絃更化，設虛待賢。雖得士於舉選之中，猶拔才於尺度之外。臣朔三千之牘〔三〕，始謂報聞；臣洪六十年，乃蒙親擢。實惟不世之遇，愧匪能言之倫。臣猥以暮遲，忝茲優渥，不願矜文章之小技，但當蹈節義之大閑。惟孝惟忠，念君寵母恩之難報；則筆則削，奚天刑人禍之足憂！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奉表稱謝以聞。《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對：原作「風」，據四庫本改。

〔二〕漢：原作「草」，據四庫本改。

〔三〕朔：原作「翔」，據四庫本及《史記·滑稽列傳》改。朔，東方朔也。

經筵進講禮記徹章謝轉官表〔一〕

禮毋不敬，甫終典學之功；王求多聞，爰懋談經之賞。光生虎觀，愧極鵜梁。臣某中謝。自淹中之傳失真，而野外之儀因陋。齊魯兩生之泥古，或遂許以大臣；并汾諸子之逢時，尚有慙於明主。於皇昭代，取則遺編。內而踐脩身齊家之言，外而詳班朝治軍之制。策進士，賜儒行，瞻淳化之奎文；

幸太學，講《中庸》，屈重華之清蹕。肆英辟丕承於前列〔二〕，命群儒各誦其舊聞。風雨不渝，星霜屢易。生而知之上也〔三〕，發明靡待於切蹉；臣何力之有焉，傳習未離於佔畢。例遷華秩，祇覺覲顏。茲蓋伏遇皇帝陛下以藻旒之尊，資氈厦之益，每稱制而臨決，亦刺經而參稽。仰止高明，一洗后倉、戴聖之訓詁〔四〕；顧如淺陋，莫傳胡瑗、張載之緒餘。偶際休明，繆叨優渥。臣等敢不俯鞭退惰，仰贊緝熙。漢臣誇稽古之榮，不過俗見；孔聖戒事君之諂，永佩格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轉：原作「專」，據四庫本改。

〔三〕承：原無，據四庫本補。

〔三〕「之」下原有「者」字，據四庫本刪。

〔四〕詁：原作「誥」，據四庫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二〇

劉克莊 三四

除秘撰福建提刑謝到任表

操觚入館，賁以舊氎；乘傳起家，榮於畫繡。雖愜循陔之志，詎忘存闕之心！臣中謝。伏念臣繇羈旅而立朝，恃君父爲知己。擢髮數世卿之罪，道路誦傳；造膝忠明主之言，天日臨照。及屢駁詞頭而抗論，果收還鬼質之除書。然猶受求疵責備之衆攻，叢賣直患失之二謗。擠排甚力，記憶愈頻。俟駕而行，固難追防風氏之戮；出門有礙，懼見加匡章子之名。方將耕繇田而終身，敢作乞鏡湖之妄想？不圖睿渥，就擁皇華。奮於瓜牛廬之卑，被以駟馬車之寵。慈母一笑，喜問不疑之平反；故人相孚，勿犯孺文之公法。思仰副朝家之隆委，非直爲閭巷之美觀。茲蓋恭遇皇帝陛下更大化以作新，體群臣而任使。謂臣已侵暮景，有百年期頤之老親；察臣見齒旦評，無一飯睚眦之恩怨。拔諸閑退，處以便安。臣敢不絕瓜李之嫌，盡桑梓之敬？内存孝謹，常保垂魚之歡；外落驕榮，庶免沐猴之誚。

謝賜宸翰表

臣某伏蒙聖慈宣賜臣「後村樗庵」四大字者。伏以侍經虎觀，忘其瀆告之求；肆筆燕朝，被以昭回之飾。偃躬捧戴，舞手兢榮。臣某中謝。昔在乾、淳，時多鴻碩，或錫「石湖」之扁，或蒙「野處」之題。當日瑰文，親遇重華之眷；至今奎畫，尚爲二墅之光。乃如孤臣，莫望前輩。考室在三家之聚，買山可數里之間。晚歲避喧，喜村居之遠市；平生無用，取樗散以名庵。不揆衡茅，輒希睿藻「二」。畏威顏而遂默「三」，既失曩時之機；乞骸骨而不言，恐遺異日之恨。螻螻之微忱甫徹，龍鸞之妙墨已頒。傳出尚方，粲犧書之呈洛；携歸下國，瞻虹氣之屬天。樵牧驚誇，鬼神呵護。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萬機餘暇，一札成文，遊觀靡出乎簡編，造次不離於翰墨。多能生稟，孰謂聖人之無全；八法心通，何止帝中之第一。眷私寵甚，感涕滂如。臣敢不深刻堅珉，永傳來裔。登牀而取，幸非劉涓子之狂；插架而藏，可埒鄴侯之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藻：原作「操」，據小草本改。

〔三〕「畏」原作「猥」，「默」原作「點」，據小草本改。

謝除權兵侍兼中書直院表

入隨天仗〔一〕，甫載筆於軒墀；擢貳夏卿，仍代言於扉夜。名爲攝乏，實愧抱虛。臣某中謝。嘗觀班氏之書，有感漢臣之事。遷由史進，列於卜祝之間；臯以文名，視若俳倡之類。如臣殊遇，曠世罕聞。自丙午忝同進士之恩〔二〕，迨辛亥歷徧詞臣之選，入宮妬起，存闕戀深。群兒謗傷〔三〕，好輕於前輩；天王明聖，迴照於暮年。趣還之銀信屢馳，問勞之玉音甚寵。昔典午獻淮淝之捷，石掌五兵；建炎開江左之基，藻居兩制。厥今奏凱有武功之偉，聚奎兆文治之祥。臣庸闇不足以簡稽伍符〔四〕，衰落不足以斧藻治具，朽質繆紆於三組，素餐奚補於一毫！茲蓋恭遇皇帝陛下總攬權綱，改張政紀。謂臣曩塵清貫，盡出上知；察臣老抱丹心，俾參邇列。荷乾坤之施大，効涓露之報難。臣敢不求蓋空疎〔五〕，自鞭遲鈍？蕭蕭華髮，豈云奏薄技於從官；皦皦孤忠，尚欲告嘉猷於我后。《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仗：原作「伏」，據小草本改。

〔二〕自丙午忝：原作「自忝午」，據小草本改補。

〔三〕群：原作「郡」，據小草本改。

〔四〕庸：原作「痛」，據小草本改。

〔五〕敢：原無，據小草本補。

謝皇太子牋

上一封之朝奏，甫徹九重；亞六典之夏卿，且兼兩制。恩繇鶴禁，愧甚鵜梁。臣某中謝。伏念某他無繆巧以媒身，獨荷聖明之知己。傷弓久斥，張華之心如丹；載筆重來，遂良之髮盡白。敢圖負宸，曲軫遺簪！扈漢屬車，昔以待嚴、徐之選；秉唐大筆，今寧無燕、許之倫？致寒畯之驟遷，皆春宮之密啓〔二〕。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進修儲德，參決政機。重傳尊師，已致商翁之隱；好文下士，亦聞枚叔之名。拔之庶僚，列在近侍。某敢不靖循叨竊，勉竭論思？代如綸如綍之王言，雖慙蕪拙；作重潤重暉之樂曲，少答休明。《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宮：原作「官」，據小草本改。

謝兼侍講表

聖學高明，又新於始日；臣年遲暮，不及於前時。未嘗有溫習之勞，何以爲就將之助！沃心力

薄，汗背愧深。臣某中謝。伏念臣昨典麟臺，游陪虎觀〔一〕。誰謂倚相良史，不知《祈招》之詩；名爲河汾門人〔二〕，莫奉禮樂之對。竟何裨益，久已汰歸。屏空谷而逃虛，劃太陽之垂照。驟遷從橐，重侍細旃。問學貴乎積勤，臣今荒落；義理在乎深造，臣素淺膚。徒以黃鯢，賜之清燕。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法天德之剛健，探道心之精微。上求王人之多聞，將以立事；臣乏講師之三昧，奚其談經！欲殫一得之愚，常懼兩端之竭。帝聖其莫及，難窺天地之大全；儒勞而無功，或有涓塵之小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游：原作「游」，據小草本改。

〔二〕汾：原作「濱」，據小草本改。

謝皇太子牋

儲闈參決，並登進於時髦；講席載陪，猶招延於老學。被奎毫之拔擢，出金口之薦敷。臣某中謝。伏念某無旁蹊曲徑以媒身，以片文隻字而遇主。一見歎嚴安之晚，重來迫申公之年。所習雕蟲，已忘童子之故步；僅嘗涉獵，敢與醇儒而比肩？方且視草鼈扉，談經虎觀，無至藝兩能之理，有一身數器之慙。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毓德溫文，承顏孝謹。凡軍國幾微之務〔一〕，在宮廷唯諾之間。已致耆英，布滿賓師之列；尚爲君父，簡求誦說之臣。遂使罷駑，獲陪閑燕。雖微傑思，可賡暉潤之歌；

願竭謏聞，少助緝熙之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凡：原作「几」，據小草本改。

謝除兵侍表〔二〕

夏卿攝貳，曾未淹時；宸翰落權，靡須滿歲。乾坤施大，淵谷愧深。臣某中謝。伏念臣奮起鯁生，遭逢真主。奉宣室半夜之問，虛忝席前；和薰殿微涼之詩，莫能筆諫。宿昔已陳於芻狗，暮年殆類於木雞。不圖霜顛，重覲日表。及相如之病未甚，求其著書；曰仲舒之文可思，使之爲誥。灑奎畫以增敝帚之重，錫鞶帶而陞從橐之真。歷攷先賢，類更是職。臣愈授於長慶，必大擢於淳熙，無愧論思，有功潤色。彼多材而多藝，宜掌五兵〔二〕；臣不武而不文，乃兼數器。外竊腰黃之寵，內包尸素之羞。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既集大勳，尚收小善。察臣昔猶盛壯，意廣才疎；憐臣今已惰荒，力疲心在。起於久廢，被以曲成。臣敢不圖報明時，誓堅晚節。形骸土木，謬忝紫荷囊之榮；光景桑榆，思返白襦裙之舊。《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除：原作「治」，據小草本改。

〔三〕掌：原作「常」，據小草本改。

謝皇太子牋

叨貳五兵，姑令攝乏；驟攸一札，遂俾爲真。繇儲后之開陳，致謏儒之忝竊。臣某中謝。伏念某傷弓三已，加璧屢招。曩歲揮毫，和涼殿薰風之作；暮年視草，貽春船上水之嘲。小不能潤色臺閣之典章，大不能陪輔朝廷之遺忘，浮沉無補，俯仰有慙。自憐鬢雪之多，人怪腰黃之速。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謹三朝之問禮，贊九重之勵精。就傳春宮，廣招延於鴻碩；取材寒畯，密薦進於燕間。乃若癯殘，亦參華近。某敢不簡稽尺籍，道達綸言。祈父爪牙，未必堪夏卿之任；商翁羽翼，何幸觀漢嗣之成！《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侍從賀宣繫駙馬表

產祥帝室，素推內則之賢；擇對母家，茲得後來之秀。既諧禁臠，允愜慈懷〔一〕。臣等中賀。竊以選尚至難，流傳可數。在前代有真長、子敬，至先朝惟端愿〔二〕、景臻。參稽往昔所聞，未若斯今之懿。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盡修齊之道，隆親愛之恩。舅氏如存之思，淵衷尤切；王姬下嫁之禮，古訓是遵。喜洽宮闈，驪騰寓縣。臣等猥塵華近，適睹盛明〔三〕，《詩》美彤二南之風，不知其舞蹈；

《書》稱睦九族之德，莫得而贊揚。《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允：原作「久」，據小草本改。

〔二〕朝：原作「期」，據小草本改。

〔三〕睹：原作「賭」，據小草本改。

謝除權工書表

賤臣毫及，欲全晚節而歸；明主恩深，俾攝冬卿之乏。蝸黏有愧，蚤負曷勝！臣某中謝。伏念臣幸際休嘉，徧塵華近。屬當宁又新於盛德，舉在廷絕企於末光。濫虱其間，尤駑而下。詔見王者之志，臣慙草制之非工；議盡天下之心，臣無芻言之可采。屢祈謝事，輒復遷官。使斯司馬而罔功，命汝工垂而奚取？違挂冠之始願，忝曳履而胡顏。髮白而貪戀不休，肩頰而荷戴愈重。茲蓋伏遇皇帝陛下仁先求舊，明善燭微，憐其自山林而來，念其侍軒墀之久。官如懷祖，政恐於過情；年迫申公，未容於告老。徒持蠡管，何補黼裳！臣敢不激烈懦衷，研尋情學〔一〕？事聖君無諫諍，莫殫獻納之小忠；報國恩惟文章，所願鋪張於洪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情：原作「隋」，據小草本改。

謝皇太子牋

暮景叨榮，第求閑退；冬官闕長，猥使攝承。甫拜命於龍墀，爰抒忱於鶴禁。臣某中謝。伏念某年運而往，氣惰欲歸。從上之回，疎遠扈甘泉之蹕；發帝之令，鈍遲慙下水之船。每侍威顏，屢乞骸骨。詔旨示挽留之典〔一〕，興言有根著之疑。劃奉宸奎，驟遷台斗。履聲寵甚，慣看禁苑之煙花；絡首依然，徒夢江湖之水草。負山力薄，隕谷愧深。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天稟溫恭，日加新益。尊事壽耆，厚書幣以迎芝翁〔二〕；賞好文辭，覽賦頌而知枚叟。遂令衰朽，誤忝顯榮。某敢不紉繹舊聞，激昂晚節。東宮毓德，仰欽造詣之高明；南畝歸耕，終冀開陳於清燕。《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典：原缺，據小草本補。

〔二〕幣：原作「弊」，據小草本改。

謝陞兼侍讀表〔一〕

疊組之中〔二〕，談經尤忝；細旃之上，勸誦特高。荷獎遇之恩隆，覺空疎之愧厚。臣某中謝。伏

念臣晚趨行闕，重侍邇英。上顧問謙虛，冀有愚者之一得；臣敷陳寡淺，□竭鄙夫之兩端。曾謂出綸，猥加重席。傳《周官》以安國所獻，猶未終篇；問《祈招》而倚相不知，豈爲能讀？循名責實，得寵若驚。茲蓋恭遇皇帝陛下收於遲暮之餘，憐其奉事之久。啓乃以沃朕，老尚抱於遺編；知臣莫若君，終不逃於睿鑑〔三〕。乞骸未遂，着足愈危。臣敢不激烈扶衰，研尋溫故。月將日就，盛哉旒冕之緝熙；山高海深，難以管蠡而窺測。《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陞：原作「陞」，據小草本改。

〔三〕中：原缺，據小草本補。

〔三〕睿：原缺，據小草本補。

謝皇太子牋

暮景遭逢，曾蔑談經之益；前星薦進，驟陞勸誦之聯。自省惰荒，曷勝恩渥！某中謝。伏念某已侵華皓〔二〕，復侍緝熙，非堯舜之道不陳，行其所學；謂稷卨何書可讀，激哉是言。雖迫崦嵫而念歸，猶戀軒墀而未忍。始治章句訓詁，粗可析疑；今問丘索典墳，安能知遠？茲蓋恭遇皇太子殿下既闡清宮而就傅，尚爲丹地而儲材。顧明師在前，皆能言之諸老；念舊人無幾，俾濫吹於下陳。某敢不

重理故書，勉求新義？非戴憑而重席，泚頽而有慙；慕弘景之挂冠，乞身而後已。《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華：原作「葉」，據小草本改。

周漢國公主薨從官慰皇太子牋

某等茲承皇女周漢國公主薨問遽傳，輿情共駭。伏惟皇太子殿下篤友于之愛，興泫然之悲。雖仲尼之有姊喪，禮方尚右；然文王之爲世子，朝必至三。欲君親寢膳之復初，在儲貳順承之加意。某等忝與論思之列，不勝忱切之祈。《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謝宣賜御書扇金器纈羅香茶表〔二〕

宸奎依永，辱聖上之殊褒；寶箴將行，蓋詞臣之創見。榮光載於輦路，賜賚輟於尚方。得寵驚心，拜嘉稽首。臣中謝。竊稽往事，有慨微衷。漢姬合歡之詩，恐涼飈之易奪；唐相感恩之賦，縱秋氣以難移。如臣遭逢，振古希闊。所傳師說，猶着主之衣裳；及東睿知，久入君之懷袖。迫癯殘而丐

去，察真實而曰俞。分天章下飾之光，賜月斧修成之樣〔二〕。金絲粲若，敢用以揮蠅？玉柄雪如，未誇於捉塵。既將之幣，又酌彼壘，加薰茗之芳甘，動縉紳之歆羨。身同禪衲，已無桃葉之歌；帝給橐裝，不問蒲葵之價。豈特一時之盛事，允爲千古之美談。茲蓋恭遇皇帝陛下肆筆文成，遺簪恩重。謂臣嘗居掌握，屢賡載於微薰；憐臣自乞便安，非棄捐於中道。捧龍鸞之妙墨，抱蛇雀之寸丹。臣迹雖歸田，心愈存闕。揚仁風以慰黎庶，老非試郡之時；函詔書以示子孫，永作傳家之寶。《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一〕羅：原作「罷」，據小草本改。

〔二〕樣：原作「樸」，據小草本改。

謝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表

千里而來，莫效辰猷之告；一辭而退，俾逃晚謬之譏。荷寶皮之隆名〔一〕，列御屏之高選。清衷獎異，皓首兢榮。臣某中謝。竊以老氏有知足不辱之言，孔門垂既衰戒得之訓。臣之癯憊，上所照臨。鼇禁詔書，非能博達見王者志；龍墀拜舞，常恐隕越遺天子羞。力陳懇切之危忱，親灑昭回之奎畫，賜之羽扇，酌以金壘。安車迎魯申公之來，忝陪諸老；祖帳送疏大夫之去，曾見幾人？因其抗休

致之章，借以厲廉恥之俗。而況冠寧考寶儲之閣，需孝皇潛躍之州，未許徑歸，姑令漸退。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獨觀萬化〔二〕，尤體群臣。若鏡湖賜知章，不違高興；以管城封毛穎〔三〕，誰謂見疎！已叨牧守之除，尚翼忠嘉之益。臣遭逢若此，報稱闕然。和堯民擊壤之歌，足娛暮景；作唐士摩崖之頌，願記中興。《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三。

〔二〕荷：原缺，據小草本補。

〔三〕皇帝：原倒，據小草本乙。

〔三〕穎：原作「穎」，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子妃誕育皇孫表

皇儲豫建，兆熊夢之祥；世嫡始生，動龍顏之喜。頌聲洋溢，佳氣鬱葱。臣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接正統之傳，開中興之運。禹甸禹服，廣漸被於九州；文子文孫，綿本支於百世。開社稷無疆之慶，堅臣民同戴之心。臣既還里而躬耕，莫班庭而旅賀。自慚皓首，微商山鴻翼之勞；竊幸清朝，有豐水燕貽之美。《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后牋

坤道成女，咸仰母儀；震索得男，乃生世嫡。藹鬱葱之瑞氣，騰溥率之頌聲。臣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儷極之體尊，齊家之道肅。慮深國本，叶成主鬯之謀；躬荷天休，宜介含飴之喜。兩朝曠典，四海歡心。臣屏處草廬，遙瞻椒禁。祥開興運，端繇燕翼之功；才愧風人，莫繼《螽斯》之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太子牋

日三朝而問寢，德著宮闈；震一索而得男，慶流宗社。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學求新益，性稟聖仁。世嫡鍾祥，生於甲觀；天顏有喜，浴以金盆。實開瓜瓞之綿，可卜蘿圖之永。某雖歸南畝，猶列西清。誦周家貽厥之詩，本支愈茂；聞唐帝樂哉之語，溥率均歡。《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天基節表 癸亥

在厥初生，寅正五日；周而復始，申命萬年。慶集睿明，歡均率普。臣中賀。恭惟皇帝陛下系傳正統，業濟中興。節紀開基，紹庚申於文祖；德升在位，同甲子於重華。茲臨樞繞之辰，適合環循之數。修齡未艾，巧歷難推。臣負耒歸田，稱觴無路。仗下三呼之祝〔二〕，莫尾班行；林間一瓣之香，尚存忠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仗：原作「伏」，據小草本改。

賀皇后牋

乾元統天，適逢於帝出；坤厚載物，密贊以母儀。瑞藹皇家，歡騰寰宇。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儉慈爲德，冲淡頤神。河俟千年而清，休符驗矣；《風》自二《南》而始，內則肅然。茲臨載震之辰，宜介並受之福。叶成泰道，同享昇平。臣隃睇椒塗，第深葵向。發祥甚遠，式符玄鳥之生；依永非才，莫贊關雎之美。《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太子牋

聖皇握乾符，應期而出；長子主震器，受祉則均。某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講學尤勤，問安惟謹。金鑑紀千秋之節，睿筭無疆；玉帶首百官之班，天顏有喜。若今之盛，曠古所希。某屏處蝸廬，隍瞻鶴禁。上華封人之祝，徒效微忠；從綺里季之游，愧非耆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明堂禮成表

癸亥

四年既効，方幸小康；三歲親祠，聿嚴大報。顯幽昭格，溥率歡騰。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德克有以享天，禮莫大於嚴父。辟公相洛邑之祀，孰不肅雍；天子建漢家之封，自憐留滯。雖阻駿奔於末綴，然猶爵躍於熙成。臣目睹昇平，心存忠愛。愧無藻思，可賡《清廟》之詩；豈有芻言，可補合宮之聽！《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后牋

合宮歲事〔二〕，已行柴燎之儀；宣室均釐，並介椒塗之福。慶流宗祏，喜洽宮闈。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化始齊家，體尊儷極。禋於宗，類于帝，忱格顯幽；大哉乾，至哉坤，功高覆載。成《清廟》、《我將》肅雍之禮，由《關雎》、《卷耳》輔佐之賢。臣迹已歸田，心猶存闕。祀文王后稷，聿考聖經之文；頌姜女太任，莫繼風人之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歲：原作「藏」，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子牋

上帝女臨，肇稱元祀；長子主震，首介蕃禧。國本奠安，輿情欣忭。某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肖祖宗之仁聖，法君父之嚴恭。屏葦茹以齋居〔二〕，敬之至也；亞藻旒而裸獻，神之格思。臣庶屬心，元良受祉。某隕瞻暉潤，自歎滯留。駢角其舍諸，既精禋之竣事；羽翼已成矣，喜儲德之升聞。《後

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齋居：原作「齊君」，據小草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二一

劉克莊 三五

賀冬至表 癸亥

登臺而書至日，陽德初享；設仗而朝大昕〔二〕，天休昭格。祥開宮闕，喜溢堪輿。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握符而闡珍，考圖而數貢。法《春秋》一字，正外夷內夏之經常；觀《否》《泰》二爻，察君子小人之消長。方開景運，翕受蕃禧。臣昔忝論思，今安耕釣。長夜叩牛角，不廢詠歌；五更入鴈行，尚形夢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仗：原作「伏」，據小草本改。

賀皇后牋〔二〕

晷添一線，驗化國之祥；德冠六宮，願聖人之壽。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齊家之道肅，載物之功多。仰止璇霄〔二〕，若羲娥之並照〔三〕；質之彤史，與任姒而匹休。際運亨嘉，哀時戩穀。正位乎內，端繇陰教之修；申命自天，茂對陽剛之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此題原脫，據小草本補。

〔三〕霄：原作「宵」，據小草本改。

〔三〕娥：原作「俄」，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子牋

陽剛初長，義取《泰》爻；儲德又新，慶鍾震位。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謙卑自牧，仁孝素聞。致敬於三朝問安之時，事親禮備；觀妙於七日來復之際，作聖功深。屬此迎長，宜其受祉。某昔塵扈從，今侶漁樵。重暉瞻鶴禁之賢，幸逢休盛；三點旅鴈行而賀，自歎滯留。《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四。

賀天基節表 甲子

謂帝出震，《義易》之言；以王次春，《麟經》之法。甫孟陬之紀月，果上聖之應期。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早乘龍以御天，再斷鼇而立極。蛇鄉虎落，悉主悉臣；夷面鳥言，同文同軌。木德屆發生之候，椿齡非誇誕之辭。臣軒廐戀深，山林迹遠。年高聽重，隄聞嵩呼之聲；札惡詞燕，莫獻河清之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后牋

正次於王，有開明聖；女位乎內〔二〕，同介壽祺。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嬪舜娥英，興周任姒。春生禁掖，有樛木之恩沾；宴啓鈞天，以蟠桃之實獻。千齡一遇，兩曜並明。臣徒抱畝忠，阻陪廷賀。現南極老人之象，可卜休符；和西崑阿母之歌，聳觀聖製。《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女位：原作「主守」，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子牋

繞樞之兆，命申自天；主鬯之賢，祉施于子〔二〕。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德養蒙而火然泉達，學求益而月異日新。至寢門外三朝，謹雞鳴之問；迎商山中四老，成羽翼之功。屬逢震出之辰，宜介泰來之慶。某幽棲有趣，旅賀無繇。聞嵩山呼之聲，尚能鼓舞；賡海重潤之作，自愧情荒。《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祉：原作「社」，據小草本改。

賀正旦表

鳳曆授時，頒四方之正朔；龍墀設仗〔二〕，朝萬國之衣冠。景運聿開，頌聲交作。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堯如天大，湯又日新。蒙叟謂春秋八千，殆匪寓言矣；絳人誇甲子四百，安知大年哉。數環循而無窮，命鼎新而未艾。臣身雖拾穗，心尚傾葵。昔飲獸尊，且無補朝廷之議；今叩牛角，安能效畎畝之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仗：原作「伏」，據小草本改。

賀皇后牋

環循六甲，瑞拆蓂堦；盤祝五辛，香浮椒殿。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倪天作合，載物無疆。震爲長男，若《螽斯》之宜爾；泰內君子，賴《關雎》之進賢。茂對新元，式哀多祉。臣雖違筆橐，猶戀軒墀。誦《北山移》，幸免裂荷衣之誚；侍西崑宴，悵莫分桃實之甘。《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太子牋

天王頒正朔之初，有嚴設仗〔二〕；元子冠王公之上，稱慶奉觴。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子殿下習若自然，生而知者。龍樓問寢，適當頌柏之辰；鶴禁延賢，並致茹芝之老。履端伊始，介福孔多。某甚戀明時，已侵暮景〔三〕。上挂冠疏，妄希華陽真逸之風；聞主鬯賢，尤甚橫渠先生之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仗：原作「伏」，據小草本改。

〔三〕侵：原作「寢」，據小草本改。

謝進封開國子表

駿奔在廟，助祭無勞；爵賜其鄉，均釐有愧。新綸甚寵，小器已盈。臣某中謝。恭惟皇帝陛下欽若昊天，格于文祖。開明堂，受朝賀，至治馨香；御端門，發德音，湛恩汪濊。寶鼎芝房之歌作，白環銀甕之貢來。至如疎遠之臣，亦忝褒崇之列。臣屬方退處，竊喜熙成。神其盛矣乎，莫相蓋茅之祀；子者進之也，濫增食采之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謝皇后牋

采地益封，綸言甚寵；椒塗儷極，餽惠不遺。既竊身榮，惟慙官冗。臣某中謝。恭惟皇后殿下示儀宮壺，致敬廟祧。粢盛衣服之貢，有嚴竣事；山川土田之錫，寧過用恩。自憐華皓之臣，亦被龐洪之澤。臣食浮有覩，器小莫勝。通漢雍之班，名雖法從；詠周京之美，才匪雅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謝皇太子牋

多士奉璋，滯留莫預；元良主鬯，慶賞則同。竊身之榮，爲國之蠹。臣某中謝。恭惟皇太子殿下賢居嫡長，望繫宗祧。方貳觴亞果之初，肅離惟謹；及徹俎分膳之際，疎遠不遺。雖久歸耕，猶叨進律。某運逢休盛，景迫暮遲。食采已多，矧復增於書社；羹芹而美，尚欲獻於儲闈。《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謝除煥章閣學士致仕表

年侵八袞，早包戒得之差；朝奏一封，夕奉日俞之詔。貼職晉加於三等，綸言煥發於九重。雪涕滂如，華顛榮甚。臣某中謝。伏念臣篆雕技小，刀筆才粗。聖主如高廟、孝皇之好文，賞其詞藻；微臣非徐俯、陸游之宿學，錫以科名。凡禁闥清望之官，與氈厦邃嚴之地，人想夢不至者，愚忝竊迭爲之。持論無以出諸老先生，草詔曷嘗泣武夫悍將！履聲寢近，旒眷未衰。然而臣陳力不能，敢忘於知止？上退人以禮，寧過於用恩。橐尚有二疎之金，篋永寶九齡之扇。返耕桑之初服，佚穿絡之殘骸。以一藝而誤受明主之知，以萬乘而不奪匹夫之志。身安丘壑，命託乾坤。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其德又

新，人惟求舊。念臣拔擢於端平之更化，論思於景定之中興。昔侍重瞳，曾奉總章之訪；今含兩齒，已迫磻溪之年。非必旌賢，庶幾優老。臣矢心銜結〔二〕，掃迹退藏。補劓息黥，少復意而之破毀；臨深履薄，未忘曾子之戰兢。《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矢：原作「矣」，據小草本改。

謝皇太子牋

賤臣垂暮，藁奏辭榮；聖主如天，綸言報可。仰賴春宮之參決，曲成寒畯之始終。臣某中謝。伏念某頃玷清華，已瀕衰朽。帝於善言善行，樂取諸人；爾無嘉謀嘉猷，入告我后。難久尸喉舌之任，遂力乞骸骨而歸。昨返林泉，日親湯液，攣痺不能以伸縮，昏眊若有於蔽蒙。雖曰年高，亦緣福過。鶴雛褊而病翎甚短，安能奮飛；馬虺隤而絡首猶存，力求解脫。仁矣聖朝之內恕，決於儲貳之裏言。辭孝皇潛躍之藩，陟高帝寶儲之閣，其退若此，何榮如之！茲蓋伏遇皇太子殿下德久升聞，學尤新益。至寢門而問，禮謹清溫；遣安車而迎，朋來耆舊。不奪匹夫之志，頗憐一老之遺。某敢不休息殘生，洗空妄念？牛簋魚笱，終身阿澗之槃；鳳輦龍樓，回首雲霄之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大行皇帝升遐慰皇帝表

捷書系道，方忻胡運之衰；遺詔傳郵，忽駭杞天之壞。兩宮號慕，四海悲摧。臣某中慰。伏以大行皇帝享國之日長，施澤於民久。風寒設備，遠圖恐缺於金甌；宵旰積勤，微恙遽馮於玉几。陟方不返，同宇共哀。恭惟皇帝陛下有元德升聞之姿，適末命導揚之際。文恩罔極，王業至難，情固荒迷，禮存節抑。雖旬服纘禹，端不忝於繼承；必羹墻見堯，乃無慙於付託。《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慰皇太后表

升遐變慘，奄闢梓宮；儷極體均，痛深椒殿。臣某中慰。恭惟皇太后陛下倪天作合，密贊定儲，及上彌留，與聞顧命。死生大矣，荼毒柰何！驚別好迷，追感和鳴之舊；龍胡攀情，願寬伉儷之哀。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帝登極表

有王者興，繼明繼聖；際天所覆，悉主悉臣。廟社奠安，裔夷震疊。臣某中賀。伏惟皇帝陛下躬膺歷數，德肖祖宗。自豫建而天人之望咸歸，逮參決而國家之事明習。烈考再斷鼃而立極，甚矣勤勞；真主初乘龍而御天，艱哉負荷。先猷具在，近事可師。必崇獎東朝以承顏，必疎遠北司若棄唾，必首開衆正杜群枉，必不忘大患玩細娛。治體必如慶曆，以結吾民之心；服制必如淳熙，以教天下之孝。三年無改父道，孔氏有爲而言；數世以貽孫謀，周家必過其歷。臣曳履嘗塵於雍從，挂冠猶抱於畝忠。曩忝朝班，屢陳國本。丙午首闢祠謀占夢之諂，辛亥重溫自姪爲子之言。微臣之奏藁如新，先帝之德音未遠。不圖耄耄，真覩太平。昔大明生東，固已傾心於暘谷；今衆星拱北，徒知矯首於雲霄。《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今上登極賀皇太后表

如日之升，已臨南面；受天之祜，就養東朝。此在明時，久爲曠典。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陛下源流名相，佐佑先皇。不待晏朝，始進脫簪之諫；仰占天意，灼知當璧之祥。既握乾符，首崇坤載。

臣旄期得謝，旅賀未由。朝周寢門，曲盡宸襟之孝；頌漢長樂，自慙老筆之衰。《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
一四。

壽崇節賀表

至哉坤元〔一〕，資生之功大；養以天下，致孝之禮隆。茲逢載誕之辰，敬上三呼之祝。臣某中賀〔二〕。恭惟皇太后陛下綦貴躬澣衣之儉，先幾定當璧之媒。壽考且寧，協詩人之作頌；崇高莫大，明天子之有親。洽四表之懽心，哀二美而名節〔三〕。臣栖身南畝，矯首東朝。王母獻桃，誰謂崑丘之遠；大姒夢杞，實開周闕之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一〕哉：原作「在」，據小草本改。

〔二〕賀：原作「謝」，據小草本改。

〔三〕美：原作「矣」，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后牋

上寶冊於慈闈，既加顯號；奉玉卮於前殿，申祝修齡。甚盛何加，非常之慶。臣某中賀。恭惟皇

太后陛下產祥相閼，作儷穆陵。柔動也剛，定國本而豫建；退藏於密，歛神功而若無。厥初與佛以同生，其數後天而難老。臣收蹤草野，矯首椒塗。端門九重，現南極星之植杖；崑丘萬里，來西王母之獻桃。《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帝表

周庭衣褐〔二〕，適符佛浴之辰；漢殿稱觴，庸侈無儀之貴。孝慈兩盡，普率均歡。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健法乾行，明同離照。攘夷修政，增光烈考之伐功；約己隆親，壹用孝皇之故事。方四海同効華封之祝，然九重尤崇長樂之儀。臣猥以陳人，覩茲曠典。名蕩蕩巍巍之德，幸際盛時；賦融融洩洩之詩，莫追古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周：原缺，據清抄本補。

賀皇后牋

與子功高，方上東朝之壽；事姑禮備，咸推中殿之賢。喜溢六宮，歡騰萬宇。臣某中賀。恭惟皇

后殿下恭文外屬，慈憲諸孫〔二〕。慕彤管所書，素閑內則；佐玉卮之奉，上悅慈顏。周命維新，漢儀復見。第金馬甘泉之頌，竊自嘆於暮遲；陳《關雎》、《卷耳》之詩，庶有裨於風化。《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慈：原作「茲」，據小草本改。

賀皇帝冬表 丙寅

陽生於子，方迎七日之來；龍飛在天，適際千齡之盛。祺祥滋至，普率均歡。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握符闡珍，正位凝命。靜觀消長，進衆賢於極辨之朝；洞見忠邪，退群小於積陰之地。法乾之健，如日之升。臣身以明農，心猶愛主。候雞鳴而穫田舍，所願年豐；入鴈行而捧御床，難尋昨夢。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太后冬表 丙寅

日臨南至，方占魯官之書；天佑東朝，兼備箕疇之福。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殿下儀刑恭聖，輔

佐先皇。一陽浮葭琯而生，踐長伊始；萬乘躬玉卮之奉，曠古罕逢。喜洽三宮，歡騰四表。臣昔陪扈從，今侶漁樵。學非耆儒，豈敢議明堂於暮齒；老無筆力，安能頌長樂之侵容。《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
一四。

賀皇后冬牋 丙寅

黍谷律調，一陽初復；椒房德冠，萬福是膺。瑞藹宮闈，慶流宗祐〔二〕。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儉惟澣服，諫或脫簪。有美含章，法順承於坤道；進賢去佞，玩消長於《復》爻。聳瞻母儀，翕受帝祉。臣形雖木槁，心尚葵傾。入捧御床，莫陪於旅賀；來嬪京室，徒頌於徽音。《後村先生大全集》
卷一一四。

〔二〕祐：原作「祐」，據小草本改。

賀皇帝冬表 丁卯

帝出乎震，既履位於九重；王次乎春，實改元之三載。臨照之下，忭蹈則同〔二〕。臣某中賀。恭

惟皇帝陛下爲天地立心，膺祖宗傳序。在朝在野，咸誦堯言；於羹於牆，不忘舜孝〔二〕。頒清臺之新歷，躬泰畤之初郊。臣忝淳熙遺民，塵景定法從。今皇繼夏后之服，臣老已歸；是歲建漢家之封，臣病不與。桑榆雖迫，葵藿猶傾。先世舊田廬，久遂故栖之返；正衙大朝會，恍如曉夢之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忤：原作「忙」，據小草本改。

〔三〕忘：原作「至」，據清抄本改。

賀皇太后冬表 丁卯

史課清臺，聿頒夏正；帝朝長樂，尤肅漢儀。治化一新，臣民交慶。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殿下鍾祥相閥，作媿穆陵。預知當璧而定儲，此功莫大；不俟撤簾而復辟，其道更尊。順臨獻歲之新，翕受對時之祉。臣久栖巖穴，踰遯闕廷。上欲娛親，方致謹玉卮之奉；臣嘗載筆，尚能補彤管之遺。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后冬牋 丁卯

木德發春，履端伊始；椒塗儷極，受祉孔多。喜洽六宮〔二〕，歡騰萬宇。臣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儲祥左肅，正位中闈。志在進賢，贊九重之決；身先示儉，形四方之風。鳳曆初頒，鴻禧滋至。臣曩塵獻納，今幸退藏。拜東上閣門，莫陪旅賀；尋西疇邱壑，尚可耦耕。《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六：原作「大」，據小草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二二

劉克莊 三六

郊祀賀皇帝表 丁卯

授重華而協帝，取則前徽；祀后稷以配天，有光初政。一純歲事〔二〕，四表歡心。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剛健粹精，嚴恭寅畏。采《魯史》改卜郊之說，差擇元正；本周家有成命之詩，蒐求古禮。合群言而折衷，奮獨斷而舉行。廟社奠安，神祇悅豫。臣喜深爵躍，耄阻駿奔。上御端門，亦既敷於大賚；臣逃空谷，豈敢有於遐心！《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歲：原作「藏」，據小草本改。

郊祀賀皇太后表 丁卯

饗天饗帝，既受胙於圜丘；有尊有親，遂稱觴於長樂。輝煌曠典，洋溢頌聲。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殿下系烏衣太傅之宗，生赤城相君之閥。昔禁中定大計，豫知再拜厭紐之祥；今陛下覆至尊，初舉三歲燔柴之禮。惟敬可以對穹昊，惟孝可以報母慈。臣猥以癯殘，逢茲希闊。奏泰時宗祈之賦，豈乏奇才；第《思齊》、《訪落》之詩，愧無雅思。《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郊祀賀皇后牋 丁卯

禮行五時，上既親祠；德冠六宮，天方錫嘏。維今盛舉，亘古罕逢。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寅奉玉齋，流芳彤管。却慮妃而微諷，何待詞人；介富媪之蕃釐，毋煩祝史。由椒塗之內助，致馨薦之熙成。臣幸以餘齡，覩茲曠典。疏《特性》之義，良愧謏聞；誦《關雎》之詩，徒知贊美。《後村先生

大全集》卷一一四。

乾會節賀皇帝表 丁卯

帝得神筴〔二〕，日未來而推；古有大椿，壽不知其紀。幸逢聖出，適踵佛生。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當清明之初，受艱大之託。歷數惟爾躬之在，薦禹於天；謳歌皆賢子之歸，纘禹之服。萬歲千秋之祝，九州六合所同。臣昔忝詞臣，今儕野老。種東臯，獲西舍，未敢惰農；斟北斗，獻南山，未繇旅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二〕得：原作「德」，據小草本改。

乾會節賀皇太后表 丁卯

序屆南訛，龍爲佛生而吐水；辰居北極，電因聖作而繞樞。天不偶然，國之大慶。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殿下正位乎內，先齊其家。大莫大於域中之王，定策而援立；尊莫尊於天下之母，洗心而退藏。誕節同時，前朝曠典。臣乞骸得謝，迴首未忘。西崑白雲之謠，恍聆雅奏；東都赤服之兆，竊喜中興。《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乾會節賀皇后牋 丁卯

乾元首物，開彌月之祥；坤道承天，賴長秋之助〔一〕。懽騰八表，喜洽三宮。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美在其中，位正乎內。懷進賢之志，酌以觥罍；諫晏朝之非，脫其簪珥。合寸天尺地所覆載，祝千秋萬歲之綿長。臣今田舍翁，昔柱下史。種南山之豆，力耕落而爲箕；竊西母之桃，妄想待其結實。《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一〕秋：原作「私」，據小草本改。

賀皇帝冬至表 丁卯

月正仲冬，陽生於子；天申休命，國壽於箕。愛景舒長，頌聲洋溢。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用夬之決，法乾之剛。修內政，攘外夷，邊陲不聳；退小人，進君子，界限甚嚴〔一〕。七日方來，諸福類至。臣昔叨持橐，今已荷鋤。短衣叩牛角而歌，悽其垂暮；汗脚踏龍尾之道，恍若隔生。《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一〕限：原作「隈」，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后冬至表 丁卯

《魯史》書觀臺之瑞，具見聖經；漢儀嚴長樂之朝，方崇孝治。隆平盛際，溥率歡聲。臣某中賀。恭惟壽和皇太后殿下赤城仙聖之同鄉，黃閣相君之貴種。輔佐先帝，進賢之助多；援立嗣皇，定儲之功大。順臨陽長，茂介天休。臣雖久歸田，未忘存闕。奉玉卮之壽，莫覩侵容；補彤管之遺，更慚新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后冬至牋 丁卯

書雲之節，魯觀紀祥；貳極之賢，漢宮取則。囿形覆載，舞手歡欣。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佩服珩璜〔一〕，覽觀圖史。后節用澣服，咸師大練之風；上未明求衣，深納脫簪之諫。下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一〕珩：原作「行」，據小草本改。

賀皇帝年表 戊辰

頒清臺之曆，文軌混同；設黃麾于廷，衣冠朝賀。照臨所暨，忭蹈惟均。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握符而闡珍，披圖而數貢。四年既効，仁義之道力行；正月始和，寬大之書數下。屬更歲律，茂介天休。臣雖已耄惛，未忘憂愛。瞽者於設色無與，莫覩太平；野人以曝背獻忠，猶思美報。《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太后年表 戊辰

禮尤重於東皇，椒漿浮斚；壽莫隆於西母，桃實登粢。佳氣鬱葱，頌聲洋溢。臣某中賀。恭惟壽和皇太后殿下倪天之妹，元台之孫。姜氏早朝，屢進脫簪之諫；平王抱入，灼知當璧之祥。獻歲之初，後天而老。臣昔事先帝，今爲老農。弼指英廟御座而言，莫將明於孝德；軾聞宣仁停箸之語，徒感泣於聖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賀皇后年牋 戊辰

木德發春，履端伊始；椒塗儷極，受祉孔多。運際昇平，歡騰溥率。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正位乎內，先齊其家。法坤道之含洪，靡分嫡媵；玩《泰》爻之消長，洞見忠邪。歲律更新，天休滋至。臣遭逢華旦，荏苒耄期。詠《關雎》之詩，方陶美化；作親蠶之頌，愧乏好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四。

乾會節賀皇帝表 丁卯

上天祐之，開千齡之景運；聖主出矣，得萬國之懽心。俯效葵傾，仰祈椿筭。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昭事上帝，懷保小民。于邦于家，躬勤儉而繼禹；在朝在野，願富壽而祝堯。休祥允叶於電虹，難老益繇於箕翼。臣耄期已泊，善頌未忘。負宸大昕，恭己端臨於南面；稱觴廣內，承顏長奉於東朝。《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賀皇太后表

辰居北極，鴻基續列聖之傳；風轉南薰，龍袞上太皇之壽。兩宮慈孝，萬國懽呼。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陛下謝邑流芳，周京儷美。受遺先帝，決大計而無疑；復辟嗣王，推成功而不有。際電繞虹流之旦，綿天長地久之期。臣髮已皓蒼，心猶丹赤。夢鈞天之燕，曾侍禁嚴；觀長樂之儀，自嗟遠外。《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賀皇后牋

帝臨五位，出乎震之初；后冠六宮，取諸坤之順。椒塗有助，椿筭無疆。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樛木垂慈〔一〕，澣衣昭儉。紀千秋之節若開元間，形四方之風自《周南》始。欣逢華旦，丕擁蕃釐。舜鼓琴而歌，適屆薰風之候；姜脫簪而諫，何待晏朝之時。《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皇后殿下：原作「皇帝陛下」，據小草本改。

壽崇節賀皇太后表 丁卯

文母內理，方詠《思齊》之詩；天子有親，特置誕彌之節。累朝盛觀，萬寓頌聲。臣某中賀。恭惟皇太后殿下比德姜任〔二〕，游心黃老。降生神異，浴佛之日同；援立聖明，補天之功大。增光典策，茂介壽祺。臣猥以暮齡，際茲華旦。僅遺一老，退休履道宅之居；莫尾百僚，旅賀光順門之下。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二〕太：原無，據標題及文意補。

賀皇帝表

母儀綦貴，產祥臨衣謁之辰；聖德何加，置節如垂簾之禮。一人有慶，萬國懽心。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御時乘之龍，見王治之象。方先帝選佩觿之幼，曾未探符；知冲人膺當璧之占，端由定策。既負黼宸而正南面，宜奉玉卮以壽東朝。史冊煒煌，頌聲洋溢。臣昔叨扈蹕，今已扶犁。庭堅詠欽聖之賢，尤高復辟；臣弼勸英皇之孝，可謂愛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賀皇后牋

贊先猷而與子，聖矣東朝；執婦禮以事姑，孝哉中殿。欣逢誕節，仰頌徽音。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風始自南，教修乎內。脫晏朝之珥，周道再昌；稱長樂之觴，漢儀復見。顧慙衰竭，莫極形容。今爲老農夫，難旅拜玉墀之下；昔掌太史氏，或能補彤管之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郊恩進封開國伯加食邑三百戶謝表

冠挂四期，屏居舊里；爵加一等，適際初郊。自慙短褐之微，遂忝躬圭之寵。臣某中賀。伏念臣奮由孤士，被遇先皇。導袞龍而行〔二〕，密依黃道；草金雞之赦，見獎玉音。空懷老臣畎畝之忠，阻侍英辟壇垓之祀。雖云得謝，猶許均釐。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德享天，小心事帝。誕敷祭澤，不遺耆舊之倫；申錫綸言，俾列公侯之次。茲惟殊渥，匪曰常彝。臣桑蔭無多，菜封逾厚。士奉璋亞裸，莫小助於類禋；伯執殳前驅，恨既愆於膺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二〕袞：原作「充」，據文意改。

謝皇太后表

國有大慶，五疇熙成；臣無微勞，一階序進。出綸北闕，奉表東朝。臣某中謝。伏念臣疎遠諸生，遭逢先帝。席前宣室，深慙賈誼之才；蹕幸甘泉，嘗奏揚雄之賦。今作老農夫而屏處，阻陪新天子之親祠。溥被渙恩〔一〕，端由坤載。茲蓋伏遇皇太后殿下禁中定策，物表怡神。祀后稷以配天，縟儀初講；朝太任而問寢，孝治最隆。臣雖既垂車，猶叨賜胙。罔功食采，虛忝韓子昌黎之封〔二〕；送老把茅，莫第漢臣長樂之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溥：原作「薄」，據小草本改。

〔二〕韓：原作「朝」，據小草本改。

壽崇節賀皇太后表

東朝華旦，承顏極孝治之隆；南面至尊，上壽用家人之禮。臣某中賀。恭惟壽和皇太后殿下自嬪嬙，允媚周京。望蒼梧雲，既莫返重華之狩；取虞淵日，獨高安漢嗣之功。有開聖出之祥，適協佛

生之旦。懽騰萬寓，喜洽三宮。臣景薄西崕，神馳北闕。諭知列辟，咸陪光順門之班；虛忝從臣，莫第長樂宮之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賀皇帝表

祥開堯母，生與佛同；祉受文孫，德由世積。際天覆幬，率土懽呼。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視膳而問安，承顏而順色。謂親劬難報，猶寸草答三春之暉；願聖壽無疆，若蟠桃結千歲之實。惟今之盛，亘古所無。自愧惰荒，莫能摹寫。臣雖棲衡泌，猶戀軒墀。耆老而守《玄經》，已甘寂寞；悅懌而秉彤管，莫頌音徽。《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賀皇后牋

正母儀於中閭，來嬪帝出之初；執婦禮於東朝，適協佛生之節。照臨所暨，舞蹈攸同。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德比姜、任，賢如馬、鄧。子無適庶，鴈鳩之愛則均；俗有北南，《關雎》之化咸被。臣雖老尚望雲而就日，已盲難披霧以覩天。安得金篦，爲祛於翳膜〔二〕；恨無彤管，能極於形容。《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祛：原作「法」，據小草本改。

乾會節賀皇帝表 戊辰

六龍御天，仰大明之繼照；萬物覩聖，慶今日之太平。介福簡穰，躋民仁壽。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光明履位，歷數在躬。嗜好不萌，用《無逸》之圖養壽；緝熙有素，以《大學》之書正心。誕彌踵文母之期，醴假錫湯孫之祐〔一〕。數綿箕翼，喜洽宗祧。臣還笏年深，戴盆天遠。餘八十歲，不在申公之多言；薰一瓣香，有封人之三祝。《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醴：原作「酸」，據小草本改。

賀皇太后表

休符叶應，有王者興；盛德蔑加，以天下養。於今創見，自昔罕逢。臣某中賀。恭惟壽和皇太后殿下輔佐先皇，贊成大計。始於庭埋璧，未占已孚；晚以易洗心，退藏於密。凡戴履均愛君之念，矧誕彌同浴佛之辰。臣久挂衣冠，未忘軒廐。追蹤二《雅》，儷美《思齊》之詩〔一〕；稽首兩宮，敬上

封人之祝。《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二〕詩：原作「討」，據小草本改。

賀皇后牋〔二〕

聖握乾符，龍御天而利見；德侔坤載，馬行地以無疆。和氣旁流，頌聲交作。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倪天作妹，夢月入懷。儷極體尊，常同玉輦；進賢志切，姑酌金罍。與國同休，後天難老。臣自憐大耋，莫覩太平。着李白之錦袍，曩叨供奉；薦子昂之奎壁，今愧荒蕪。《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二〕牋：原作「踐」，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七五二三

劉克莊 三七

皇太子生賀皇帝表

帝祉施子，積善所鍾；震索得男，非常之慶。綿區欣忭，磐石奠安。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系本承堯，服深纘禹。龍飛御極，統方接於千齡；燕翼貽謀，仁已流於數世。澤覃華夏，和滿乾坤。臣側聽熊占，莫陪虎拜。覩聖人作，幸逢景運之開；聞皇子生，竊有先儒之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五。

賀皇太后表

聖何加孝，思仰悅於慈懷；子又生孫，兆非常之大慶。懽騰寓縣，燕及廟祧。臣某中賀。恭惟壽

和皇太后殿下復辟道尊，齊家德盛。昔螽斯託詠，欲王室之宗強；今熊夢協占，本慈闈之家法。隆平盛觀〔一〕，希闊罕逢。臣謝事有年，酬恩無路。耳聞宮振，聿開甲觀之祥；目斷鈞天，莫侍瑤池之宴〔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觀：原作「覲」，據小草本改。

〔二〕侍：原作「待」，據小草本改。

賀皇后牋

《樛木》之章，猶愍勤於嬪御；椒塗之義，欲繁衍於本支。皇嗣挺生，熙朝創見。臣某中賀。恭惟皇后殿下手操彤管，躬奉玉齋。熊夢吉祥，雖當宁多男之兆；螽斯盛大，皆宮中逮下之仁。閭範淑賢，邦基鞏固。臣垂車雖久，戀廐未忘。昔忝祠官，嘗獲侍高禰之祭〔一〕；今成瞽史，安能絃《關雎》之詩。《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祭：原作「際」，據小草本改。

除龍學謝皇帝表

明詔德音，親逢真主；隆名美職，假寵耄臣。某中謝。伏念臣曩者以小文章，當大典冊，陪群英而並進，受先帝之異知。雄斷廟謨，想寶儀之謹重；片文隻字，通楊億之商量。上所揔摛〔一〕，臣皆巾襲。及乎鼎湖龍去，空抱遺弓；沙苑鶴歸，幸逃飛矢〔二〕。曾是老書生之衰颯，忽蒙新天子之訪求。今細札十行，何其詞旨溫厚；昔萬機參決，得之耳目見聞。歸爲版籍之民，躡進淵圖之直。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福威惟辟，曆數在躬。謂時無老成人，典型寢少；若古有耆壽俊，圖任不遺。雖迫瞽昏，許班華近。旁觀駭甚，內省矍然。臣易泯餘齡，難酬洪造。陪西清列，願生死於蠹魚；誦《北山移》，免怨驚於猿鶴。《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揔：原缺，據小草本補。

〔二〕矢：原作「失」，據小草本改。

謝皇太后表

一壑釣游〔二〕，旄期謁颯；兩朝謨訓，禁秩岿嶢。昔逮事於先皇，今歸恩於太母。臣某中謝。恭惟壽和皇太后殿下赤城孕秀，黃閣傳芳。法駕屬車，方謹長樂膳安之間；遺簪墜履，尚憐穆陵詞翰之臣。鬢雪皤然，條冰清甚〔二〕。臣偷生旦暮，莫報乾坤。掌寶笈之秘儲，昏眸莫覩；沾瑤池之餘瀝，凡骨難仙。《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二〕釣：原作「鈞」，據小草本改。

〔二〕條冰：原作「調永」，據小草本改。

謝皇后牋

黃卷青燈，驅陰猶惜；赤文綠字，犧畫有光。足爲晚歲之榮，悉出長秋之賜。臣某中謝。恭惟皇后殿下一門世德，四海母儀。念彼勞臣，爰有金罍之酌；書之女史，孰知彤管之徽。已迫衰殘，俾參嚴近。臣三年自誓，萬死莫酬。龍馬呈祥，垂老獲登於奎閣；鶴猿生怨，終身不負於草堂。《後村先生

大全集》卷一一五。

擬謝宣召入院表 代西山

君命不俟駕，忽誤忝於招延；王言出如綸，俾進專於潤色。光生閭巷，榮動縉紳。臣中謝。竊觀列聖之用人，惟待詞臣而加禮〔一〕，蓋於言語文字之外，責以論思獻納之忠。始雖忤旨而弗容，終乃棄瑕而復用。脩除翰苑在環涂出守之餘，軾侍禁廷亦赤壁歸來之後。豈非加歲月則其文老，經憂患則其慮長，遂居邃嚴，以備顧問。如臣者才華不競，愚戇自將。掌先皇內制者六年，每慙越俎；迨陛下初元之再命，竟許循墻。以馳驅州縣之頻，加廢放山林之久，見聞寢少，藝業益荒。結茅屋於雲邊，已甘終老；瞻玉堂於天上，若隔前生。敢圖白首之重來，過辱清衷之妙簡！遽玷久虛之拜，真成三入之榮。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肆筆成書〔二〕，解絃調瑟。謂王者之志見於詔，不亦大哉；而天下之動鼓乎辭，豈容默已！宜有文章之宿老，俾專典冊於明時，奚取臣愚，廼承人乏！臣敢不推明上指，播告多方。小技未爲尊，良有慙於詞禁；大節不可奪，冀無負於聖朝。《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詞：原作「祠」，據四庫本改。

〔二〕皇帝：原無，據四庫本補。

擬謝學士表

代西山

召還禁橐，奚補事功；擢長鑾坡，遂專典冊。寵光特異，慙懼交深。臣中謝。臣猥以鰕生，奮於下土。少而掌制，曾莫施潤色之工；老矣談經，冀有補緝熙之學。人或譏其迂闊，上獨察其樸忠。迹似牧之，方一麾於江海；才非應氏，乃三入於承明。況九重新政化之初，而兩制極文章之選，鴻筆固資於摛掞，鯁言尤賴於論思。歷攷名臣，具存故實。陸贄於詔書之外，每上奏篇；歐陽雖帖子之微〔一〕，不忘規諫。臣何爲者，深竊慕之。茲蓋伏遇陛下湯德又新，堯文有煥。震雷劃地，蟄蟲各動於真機〔二〕；杲日中天，螢爝奚施於末照〔三〕。顧容孤士，謬冠禁林〔四〕。臣敢不圖報隆知，勉殫薄技。念官爲學士，豈無時政之可言〔五〕；倘號曰私人，則匪微臣之素志〔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歐陽：原僅一「修」字，據四庫本改補。

〔二〕各動：原缺，據四庫本補。

〔三〕螢爝奚：原作「塋熾爝」，據四庫本改。

〔四〕謬冠：原缺，據四庫本補。

〔五〕豈無：原缺，據四庫本補。

〔六〕微：原缺，據四庫本補。

擬謝衣帶鞍馬表

代西山

燕辭奚取，掌中禁之絲綸；殊渥有加，輟上方之服御。寵綏攸逮，捧戴曷勝！臣中謝。臣藍縷寒蹤，虺隤暮齒。向也錫之鞶帶，竟招三褫之尤；政惟範我馳驅，未有一禽之獲。敢圖朽質，復玷恩光！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藩飾治功，攬收威柄。解衣以待士，尤感於招徠；持策而臨材，豈歸於駕馭。不然衰悴，曷致輕肥！臣綿力雖疲，丹心猶壯。願言補袞，輔時政之闕遺；未忍執鞭，求此生之富貴。《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又見《翰苑新書》後集卷二三。

代西山丐祠表

臣頃因拙恙，屢乞叢祠，仰蒙至仁，曲示殊眷。今則假寧將滿，湯熨未瘳。臣上則係累於明主之恩，下則怵迫於輿人之議〔一〕，去留交戰，進退兩難。雖以采薪之憂，力辭繼粟之禮。然而身方憊甚，力弗任於造朝；心固皦然，迹有如於邀寵。用茲皇惑〔二〕，愈甚沈綿。亦恐政府位高，書生命薄，惟知足知止者天之道，欲生欲安者人之情。與其貪戀以挺盈滿之災，孰若勇決而希退閑之福！非

復具文而有請，仰希造命之必從。欲望聖慈察臣不欺，憫臣幾殆，姑停新渥，速畀外祠，俾得暫還山林，一意醫藥。大恩未報，固難袖手以即安；宿疾或平，所願捐軀而未晚。《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迫：原作「追」，據四庫本改。

〔二〕茲：原作「慈」，據四庫本改。

代西山辭資政殿學士京祠侍讀表〔一〕

疲瘁弗任，乞投閑於田里；眷留未替，俾養疾於京師。待遇過優，兢危愈甚。伏念臣才能素薄，分量易盈。累載退藏，頗健頑之自若；一朝進擢，乃衰病之交攻。無所歸尤，可以言命，惟力求於閑廩〔二〕，庶少假於餘齡。至如秘殿經筵，以處舊臣宿老。臣未嘗就職，於忝竊以非宜，既已乞身，又徘徊而不去，非獨有徼君之罪，抑將貽固位之譏。念平時講貫之謂何，乃晚節耗昏而至此。輒殫血悃，仰黷皇明。欲望聖慈俯矜危蹟，抑臣之寵以消弭其災屯，容臣之歸以保全其出處。收還殊渥，改畀外祠。倘還山果遂於再生，則報國豈無於它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祠：原作「師」，據四庫本改。

〔二〕稟：原作「稟」，據四庫本改。

代西山上遺表

疾不可爲，甫力辭於大任；死之將至，猶未泯於孤忠。願假須臾，少陳悃愫。臣中謝。伏念臣迂疎一介，際遇兩朝。固無赴功趨事之才，施諸當世，獨有憂國憂君之念。對越上蒼。寧皇調瑟之初，陛下飛龍之始，俱承睿獎，屢進瞽言。雖聖主隆寬〔一〕，納以如天之量；然柄臣積怒，墮於偃月之機。栖遲故山，轉徙外服。不圖華髮，再覲清光，從容便殿之對揚，密勿細氈之顧問。賜之親札〔二〕，等泰陵遇軾之恩；讀所著書，視神廟待光之禮。臣惟國士之知未易報，而天下之事尚可爲，每殫千慮以開陳，冀有一毫之補益。豈謂病乘衰至，命與時違。昨畢文衡，晉參政枋〔三〕。貂璫及門而臣不能迎揖，車馬陳庭而臣不任馳驅，累上封章，力乞骸骨。玉音記憶，至諏訪於近臣；奎畫眷留，若寵褒於舊弼。中嘗小愈，俄復勿支。丹附之力已窮，膏肓之證交迫。昔楚之囊尹將終，有城郢之言；唐則房喬垂歿，進征遼之諫。臣雖憊甚，心竊慕之。欲望陛下以剛健濟文明，以知行充學問。勿道用兵之二字〔四〕，休養民生；常思宥座之兩箴，隄防物欲。篤信君子以逆杜小人復進之漸，堅持正論而無使邪說得乘其間〔五〕，求文武之奇材，講兵財之實政〔六〕。至若沃心之要旨，備於《衍義》之一編。倘覽觀不廢於燕閒，則理亂昭如於龜鑑，上以副祖宗傳序之意，下以慰生靈望治之心。臣餘息甚微，丹衷

不昧。闔棺事定，豈帷蓋之敢求；戀闕心存，悵軒墀之永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隆：原作「龍」，據四庫本改。

〔二〕札：原作「禮」，據四庫本改。

〔三〕枋：原缺，據四庫本補。

〔四〕道用：原倒，據四庫本乙。

〔五〕無使：原倒，據四庫本乙。

〔六〕財：原作「材」，據四庫本改。

擬謝吏侍兼給事中表

爲洪文作〔一〕

貳卿之職尤重於天官，兩省之班特高於夕拜。榮甚九重之擢，惕然數器之兼〔三〕。臣中謝。伏念臣蚤忤當權，晚逢親政。每謂永嘉之末，無復微言；不圖貞觀之初，樂聞直諫〔三〕。旋繇烏府，躡拜鳳池。雖弗居擊搏之官，猶欲舉封還之職〔四〕。然而精誠未能感悟，議論無所建明。車麟麟，馬蕭蕭，苦口莫回於輕舉；印纍纍，綬若若，病軀徒愧於久留〔五〕。屢闔戶以控章，亦扣墀而還笏，未拜玉音之俞允〔六〕，反蒙御筆之超除。銓部文書，猶規程之可守；銀臺封駁，豈風力之克堪！而況翰苑辭林，經筵史觀，名臣森列，柰何越尊俎而代庖，高位疾顛，實恐因負乘而致寇。上無以稱答蕩蕩乾

坤之造，下無以慰塞悠悠風塵之談〔七〕。祇服寵榮，倍深憂畏〔八〕。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舜聰旁達，堯哲周知。蠱壞一新，更膠柱不調之化〔九〕；福威自出，收太阿倒授之權。察臣無黨援之私〔一〇〕，冀臣有論思之助。臣敢不深惟簡在，益自勉旃。不改丹心〔一一〕，常若端平之初節；勿污青史，庶爲元祐之全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丈：原作「伏」，據四庫本改。

〔二〕數器：原倒，據四庫本乙。

〔三〕樂：原缺，據四庫本補。

〔四〕欲：原缺，據四庫本補。

〔五〕徒：原缺，據四庫本補。

〔六〕俞允：原作「愈久」，據四庫本改。

〔七〕塞：原缺，據四庫本補。

〔八〕倍：原作「俗」，據四庫本改。

〔九〕調：原缺，據四庫本補。

〔一〇〕私：原缺，據四庫本補。

〔一一〕改：原缺，據四庫本補。

代謝兵部尚書表

爲余子壽作

貳卿職曠，弗以績聞；八座班高，乃容次補。誤渥至加於疊組，牢辭莫許於循墻。仰戴雲天，俯臨淵谷。臣中謝。伏以周嚴九伐以振國威，晉命六官必先民譽。矧在修政攘夷之日，尤難制軍詰禁之才〔一〕。如臣至愚，於世寡偶。早更憂患，惟義命之是安；晚竊顯融，非心思之所及。屬當宁更新於大化，舉在廷絕企於末光。顧當斯時，服在邇列。韓愈奏從官之技〔二〕，莫望昔人；王吉云俗吏所爲，殆譏臣輩。敢圖天獎，超拜夏卿！方疆場之間未寧，而甲兵之間日至，上無籌策可以獻納〔三〕，下無精力可以簡稽。又況掾史事叢，瑤編體大。材能素薄，僅堪智効於一官；委任特殊，遽使身兼於數器〔四〕。龍光所逮，蚊負曷勝！茲蓋伏遇陛下親攬威權，旁求俊乂。謂臣雖無高論，然粗達於時宜〔五〕；察臣不爲清談，或可施於實用。遂令迂拙，亦玷高華。臣敢不精白承休，靖共好直。陪輔朝廷之遺忘，所願竭忠；奉行臺閣之文書，豈爲稱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才：原作「林」，據四庫本改。

〔二〕技：原作「收」，據四庫本改。

〔三〕籌：原作「壽」，據四庫本改。

〔四〕器：原作「氣」，據四庫本改。

〔五〕粗：原作「精」，據四庫本改。

代曾知院上遺表

建纛請行，誓弗移於初志；拖紳垂絕，猶欲獻於遺忠。輒效諄諄，冒干聰睿。伏念臣蚤繇孤學，被遇先皇，冠多士以策名〔一〕，越羣公而輔政。當宁察其平實，昭示眷懷〔二〕；權門甚其異同，甘從閑退。專於一壑，十有六期。晚逢聖主之改絃，俾護陪都之留鑰。單車過闕，累疏議邊。蹇叔奚知，將止殽陵之役；蔡謨過計，不勝江表之憂。誤簡宸衷，載陪國論。陛下欲長駕遠馭而臣不能輔贊，陛下欲更化善治而臣無所建明。比者裔夷，擾吾疆場〔三〕，每值羽書之交至，仰瞻玉色之不怡。茲主憂臣辱之時，既叨授鉞；惟朝聞夕引之誼，敢後著鞭？屬有司之調度未齊，且在廷之議論屢變，勇往有輕揚之悔，徐行懼逗撓之誅。旬月以來，寢食俱廢。始終一意，未改風雲之壯懷；憂菀萬端，忽罹霜露之末疾。臣年六十不爲夭，官二品不爲卑。今將溘然，無可恨者。獨君父之恩未報，國家之事方艱，敢陳易簣之詞，冀動凝旒之聽。欲望皇帝陛下修德以回天意，施惠以固人心，親君子而勿搖於小人，合衆謀而又決於獨斷。下輪臺、奉天之詔，興起觀瞻；拔淝水、赤壁之才，掃平氛祲。使亭障無一塵之警，則宗社有泰山之安。臣景迫崦嵫，心存軒廐。鞠躬盡力之志，莫効馳驅；將死深悲之言，或蒙采擇。《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一五。

〔一〕冠：原缺，據四庫本補。

〔二〕示眷：原缺，據四庫本補。

〔三〕句首原有「攬」字，又「場」原作「場」，據四庫本刪改。

賀天基節表

祝堯觀華，甲辰式衍於萬齡；自周至豐，乙未肇迎於六日。虹流紀慶，鰲忭均歡。恭惟皇帝徽柔懿恭，發強剛毅。新三十一年之政，符世祖之清明；受千八百國之朝，彰武王之繼述。誕彌厥月，長發其祥。臣輓粟罔功，采荼非據。不俟駕固將朝也，尚留西海之濱；能歸美以報上焉，竊謂南山之雅。《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〇。

賀冬至表

昴星正冬，式敬堯時之授；辛日書至，允符魯觀之占。凡居有截之區，均效無疆之祝。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剛健中正，潛哲文明。受六年五服之朝，惟新厥德；對七日一陽之復，長發其祥。嘉與函生，同躋壽域。臣濫分菟竹，越在蠶叢。嶰谷地寒，詎望葭莖之動；夜郎溪暖，惟知葵藿之傾。《翰

苑新書》後集上卷二〇。

謝除學士表〔二〕

視相如之草，既趨侍於鰲扉；讀倚相之書，復進陪於虎觀。寵光特異，慙懼交深。伏念臣猥以鯁生，奮於下土。少而掌制，曾莫施潤色之功；老矣談經，冀有補緝熙之學。人或譏其迂闊，上獨察其樸忠。迹似牧之，方一麾於江海；才非應氏，乃三入於承明。當九重新政化之初，而兩制極文章之選，鴻筆固資於摛掞，鯁言尤賴於論思。歷攷名臣，具存故實。陸贄於詔書之外，每上奏篇；歐修雖帖子之微，不忘規諫。臣何爲者，心竊慕之。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湯德又新，堯文有煥。震雷劃地，蟄蟲各動於真機；杲日中天，螢燭奚施於末照。顧容孤士，濫長禁林。臣敢不圖報隆知，勉殫薄技。念官爲學士，豈無時政之可言；倘號曰私人，則匪微臣之素志。《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四。

〔二〕此篇與前《擬謝學士表》惟首聯不同，其餘全同，未知是否爲同一篇，茲仍分錄。

淮東倉到任

偏郡剖符，蔑著守邊之績；公朝出節，就叨司庫之除。問官吏以兢心，讀訓辭而感涕。伏念臣單平一介，坎壈數奇，承先世清白之傳，慕古人忠孝之節。務爲軟熟，既恐負於初心；稍自激昂，乃見非於流俗。積有風波之搖蕩，每蒙天日之照知。甘屏伏於一丘，偶推遷於三郡。雖書生乘障，無可喜之功名；然聖世和戎，亦粗嚴於疆場。俟竟金湯之役，即尋香火之緣。忽拜誤恩，驟將隆指。維淮左熬波之利，軍國所資；自海陵竭澤以來，公私皆病。姑仍舊貫，則無奮起之漸；少有新意，則涉更張之嫌。凌雜米鹽，尚恐秋毫之難析；馳驅原隰，更虞風力之弗強。深哉簡拔之恩，凜若曠瘵之懼。伏遇皇帝陛下鼎新百度，甄別羣工。察臣當官而行，不知強禦之可畏；謂臣在外之久，庶幾險阻之備嘗。頃焉服奔走之勞，或者究阜通之策。遂由支壘，俾泣外臺。臣敢不祇對龍光，勉殫駑鈍。雖素無心計，可洞識於源流；惟不爲身謀，庶少裨於涓露。《翰苑新書》後集上卷二五。

除將作監直華文閣謝表

山川秀出，太極生於兩儀；雲漢昭回，垂光飾於萬物。次對有列，非賢不居。如臣者少而才疏，

老以疾去。逢聖明之求舊，亟號召以拔淹。顧以有采薪之憂，遂違不俟駕之禮。逃刑已幸，即拜更優。久歸守東岡之陂，扁舟載月；忽夢入西清之序，榮光屬天。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聖孝通神，仁厚詡物。念吾父有所愛之犬，而況於人；謂微臣如遺野之蛇，未旌其隱。曾是元正之朝士，得見會昌之新春。告厥臣工，昭其德意。臣敢不吉蠲若厲，顯相必齋？仰瞻圭璧之芒寒，俯嚴香火之尊奉。弱水三萬，恍親銀闕之雲；大椿八千，祝爲黃屋之壽。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古今事文類聚》遺集卷二。

全宋文卷七五二四

劉克莊 三八

備對劄子 一 端平元年九月

臣恭惟陛下更化以來，登庸一相，號召諸賢。江湖遠屏之人，山林久幽之士，隔絕千萬里而不見錄者，訪求如不及。近臣骨鯁之言，小臣狂狷之議，苑結二十年而不獲伸者，吐露無餘蘊。士大夫常恨不遇聖主，今主德可謂聖矣（一）；又常恨不遇賢相，今相業可謂賢矣。此韓愈、石介作爲頌詩之日也，然而臣竊有憂焉。昔人主未嘗不欲治而卒趨於亂，自昔大臣未嘗不欲得天下之譽而卒受天下之謗，自昔士大夫未嘗不欲以名節自許而往往爲富貴利祿所變者，立志不果，執德不固，持循於久者易變，矯揉於暫者難恃也。以臣之愚，竊跡近事，明主方厲精更始而或者恐其情終，大臣方奉公履正而或者過於責備，善類方合而間有異同齟齬之迹，國是方定而已有反覆動搖之戒，不幸有近於先賢程顥之所憂者，其故何歟？蓋天下所恃與吾君吾相共起太平者，諸賢而已。彼其忠似迂（二），直似訐，上

富春秋則進聖人血氣之戒，上喜功名則守儒者根本之論，內無許、趙之寵而攻後宮者相繼，外無丁、傅之橫而議戚畹者不已，或欲覈內帑以佐經費，或欲遠奄嬖以肅朝綱〔三〕。陛下雖始樂聞，乃已厭聽，批依而不果依之類是也。事之不稽於衆者則言，今之不便於民者則言，黜陟用舍之未協於公論者則又言，大臣外雖翕受，內或憚改，報行而不果行之類是也。聽者或從或違，類有私主〔四〕；言者自鳴自止，亦不堅執。始初清明，其兆已爾，歲月稍失，主意懈於上，廟謨搖於下，臣恐觀望迎合之說進，中傷報復之計行，賢者稍稍引退，中人以下皆循然以求容，羣小投袂復起，而天下之事去矣。臣聞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又聞堅凝之難。昔我仁祖嘉祐之末，琦爲相，修參預，所用之人、所行之事常如慶曆之初，故四十二年之治侔於三代。若夫朝用馬、范，暮擢章、蔡，朝變新法，暮主紹述，其禍有不忍言者。然則陛下雖有改舊圖新之意，果可保其終乎？臣敢以此爲明主規也。人之常情惡直喜佞，權位既重，容受愈難。熙寧大臣始用呂公著爲中司，公著不合而徐禧、鄧綰之徒進；紹聖大臣初引陳瓘共語〔五〕，瓘不合而林希輩遂爲上客矣〔六〕。然則廟堂之上，雖以進賢退不肖而爲己任，果可保其終乎？臣敢以此爲大臣規也。立初節易，保晚節難。寇準暮年未免動色於使相，宋祁終身不能忘情於兩地〔七〕。种放、常秩既召，名譽頓減於遺逸之日；唐介、鄒浩既貴，風采反不及論事之時。然則班行之內號爲有行義操守者，又可保其終乎？臣敢以此爲士大夫之規也。臣願陛下與二三大臣思致諸賢之難，亦既致之，信任勿貳可也；若尊顯其人，忽棄其言〔八〕，謂之貌敬可也。而一時諸賢又思保令名之難，苟欲保之，壯老一節可也；若激昂於前，委靡於後，謂之晚繆可也。言治於今日者多

矣。臣愚以爲君相不必慨慕前古，常如端平之初元足矣；士大夫不必過持高論，毋改平日之大節足矣。臣位卑言高，罪當萬死，惟陛下裁赦。《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一。

〔一〕主：原作「生」，據清抄本改。

〔二〕迂：原作「遷」，據清抄本改。

〔三〕綱：原作「網」，據清抄本改。

〔四〕有：原作「者」，據清抄本改。

〔五〕陳瓘：原作「陳權」，權不知何許人，而據本文所述當爲陳瓘事，故改。參《宋史》卷三四五《陳瓘傳》。

〔六〕「瓘」字原在「林希」下，據文意移正。

〔七〕宋：原作「來」，徑改。

〔八〕棄：原作「弁」，據文意改。

備對劄子 二

臣聞禍敗之來，常患於不知與知之而不憂。女真既滅，韃與我鄰，重兵潰於游騎，厚禮加於小使，朝野凜然，如控弦百萬之臨境，可謂知所憂矣，然臣猶以爲未知所以憂也。蓋自南北分裂，其間大戰者有數。曹操赤壁之役，苻堅淝水之役，逆亮瓜州之役，皆奔北而去，或僅脫身煙焰，或聞風聲

鶴唳而遁，或變起帳下，殞於叢鏑。彼惟不來，來則爲南師所勝。殷浩山桑之役，桓溫襄邑之役，褚裒代陂之役〔一〕，皆狼狽而返〔二〕，或絀廢爲民，或委罪偏裨，或聞哭聲慙憤發病而死。此惟不往，往則爲北師所敗。今之韃戎變詐不過如操，強盛不過如堅，凶殘不過如亮，假令傾國大入，是天亡此胡，使之送死，而謀臣勇將奮躍以立功名之機也，何以深憂爲哉！臣之所憂者，今之將帥德望未必如浩，材能未必如溫，器識未必如裒，而鳴劍抵掌，坐談關河，鼻息所衝，上拂雲漢，非笑蔡謨、王羲之、孫綽不可易之言，經營王鎮惡、到彥之、哥舒翰不能守之地，一舉而饋軍，然猶未懲，臣恐再舉而覆國矣。此孟子所謂「盡心力而不得魚又有後災」是也，顧未以爲憂，何哉！臣非敢位懦者之論〔三〕，沮銳者之氣，而爲妄庸偷安者之地也。蓋億兆之命不可以寡謀試，強大之敵不可以虛氣吞〔四〕。世有患虎暴者，必於其來往出沒之途〔五〕，預設弓矢陷穽以待焉，一旦咆哮而至，其斃必矣。若徒手入山林，袒裼而搏之，未有不反爲所噬者。自關隴達於均、房，自均、房達於淮右，彼嘗所來往出沒之途也〔六〕；高城深塹，良將精卒，吾弓矢陷穽之具也。脩吾具以待其至，卞莊子之智也；徒手袒裼而往搏之，馮婦之勇也。今日之計，將爲卞莊子乎？抑爲馮婦乎？昔人有言：「天下大事，豈堪再壞！」惟陛下與大臣謹之重之，臣不勝惓惓。

〔貼黃〕臣竊見晉人委任將帥至專，然祖逖翦平河南〔七〕，復以戴淵臨之；陶侃威行荆楚，復以溫嶠參之；謝安指授諸將，使諸桓當上流，羣謝當下流。事權所寄，未嘗偏重〔八〕。今自襄峴以至淮泗，挈數千里之邊面，兵柄付之一門，上無董統，下無副貳，郡守多其賓佐〔九〕，鎮戍皆其廝

養，未有毫髮之功而先養成尾大之勢，非所以尊嚴朝廷、保全將帥也。臣願陛下更留睿算。

〔又貼黃〕臣妄謂金之與韃，雖均爲夷狄，然待之要自不同。金吾讎也，韃吾鄰也。斬使焚幣〔一〇〕，所以待讎也；羈縻勿絕，所以待鄰也。與金通好，是以待鄰之道待讎也；與韃尋釁，是以待讎之道待鄰也。既失於前，不可復失於後。國家異日豈能不與韃和，但其事在於數年之外，此數年之內，修實政，養力〔一一〕，使士馬彊〔一二〕，保障厚，藩籬固，可以與之戰則可與之和矣。《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一。

〔一〕代陂：原作「伐陂」，據《晉書》卷九三《褚裒傳》改。

〔二〕狼狽：原作「狼狼」，據文意改。

〔三〕位：疑當作「作」。

〔四〕「敵」下原重「敵」字，據文意刪。

〔五〕之：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途：原作「徒」，據清抄本改。

〔七〕河：原無，據清抄本補。

〔八〕徧：原作「徧」，據文意改。

〔九〕郡：原作「特」；賓：原作「兵」。據文意改。

〔一〇〕幣：原作「弊」，據文意改。

〔二一〕「養力」之間似脫一字。

〔二二〕疆：原作「疆」，據文意改。

備對劄子 三

臣竊惟財用不足，今日不可藥之病也。先朝或出內藏庫數百萬以助大農，今內帑有無，外廷不得而會矣。前世或稅於農〔一〕，或推於商賈〔二〕，今稅推俱重，不可復加，桑弘羊、宇文融復生，其術窮矣。於是日造楮十六萬以給調度，楮賤如糞土而造未已。士大夫獻議盈廷，工於詞病而拙於處方者〔三〕，皆是也。臣有裕國寬民之要方，不過沒入大贓吏數十家之貲，然度寬大之朝決不忍行，請條其次者。一曰罷編戶和糴之擾〔四〕。計產拋數，非其樂從〔五〕，低估高量〔六〕，幾於豪奪〔七〕，歲歲爲民患苦，故曰罷之善。或曰軍旅之興，水旱無備，則奈何？臣謂與其糴於中下之戶，孰若糴於富貴之家。昔之所謂富貴者，不過聚象犀珠玉之好，窮聲色耳目之奉，其尤鄙者，則多積雄中之金而已。至於吞噬千家之膏腴，連亘數路之阡陌，歲入號百萬斛，則自開闢以來未之有也，亞乎此者又數家焉。臣愚以爲此類宜令所居郡縣各按版籍，十糴其七，若旁郡鄰縣之僑產則全糴焉，糴十年止。十年

之外，國用少紓，則給其直。臣聞安邊所官田歲可收三十萬斛，此數家者歲可糴數十萬斛，則編戶可以勿糴矣。二曰追大吏乾沒之贓。比年顯閫之臣、尹京之臣、總餉之臣、握兵之臣、擁麾持節之臣，未有不暴富者。其人在藝祖、孝皇之朝，皆當極刑；其貲產繩以《周官》馭貧之法，皆當沒入。今各優游寓里，晏然享封君之富。臣愚以爲此類宜令有司覈其簿籍，前所乾沒，今悉追取，別儲之以備邊費，亦一策也。昔人或相三君而無衣帛之妾，或造國元老而僅有桑八百株、田十五頃。土山之墅，平泉之莊，所直幾何〔八〕，世猶譏議。今一家遂有百萬金、倉一所，此何可哉〔九〕！一貪倡之，衆貪和之，毒徧四海〔一〇〕，人心憤怒之日久矣。今也田當沒入，止糴其粟，粟之外貨寶如山自若也；貨當沒入，止追其贓，其不追者猶不勝用也。此於貴家大吏無甚損，而國與民皆可小蘇，不亦簡而易行乎？臣所慮者，上則陛下念其攀鱗附翼之功，下則大臣牽於維桑與梓之情，雖以臣言爲然，終不忍用。是則朝廷於此數家及數十大贓吏信無負矣〔一一〕，如國與民何！惟陛下圖之。《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一。

〔一〕世或：原倒，據清抄本乙。

〔二〕摧：原作「摧」，據清抄本改。下句同。

〔三〕詞：似當作「詞」。

〔四〕曰：原作「日」據清抄本改。

〔五〕從：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估：原作「佑」，據清抄本改。

〔七〕豪：原作「毫」，據清抄本改。

〔八〕何：原無，據清抄本補。

〔九〕此何可：原作「何祥」，據清抄本改補。

〔一〇〕徧：原作「偏」，據清抄本改。

〔一一〕信無：原倒，據文意乙。清抄本作「無所」，亦通。

輪對劄子

一〔二〕端平二年七月十一日

臣共惟陛下厲精更化，並建二揆，共起治功，興君英辟之規模也。大臣同心輔政，兼收群策，不主己見，先正名臣之德業也。以此圖回，何向不濟？然天下之勢，宜彊而日趨於弱〔二〕，宜安而日趨於危，其故何歟？蓋服天下莫若公，今也失之私；鎮天下莫若重，今也失之輕。二失不去，雖聖君賢相，終不能以善治。臣謹條其事以獻。臣聞王者之興，必有天命。文帝在藩，大橫是占，平王尚幼，當璧而拜，而人力不預焉。陛下受命於天，柄臣掠功於己。因私天位，遂德柄臣；因德柄臣，遂失君道。昔衛獻公謂寧喜曰：「政由寧氏，祭則寡人。」後世以爲失言。嗚呼〔三〕！祭猶在也，鬱攸之變，私第歸然，而大室爲燼，是祭亦去矣。臣竊意陛下內不能平，而哀樂終始，今古罕倫，既得其

生〔四〕，又得其死，非私歟？因私天位，遂疏同氣；因疏同氣，遂失家道。均爲近屬，等是宗藩，或寢園甲第寵光赫奕，或荒草一丘祭享寂寥，有司莫敢將明，行路無不嗟閔，非私歟？左戚貴胄，聯翩華途，桑、霍之萌也；兩邸魚軒，融洩廣內，丁、傅之漸也，非私歟？南陽近親，蹙奪貧細，郡國不敢問；北司貴臣，憑恃恩寵〔五〕，風憲不敢劾，非私歟？大農告乏而乘輿後宮之奉未聞少損，大臣醵俸而重侯累將之家不拔一毫〔六〕，非私歟？然則天下之心，安得而悅服？昭烈於亮〔七〕，關、張不能間；苻堅於猛，宗戚不能毀。其見重如此。若夫憂讒畏議，有狼跋之嗟；厭事避權，動魚羹之興〔八〕，非輕歟？申屠劾弄臣之罪於相府，九齡叱寵妃之使於朝堂，其自重如此。若夫依違肺腑之間〔九〕，道有所屈；浮沉宦寺之際，志不得行，非輕歟？裴度處置，兩河斂手；德裕告戒，三鎮聽命。若夫勉之以協和，乃佩劍而相笑；諭之以謹重，乃拜表而即行，非輕歟？淮失邳、徐，方懷吹齏之心；蜀窺秦、鞏，已有欲炙之色，非輕歟？子產爲政，歌怨不卹；管仲下令，虧益者死。若夫以匹夫橫議而變政，因走卒偶語而易令，非輕歟？然則天下之治，安得堅凝？臣謂藥今之病，救今之弊，別無奇策，不過去其私而服之以公，去其輕而鎮之以重而已。夫惟以天位歸諸天命而不歸諸人力，裁柄臣之恩然後可以示臣子之戒，雪故王之冤然後可以召天地之和。孝宗之於秀邸，待本生親之法也，過此恐有諫濮園者矣。宣仁之於高氏，待外戚之法也，過此恐有張堯佐者矣。高宗之於張去爲、劉婕妤，待奄嬖之法也，否則踵政、宣之法矣。此臣所謂去其私而服之以公者也。官府爲一體則朝綱肅〔一〇〕，政事出中書則相權重。韓琦之逐任守忠，陳俊卿之去曾覲，大臣處近習之法也。趙普諫幽

燕之役，寇準決澶淵之策，大臣處邊事之法也。失信者民惑，反汗者令輕。繼今以往，方其造令也，當謀及卿士，謀及庶人；及其行令也，當堅如金石，信如四時。有議令、虧令、益令、不如令者，皆罪之，則令重矣。此臣所謂去其輕而鎮之以重者也。臣在田里，見癸巳十月以後所下詔令，雖樵夫野老莫不欣躍鼓舞，曰太平旦夕可致。及來行都稍久，目擊近事，寢異初元。以聖君而蒙天下之疑，以賢相而受天下之謗，臣思其故而不可得，意者私與輕有以累之。《詩》云「心之憂矣」，又云「心乎愛矣」，惟陛下與大臣留意而改圖焉。

〔貼黃〕臣竊見茗川之事出於迫脅，向者止議其罪，不原其情，近者雖復其爵，未雪其枉，皆議臣過計，非陛下本心。臣猶記訃告之初，震悼輟朝，亟命有司討論贈典，陛下本心蓋如此。文致潛逆，削奪封爵，乃當時小人之謀，繳駁論列，各有主名，豈陛下本心哉？美官歸此曹，惡謗叢陛下，此曹之罪不討，則陛下之謗不解。陛下何不下尺紙之詔，曰「故王素有東海王疆、寧王憲之志，不幸遭變，朕於同氣友愛素隆，而某人等實間朕骨肉，離朕手足，使太母不得全鴈鳩平均之德，使人主不得盡脊令急難之情。朕既痛心疾首，追咎往事，前日繳駁論列之人，宜伏江充、蘇文之誅」。德音辨誣則四海之心悅矣，厚禮改葬則九原之憾釋矣。至於聖恩牽復〔一二〕，綸言一盼〔一二〕，無第可告，無孤可付，天下之人莫不聞而哀之，陛下孔懷終鮮之痛宜如何耶！議者亦諒陛下之心矣，以國本之未立也。臣以爲隱然示人以未繼絕之故，不若曉然以示人將繼絕之意，先事播告，待國本之立而舉行焉，不亦可乎？陛下仁聖甚祖宗，好學禮賢，無失德於天下，而乾

象錯異，民情危疑，變故日生，警遽日至，豈非此一大事未允天人之意而然與？臣位卑言高，罪當萬死，惟陛下裁度。《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一。

〔一〕輪：原作「輸」，據清抄本改。

〔二〕疆：原作「疆」，據文意改。

〔三〕鳴：原作「鳴」，據文意改。

〔四〕生：原作「主」，據清抄本改。

〔五〕恩：原作「思」，據清抄本改。

〔六〕侯：原作「俟」，據清抄本改。

〔七〕昭：原作「照」，據清抄本改。

〔八〕動：原作「勳」，據清抄本改。

〔九〕依：原作「猗」，據清抄本改。

〔一〇〕綱：原作「網」，據清抄本改。

〔一一〕「恩」下原有「矣」字，據清抄本刪。

〔一二〕綸：原作「論」，據文意改。

輪對劄子 二

臣聞之道塗，皆謂陛下更化既久，責治未進，稍厭君子，復思小人，朝野謹傳，莫不失望。然陛下聖明，固無是事，萬一有之，亂萌禍胎昉於此矣。夫國猶身也，身不能無病，受病必有源。桷伐於少，至老必驗；蘊伏於夏，至秋必發。柄臣濁亂天下久矣，暨元春、知孝之流橫議於朝〔二〕，反易綱常〔三〕，變亂邪正，而元氣壞。國、損、善、湘之倫妄作於邊，削薄本根，裂棄險要，而弱勢成。以一易二，民始疑楮；三界並行，民始賤楮。通國無策以救，而亡形具。於斯時也，水旱洊臻〔三〕，彗孛交流，火燔都邑，盜滿原野。柄臣懼天下議己，遂行一切苟悅之政，以求容於斯世。贛卒戕憲而不討，盱卒殺守而曲赦，於是兵以姑息爲當然，訓齊以法則怨。賊吏滿天下，躬盜賊之行而享封君之富，於是吏以饕墨爲當然，薄錄其尤則怨。覃免無節，循環不已，徒手赴春闈而秋賦幾廢〔四〕，正郎滿銓部而任子倍增，於是士大夫以僥倖爲當然，裁抑其甚則又怨。柄臣與其徒皆攫取陛下之富貴而去，而獨留其大敝極壞之朝綱，已開難合之邊釁，驕亢不可簡稽之兵，窮極不可變通之楮，陷溺不可挽回之風俗，以遺陛下，此脉家所謂在膏之上、育之下，良醫棄其鍼石而走之證也。陛下不幸而當之，諸賢不量力而就之，相視束手，莫知所爲。陛下責諸賢無扁鵲、華佗之方則似矣，若曰更醫而致疾則非也。假令陛下起柄臣於九原，授以相印，還債帥於謫地，升之將壇，天下其遂晏然乎？嗟夫！

君子小人並立於世，小人享其樂，君子當其憂，小人飲其甘，君子味其苦。小人善交結，故負罪而見思；君子拙迎合，故輸忠而獲厭。小人恃智巧，君子恃天理人心之正，而天與人又有時而不然。檜十九年，彌遠二十六年，而衍七十日，光九月，君子之難取必於天如此。慶曆議減任子，任子不可減而仲淹、琦罷；淳熙議裁恩霈，恩霈不可裁而龔茂良逐。小人作《流共工於幽州賦》以快之，君子之不見樂於人如此。天與人皆不可恃，所恃者人主而已。親之猶恐其疏，縻之猶恐其去，奈何外示眷禮，內萌厭倦，使之皆岌岌不自保乎！名臣殄瘁，時事寢非。弓旌所招，稍稍引去，見幾而作者未已也；彈射所驅，往往復還，躡迹而至者未已也。曾肇有言：「竊觀近日上意漸變。」深味此語，可爲寒心。臣願陛下堅凝初志，無使邪說搖正論、小人間君子如肇所慮，則用今之二相與今之諸賢足矣。不然，雖舉十六相，彼四凶之來，不知十六相者何恃而安乎？或曰：今天下最急者，兵與楮二事。有人焉，能制兵之驕，扶楮之賤，雖非君子，盍用之以紓一時之急乎？臣曰不然。宣、靖之禍，蔡京爲之也。虜騎長驅，京已貶責，乃自言有禦狄之策以求復用。當時不惑其言，天下後世亦不追恨其策之未試，何也？京惟無策，所以至此；既已至此，策將安出？小人欺世之術每類於此。嗚呼！堅守京師者李綱也，再造江表者趙鼎也，尊中國、攘夷狄者張浚也，皆君子也。國存至今，用君子之力也，使京復用則國亡久矣。此陛下之商鑑也，臣所以不勝惓惓者哉！

〔貼黃〕臣蒙恩兼郎，竊見本選在籍小使臣一萬三千九百餘人，內奏補五千五百餘人，宗室三千六百餘人，吏職、軍班各千人，而武舉不滿五百，軍功不滿千。以恩澤入仕者如此之多，臣因以知

名器之濫予〔五〕；以材武自奮者如此之少，臣因以知武功之不競。而又有爵一塗，已參注者二千一百餘人，來者源源未已，皆注監當，而監當闕皆十二年以上，六七人共守一闕。臣恐數年之後，充塞銓部，皆以貲爲郎之人，而仕進之塗愈狹矣。臣謂國用不足固今日急務，然生財之道非止一端，鬻爵之令可以已矣。惟陛下與大臣熟議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一。

〔一〕暨：原作「暨」，據文意改。

〔二〕綱：原作「綱」，據清抄本改。

〔三〕游：原作「游」，據清抄本改。

〔四〕闡：原作「闡」，據清抄本改。

〔五〕知：原無，據清抄本補。

錄聖語申時政記所狀

閏月十一日赴後殿奏事，例二件〔一〕。讀第一劄〔二〕，至「因私天位，遂德柄臣」處，奏云：「近有御筆，戒飭臣寮無得言故相事。臣謂故相有功於陛下，陛下欲保全其子孫田產可也。至於其人當國幾三十年，所行之事有是與非，是非之理根於人心，陛下豈能泯人心之是非，使之不敢言乎？」聖語曰：「朕何嘗禁人如此說？」讀至「沂榮魚軒，融洩廣內」處，奏云：「陛下自藩邸入承大統，

有本生之親〔三〕，有出繼之親，崇奉之道，固宜從厚。但人主之孝與臣庶不同，人主以奉宗廟、尊正統爲孝。漢定陶傅太后欲居北宮〔四〕，師丹等以爲非。臣謂陛下閨門之私恩不可以不厚，朝廷之公分不可以不嚴。」聖語曰：「此事自有典故。」讀至諸葛亮、王猛處，奏云：「陛下向者待柄臣太重，人莫不畏之。今者待大臣既輕，大臣又自輕，人皆不畏之。大臣使人畏固不可，使人不畏亦不可。」讀至「拜表即行」處，奏云：「去歲興師，猶是朝廷有進取之意，將帥觀望而然。後來廟謨專務收斂靠實，戒飭屢下，而淮東興宿州之役，荆襄出唐州之師，皆不以聞於朝。如此則將帥在外妄作，廟堂不能誰何之，何以爲國？」聖語曰：「唐州之事亦曾申來。」奏云：「臣疎賤，不知朝廷機密，但爲國之道，無過賞罰。陳韓既以平叛受賞〔五〕，唐州失律，豈容佚罰？縱元帥未可輕動，至如偏帥提師而出，覆軍而歸，無罰可也乎？」聖語曰：「然。」讀至「孝宗之於秀邸」處，奏云：「孝宗在位二十餘年，所以待秀邸者，輕重厚薄皆有準則，故廟謚爲孝，此陛下所當法。」聖語曰：「朕只是依典故。」讀至待奄嬖處，聖語曰：「朕何曾與此曹謀事？」奏云：「更化之初，都無此傳，只因近日軍卒小警，戚官左右皆得進言，陛下之聽不免稍雜。若信其言，天下之事去矣。」聖語曰：「無此。」奏云：「雖無此事，然聞此事亦足以戒。」讀至肅朝綱、重相權處，聖語曰：「今政出中書，不可謂不重。」奏云：「陛下待左相眷意未嘗衰，而外間妄云眷衰，於是左相求去。右相未嘗引舊人，而外間妄云薦某人、某人，於是右相求去。此必小人欲二相皆去之計也。又近日廷臣皆言二相不和，臣爲樞屬日，日隨都司白事，見二相握手促膝，議論甚協，未見不和之迹。」聖語曰：「得如此甚好。」讀至

「聖君賢相而受疑謗，臣思其故而不可得」處，聖語曰：「卿思其故是如何？」奏云：「已見奏篇。」讀《貼黃》，至荅川之事，聖語曰：「濟王之事與秦王不同，羣臣引秦王爲比，非也。」奏云：「畢竟陛下本心不如此。震悼輟朝，陛下本心也；討論贈典，陛下初詔也。後來因一等小人爲給舍臺諫〔六〕，繳駁論列不已，遂有後面一段施行。臣謂當治此一等小人之罪，以滌陛下千載之謗。」聖語曰：「人主尚思有司守法。」奏云：「當時小人各爲一身之謀，恐非守陛下之法。」讀至繼絕處，聖語曰：「朕向有御筆，卿見否？」奏云：「臣見之。國本未建，宜陛下有此言。他日陛下子孫千億，國本既建，此事恐不容已，不若令天下人先知此意〔七〕。」上默然。讀第二劄，至「諸賢不量力而就處，奏云：「陛下更化許久，外間失職，小人之論皆以爲朝廷所行之事無一件是。臣平心論之，向來陛下權柄下移，欲自除一吏不可。今要除從官則御筆徑除，要並命兩相則宣麻同拜，此攬權之效。向來內自職事官以上，外自通判以上，皆有定價。士大夫納賂於權門，取償於百姓。今內外差遣並從公揀拔，向後廉吏必多。廉吏多則民力蘇，此去貪之效也。向來故相蒙蔽，羣臣於陛下之前，豈敢誦言其非？近臣中惟真德秀、魏了翁，小臣中惟蔣重珍、陳埴之流〔八〕，曾與之異論。今人人得以攻廟堂缺失，議朝政是非，此闢言路之効也。謂更化無效則不可，但此等言語近於諂諛，故臣不敢具之奏篇。惟陛下堅守此意，勿使小人破壞之，磨以歲月，何事不成？」讀至「弓旌所招，稍稍引去」處，聖語曰：「誰也？」奏云：「蔣重珍既去，洪咨夔又引疾，如此則諸賢皆去，別有一副人當來矣。」上頷之。讀至「蔡京自言有禦狄之策」處，聖語曰：「士大夫虛談多，實用少。」又曰：「任責者少，

小人之有才者亦不可終廢。《易》但言『內君子，外小人』，何嘗教廢而不用？」奏云：「陛下欲召某人居廢堂〔九〕，恐非外小人之義。」聖語曰：「無。朕欲令尹京行會子。」奏云：「臣記既得會子，當故相末年，外路只賣得三百以下錢。若某人果有秤提之術，彼時何不以獻故相，乃秘藏至今？此只是欺世之言，實無奇策。」聖語曰：「卿言良是，他想亦無策。」上又歎無人任事。奏云：「今日病證既深，用君子如餌參苓，雖無近效，猶有可生全之理；用小人如服烏喙，一劑而亡矣。」讀劄畢，端笏奏云：「臣少小讀書，每見犯顏敢諫者謂之忠臣，希旨論事者謂之諛臣。臣雖不及古人，然陛下聖德容受如此，不覺罄其狂愚。所言未必一一中理，惟陛下擇而行之。」下殿再拜而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一。

〔二〕例：疑當作「劄」。

〔三〕「讀」下原有「至」字，據下文文例刪。

〔四〕本：原缺，據清抄本補。

〔五〕傳：原作「傳」，據《漢書》卷九七下《外戚傳》改。

〔六〕平叛：原作「平版」，據文意改。清抄本作「有功」。

〔七〕後：原作「彼」，據文意改。

〔八〕知：原作「如」，據清抄本改。

〔九〕惟：原作「將」，據文意改。

〔十〕召：原作「君」，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七五二五

劉克莊 三九

召對劄子 一 淳祐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臣聞更化則善治，化愈更而治愈不能善者，咎不在它，一曰委任之失，二曰謀謨之誤。深惟本朝以仁立國，勢趨於弱。粵自全盛至於偏安，雖二百年間名臣輩出，而夷狄之患，未有能當之者。有一人焉，出而當之，人主舉國以聽，天下亦幸其集事，而不暇也。臣竊議其後，若景德之於寇準，慶曆之於呂夷簡，靖康之於李綱，建炎之於秦檜是也。然幸澶州，斃撻覽，準實能戰；却二酋，全京師，綱實能守；遣富、范，盟遼夏〔一〕，返河南，還東朝，夷簡、檜實能和。陛下慨思其人而不可得，遂取其似是而非者而相之。夫以借助滅守緒爲戰則不武，以厚幣奉倂盜爲和〔二〕，以清野蹙國爲守則不智。實未嘗和，實未嘗戰，實不能守，而自負和、戰、守之功，迭執和、戰、守之權，人主舉國而聽，天下明知其不足集事，畏之而不敢議，既去而畏之未已，豈非以叔文起復之謀雖沮於獨斷，盧杞

見思之語已喧於羣聽乎〔三〕！議者求其說而不可得，則又曰：思其能把握而負荷也，思其能致富彊也。是又不然。祿去公室，政出世卿，不可以言把握；畫江之外，惟有移蹕，不可以言負荷；實則增料，名曰縮楮，實則再推〔四〕，名曰浮鹽，不可以言富彊。已試亡具〔五〕，視準、綱、夷簡薰蕕不同，又不足以望檜萬一，此委任之失一也。昔者不擇其人，而任之太專；今也懲前之專，雖擇其人而未嘗盡授以柄。官無繁慢，動煩親擢，有不由中書進擬者矣；事無巨細，多出聖裁，有不容外庭與聞者矣。臣不知陛下聚名流於臺省旃厦清望之地，嘗置簿宮中考其所言行否乎〔六〕，抑但曰進呈訖而已乎？將使之爲四諫官、三舍人乎，抑調護使之勿言、宣諭使之奉詔乎？將使之爲程頤、朱熹乎，抑使之倚閣春秋而談青苗乎？其大者登人望於廟堂之上，將責之以韓琦、富弼之事乎，抑使之今日曰「領聖旨」、明日曰「聖學非臣所及」乎？此委任之失二也。天下望治，甚於飢渴，而諸君子虛名過於實用，清談多於行事，大臣有翕受之量而無主宰之力，同列有不說之色而無齟齬之和，桑蔭易移，機事屢失。桑維翰一日易十節度使，今代一邊閫，淹久而後決；郭子儀朝聞命夕引道，今遣一儒帥，迫趣而始行。薄物細故，紛拏不已，急政要務，謙遜未遑，未免有不言防秋而言《春秋》、不言砲石而言安石之譏。夫廢《春秋》，用安石，致禍之本也，於時尚以爲不急，況今之不急有甚於此者乎？此謨謀之誤一也。昔劉摯當軸，憂章惇覆出，主調停之議，用牢籠之策，於是宣仁諭摯曰：「如惇者，雖以相位遜之，不可復收矣。」厥後諸賢之禍甚酷，摯幾覆族，而宣仁在天之謗至南渡而後明。小人怨毒，上及君親，於縉紳乎何有！陛下之聖固無愧於宣仁，諸臣之賢恐未及於劉摯，奈何不鑑覆車之

轍，反操入室之戈，助羣小而自攻乎！洛、蜀分朋而頤、軾逐〔七〕，布、忠彥爭權而京相。今廟謨睽異，邪黨揶揄，臣實未知其所終。此謀謨之誤二也。陛下內責治效之不進，外憂狄患之莫禦，慨管仲、樂毅之不作，憶李訓、鄭注之有才。聖心鬱陶，寤寐嗟嘆，左右竊聽而知之，朝野習聞而憂之。夫以明謨雄斷，卓冠百王，實有退小人之力而虛受小人之謗，此亦羣臣不能建明之罪也。臣竊以爲自古有任事之臣，有折衝之臣，有託國之臣。任事者取其智謀，折衝者取其威望，至於託國則取其忠實而已。桓溫嗤謂王衍諸人，自許豪傑，苻堅笑之，語及謝安則以爲江左偉人。秦檜嘗言「諸人當啖飯，觀吾致太平」，其意謂東南不可一日無我。然兀術將死，乃以張浚尚存爲憂。安與浚不過一過爾。安握兵不如溫，跋扈不如溫；浚專權不如檜，挾虜自重不如檜。而二酋者，乃慢彼而敬此，然則陛下之國家社稷，將託之於如溫如檜者乎？抑托之於如安如浚者乎？《書》云：「任賢勿貳，去邪勿疑。」已去而疑，其如勿去，已任而貳，其如勿任，惟陛下留聖思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夏：原作「憂」，據清抄本改。

〔二〕幣：原作「弊」，據文意改。

〔三〕廬杞：原作「廬祀」，據清抄本改。

〔四〕摧：原作「摧」，據清抄本改。

〔五〕具：原作「其」，據清抄本改。

〔六〕宮：原作「官」，據清抄本改。

〔七〕朋：原作「明」，據文意改。

召對劄子 二

臣聞善類之離合，世運之隆替繫焉；言路之通塞，主德之明闇繫焉。臣遠摭簡編之記載，近參耆舊之見聞，竊謂善類之合莫盛於本朝，言路之通亦莫盛於本朝。蓋世道興隆之候，主德聖明之驗，其事不可殫舉，臣請試條其略。自昔人主不喜人論時政，而治平之濮議、熙寧之新法、元祐之黨籍、炎紹之和議、乾淳之恢復、慶元之道學，諫者有人；自昔人主不喜人言婦寺，而遂國夫人之封、德用女口之進，諫者有人；雷允恭之交結、任守忠之離間，諫者有人；自昔人主不喜人攻女謁、排戚畹，而彥博主貴妃、昌朝結姿〔一〕，諫者有人；張堯佐領四使、張說擢樞筦〔二〕，諫者有人；自昔人主不喜人非議土木、符瑞之類，而玉清之役、天書之事〔三〕，諫者有人；自昔人臣於妃后，於儲貳，類曰此人主家，而金庭、瑤華之廢，嘉祐宗正、南渡資善之建，諫者有人。自昔人臣進言，鮮不以犯顏撓鱗爲憂，惟本朝不然。趙普贊與子之策曰：「陛下豈可以再誤？」張昇進建儲之說曰〔四〕：「陛下孤寒。」陳瓘力諫東朝還政，鄒浩請停昭懷冊禮，婁寅亮乞選藝祖諸孫。使遇衰世闇朝，必觸奇禍，而我祖宗甘其苦言，養其直氣，有立行其說者，有久而思之者，有始忤而終合者，有自常調拔爲清望官者。嗚呼，此本朝之所以爲本朝歟！陛下仁聖，動法祖宗，閱羣臣章奏，如見肺肝。雖所言狂悖，可

論以大不敬、非所宜言之罪者，未嘗加譴，至乃厚祿顯職，光寵其身，分布中外，任使有加。所謂立行其說者、自常調拔爲清望官者，比肩而立；久而思之者、始忤而終合者，亦接踵而至。臣每嘆凡人度量，各有限極，惟聖主與天同量。仁宗初年，攻夷簡者皆去。其後仲淹大用，若脩、若靖、若洙，繼還臺閣，皆前日攻夷簡之人也。孝宗初年，攻覲、大淵者皆去。其後周必大、龔茂良大用，所擢名侍從、臺諫，皆前日攻覲、大淵之人也。魏掞之一布衣，身既歿，猶思其言而寵褒之，豈非與天同量乎！《傳》曰：「記人之功，忘人之過，宜爲君者也。」陛下待羣臣至厚，記憶所及，野無遺賢。臣恐其間尚有迹遠位卑而滯者，其人昔尚盛年，今已暮景，昔膠舊聞，今長新識〔五〕，非復洛陽之誼、吳下之蒙矣。陛下收之於霜降水涸之餘，納之於天覆地載之內，遠者稍近之，滯者稍擢之，使善類常合，言路常通，陛下侔德二祖，而諸臣亦可自附於先朝之名人矣。臣不勝惓惓。《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博：原作「傳」，據文意改。彥博者，文彥博是也。姿：疑有誤。《宋史》賈昌朝本傳云，言者攻昌朝結交中官、宮人。

〔二〕說：原作「誚」，據《宋史·張說傳》改。

〔三〕玉清：原作「土清」，按文意，此當指真宗時所建玉清昭應宮，該宮規模甚大，有殿屋千餘間，火於仁宗天聖年間，時欲修復，言者諫止之。

〔四〕昇：原作「昇」，據《宋史·張昇傳》改。

〔五〕識：原作「職」，據文意改。

召對劄子 三

臣既妄議時務於前矣，深惟使事，有當復於上者。其一曰恤貧民。兵興以來，瀕江之人困於和糴，困於軍需，困於浮鹽，困於拋買，困於招軍。和糴則低估高量，軍需則籠奪百貨，浮鹽則扣戶抑配，拋買則一錢而取以百錢之物〔一〕，招軍則募錢、衣裝皆隅保自備，一卒就募而一家破矣。昔之豪戶鉅產化爲貧弱，名區要市〔二〕，所至蕭疎，蘇息無期，侵牟轉急，二稅有預借至淳祐九年者。民生斯時，尤可哀痛，宜擇良吏，勤而拊之。頃歲督師者，至誅某郡之吏，傳首列城；總餉者亦斷人一支，以威所部。上下交征，民不見德。向非陛下至仁〔三〕，戒飭數下〔四〕，蠲逋負，減租稅，而專閫主計之臣亦皆一時遴選，稍於其間有所弛張，則民怨盜起久矣。國家版圖日蹙，如江浙、荆湖、閩廣十餘路，禮樂衣冠一綫之脉寄焉。臣願陛下選拔帥守監司，常用明治亂、知大體之人，守令循良者擢之，貪殘者斥之，民心愛戴而不貳，則天命眷顧而不釋矣。其二曰處流民。今沿流諸郡，流移悉已布滿。此曹羣聚無統，飢餓無憐，或橫行江中沉舟奪貨，或夜出墟落斬關探囊，有司雖稍捕獲，梟磔相望，終不能止〔五〕。古者以移民爲常，漢遷諸豪於五陵，諸葛亮以一隅之力，尚能拔關中戶口入蜀而不聞後患，良以主能制客而客不勝主故也。今州縣單弱無守備，田里凋殘無積蓄。如饒州譙樓欲壓，

扶以二木，城圯可踰，濠塞爲陸，郡兵千人，未嘗簡稽。以此推之，它州可見。一夫攘臂疾呼，必爲執事者之憂。臣願陛下申命諸郡，繕城池，蒐卒乘，勵隅總，使金湯之勢、旗鼓之容隱然足恃，則主能制客矣。千人所聚，必有一人智謀材武出其上者，牢龍而任使之，分之勿使聚，弱之勿使強，則客不勝主矣。夫基本厚，主勢尊〔六〕，威令行，則徂詐作使；苟爲不然，陳勝輟耕，高歡結客，皆吾民也，況流移者乎！臣每怪韃在草地，哨騎在淮北，幹腹之謀在安南，議者咸知防虜，而流民近在目〔七〕，爲腹心之謀則未有以爲急者。惟陛下留神。

〔貼黃〕臣違去闕庭，留落遠外，常謂終老莫望清光。昨蒙聖恩，俾之入覲，驚喜感泣，實出望表。然臣有母，今年八十有六，況臣之年已六十矣。自古忠孝難於兩全，力辭予環，人所共知，久不獲命，進退維谷。今幸進瞻威顏，畢陳狂瞽，臣志願足矣。欲望聖慈哀臣血懇，畀臣福建路待次一州〔八〕，稍便親養，使朝野之人皆知臣之來也不敢忘明主，臣之去也不敢忘老親，臣死且不朽。冒干宸聰〔九〕，恭候斧鑕。《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取以：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市：原作「事」，據文意改。

〔三〕「至」上原有「所」字，據清抄本刪。

〔四〕飭：原作「飾」，據清抄本改。

〔五〕能：原作「襄」，據清抄本改。

〔六〕主：原作「行」，據清抄本改。

〔七〕「目」下似脫一字。

〔八〕昇：原作「昇」，據清抄本改。

〔九〕干：原作「於」，據清抄本改。

錄聖語奏申狀

竊見近降內批指揮，今後臣寮奏對，所得聖語並令要一奏一申者〔一〕。右，臣今月二十三日依已降指揮上殿奏事，所奏劄子三件。第一劄讀至「聚名流於臺省旃厦」處，玉音云：「所召之人，所進之言，未嘗不用。」至「大臣同列」處，玉音云：「近日大臣甚和。」至「洛、蜀分朋」處，玉音深以爲然。臣奏云：「分朋植黨非國家之福，惟明主建大中以銷弭之。」讀第一劄畢，臣奏云：「朝野之人皆以小人復用爲憂。」玉音云：「必無此。」臣奏云：「羣臣雖知陛下之言〔二〕，天下人未知之。小人近至都城，始聞聖制末章有『姦邪終屏黜』之句，然後中外相慶，人情可見〔三〕。」讀第二劄至「容受直言」處，玉音云：「此朕祖宗家法。」讀至「其間有迹遠位卑」處，玉音云：「爲誰？」臣奏云：「當世賢俊收召已盡，只遺數人，中外臣寮屢爲陛下言之。以從臣如王遂、徐清叟、方大琮，庶寮如湯中，已沒；存者如黃自然、王邁之類，自然近已召用，餘人皆年事已高，惟明主收之於晚節。」

讀三劄至「二稅有預借至淳祐九年」處，玉音云：「向有御筆。」臣奏云：「臣嘗奉詔劾其尤甚者。」玉音云：「大率貪吏多。」讀奏劄畢，臣奏云〔四〕：「久去闕庭，蒙君命召，臣不敢不至。」玉音云：「已去幾年矣。」臣奏云：「十有一年〔五〕。茲幸復瞻天日之表，臣之志願足矣。念臣有母，今年八十有六，願乞骸骨，歸奉養親。」玉音云：「未知。朕知卿久著文名〔六〕，且有史學，當盼錫第之命，兼任修纂之事。」臣奏云：「進對之頃，仰荷聖諭嘉獎如此〔七〕，臣空疎不學，實恐懼不敢當。然生成拔擢，恩出君父，不出左右先容，臣榮幸甚矣。容臣下殿，仰謝聖恩。」《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令：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知：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可見：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奏：原作「讀」，據文意改。

〔五〕句末原有「耶」字，據清抄本刪。然句末似應有一語氣詞，疑「耶」字與上句末「矣」字當互換。

〔六〕知卿：原無，據清抄本補。

〔七〕仰：原作「抑」，據清抄本改。

轉對劄子 十月一日

臣恭惟陛下躬聖德，膺駿命，實開我宋無窮之基。然踐祚二紀，國本未建〔二〕，中外寒心非一日，臣下納忠非一人，仰窺聖意，務欲謹重。自端平初博訪精擇，今一星周，謹重如故，言之愈衆，聽之愈緩。昔漆室女至微無知也，顧以君老子少爲憂。夫少有時而壯，其憂且爾，使此女生於今日，爲陛下憂宜何如也！臣庶之家，十金之產，一命之澤，必思所以傳授之者。陛下貴爲天子，守一祖二宗之業，繫四海九州億兆人之命，而鶴禁無主器之子，鷄鳴無問寢之人，陛下樂乎否也？裡類上帝，欸謁原廟，不知其幾矣，陟降惟至尊，裸薦無後繼，陛下嘗反顧乎否也？獻議者曰宜早定，宜豫建；沮議者曰不可忽，曰有所待。陛下於二者之說，亦嘗求其情乎？蓋建威立順，黃門常侍之謀也；埋璧於庭而以羣公子卜，巴姬之意也；諉曰人主家事，世勣、林甫之言也。國家大事而與左右邪諂之人謀之，鮮有不爲所搖者。古今一律，不可不察。臣嘗以爲此事在唐宣宗、後唐明宗行之則甚難，在我仁宗、高宗行之則甚易。毓英宗、孝宗於禁中也，皆擇於未入之前，而定於既入之後。異其名爵，別其名稱，自幼至長，自姪爲子，不待建儲而人望固有所繫矣〔三〕。若夫朝取一人焉，暮取一人焉，一出焉，一入焉，舉棋之勢未定，當璧之覬寢廣，非所以嚴宗廟而尊本統也。陛下明睿，同符二祖，獨於此一大事猶豫不決，豈非內主謹重之論，傍惑牽制之說而然歟！或難臣曰：「金枝玉葉之盛，文

昭武穆之衆，將烏乎定〔三〕？」臣曰：「孟子曰『爲天下得人謂之仁』，傳曰『以長以賢，不利之言也』。天命陛下爲華夏民物之主，聖意之所向即天命之所屬也，誰敢違之？」或又曰：「陛下春秋鼎盛，《螽斯》之慶未艾，椒聊之實必蕃，盍小需乎？」臣曰：「匕鬯虛則入居廣內，岐嶷生則遣還舊邸。」明明我祖，具有成憲，陛下曷不舉而行之歟？臣又考之先朝，國有大議，皆近臣發其端，大臣贊其決。今近臣抗論，自鳴自止，姑以塞責，未見屢數十疏不已如范鎮、司馬光者；大臣造膝，或言或否，莫得而知，未見以身任大事如韓琦、趙鼎者。遭時如此，遇主如此，虛擲歲月，遺天下以隱憂，豈非陛下近臣不盡規、大臣不責難之咎歟〔四〕？臣本州縣俗吏，陛下度越拘攣，賜之儒科，置之文館，又俾執經入侍旃厦，不世之榮遇也。深惟空疎，無以仰報君父〔五〕，幸因轉對，輒論天下大計，自附於漆室女憂愛之義，惟陛下赦其愚而采其忠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未：原作「末」，據清抄本改。

〔二〕固：原作「國」，據清抄本改。

〔三〕烏乎：原作「嗚呼」，據清抄本改。

〔四〕規：原作「觀」，據清抄本改。

〔五〕仰報：原倒，據清抄本乙。

召對劄子 一 辛亥五月一日

臣聞《易》曰「窮則變」。變者，猶醫家汗下之劑，不得已而用，不可以屢試也。寶、紹壞證極矣〔一〕，陛下慨然改號端平，一變之功，侔於元祐。不幸金滅韃興，適丁是時，外患之來，勢如風雨，謂宜堅初志、修內治以待之。執事者方咎用賢之無益，疑更化之致寇。再變而爲嘉熙，三變而爲淳祐，皆求以愈於端平也。然而卒不能有所愈也〔二〕，於是四變而爲乙巳，五變而爲丁未。其間豈無賢揆，率不能久，局面隨之而變。此如沉痾之人，屢汗屢下之餘，難乎其處方矣。夫亟易相而圖任靡終，數更化而規模不立，此所以每變而愈下歟！惟丁未轉局則異於是。以端平之舊相復修端平之政事，收拾端平之人材，致太平而起頌聲，宜無難者，而時異事殊，不可概論。諸老殄瘁，宿望一空，名臣欲盡，來者誰繼？經費繁浩，大司農不能給，未免講求生財之說，人才乏少〔三〕，見大夫無可使，未免參用喜事之人。諸公貴人，志得意滿，既取美官，又全美名而去。一二自好之士，方且栖遲偃仰，弓旌雖遣，翔而未集，使當饋有乏才之嘆，翹館無可賢之延。或者見其如此，遂目陛下與大臣改端平之政矣，甚者以爲改端平之心矣。自古政事不能無弊。端平之失，在於施行銳、周防疎、除擢驟而已。然則以今之審矯昔之銳，以今之密矯昔之疎，以今之久矯昔之驟，因時酌宜，扶偏救失，不得不然，端平之政或可改也。若夫召故老，起諸賢，抑世卿，杜近習，去副封，開言路，絀臧吏，減

斛面，數大節目皆陛下與大臣端平之初心，天命之眷顧、國祚之靈長、人心之親附繫焉。自始至今，孰敢議其非者，斷乎不可改已。臣在田里，見元會所下除書〔四〕，作而曰：「謂陛下與大臣改端平之心者，誣也。」臣聞仁宗以恭儉安靜爲治體，終其身而不變；孝宗以剛明果斷爲治體，亦終其身而不變。中間雖有小因革，要皆不失其初心，故嘉祐、淳熙之盛爲本朝冠。臣敢誦二祖之治獻陛下。昔富弼再相，上謂歐陽修曰：「弼頃爲人所讒〔五〕，今必顧慮，不若堅守初志。」臣敢誦富弼之事爲大臣勉。《詩》云「愛莫助之」，臣不勝惓惓。取進止。《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六三。

〔一〕「紹」原作「詔」，「極」原無，據清抄本改補。

〔二〕卒：原作「足」，據《歷代名臣奏議》改。

〔三〕才：原作「不」，據右引改。

〔四〕除：原作「餘」，據清抄本改。

〔五〕讒：原作「纔」，據清抄本改。

召對劄子 二

臣聞之道路，皆朝廷近懲多言之患，稍有厭言之意矣。臣固知其不然也。陛下自初臨御，導人使諫，凡撻鱗直突、苦口難堪之言，皆霽威嚴、和顏色以受之。間有留落在外，已而相繼收召，或至於

大用，可謂有君人之度矣。大臣既再當國，虛心無我，凡意見枘鑿、議論矛盾之人，皆泯恩怨、包同異以容之。初若齟齬難合，俄而歡然相得，或與之同列，可謂有大臣之量矣。學士大夫遇主如此，遭時如此，政之得失，事之當否，不有造膝乎！而自頃以來，大小之臣囊封匭奏，往往播騰。上焉者失納約之義，下焉者犯橫議之戒，幾於太強聒矣。然其大意不過責難於吾君（二），責備於吾相爾，豈有它哉！自昔議論之臣，人主無失德則言掖庭，或言戚里，或言土木，或言聚斂，陛下毋怪其如此也，求之在上而已。仁祖恭儉之主，納一女言而王素諫，擢一妃族而王舉正等皆諫。章聖太平之世，築一玉清宮而張詠諫；阜陵英明之主，創一發運使以治財而張栻諫。不特此也，有選人而上《流民圖》者，有縣佐而論儲貳者，有諸生而諫花石者，國史書之，天下記之。非諸臣言之之難，而列聖容之之難，故曰求之在上而已。大臣無可議則指除授，或指賓客，或指子弟，大臣毋怪其如此也，求之在我而已。權之所在，怨之所歸。光薦祖禹，同列以爲姻；鼎薦九成，言者以爲黨。修至於祖禹、九成，有所不免。公著爲相，頤爲客，求公著而不得者，惟頤之怨。修至於頤，有所不免。浚爲父，栻爲子，其視師淮、蜀也，軍民有「百萬生靈由五十學士」之謠，臺臣有「軍國大事付癡騃小子」之語。修至於栻，有所不免。故曰求之在我而已。不特此也，有以堂後官私事許普者，有以交結宮掖詆彥博者，有以跋扈誣琦者，有以不敢辨明之謗中弼者，何嘗爲諸老之瑕疵，適足以見大臣之德度。故曰求之在我而已。夫君相未嘗無聽納之意，而中外乃妄有厭倦之疑，非國之美也。臣謂惟聖君而後可以責難，惟賢相而後可以責備。使遇猜忌愎諫之主，沉伎怙權之相，孰肯以身試不測之禍乎！

臣願陛下與大臣采用其言之可行者以涵養其氣，甄錄其人之可進者以招徠其類，則盛德大業，令聞廣譽，在上而不在下，在我而不在彼矣。取進止。

〔貼黃〕臣昔在端平乙未，以樞掾輪對，嘗以國本未定爲憂，猶意岐嶷之生止在旦夕，微發其端，未敢詳也。及淳祐丙午，以少蓬轉對，竊謂禘祫雖豐，熊夢未協，宜先有以繫人心。既而有貴州刺史之詔。今又五六年矣，雖已建旄鉞，疏王爵，然終未明白洞達於天下。臣向所云聖意之所屬即天命之所屬，不易之論也。願陛下采臣「自姪爲子」之說，蚤定名號，以重祖宗之付托，以解朝野之疑惑。昔朱熹三見孝宗，云：「歲月逾邁，不獨臣蒼顏白髮，仰視聖顏，亦非昔矣。」臣自乙未至今亦三賜對，由臣視熹，愚賢雖異，而愛君之心一也。誦熹之言，慨然有感，惟陛下留意而圖之。伏乞睿照。《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二〕吾：原無，據清抄本補。

全宋文卷七五二六

劉克莊 四〇

直前劄子

十月十一日 疏留中，閏十月論罷。

臣竊惟今日事勢有暫可喜者三，有大可憂者一。粵自精裡以至恭謝，霖潦忽霽，杲日隨升，仰占天心，若答聖意，都人鼓舞，歡聲載路。一暫可喜也。韃靼新立，河患方梗，北風漸勁，南牧未皇。二暫可喜也。遠方饑歉，間煩賑貸，近甸豐稔，足相補除。三暫可喜也。此皆陛下聖德所感，和氣所召，謂宜朝野之人高視闊步，以幸一日之安。而上自縉紳，下至韋布，往往蹙頰而私相告語，凜然有虎兕出柙之恐，陛下亦嘗聞之否乎？陛下曩語羣臣，以爲其人決不復用，天地祖宗實聞斯言。今道塗訛傳，乃曰落致仕矣，建督府矣。臣難之曰：何以知其然也？曰：陛下憂韃而然也。又曰某人嘗以御槩示人矣，又曰陛下已戒其勿修怨矣。臣知陛下萬無是事，設或有之，此誤不少。夫啜羹之樂羊，不如放麀之西巴。今雖乏才，何至復託國於匿哀無父之人乎！秦檜用事，朝廷一日無檜則東南不安。若

夫當軸數年，哨騎歲至，策免七載，羽檄日稀，其去留不繫於成敗審矣，何至復注意於挾虜要君之人乎！向使陛下終始柄任，不加廢退，偃月之禍不過及於士大夫而止。今君臣之義，判然已久，彼其以埒國之富，震主之威，繆飾不情之恭順〔一〕，陰懷非常之忿毒，外豈可以寸鋏〔二〕，內豈可以假之寸權乎！神宗之於安石，恩禮隆矣，晚議建儲，師傅之選乃屬馬、呂，安石不預也。豈非以其元豐失權，鍾山懟筆，有如陳瓘之所云乎！陛下恩禮其人不加於安石，防慮之道宜鑑於神宗，不可忽也。議者不先爲君父憂，而切切然以修怨爲懼，相顧而不敢言，雖言亦不足以感悟陛下之聽〔三〕。臣觀秦檜再相之初，未嘗不牢籠李光、胡寅之流，久則當世名臣舉族貶竄，闔門廢錮，上而至尊亦有靴中匕首之防矣。吁，豈非所謂一大可憂者乎！臣以妄庸，徧塵華近〔四〕，但思報九重之拔擢〔五〕，不敢計一身之禍福，因侍旃厦，輒獻芹曝。《易》曰「君不密則失臣」，惟陛下以疏留中，垂睿覽而加聖慮，宗社幸甚。取進止。《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情：原作「青」，據清抄本改。

〔二〕「可以」下似脫「假之」二字。

〔三〕言：原作「然」，據清抄本改。又「悟」原作「悞」，據文意改。

〔四〕徧：原作「偏」，據清抄本改。

〔五〕思：原作「恩」，據清抄本改。

庚申召對劄子 一

臣起州縣俗吏，以文史小技受知明主，徧塵清近〔二〕。人所恃者權貴，臣所恃者君父。雖人言排詆，無所不至，然聖恩記憶，久而未衰。復隨弓旌，來覲旒冕，敢陳瞽言以獻。臣惟國家三數年來，凶相弄權，以富彊自詭，輔聖天子而行霸政，爲天下宰而設騙局。朝野之人相與竊議曰：相非相，狙也；政事堂非政事堂，壟斷也。其所操之術，所行之事，適足以殄民蹙國，安能富彊？一旦陛下赫然震怒，逐而出之，內出白麻，魁柄改屬，國人皆喜曰：是名父子也，甲科郎也，必有以慰人心、紓國難者。而又不然，天下怨凶相入骨髓，屈釐厨車、元載臭鞮未足塞責，而卵翼覆護，臺簡屢上，不傷毫毛。天下大事當合天下之賢雋共圖之，而所汲引，所拔擢，不過於平昔綢繆相結納三數人。凡不能附麗者，無雅素者，或貌敬心疎，或文與而實不與，專引狂生吻士爲更闌夜半之客，固已失士望矣。及集百官廷議移蹕，大失天下之望，國事愈趨於壞，不可收拾。《語》有云：「既往不咎。」臣之所言，頗咎既往，多談奚益，請爲陛下試條舍舊圖新之策。臣聞國以危懼存，以佚樂亡，以奮發強，以玩弛弱。方其危懼而奮發也，必悔艾，必憂勤，亡者可存，弱者可強。及其佚樂而玩弛也，悔者忘，勤者怠，而成敗禍福始相尋於無窮矣。去歲秋禍，亘古未有，凡婁宿無木所未至之地，獸蹄鳥跡皆至焉。祇髮之憂，近在眉睫。天錫陛下勇智，下詔罪己。前代帝王有終始以盧杞爲清忠者，有終始以恭

顯爲謹信者，陛下英明果斷，或竄逐，或疏遠，如棄涕唾。於斯時也，天子危懼奮發於上，旬宣之臣朝聞夕引，有母不敢顧，躬擐甲冑，往來指授於矢石之間；將帥之臣、城郭封疆之臣，或扼險燔梁，或攖城堅壁，力戰死守於邊塞之外。然後虜之游魂者無噍類，而中國禮樂衣冠之統幾絕而復續，豈非君臣上下危懼奮發而然歟！臣有今之所以私憂而過計者，近裏之郡邑稍復矣，並邊之藩籬稍葺矣，交、廣之覆出者遁去矣，河南之僉摘者向北矣，連以捷告矣，熙事成而歲有秋矣，愛吾君者皆曰，向之危懼者得無趨於佚樂乎？向之奮發者得無轉爲玩弛乎？竄逐者安知不重遷移乎？疎遠者安知不復親近乎？雖無此事，然有此理。古人請釋楚以爲外懼，先正李沆不願真宗皇帝與虜和親，其慮遠矣。臣不勝大願，願陛下毋忘胡馬飲江時，願大臣毋忘入峽時，毋忘漢陽舟中時，毋忘咸寧道間與白鹿磯時。獬豸孔熾而周興，呼韓來朝而漢衰，永洛失而趙高、呂公著之言見思，澶淵歸而彭年、欽若之諛獲售，然則必持勝〔二〕，必慮患，必親君子，必遠小人，非吾君責乎？謝安能走苻堅而暮年有讒其之歎〔三〕，裴度能縛元濟而晚節貽浮沉之議，寇準能贊親征而不能不傳會天書，王旦能致太平而不能諫東封、西祀〔四〕，然則必弼違，必格非，必爲羣公先正所不能爲，非大臣責乎？王羲之譏諸賢以清談廢務，浮文妨要，先朝用楊時爲給諫，或者尚有不言防秋、不言砲石之誚，然則先急政要務，後薄物細故〔五〕，非士大夫責乎？臣雖老諄，一念憂愛，狂言望擇，惟陛下裁幸。取進止〔六〕。《後村先生大

- 〔一〕徧：原作「徧」，據清抄本改。
〔二〕持：原作「特」，據清抄本改。
〔三〕讒：原作「纔」，據清抄本改。
〔四〕祀：原作「視」，據清抄本改。
〔五〕後：原無，據文意補。
〔六〕止：原作「士」，據清抄本改。

庚申召對劄子 二

臣仰惟陛下待羣臣，海涵春育，恩德至厚，片言寸長〔一〕，靡不甄錄，惟貪者、譁者，詔諭大臣不可引用。聖謨洋洋，與孝宗御製《用人論》相爲表裏〔二〕，天下傳誦。臣不揆疏賤，輒因聖訓之所及而推廣聖意之所未及，以効芹曝。太宰八柄，一曰奪〔三〕，以馭其貧，注謂估籍之類〔四〕。國初有棄市者，乾、淳間有笞黥者。元豐貶舒旦，不以近臣而屈法；南渡責鄒栩，不以名家而漏網。臣竊怪有爲湘臬而乾沒富民巨萬之贓〔五〕，爲閩漕又席卷一路牢盆之利者〔六〕，具獄來上，終於幸免，俄而擢爲畿內監司矣。其說曰：名勝也，議賢也。烏乎〔七〕，自古及今，豈有犯贓之名勝哉！陛下惡貪而真貪幸免，至於權姦所不樂之人，例託此名以汙之。如洙貸公使、軾販私鹽、舜欽賣故紙會客之類，

或無證驗，或不取伏辨〔八〕，貶削矣，追索矣，所謂犯賊之名勝，擁鉅貲，享涼臺燠館、錦衣玉食、歌童舞女之樂自若〔九〕。而不幸被汙之人，大者破家，小者失官。臣謂陛下果欲去貪，必先覈實。凡獄詞明白、贓狀狼藉者，雖名勝勿貸。其無證驗、未伏辨者，既昭雪之，又進用之，則人心伏而貪風革矣。子惡利口，惡訐以爲直，與聖意合。李沆以梅詢、曾致堯爲浮薄，范仲淹以石介爲怪鬼，與聖訓合。然世惟大賢大佞根於所性，中人以下往往視上好惡而爲趨向。君師之職曰造士，曰作人。造者，造其可改化之質；作者，作其未成就之材。執鹹酸之性者，當調飴而使之和，負矯亢之累者，當躡括而納之中，則財不勝用。儻惡其偏而責其備，天下少全人矣。臣謂惡貪之過則砥節礪行之士勸，惡譁之過則隱情惜己之人多。一裴矩也〔一〇〕，佞於隋而忠於唐，一周堪也，諫於前而瘖於後。太宗能使佞者化而爲忠，元帝乃使能言者化而爲默，其得失可以監觀。陛下方遠輩堯舜，明日達聰，貞觀之事優爲之矣。臣不勝惓惓，取進止。《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五二。

〔一〕長：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裏：原作「禮」，據清抄本改。

〔三〕曰：原作「日」，據《周禮·大宰》改。

〔四〕注：原作「狂」，據清抄本改。

〔五〕巨：原作「臣」，據清抄本改。

〔六〕盆：原作「貧」，據清抄本改。

〔七〕乎：原作「虎」，據文意改。

〔八〕辨：原作「辦」，據文意改。

〔九〕舞：原作「婦」，據清抄本改。

〔一〇〕矩：原作「短」，據清抄本改。

江西倉辭免狀 己亥

某九月十九日申時伏准尚書省遞到省劄一道，除某江西提舉。聞命震恐，凜不自安。伏念某罷郡奉祠，省循未久，起家予節，進擢過優，荷造物之記憐，捧除書而感泣。惟江右部封之廣，必監司風力之強。如某者親老家貧，豈不貪於榮達；望輕資淺，恐未久於觀瞻。用敢控陳，仰祈敷奏，特收新命，俾奉舊祠〔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此下原有追記文字，移錄於此：「得旨：改除廣東提舉，令疾速之任，不得再有陳請，仍免朝辭。」

廣東被召辭免狀

照會今月十四日准樞密院輔字皮筒遞到六月二十四日省劄，奉聖旨令某赴行在奏事。誤渥俶頒，

危衷載惕。伏念某素持疏拙，積有謗傷，獨君相察其無他，繇民伍起而復用。迭更庾漕，稍閱歲時，魏闕之心雖存，鈞天之夢已斷，方謀引去，遽辱喚歸。凡情莫不艷榮，餘生至於感泣。詎敢飾循墻之請，以自干俟駕之誅！實緣庭闈，久戀鄉井，子職闕清溫之禮，親年當喜懼之時，惟有退休，庶幾娛侍。輒以丹赤之悃，列諸清明之朝，欲望敷陳，俯憐惕迫，收還新命，改俾叢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除侍右郎官辭免狀

癸卯

照會某今月十六日巳時準省劄〔一〕，奉聖旨劉某除侍右郎官〔二〕。成命驟臨，危衷載惕。伏念頃叨收召，俄速抨彈，荷君相推錫類之恩〔三〕，俾母子食祝釐之祿。日有再三之循省，朝無尺寸之板援，敢謂除書，忽頒元會！武銓尤劇，郎選素高，儻不量負累之深，乃輒筮譽髦之列，將見孤蹤之顛踣，上煩造命之保全。欲望鈞慈，特爲敷奏，亟收新渥，姑奉舊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準：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右：原作「右右」，據清抄本刪。

〔三〕推：原作「摧」，據清抄本改。

江東提刑辭免狀 甲辰

擢自叢祠，處之名部，光華所被，危懼靡任。伏念某洊忝召除，輒煩論列，皆緣躁進，自速疾顛。逃空谷者四年，無修門之一字，庶磨舊玷，絕覬新榮。乃若起廢恩深，祥刑責重，一則公議而求全之毀，二則親年非從政之時〔二〕，再三思之，方寸亂矣。屬當清朝開忱布公之始，敢陳小夫揣分量己之言。欲望鈞旨，特爲敷奏，姑寢成命，以安微蹤〔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親：原作「深」，據文意改。

〔三〕文末原有追記文字云：「得旨不允，疾速前去之任。」

江東丐祠狀 甲辰

某迂疏一介，擯黜累年，遭逢改弦，拔拭予節。甫踰半載，未效寸勞。甚戀明時，亦貪榮祿，然大義有當引去，雖一朝不敢安〔二〕。重念某堂有偏慈，身爲長子，昨離親膝，起居甚安，繼得鄉書，痼疾時作。秋末問安人歸，竊知臂痛未愈，某晨夕兢懼，眠食俱廢。昔李密有云：「盡節日長，養親日

短，時密年四十爾。某明年六十，養親之日尤短。於每登高望遠〔三〕，動顧雲之念，撫時驚節，思愛日之言，未嘗不慷慨流涕也。兼某向來立朝補外，率以罪去，入則無詞以白大人，出則無顏以對親友，皆緣嗜進，且昧見幾。幸今未獲罪戾之前，若不早決歸休之計，是於末路〔三〕，復蹈前車。欲望朝廷特賜敷奏，陶鑄宮觀或待次便家小壘，不惟白頭母子得以團樂〔四〕，亦使四方之人皆知某今者之歸出於自請，而非爲人之所驅逐，可以洗滌平生之謗議，保全晚節之廉耻。仰祈洪造，俯察危衷〔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敢：原作「媮」，據清抄本改。

〔二〕於每：二字疑倒。

〔三〕末：原作「未」，據清抄本改。

〔四〕團：原作「檀」，據清抄本改。

〔五〕文末原有附記：「得旨不允。」

除匠監直華文閣辭免狀

甲辰

出命便蕃，拊心震灼〔一〕。念某近者陳情甚苦，被旨弗俞，將復求於叢祠〔二〕，忽晉長於繕監。牢辭未徹，誤渥洊加，除官靡待於兼旬，寓職驟超於四等，實遠臣之榮耀〔三〕，蓋近比之闊疏。然某

本以鄉路阻修，親年喜懼，若在外臺遂急於求去，及擢延閣乃居之不疑，則是心口相違，言行不顧。茲常刑之無赦〔四〕，尤清議之必誅。欲望朝廷特賜敷奏，諒由衷之前請，寢不次之新榮，俾充員祝釐之官，或需次便鄉之壘，庶全晚節，實出洪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拊：原作「附」，據清抄本改。

〔二〕祠：原作「詞」，據文意改。

〔三〕耀：原缺，據清抄本補。

〔四〕茲：原作「慈」，據清抄本改。

江東被召辭免狀 丙午

某今年初五日准省劄，四月二十四日三省同奉聖旨，劉某令赴行在奏事〔一〕。驟盼明命，深惕危衷。伏念某頃丐歸而弗俞，復進律而因任。臬事遂書於下考，素餐莫報於上恩。茲蒙記憶而予環，安敢徘徊而俟駕？惟是命義謂之大戒，忠孝難於兩全。而某親迫耄期，身靡遠宦，每憂想極則寢驚夢噩，安訊少則心折目穿〔二〕，深欲覲北闕之光，實恐廢南陔之養。瞻雲天而矯首，覺冰炭之交懷。敢望朝廷，特賜敷奏，收還誤渥，姑畀叢祠或待闕便家小壘〔三〕，庶幾母子相保暮齡。所提刑下次聞以差官〔四〕，未審某合不合將職事交與都大司，却於前涂恭俟回降，或候正官到日交割離任。《後村先生

大全集》卷七六。

〔一〕令：原作「今」，據清抄本改。

〔二〕訊：原作「評」，據清抄本改。

〔三〕畀：原作「卑」，據清抄本改。

〔四〕「所」下似脫「有」字。

江東被召再辭免狀

某昨控忱辭，乞免追詔，改畀祝釐之祿〔一〕，或分需次之符，已三閱月，未蒙報可。續准省劄，令某將職事交與都大司，疾速前來奏事。某非不知明時難值，榮進在前，迫於親年之高，浩然歸志之決〔二〕。伏念某頃受學於故參知政事真公德秀，嘗言人子去親而仕，所立必如溫嶠然後可，未至於嶠，不可去親。因以其言推之，如王尊叱馭，仁傑顧雲，皆未至於嶠也，況下於此者哉！某端、嘉以來，雖忝麾節〔三〕，未嘗一任便家〔四〕。今犬馬之齒六十，而偏親八十六矣，尚且遠宦不歸，追懷德秀緒論歷歷在耳，非但子職有闕，師死而遂背之，亦名所不容已。除恭稟省劄指揮，於七月初九日交割起離外，欲望鈞慈檢會某前申，併賜敷奏，改授祠廟或待闕州郡。如未蒙俞允，亦乞公朝給假省親。某見於信州以來，聽候回降，須至申聞者〔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界：原作「卑」，據清抄本改。

〔二〕然：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節：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使家：原作「使家」，據文意改。

〔五〕文末原有追記文字云：「得旨不允，令疾速前來奏事。」

辭免府少狀

丙午

某七月初九日解江東提刑司職事，十八日離饒州，准省劄備免某召命，奉聖旨不允，疾速前來奏事〔一〕，某已於當日望闕祇受。二十五日行至信州，准劄，劉某除太府少卿。出命過優，拊心增悸。惟列寺亞卿之選，待立朝久次之人。某雖頻年忝郎監之除，無一日綴班行之末。況引去莫能感動，而喚歸尚未對揚，甫行次於中途，已擢貳於外府，自覺越序遷之格〔二〕，人將有速化之譏。欲望朝廷特賜敷奏，俾以舊銜而入覲，寢茲新渥於已盼。儻管見之有裨，則甄收之未晚。所有新除恩命，未敢祇受〔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奏」下原有「辭」字，據文意刪。

〔二〕遷：原作「迂」，據清抄本改。

〔三〕文末原附追記文字云：「得旨不允。」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書少狀 一 丙午

照會某伏准省劄，備奉御筆，劉某文名久著，史學尤精，可特賜同進士出身，除秘書少監，令與尤煊等同任史事者。播告初傳，驚疑靡措。惟國家之曠典，待場屋之遺才〔二〕，遠則陸游受知於孝皇，近則心傳被遇於明主。然二人之述作，通四海以流傳，顧如鰕生，莫望前輩。早緣薄技，遭貝錦之中傷〔三〕；晚面清光，蒙玉音之嘉獎。甫奏芻言而退，已聞奎畫之頒。繇任子而錫儒科，起俗吏而貳冊府，仍以信史，屬之謏聞。方明廷集儀鳳之才，使末學秉獲麟之筆〔三〕，事既創見，衆皆駭聞。某上感君父如翼之恩，下畏朝野指目之議，倘昧循牆而力避，將包撻市之深慚，已則有處非其據之憂，人亦起適從何來之誚。是用剝肝瀝懇，頓首牢辭。欲望朝廷特賜敷奏，亟寢新命，俾仍舊官，願以衰暮之餘生〔四〕，別效繁難之粗使。所有恩命〔五〕，未敢祇受〔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場：原作「賜」，據清抄本改。

〔三〕貝：原作「具」，據文意改。

〔三〕末：原作「沒」，據清抄本改。

〔四〕句首原有「餘」字，據清抄本刪。

〔五〕命：原作「使」，據清抄本改。

〔六〕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二

照會某昨准省劄，備奉御筆，劉某可特賜同進士出身，除秘書少監，令與尤煊等同任史事，遂具辭免，伏准省劄備奉聖旨不允，續准省劄備奉聖旨，劉某兼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者。懇避不俞，寵光狎至，久陳怵迫〔一〕，仰冀矜從。某竊惟更化以來，擢才尤遴，今以稀闊之典，加諸庸常之人，雖獎拔出君父之異恩，然辭受乃臣子之大節。昔呂公著、王安石召試館職〔二〕，不就。夫二公由高科而召試〔三〕，券內之物也，然且辭之。某以門而錫第入館，券外之物也，偃然當之，則是貪清切高華之選〔四〕，無辭遜羞惡之心，使中外之人皆曰紊流品、辱科目、賤名器實自某始，厥罪大矣哉！欲望朝廷特賜敷奏，收回前後恩命，令供舊職，庶幾小臣量己之義，免累聖主知人之明〔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久：原作「父」，據清抄本改。

〔二〕公：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由」上原有「以」字，據清抄本刪。

〔四〕清：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三

庶僚除授，止於再辭；異數超踰，忘其三瀆。伏念某前略援陸、李之事，今細考史牒所書〔二〕，皆錫第於初年而纂史於晚歲。事既有漸，衆遂無譁。今此三命之頒，萃於一朝之頃，若披襟而當前一輩稀闊之盛舉，學執簡以從諸學士筆削之後塵〔三〕，己心自覺不安，物情詎以爲允！欲望朝廷諒其忱切，賜以敷陳，盡寢優恩〔四〕，免才清議〔五〕。或與痛裁於新渥，庶幾少穆於師言〔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牒：原作「諫」，據清抄本改。

〔二〕「士」下原有「之」字，據清抄本刪。

〔三〕「盡寢」二字原倒，據文意乙。

〔四〕「才」字疑誤，或當作「干」。

〔五〕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辭免賜同進士出身除秘少狀 四

三辭異數，復闕俞音，自顧么微，不應瀆告。但某竊見向來局吏，蓋有士人被選者，如曾鞏辟陳師道之類〔一〕。近歲杜游、曾三異之流，皆起韋布，領校勘。惟某所被恩數太優，實不敢當。望乞朝廷特賜敷奏，令某以太府少卿兼校勘，俾得廁迹館中諸學士下陳，服勞鉛槧〔二〕，少助涓埃〔三〕。其賜第少蓬恩命〔四〕，欲乞亟行追寢，庶幾事體叶宜，觀聽不駭〔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師：原作「思」，徑改。

〔二〕槧：原作「慚」，據清抄本改。

〔三〕涓埃：原倒，據清抄本乙。

〔四〕少蓬：原作「少逢」。按古稱秘書監爲「蓬閣」，秘書少監爲「少蓬」，據改。

〔五〕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全宋文卷七五二七

劉克莊 四一

辭免兼殿講第一狀

萃此殊恩，畀之庸品〔一〕，一聞宸翰，交戰危衷。瞻言前修，有在茲選。元祐則呂希哲之比，乾道則張栻其人，用能名重儒林〔二〕，芳流國史。如某者久抗走而爲俗吏，粗涉獵而非醇儒〔三〕。方冕旒日御於緝熙，而旃厦朋來於鴻碩〔四〕，倘使淺聞之士，驟陪晚講之聯，在明時非所謂邦家之光，在小己懷乎如淵谷之隕〔五〕。決難冒受，惟有固辭。欲望朝廷特賜敷奏，收回成命，改授名流，既穆僉言，亦安愚分〔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畀：原作「卑」，據清抄本改。

〔二〕重：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粗：原作「祖」，據清抄本改。

〔四〕朋：原作「明」，據清抄本改。

〔五〕之：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辭免兼殿講第二狀

聖主滋欲引以自近，愚臣實難強所不能，豈勝跼蹐之危，洊有囁嚅之請。竊謂紳書石室，凡稱博聞彊記之士皆可能；開卷金華，非有能陳善閉邪之學不宜預。兼茲能事〔一〕，必也名儒。某講貫未深，見聞尤寡，尚不敢當史筆之纂述，將何以裨帝學之緝熙！必至貽笑旁觀〔二〕，上孤親擢。欲望朝廷特賜敷奏〔三〕，察由衷之忱懇，寢不次之誤恩，既免爲昭代之羞，亦不奪小臣所守〔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兼茲：原倒，據清抄本乙。

〔二〕笑：原作「笑笑」，據清抄本刪。

〔三〕奏：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句首原有「小臣所守」四字，「小臣」下原有「之」字，并據清抄本刪。又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辭免兼殿講第三狀

昨辭免錫第、小蓬之命者四，兼崇政殿說書者再〔二〕，伏准省劄，並依屢降旨揮不允，不得再有陳請。某仰惟威命，不敢久稽，除已於十一日詣秘書省供職訖〔二〕。伏念某本緣文史，誤被親擢，其于經學，實非所長。所有兼說書恩命，欲望朝廷特賜寢免，仍乞今後免兼他職，俾得專心史事，少效使令。《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者再：原倒，據清抄本乙。

〔二〕詣：原作「請」，據清抄本改。

辭免兼權中書狀 一

照會某伏准省劄備奉御筆，劉某暫兼權中書舍人者。奎畫游攷，危衷交戰。竊惟書命之職，宜屬才敏之人。曾鞏占紙即書而可傳〔二〕，劉敞立馬一揮而已就。雖云攝乏，亦必當仁。如某者舊聞久荒，拙思尤鈍，凡片文隻字狂簡之作，皆積日累月鍛煉而成。蓋山林枯槁者之流，於朝廷潤色而奚

取？若使不量淺膚，冒處高華，非惟包越俎之差，又將起斲牕之誚。欲望朝廷特賜敷奏，收還誤渥，改畀英髦〔二〕，以重詞垣，以穆朝廷〔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即：原作「律」，據清抄本改。

〔三〕畀：原作「卑」，據清抄本改。

〔三〕「朝廷」二字疑誤，或本作「僉言」。又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辭免兼權中舍狀 二

被命不俞，拊躬靡措。伏念某昨奉御筆〔一〕，令與尤煊同任史事。煊在職日久，所撰《天文志》已有次序；某在職日淺，當撰《地理志》，關會書籍未齊，每以閣筆爲愧。今煊自吏侍改工侍，捨劇就閒〔二〕，以便修纂。某乃越俎代庖，攝贊書命，非但文思素鈍，亦於史職有妨。揣分量才，委難冒處。欲望朝廷特賜敷奏，亟收前命，俾某且於史局服勞，以奉初詔〔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伏」下原有「躬」字，據清抄本刪。

〔二〕「劇」原作「據」，「閒」原作「聞」，據清抄本改。

〔三〕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乞免行上四房申省狀

照會某省劄〔一〕，以劉某辭暫權中舍職事，奉聖旨不允，已再具辭免外，又准省劄，令某行上四房文書。某契勘上四房例屬長廳〔二〕，吏侍趙汝騰新擢法從，久居詞掖，實爲長廳，前代所謂閣老也，合行上四房。某係庶官〔三〕，時暫承乏，合下四房。若不申述，幾於倒置。此事非但關某辭受之小節，實係朝廷職守之大體。欲望鈞判令某且行下四房文書，庶叶事體，亦安愚分。《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某」下似脫「准」字。

〔二〕房：原作「方」，據清抄本改。

〔三〕係庶：原重此二字，據文意刪。

除寶文漳州辭免狀 一 丁未

某三月初五日准省劄〔一〕，奉聖旨某除直寶文閣知漳州，填見闕者。驟聞新渥，駭愕失措。某昨者召對，誤蒙聖知，旬月之間，獎擢不次。某自以受明主不世之遇，感泣圖報，奏疏之所條列〔二〕，

講義之所發明，贊書之所潤色〔三〕，故事之所援引，錄黃之所論駁，皆爲君父辨姦，皆爲朝廷去凶。藁草具存，冕旒洞照。然而上不見孚於朝行，下復不見察于輿議，良由某動而得謗，命則使然。仰荷寬恩，放還故山，母子相保，不啻足矣。乃若昭陵奎閣，清漳便郡，皆非逐客所敢當者。某曩使江表，力乞此州〔四〕。其時仲弟無恙，叔出季處，謂可更娛侍。不幸仲弟夭逝，老親悼念，眠食大減，一家憂懼，不知所爲。某方且躬率子弟，左右寬釋，漳、莆相距雖止數程，既不可偕行，又不容獨往。重念某去秋榻前力求反哺，玉音勉留，朝野共知，猶不能免人之議。今幸已歸膝下而躬子職，庶幾昔之虧者可全。若更貪戀榮祿，去親而仕，則今之全者復虧，真爲名教中罪人矣。事親如此，何以事君？況清明之朝，尤重牧守，焉可以承流宣化之寄，屬之遺親後君之人哉！謹瀝肝膽，皈投化治〔五〕，欲乞敷奏，收回前件恩命，或畀祠廩以助甘旨之奉，實出大造生成之賜〔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省：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列：原作「例」，據清抄本改。

〔三〕所：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力」下原有「泣」字，據清抄本刪。

〔五〕治：原作「治」，據清抄本改。

〔六〕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除寶文漳州辭免狀 二

某昨以偏親見年八十七歲，力辭除職與郡之命，四月二十六伏准省劄，奉聖旨不允。仰惟君父使令，雖湯鑊在前亦不當避，況便郡見次，人情歆艷而不可得！某但恐莫稱惟良之選，豈敢謬爲不情之辭？實緣親年如此，迎挈絕難〔二〕，若單騎之官，是以孝養有闕之人任千里風化之寄，何以宣詔條而見吏民哉！惟有哀鳴大造〔三〕，乞賜敷奏，念某有可矜之情，察某無可赴之理，亟收新渥，或畀祠廩，稍全士子之晚節，免爲名教之罪人。某下情無任戰懼俟命之至〔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迎」下原有「絜」字，據清抄本刪。

〔三〕鳴：原作「命」，據清抄本改。

〔三〕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除直龍圖閣，依所乞與宮觀。」

回申免辭朝狀

某昨蒙誤恩，除某直寶文閣、知漳州，填見闕，尋具辭免〔二〕。未准回降間，續准省劄，三月三

日奉聖旨免朝辭，疾速前去之任。緣親年八十有七，私計不便，除已再具辭免外，須至申聞者。《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具：原作「且」，據文意改。

除宗少辭免狀 一 戊申

照會某正月十六日承興化軍轉遞到漳州遞到樞密院晏字皮匣省劄一道〔一〕，奉聖旨劉某除宗正少卿者。惟麟寺之亞卿，實鵬行之高選，省愆未久，得寵若驚，以何才能，當此褒擢！伏念臣粵自端平之初襁〔二〕，屢陳慈母之暮齡〔三〕，左右就養，十載有餘，中外任使，五考而已。及予環於江表，復袖疏於榻前〔四〕。君父知某有徐庶之言，或者怪其無令伯之表。仰荷上恩之極貸，俾供子職之清溫。雖菽水之歡無違，然桑榆之年可懼。甚戀明時而誼毋容出，甚愛便郡而勢不可行。蓋臣子之大端，惟忠孝之二字。昔犯顏還詔，嘗以名教而責人；今舉足忘親，寧免惡聲之反爾！輒上丹悃，冒扣洪鈞，欲乞敷陳，亟行寢免。戲老萊之彩，願畢餘生；結仲由之纓，豈無他日〔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晏：疑當作「昺」，此是用千字文編號。

〔二〕臣：按此狀乃上宰輔者，不當稱「臣」，疑當作「某」。

〔三〕陳：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復」下原有「就」字，據清抄本刪。

〔五〕文末原有附記云：「得旨不允。」

除宗少辭免狀 二

子職攸拘，力辭進擢；君恩未替，曲示招徠。睿聽藐才九重之高〔二〕，微躬廩然再命而偃。重念某親年當可以懼之際，禮經有不從政之文。曩補郡尚哀鳴而輟行，今造朝乃奔走而就列，則是陰有彈冠之意，易爲扇枕之言。謗咎叢興，行檢盡喪〔二〕，通國皆稱爲不孝，終身莫滌於此名。欲望敷陳，亟頒俞允。俯憐垂暮，俾養志於餘齡；苟未溘先，願移忠於他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二〕才：疑誤，似當作「于」。

〔三〕「檢」下原有「君」字，據清抄本刪。

除舊職知漳州回申狀

照會某昨再辭宗正少卿恩命，伏准五月六日省劄，奉聖旨某依舊直龍圖閣、知漳州，替李昉英闕，仰見公朝未忍投閒置散之意。某去歲蒙恩剖符〔一〕，郡方闕守，被旨趣行，有妨親養，所以力辭。今茲尚待遠次，遂可一意奉親。已於當月二十五日望闕祇受訖，俟待將來闕到，別伸香火之請。須至申聞者。《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剖：原作「部」，據清抄本改。

除秘撰福建憲辭免狀

戊申

論撰秩高，平反寄重，一朝並命，七聚皆驚。戒故老之記聞，以鄉部爲稀闊。矧如直指之任，宜得剛腸之人。某持身小廉〔一〕，賦性多可。屢乘使傳，乏舉刺之能名；晚攝詞垣，無封還之顯迹。私計願安於水菽，牢辭獲寢於弓旌〔二〕，特畀左符，尚須遠役〔三〕。屏居窮巷，非有季子、買臣之心；就建臬臺，忽在范滂、王尊之選。倘但貪衣繡持斧之寵，不知遠維桑與梓之嫌〔四〕，將速噴言，重墮

晚節。欲望諒其悃忱，賜以開陳。迎親而往福唐，敢擬蔡襄之事；奉母而歸陽翟，妄希楊億之風。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持：原作「特」，據清抄本改。

〔二〕「牢」下原有「勞」字，據文意刪。

〔三〕役：原作「成」，據清抄本改。

〔四〕與：原無，據清抄本補。

除秘監辭免申省狀

庚戌

照會某准樞密院遞到存字號黑牌皮筒，十年十二月十一日省劄一道，三省同奉聖旨，除秘書監〔一〕，日下前來供職。某叨承詔札〔二〕，超長仙蓬，顧暮景之摧頽，被新榮而戰駭。伏念某向受知君父，接武英髦，預東觀之討論，攝西垣之封駁。誅巨姦而奮筆，螳螂之臂獨當〔三〕；賣明主以求榮〔四〕，犬馬之心不忍。義存補益〔五〕，事已挽回，尚責詞臣而求全，似爲權相而報忿。終南回首〔六〕，觚棱常繞於夢魂；楚澤行吟，玉座未忘其姓氏。升朝班於金掌，將使指而繡行。及纍然哀黻之中，復訪以汗青之事。孤恩至此，拭淚何言！枕塊之禮甫終，予環之命隨至，遂繇草野，重領石渠。而某幽憂三年，沉痾九死。召不俟駕，固威命之莫違；彈未成聲，覺餘哀之猶在。況位置高則必

允天下之公議，辭受審乃不爲名教之罪人。輒控異函，冒干化治〔七〕，欲望敷陳危悃，寢免除書，倘未容掛神武之衣冠，亦姑俾奉祠官之香火。某無任俯伏俟命之至，伏候指揮〔八〕。《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書監：原倒，據清抄本乙。

〔二〕叨：原作「叱」，據清抄本改。

〔三〕螳螂：原倒，據清抄本乙。

〔四〕「以」下原有「來」字，又「榮」原作「明」，據清抄本刪改。

〔五〕義：原作「蒙」，據《翰苑新書》改。

〔六〕句首原有「然南面」三字，據清抄本刪。

〔七〕治：原作「治」，據清抄本改。

〔八〕「某無任」以下原無，據《翰苑新書》補。該書於文末尚有附記云：「正月十七日，三省同奉聖旨不允。」

辭免兼直院奏狀 辛亥

臣今月二十四日恭准尚書省劄子，備奉聖旨，劉某兼太常少卿、兼直學士院者。寵光洊至，謏薄冒任。伏念臣隨召節而起家，携束書而詣闕，驟叨獎拔，不俟對揚。深惟九重特達之知，豈非千齡稀

闊之遇！退而自揣，凜乎未安。與其忘分量貽笑於市朝，孰若以情實自歸於君父！蓋頌臺之弄印，俾文館而代庖，故府有舊典禮經之存〔一〕，同列有議郎博士之助，尚堪黽勉，仰奉使令。至如禁林，以待宗匠。億負時望，石介乃改其文；軾冠制科〔二〕，韓琦尚難其進〔三〕。於皇聖上，尤重詞臣，比年以來，久虛此選。又況燕閒肆筆，煌煌雲漢之章；英俊如林，燦燦奎星之聚。寧無大手，可望末光！臣曩攝贊書〔四〕，了無新意，旁觀莫掩，已試可知。加以三年不治筆硯之餘，一病僅延喘息之後，遺編久廢，未暇溫尋，殘錦無多〔五〕，安能潤色！倘貪榮進而冒受〔六〕，將爲明時而起羞。欲望睿慈〔七〕，俯矜愚悃。映藜閣上，姑令讀未見之書；視草禁中，宜改屬能言之士。所兼太常少卿臣已前去供職外，有直學院恩命〔八〕，乞賜寢免。冒黷天威，臣下情無任恐懼之至〔九〕。《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有：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制：原作「制制」，據清抄本刪。

〔三〕其：原作「共」，據清抄本改。

〔四〕攝：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多〕上原有「他」字，據清抄本刪。

〔六〕進：原作「錦」，據清抄本改。

〔七〕睿：原作「眷」，據清抄本改。

〔八〕恩：原作「思」，據清抄本改。

〔九〕「冒黷」至文末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再辭免兼直院申省狀

某近具奏辭免兼直學士院，今月二十七日伏准尚書省劄子，備奉聖旨不允者。俞音尚闕〔二〕，忱惓未孚〔三〕，遂忘三瀆之誅，冀動四聰之聽。竊以摛文地邃〔三〕，視草才難，思澀則起春江上水之譏，詞蕪則貽拙匠血指之笑。如某者兼有二患，了無一長，倘以山林小家數之文，施諸朝廷大典冊之用，設有非常除拜〔四〕，不測傳宣，勅使倏臨，院吏傍趣，一辭莫措〔五〕，百醜具呈，非徒災身，抑且辱國。此先朝張方平所以有當自量度之戒，而近世葉適所以必力辭兼直之除〔六〕。矧如後學之么微，莫企前修之萬一，剗肝瀝請，頓首固辭。欲望敷陳，亟行寢免。繩樞草舍，愧非修鳳之才；金馬玉堂，會有提鰲之手〔七〕。所有恩命，未敢祇受〔八〕。《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二〕闕：原作「閣」，據清抄本改。

〔三〕孚：原作「乎」，據清抄本改。

〔三〕竊：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非」下原有「除」字，據清抄本刪。

〔五〕措：原作「指」，據清抄本改。

〔六〕「而」下原有「後」字，據清抄本刪。

〔七〕會有：原作「引選」，據清抄本改。

〔八〕「所有」至文末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辭免兼殿講奏狀 一

臣今月初四日恭准尚書省劄子，備奉御筆，劉某、王摛并兼崇政殿說書者〔一〕。渙渥涔頒，震驚靡措。竊惟旃厦乃陳善閑邪之地，朝廷多通今博古之儒，曾謂謏聞〔二〕，乃叨親擢〔三〕！伏念臣少雖專苦，晚益怠荒，頃逢負宸之知，嘗尾執經之列。自愧鯁生之淺陋〔四〕，莫逃聖主之高明。方王求多聞，既旁延於鴻碩；意思有一得，俾重侍於燕閒〔五〕。然而念舊者君父之仁，量力者臣子之義，倘濫陪於誦說，將奚補於緝熙！欲望睿慈〔六〕，收還誤寵。姑容末學，安芸館之校讎；別選舉髦，備金華之顧問。所有恩命，未敢祇受〔七〕。《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并：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二〕謏：原作「諛」，據右引改。

〔三〕叨：原作「切」，據右引改。

〔四〕鰕：原作「賦」，據右引改。

〔五〕重：原作「常」，據右引改。

〔六〕睿：原作「眷」，據右引改。

〔七〕「所有」至文末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兼殿講奏狀 二

某今月初七日准尚書省劄子，以某辭免兼崇政殿說書，恭奉聖旨不允者。某昨陳引避之忱，未奉日俞之詔〔一〕。雖外貪於光寵，然內省於空疏。當明師在廣厦之時，奚庸末至〔二〕；誦君德由經筵之語，安敢冒居！欲望朝廷，特爲敷奏，別選通經之士，仰裨典學之功。所有恩命，未敢祇受〔三〕。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曰：原作「日」，據《翰苑新書》改。

〔二〕末：原作「未」，據右引改。

〔三〕「所有」至文末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修史奏狀 一

臣五月十二日伏准省劄子〔一〕，五月初八日奉聖旨，《四朝國史》已進《帝紀》，《志》、《傳》等尚未修纂，可令趙以夫、劉某同共任責〔二〕，以全國家大典，日下條具聞奏者〔三〕。奎畫驟頒，危衷滋懼。茲事體大，非臣謏薄所能負荷。在昔神宗皇帝嘗命曾鞏合五朝國史，而鞏辭不敢當；孝宗皇帝亦患九朝國史諸志重複，命洪邁合之，而邁終不能就。以鞏之學識、邁之記問〔四〕，然猶不能奉詔成書，仰副二祖之意。況如臣者，見識寡淺，記問荒疏，曩被宸翰，令與尤煊共事，閣筆之羞，見於已試。矧今史院上有元老大臣提綱，次有法從鴻儒秉筆，下有臺閣英俊庀職其間，臣才劣位卑，僅可充編修檢討一員之數〔五〕，何足以鋪張中興之偉績，稱塞明主之隆委哉！兼臣見苦旋暈，其證頗重，服藥未愈，謹力箋天，期於得請。冀垂聖鑑，俯察愚忱，改畀當材，協成鉅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省：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共」下原有「供」字，據清抄本刪。

〔三〕「奏」下原有「日」字，據清抄本刪。

〔四〕識：原作「職」，據清抄本改。

〔五〕「討」下原有「之」字，據清抄本刪。

辭免修史奏狀 二

某近具奏辭免任責修纂四朝志傳等〔二〕，續準尚書省劄子，備奉聖旨不允者。未奉帝俞，洊陳愚悃。伏念某奮身凡品，受上異知，拔諸米鹽簿書之粗官〔三〕，寘之言語文字之華選〔三〕。使赴湯蹈火，亦報禮之當然；況弄翰濡毫〔四〕，乃平生之至樂。豈不貪承威命，趣赴涓埃！顧中興業廣而功崇〔五〕，信史事大而體重〔六〕，宜屬當世鋪張閎休之大手，仰副明主緝熙鴻烈之盛心〔七〕。而某舊聞既荒〔八〕，宿恙復作，雖欲起趨執簡之列，其如方困采薪之憂！伏枕矢詞，扣閭瀝請〔九〕。欲望矜其迫切，賜以敷陳，別柬三長之通儒，共成一代之鉅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纂：原作「史」，據《翰苑新書》改。

〔二〕米：原無；粗：原作「麓」，據右引改補。

〔三〕選：原無，據右引補。

〔四〕翰：原無，據右引補。

〔五〕中興：原無，據右引補。

〔六〕大：原無，據右引補。

〔七〕主：原無，據右引補。

〔八〕聞：原無，據右引補。

〔九〕闡：原作「昏」，據右引改。

辭免兼史館同修撰奏狀

臣今月初三日伏准尚書省劄子，備奉聖旨，趙以夫兼史館修撰，劉某兼史館同修撰者。臣猥以儒生，誤蒙親擢，俾參史筆。力辭至再，竟闕俞音，已同吏部尚書趙以夫聯名條奏史事〔一〕，安敢復爲辭巽！竊見昨來秘書監尤煇奉詔纂史，止是兼編修檢討官，今臣官序與尤煇同，設居修撰之列，寧無超獵之譏？欲望聖慈將臣新除同修撰指揮特賜寢免，只令以編修檢討官繫銜，庶安愚分。《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六。

〔一〕書：原無，據清抄本補。

全宋文卷七五二八

劉克莊 四二

辭免兼侍講奏狀 辛酉三月〔二〕

奎畫倏頌，危衷增悸。伏念臣奮身冗鎖，逢世休明。兩嘗執卷於邇英，久已荷鋤於故里。晚隨環召，驟尾橐班。暮景迫而強殘骸，舊聞荒而無新意。素非大筆，尚恐包血指之羞；復侍細旃〔三〕，安敢望清光之末！倘不自量其盈滿，偃然冒處於高華，恐速疾顛，有孤親擢。仰祈睿鑑，特寢治書，別求博洽之儒，俾輔就將之學〔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二〕辛酉三月：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侍：原作「待」，據清抄本改。

〔三〕輔：原無，又「將」下原有「來」字，據清抄本刪補。

辭免兼侍講申省狀

免牘力陳，俞音尚闕。伏念某所兼三職，已極天下清選，今又使之勸講，雖宗工鉅儒所不敢當〔一〕，某有何才學，可以上答聖知，下穆師言！以量一羽之微，負載千鈞之重〔二〕，其顛踣也必然〔三〕。某不敢洊瀆宸嚴，欲望公朝特爲敷奏，收還誤渥，改畀當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宗工：原倒，據清抄本乙。

〔二〕「之」下原有「量」字，據清抄本刪。

〔三〕然：原作「賢」，據清抄本改。

乞免兼中舍奏狀

臣寒遠微生，誤蒙聖知，使之攝貳夏卿，且兼兩制，近又叨恩勸講。以一身而疊五組，福過災生。舊苦痰暈，忽又發作，自覺心神迷亂，文思遲滯。緣上四房制誥最爲繁冗，今積詞頭已多，西掖非養疴偷安之地，用敢披瀝血愀，乞憐君父。欲望聖慈將臣所兼中書舍人職事改畀材學富有、精力强

勉之人，臣免曠瘼之誅，公朝賴潤色之助。臣本俟進講日分控告於旒宸之前，緣後省不時書黃，豈容頃刻失職！伏乞睿慈〔一〕，早賜處分。《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睿：原作「眷」，據清抄本改。

辭免除兵侍奏狀

辛酉四月

疏渥過優，循涯增懼。伏念臣昨叨召擢，濫綴論思，疊五組之光華，蔑一毫之著見。所掌者五符尺籍，且不善於簡稽；況責以九制二麻，又豈工於潤色！加以福分有限，筋力不任〔一〕，數職之中，外制尤冗，朝頒除目〔二〕，暮出贊書，自前輩皆言其難，故先朝必試而授。臣昔猶矍鑠，今已耗昏，昨因史藁之浩繁，不覺詞頭之積壓。既慙臣敞，能一揮而立成；欲清君房，恐傍觀之竊哂〔三〕。遂使自箋於危惴，乞改畀於英髦。仰荷至仁，俯從微願，方幸少輕於蚤負，豈知重沐乎龍光。始佐夏卿〔四〕，姑令攝之，忽承天獎，驟使落權。於歲月則無積累之勞，以文墨則無諷議之益，倘不自知止足，但慕進遷，必且上速司敗之誅，下受公論之責。欲望皇帝陛下憐臣垂老，察臣由衷，特寢新綸，俾仍舊貫，寔出天地生成之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筋：原作「節」，據清抄本改。

〔二〕「頒」下原有「攸」字，據清抄本刪。

〔三〕傍：原作「榜」，徑改。

〔四〕夏：原無，據清抄本補。

再辭免除兵侍奏狀

疏雖瀝悃〔二〕，詔未賜俞。伏念臣斗筭小才，桑榆暮景，召還未久，取數過多。近有采薪之憂，力辭判花之筆，荷聖主之聰明洞照，察愚臣之筋力已疲，稍省文書，得親湯液，赦臣曠職，延臣殘年。臣之所求不過如此，今乃因攝乏之故，加爲真之除〔三〕，無勞而驟遷，求損而反益，奚異馬力窮而馳板不止，鼠量溢而飲河未休。臣受之而何名，人問則無以對。遠稽孔聖戒得之訓，深味老氏知足之言，與其速化以延後災，孰若徐行而保晚福。臣竊見趙希至由貳遷長〔三〕，尤煇落權，皆於出命之後〔四〕，堅辭不拜。臣雖不敢望古人，如希至與煇，臣昔嘗與之比肩以事陛下，謹援二臣之例，再瀆君父。欲望聖慈將臣新渥特賜寢免，且令以舊銜供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二〕悃：原作「惛」，據清抄本改。

〔三〕除：原作「治」，據文意改。

〔三〕「希」下原有「文」字，據清抄本刪。

〔四〕皆於出：原作「出於」，據清抄本改補。

三辭免除兵侍申省狀

溫詔未俞，懦衷增惕。竊以仕路莫榮於入從，朝家尤重於落權〔一〕，或以行能之高，或以歲月之久。某於此二者咸無一焉，而又筋力已疲，心思亦竭，外雖強勉，內切兢危。服勞於筆硯之間，了無新意；率舞於軒墀之下，常恐疾顛。荷明主眷知之深，恨孤臣福分之薄，惟有早退，或延殘年。今若不揣衰癯，但貪寵渥，非惟昧先民陳列之訓，實亦有嬰兒傷飽之憂。某賤微不敢洊瀆冕旒，欲望公朝特賜敷奏，照某前奏，姑寢新除，令以舊銜供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家：原作「蒙先」，據清抄本刪改。

辭免除仍兼中舍奏狀

臣今月二十六日伏准省劄，備奉聖旨，除臣兼中書舍人者。臣疊被選掄〔一〕，益深危懼。臣以二十四日出闕送客，忽爲寒濕所乘〔二〕，左股作痛，筋脉攣縮，不能履地。二十五日自當侍經筵〔三〕，

不免謁告一日。初謂偶然，便可平復，既而所苦愈甚，服衢僧藥未效，擬求寬假將理。適學士院先擬吉日降制，奉御筆點用二十七日，臣遂未敢有請。茲捧除目，感涕交零。臣詞藝最出流輩之下，而擢用每居英俊之先。夏初困患痰暈，不能支吾兩制，哀鳴於朝，乞解其一，聖恩從欲。臣既省一半思索，始獲親近湯液，以延餘齡。忽叨誤渥，俾之再兼。若昔者病，今日愈，臣當踴躍奉詔；不幸臣所感寒濕甚重，呻吟痛楚，生意索然。若更旬日不愈，則臣遂爲廢人，豈能強支離之殘骸，叢清要之美職哉！臣除已別狀乞給朝假將理外，所有仍兼中舍恩命，不敢冒受。欲望聖慈察臣血惘，改畀英髦。

〔貼黃〕臣伏見軍器監吳堅、著作佐郎兼右司馬廷鸞，博雅工辭令，剛介有節守，士林推重。若蒙聖慈俾掌書命，足爲國華。臣雖老病，不敢蔽賢，伏乞睿照。《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掄：原作「論」，據清抄本改。

〔二〕「寒」下原有「溫」字，據清抄本刪。

〔三〕侍經筵：原作「待經延」，據清抄本改。

再辭免除仍兼中舍奏狀

臣八月二十七日具奏乞免兼中書舍人職事，至二十九日准省劄，奉聖旨不允者。臣愚忱已竭，聖

聽未俞〔一〕，自量有愧三字之除，烏可備禮一辭而止！又況未出綸而先病，再疊組而奚堪？臣切見韓愈評王仲舒云：「帝思其文，復使掌誥。公潛謂人此職宜少，遂出爲江西觀察使。」按仲舒再掌書命方五十餘，乃職少不宜，老臣才不及仲舒而年則過之，既司內命，又主贊書，不能爲典冊之光華，徒堅妨英俊之塗轍〔二〕。見以足疾蒙恩賜告，輒敢扶憊稽首箋天〔三〕，欲望聖慈聽臣免兼，改畀當仁。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俞：原作「愈」，據文意改。

〔二〕轍：原作「輒」，據清抄本改。

〔三〕首：原無，據清抄本補。

乞引年奏狀 一

臣輒歷丹忱，仰干洪造。臣前自柱史去國，灰心十年，化弦初更，魁柄改枝，屬猥蒙憶記〔一〕，重忝召徠。期年於茲，凡朝廷美官曰侍從，曰詞臣，曰經筵，曰史館，臣徧歷之。並游英俊皆有以自靖自獻，惟臣疏拙，百無能解〔二〕，徒以片文隻字誤簡聖知。遇主如此，譬之犬馬猶戀軒墀，非獨不當言去，亦自不忍言去。然臣年已七十五，早衰多病。辛亥九月兩乞掛冠，堂案可考。今去辛亥又十有一年，病隨老至，飲食減少，筋力全乏，拜起尤難。常語同列，恐不測顛踣於大廷廣衆之間，起爲

近臣羞。春夏以來，心思猶可勉力，自八月一病之後，精神儻恍〔三〕，忘前失後，每作小心文字，冥搜不能成章。自度向去光華能有幾何，用敢哀鳴於君父之前，欲望聖慈察臣實老實病，許臣引年納祿，放還山林。臣未填溝壑以前，尚能與田夫野老鼓腹擊壤，歌詠聖德，實戴天地父母曲成之造。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貼黃〕臣自端平初元至今，四塵朝列，丙申忝樞屬、省郎，丙午少蓬、西掖，辛亥忝右螭、內四制，皆以罪去。今幸未罪戾，望聖恩哀憐，從臣所乞，使朝野之人皆知今者之歸出於自請〔四〕，足以煎洗三黜之差，結裏一生之事，臣死且不朽。伏取聖裁。《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猥」下原有「以」字，據清抄本刪。

〔二〕「能」下原有「降」字，據清抄本刪。

〔三〕儻：原作「儻」，據清抄本改。

〔四〕今：原無，據清抄本補。

乞引年奏狀 二

臣昨具奏乞引年納祿，伏奉詔書不允者。臣告老已遲，箋天未允，輒忘再瀆之誅，冀悟四聰之聽。伏念臣粵從先世，罕至高年。臣祖父夙、叔祖朔事孝宗爲館職，年皆不滿五十；先臣彌正事寧考

爲權侍郎，年止五十有七〔一〕。臣才學不才及祖父萬一，而官職年壽皆過之。物禁太盛，神靈害盈，凡人福分，各有分限劑〔二〕。臣忝竊至此，尚不知足，以何爲足？惟有君天，可以祈哀。欲望聖慈察臣由衷，許臣歸老，庶幾臣生有以見魯衛之士〔三〕，歿可以從先大夫於九原，非惟粗全晚節，亦不爲明主親擢之差。《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五十有七：原作「四十有七」，據葉適《故吏部侍郎劉公墓誌銘》（《水心先生文集》卷二〇）改。

〔二〕分限劑：此三字中疑衍一字。

〔三〕以：原無，據清抄本補。

辭免除權工書奏狀

壬戌三月

臣今月初八日伏准尚書省劄子，備奉御筆，除臣權工部尚書，兼職依舊，日下供職者。伏以驟頒奎畫，交戰危衷。伏念臣白首還朝〔一〕，素飡曠職〔二〕，未及兩載，已叨五遷。明主好問好言，兼屈群策；諸臣自靖自獻，獨無寸長〔三〕。去秋已以來〔四〕，引年者再。雖聖恩逾厚，曾禮貌之未衰；然物議交譏，謂耆老而不謝。擬續掛冠之請，忽陞曳履之聯。以獻納則迂疏，以辭令則蕪拙，有何才學，冒此寵光！事功薄而取數尤多，分溢量而貪得不已，人將責備，神亦害盈。輒瀝卑忱，仰干穹

聽。伏望皇帝陛下曲垂聰鑑，姑寢除書，勿拘反汗之小嫌，俾遂骸之初志〔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
七。

〔一〕「還」下原有「首」字，據清抄本刪。

〔二〕曠：原作「職」，據清抄本改。

〔三〕寸：原作「才」，據清抄本改。

〔四〕已以：此二字中似衍一字。

〔五〕「遂」下清抄本空一格，疑缺一「乞」字。

再辭免除權工書奏狀

臣伏蒙聖慈以臣辭免新除權工部尚書兼職依舊恩命〔一〕，特奉詔不允者。箋天未允，踏地靡容。臣所以不敢低徊貪寵、冒昧拜命者，其說有三：年事向高，筋骸非昔，行則蹇澀，拜則喘汗，每趁朝參，侍講說，常恐顛踣於軒墀之下，陷大不恭，上費君父保全，一也。繆兼兩制，以詞翰爲職，而晚年健忘，遇演綸視草，或用事不省出處，或作字誤寫偏旁，常慮傳笑四方，爲國起羞，二也。上世以來，不出高爵耆老〔二〕，臣爲貳卿，垂八秩，每竊憂懼，今又使長冬官，決非窮薄所能負載，三也。臣受明主異知，感清時難遇，向使尚堪驅策〔三〕，豈敢陽爲巽避？情實如此，欲望聖慈取臣去秋與今

茲兩奏更賜一覽，收回新渥，許臣告老，或照近日鄧垌例，與臣外祠，俾佚餘年而全晚節，實出天地父母生成之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職：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不」下原有「高爵」二字，據清抄本刪。

〔三〕策：原作「笑」，據清抄本改。

三辭免除權工書申省狀

某今十月十三日伏准尚書省劄子〔一〕，以某再辭免新除權工部尚書〔二〕，備奉聖旨依已降詔不允者〔三〕。巽辭者再，莫動四聰；蒙瀆至三，更呻一喙。美官乃舉世同羨者，鰕生豈與人異趣哉！寔以危衷，具如前疏。侍經丹地，嘗力乞於殘骸；奏記黃扉，每欲尋於初服。懇祈未遂，獎擢有加。外竊殊榮，中包厚愧。自憐進退之維谷，不敢頻繁而箋天〔四〕。欲望公朝，特賜敷奏，察還山之微志，停起部之峻除。俾全晚節而歸，實戴化鈞之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日：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辭：原無，據文意補。

〔三〕「聖旨」下原衍「不允者」三字，據清抄本刪。

〔四〕頻：原作「顰」，據清抄本改。

辭免陞兼侍讀奏狀

臣今月二十四日伏准尚書省劄子，備奉御筆，除臣兼侍讀者。伏以疏渥便蕃，拊躬戰惕〔一〕。臣自丙午、辛亥以至於今，三侍經帷。恭惟皇帝陛下臨御久，閱理熟，五帝三王之行事，優爲之矣，六經諸子之格言，深造之矣，其於道德性命之蘊奧〔二〕、義利理欲之界限，講之精且詳矣，宜得楊時、尹焞、胡安國、朱震之流，以輔緝熙，以備顧問。臣於經學尤爲淺膚，加以暮年耗昏，舊讀遺忘，臨當進講，率是依傍注疏，祖述陳言，了無新義。譬如寸筵之叩洪鍾〔三〕，爝火之望太陳，每瞻威顏，面汗心愧。今乃宜去而遷，由講而讀，上不量能而予之，下不量己而受之，臣罪大矣。況陛下邇者方以此職命前相舊弼，命風憲之長，今亦使臣居之〔四〕，如輿論何？欲望聖慈特寢新綸，俾仍舊貫，庶安愚分。《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躬：原作「窮」，據清抄本改。

〔二〕奧：原作「粵」，據清抄本改。

〔三〕筵：原作「筵」，據文意改。

〔四〕居：原作「君」，據清抄本改。

再辭免陞兼侍讀申省狀

某近具奏辭免陞兼侍讀，伏奉詔書不允者。某抗章雖切，拜詔弗俞。某切惟執經乃承學之至榮，勸讀尤邇英之高選。粵若我朝故事，率用老儒宿師。如某者僅涉獵於古書，未研究於理學，久塵講說，奚補就將！重席之寵驟加，垂車之志莫遂。戒之在得，既害廉隅；行不顧言，寧逃清議？蒙瀆懼干於旒宸〔一〕，巽函仰叩於公朝〔二〕。欲望賜以敷陳，許其辭避，庶安愚分，免至疾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於」下原有「旅」字，據清抄本刪。

〔二〕句首原有「選」字，據清抄本刪。

乞以楚王伯昨遺事宣付史館奏狀

臣昨准中書門下省送下詞頭一道，皇弟太師〔一〕、武康軍節度使、判大宗正事、嗣榮王與芮故曾祖太師、齊國公、追封楚王伯昨可特賜謚孝節。及恭覩宣諭丞相聖旨：「昔聞慈憲之言，楚王隨二聖

北狩，虜令役作〔二〕，因守者假寐，舉磨以斃之，遂航海逃歸於越，此其節也；又自越之汴，取父母之柩復歸之越，此其孝也。有此異績，所當褒表，可諭詞臣。」又再宣諭丞相聖旨：「楚王斃守者，後隱其姓名，能駕舟楫，虜令掌管被擄人船。因語衆曰：『我等俱欲逃生。』及岸，各令避遁，活者萬衆。可因告詞添入此意。」臣以非才，猥攝書命，所草訓辭常患無所據依，今聖訓諄諭如此〔三〕，謹當撫實，著之贊書。惟是楚王忠孝大節冠紀古今，照映穹壤，非一詞所能周盡。臣秉筆起草供進外，欲望聖慈宣付史館，以楚王前件事迹就國史立傳，昭示千萬世，永爲臣子軌則。謹具奏聞，伏乞睿照〔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皇：原作「望」，據清抄本改。

〔二〕作：原作「昨」，據清抄本改。

〔三〕諭：原作「詳」，據清抄本改。

〔四〕睿：原作「眷」，據清抄本改。

壬戌乞引年奏狀

臣海嶠孤生，遭逢明主，由任子而特賜儒科，起俗吏而徧塵清貫，持片文隻字而誤叨睿獎。晚蒙淵衷記憶，擢之於十年閒廢之餘，寘之兩禁論思之列，所歷之官皆老師宿儒不敢當者，在臣可謂不世

之遇矣〔一〕。犬馬猶戀軒廐，況臣久侍清燕，何忍言去？實光陰垂暮，筋力已愆。比於六月二十九日發策玉堂，執筆起草，自嘆衰憊，常與同院臣洪勳言，欲告君父求去。既而適值陛下追悼貴主，未敢有請。臣孱軀每遇寒暑燥濕之變必發病，於春夏尚可支吾，偶在秋末，常是委頓，歲歲如此。今已秋高，深恐發作無時，一旦顛踣於玉階之下、細旃之上〔二〕，噬臍莫及。欲望聖慈察臣入仕五十四年，今已逾七望八，以求退非有規避，特示聖恩，許臣引年納祿，使及新涼未寒之際扶曳還里，臣生當擊壤〔三〕，沒當結草，以報天地父母之造。

〔小貼〕臣惟朝臣求去者率是請郡，或詞臣所乞只是掛冠，別無希覬。竊見故翰林學士李韶與臣有瓜葛，素友善，其去也，蒙陛下賜扇。韶嘗出示以誇臣，不獨臣羨之，士大夫見者莫不歆羨。臣視韶無能爲役〔四〕，然久塵從班，今茲之去，年事又高於韶，妄意援韶故事，乞賜臣御書扇一柄，使臣懷之以歸，以白家廟，以誇魯衛之士，比之得郡與祠，其榮萬倍。冒干天威，臣下情無任席藁俟命之至。伏乞睿照。《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謂：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一旦：原在「顛踣」之下，據清抄本乙。

〔三〕擊：原作「繫」，據清抄本改。

〔四〕「爲」下原有「學」字，據清抄本刪。

全宋文卷七五二九

劉克莊 四三

辭免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奏狀 壬戌八月

臣昨乞引年納祿，准省劄備奉御筆：「忽覽來奏，求退甚勇，詞垣經幄，正資文儒，輸情甚真，難奪雅志，特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一〕，替全槐卿缺。」渙號初揚，震驚靡措。載念臣之告老，異乎人之具文，去歲以來，累疏可覆。陛下處法宮之內〔二〕，洞知群下之情，以大君之尊而不奪匹夫之志，察臣蒲柳之質已悴，憐臣牛馬之力已疲，賜臣骸骨，以歸田里。臣且驚且喜，感極涕零，即以歡躍舞蹈解去五印，趣裝治行。惟是恭讀宸翰，嘉獎微臣，聽其引去之外，有特除寶章學士、知建寧府旨揮，臣內自循省，跼蹐不安。蓋累朝奎閣有直學士，潛藩牧守必重望，必能臣。臣以攝冬卿而除直學士，超獵太甚，一不安也。求休致而忝左符，已昏眊而挂仕籍〔三〕，二不安也。臣雖以退爲喜，又以榮爲懼。欲望聖慈令臣依律謝事，收回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恩命，使臣得返初服，歸爲擊壤之

民，實出君父始終生成之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除：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句首原有「陞」字，據清抄本刪。

〔三〕已：原作「也」，據清抄本改。

再辭免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奏狀

臣近具奏辭免御筆特除臣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伏奉詔書不允者。優詔春溫，危衷冰戰。伏念臣雖在辛亥已嘗兩乞休致，庚申造朝以來，轉覺龍鍾，又嘗屢溫前請。茲蒙聖主察臣真實，許辭禁嚴而去。垂垂八秩，遂獲生還田里，君父之恩過天地〔一〕，臣之報君父無毫髮〔二〕。得宸翰詔旨藉手南歸足矣，至於峻職名都，實非臣之所敢安。前奏固嘗自箋不敢求郡及祠，今若兼取熊魚，慚於辭受，則是言不顧行，行不顧言，名曰求退，實則邀榮，必爲清議譏貶，必費聖恩保全。欲乞睿斷，將臣所忝新命亟賜寢停〔三〕，使臣受之而安，人亦無得而議。臣苟未湫先，尚能作爲歌詩〔四〕，以歌詠太平，以贊祝聖壽。《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恩」下原有「臣」字，據清抄本移於下句句首。

〔二〕「父」下原有「之」字，據清抄本刪。

〔三〕賜：原作「思」，據清抄本改。

〔四〕「爲」下原有「詠」字，據文意刪。

三辭免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申省狀

某伏準尚書省劄子，以某再辭免御筆特除寶章閣學士知建寧府，備奉聖旨依已降詔不允者。伏念某早日屯邇，暮年遭際，論思遂跨三載，補報寂無一毫。茲迫耄及之期，請致君事而去，荷聖世不違於物性，使老生獲返於山林。宸翰賜褒，除書超等，乾坤施大，淵谷懼深。惟是奎閣隆名，潛藩重鎮，以優德望，以處賢勞，乃俾之力求休致之人，恐或者必有僥踰之議。兩疏未蒙於俞允，三思徒切於凌兢。欲望朝廷特賜敷奏，寢免職名郡寄〔二〕，俾之掛冠而歸，實出隆天厚地之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二〕「名」下原有「於」字，據清抄本刪。

甲子乞納祿奏狀

臣某昨塵從班〔一〕，誤束宸眷，及迫耄期而求退，過蒙明主之閔勞，峻職左符，同時並命，以至摘掞奎文於寶箴，匪頒御府之豐金〔二〕，歷考前修，罕逢異數。昔惟張詠，近則李韶。臣懷此而歸，死且不朽。無斲窗攬衣之窘，有飯蔬飲水之安〔三〕，雖作閑人，尚貪聖世。而臣分已極，筋骸轉衰，自入新一跌以來，加負痛十旬之久，呻吟不絕，卧起須扶。遇家廟之奉嘗與先塋之展省，孫曾四世俱下拜以敬，其老病餘生，獨立觀而跛倚，龍鍾之狀，遠近所知〔四〕。靖思災厄，併集僇軀，良由姓名猶挂於仕版，惟有納祿，庶幾延齡。用仰瀆於冕旒，非取求於帷蓋，所願者還笏垂車之舉，寔在聲鍾給賻之前，倘籲天而賜俞，則沒地而無憾。臣區區血懇，乞降聖旨許臣守本官職致仕〔五〕，豈特保全其晚暮，誓將啣結於幽明。

〔貼黃〕臣辛亥忝柱史，辛酉、壬戌忝從班，凡五乞休致，堂案可考。今犬馬之齒七十有八，此係拜第六疏，若不得請，遂爲終身之恨。欲望聖恩速賜矜允，臣席藁候命之至〔六〕。《後村先生大

全集》卷七七。

〔一〕「從」上原有「蒙」字，據清抄本刪。

〔二〕豐金：原作「金壘」，據清抄本改。

〔三〕「蔬」上原有「藪」字，據文意刪。

〔四〕所：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官」下原有「軀」字，據清抄本刪。

〔六〕「臣」下原有「藉」字，據清抄本刪。

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奏狀

戊辰六月

右，臣某六月初一日伏准尚書省劄，備奉御筆〔一〕，「劉某謝事先朝，年德愈高，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者。伏以《河圖》六十五字，昭昭乾符坤珍〔二〕；宋興三百餘年〔三〕，巍巍祖功宗德。瞻兩朝之寶度，冠諸閣於崇霄。必歷近臣，始加峻職。如某者蚤參諸老，酷信古書。了無小善一藝以應時需，徒以片言隻字而竊士譽。重以先師德秀，寧考蓋臣，及事穆陵，每稱晚學。起逐客簡知於二聖，由詞臣接武於六卿。御詩送賀老之行，畫史圖巨源之去。鼎湖龍遠，徒抱遺弓之悲；暘谷鳥升，獨隔戴盆之望。不圖英辟，猶記陳人。灑東壁之奎文，超西清之禁直。喧傳新渥，度越常彝。臣叨榮已迫於暮年，捧詔不知其嗚咽。譬猶施履屐於刖者之足，加冠巾於浮屠之顛。與其見誚於友朋，自隳晚節；孰若祈哀於君父〔四〕，特寢誤恩。《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奉：原作「奏」，據文意改。

〔二〕符坤：原倒，據清抄本乙。

〔三〕宋：原作「采」，據清抄本改。

〔四〕孰：原作「就」，據清抄本改。

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申省狀

右，某六月初一日恭准省劄，備奉御筆，「劉某謝事先朝，年德愈高，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者。伏念某歷事三朝〔一〕，累遷八座，一從去國，久已休官。欣逢新天子之御圖，某作老農夫而沒世〔二〕。敢謂廟謨密勿，宸翰昭回，新綸鼓動於風雷，枯枿沾濡於雨露。睠河圖之峻職，處雍從之宿儒，顧臣何能，惟帝時舉。謂其久無獻替，幾於響絕而聲銷；意其尚有典刑，或者年高而德邵。雖孤遠貪承於聖獎〔三〕，恐空疏未穆於師言。欲望朝廷，特賜敷奏，保全晚節，寢免誤恩。白髮華顏，尚未了燈前之債；赤文篆字，詎敢窺奎璧之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某：原作「禁」，據清抄本改。

〔二〕某：似當作「甘」。

〔三〕於：原無，據清抄本補。

再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奏狀

臣某近具奏辭免特除龍圖閣學士仍舊致仕恩命〔一〕，伏奉詔書不允者。伏以一辭而退下之義，再命而偃上之恩。踏地瀝忱，箋天蒙瀆。伏念臣某奮由任子，被遇先王。賞李白之才名，賜劉蕡之科第。一時遭際，千載疏闊。及夫氣竭而衰，年運而往。既可武門之流疏〔二〕，始覺身輕；猶扶靈壽杖於朝〔三〕，不幾厚顏？有唐殿薰絃之奏，無漢宮團扇之悲。鼎湖上昇，嘆終天之髯絕；咸池下照，無一日之駿奔〔四〕。敢謂朝廷清明之初，猶記澗阿槃寬之老。玉音煥發，奎畫昭回。嘉臣以保晚節之難，待臣以尊高年之禮。臣雖貪華峻，恐速滿盈〔五〕，敢薦陳知足之言〔六〕，冀亟寢惟行之令。《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仕」下原有「者」字，據清抄本刪。

〔二〕此句與下聯不對，似當作「既可神武門之疏」，用南朝陶弘景掛冠神武門而乞退之故事也。

〔三〕猶：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奔：原缺，據清抄本補。

〔五〕速：原作「連」，據清抄本改。

〔六〕「陳」上原有「敢」字，據清抄本刪。

薦林中書自代奏

特除煥學致仕日

伏覩某官尋微之學，遠有師承；崇雅之文，前無古作。先後迭掌二制，體裁自成一家。早被簡知，中遭讒慝，其來也非有他援，其去也乃作微文。當五星之聚奎，獨一賢之遺野。歲云暮矣，士者惜之。臣以南畝之老農，忝西清之學士。惟隆古有九官相遜之事，矧令甲存三日舉代之文〔二〕，自視才學之不如，欲望朝廷之改授。《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二〕令：原作「今」，徑改。

薦陳禮部自代奏狀

龍學致仕日

耄耄光陰，已嘆桑榆之迫；祖宗謨訓，莫言奎畢之藏。敢薦賢才，乞回虛授。臣伏見某官自游場屋，已擅文章。臣曩忝乘輅，屢嘗推轂。今惟此士，可獨於絲綸〔二〕；每見其文，欲自焚於筆硯。閱人多矣〔二〕，報國蔑然。慕昔賢不進以不休，豈累疏自鳴而自止。奮身不顧，孤忠竊比於歐陽；携手共登，內省不如於种放。《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七。

〔一〕「於」原作「夫」，據清抄本改，然「於」字上仍脫一字，如「掌」之類。

〔二〕矣：原作「以」，據清抄本改。

辭免除起居舍人奏狀〔二〕

照對臣准十月初三日省劄，備奉御筆，除臣起居舍人者。俶頒奎畫，交戰危衷。伏念臣近以衰殘，輒求休致，露章雖切，天聽愈高。適值朔祭有嚴〔一〕，恭謝已迫，遂勉竭駿奔之力，庶幾追瘝曠之誅。止俟禮成〔二〕，復伸忱悃，忽叨渙渥〔四〕，良劇震驚。竊惟振鷺之群，猶重立螭之選〔五〕，平生夢想所不及，一旦遭逢而躡升〔六〕。既貽昭代乏才之羞，亦爲明主知人之累。而況臣半期在列，八疏乞骸，心勦力疲，辭窮理極。設若爲卿監則頻數引去，擢記注則徘徊復留〔七〕，是懷利以事君，且矯情以罔上。縱聖恩寬其鼎鑊之戮〔八〕，然公議甚於斧鉞之嚴，蒙此惡名，喪其素守。庸敢瀝肺肝之懇，非姑爲具文之辭。欲望睿慈，特垂淵聽〔九〕，察臣前請〔一〇〕，寢臣新除〔一一〕，俾挂衣冠，歸尋醫藥，實出君父終始保全之賜。所有恩命，未敢祇受〔一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本題原無，參《翰苑新書》補。

〔二〕朔：原作「叔」，據清抄本改。

〔三〕俟：原作「族」，據清抄本改。

〔四〕渙：原作「喚」，據清抄本改。

〔五〕螭：原作「漓」，據清抄本改。

〔六〕躡：原作「獵」，據《翰苑新書》改。

〔七〕「則」下原有「復」字，據右引刪。

〔八〕恩：原作「思」，據右引改。

〔九〕特：原無，據右引補。

〔一〇〕請：原作「臣」，據右引改。

〔一一〕寢臣：原作「俾挂」，據右引改。

〔一二〕「所有」至文末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除起居舍人申省狀 一

照對某准初五日省劄，以某辭免新除起居舍人恩命，奉聖旨不允者。重念所抱沉疴，已詳累疏。才非楊億，不敢爲陽翟之行〔一〕；官似知章，止欲乞鏡湖而去。眷留未替，拔擢有加。屬齋居決事之辰，叨柱史記言之選。居常旋輦，於侍立之際難；素乏建明，恐直前之職曠。而況力甚駑而已極，舌

非駟之能追，倘昧牢辭，但貪榮進，及物議並興而攻詆，雖聖恩不得而保全。欲望朝廷，特爲敷奏，寢免新渥，放還故山。某無任席藁俟命之至〔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二〕陽：原作「易」，據《翰苑新書》改。

〔三〕尾句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除起居舍人申省狀 二

照對某准初七日省劄，以某力辭新除，奉聖旨不允者。某竊惟故事，柱史初除，只許再辭，然某惕迫之情、跋扈之蹤，則實有不敢安者。求退而進，欲去而留，一不敢安也。衆皆滿歲而序遷，獨不踰時而超擢，二不敢安也。身有旋暈之病，殿坳侍立，萬一顛踣，觀瞻謂何，三不敢安也。昔孔戣自謂有二宜去，遂行其志；今某有三不敢安，豈敢備禮再辭而止？欲望朝廷特賜敷奏，寢停記注之命，改俾時髦；保全衰懦之夫，免隳晚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乞免兼太常少卿申省狀〔二〕

照對某蒙上恩，俾兼太常少卿。禮樂高華之選，某何人，叨疊組，可謂榮矣。承乏半載，適值禋祀，駿奔左右，僅免疏虞。茲幸禮成，別無規避，實以衰病日侵，祠祭拜跪常顛仆。況禮寺近已除丞，即非前日闕官之比。欲望朝廷特賜敷奏，令某免兼〔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二〕免兼：原倒，據文意乙。

〔三〕此下原有追記文字云：「得旨依。」

辭免陞兼侍講奏狀

照對臣今月十九日伏准尚書省劄子，三省同奉御筆，劉某陞兼侍講者。渙渥淑頒，震驚罔措。竊以經帷所繫甚重，講席之選寢高，昔專處法從近臣，後參用講官御史，非博洽之前輩，必直諒之端人。如臣者記誦荒疏，敷陳短拙，荷冕旒之寵獎，侍旃下之燕閒〔二〕。所習鯁生章句訓誥之言，不過口耳；其於聖主緝熙光明之學，奚補毫芒！顯黜乃其分宜，驟遷出於望表。陪諸老先生之末，猶恐不

堪；列前師後誦之間，孰云其可？倘或昧循牆之義，必將累當宁之知。欲望睿慈〔二〕，俯矜愚悃。姑令樸學，少安夕說之聯；別柬名儒〔三〕，俾效辰猷之告。《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二〕間：原作「聞」，據清抄本改。

〔三〕睿：原作「眷」，據清抄本改。

〔三〕柬：原作「東」，據文意改。

辭免陞兼侍講申省狀

照對某今月二十二日伏准尚書省劄子，以某辭免御筆陞兼侍講，備奉聖旨不允者〔一〕。控免弗俞，省循增懼。某不敢援引舊事，竊見歲在丙午，某忝侍經帷，時應繇、劉應起皆以右史迭爲說書〔二〕，此即近例。某躡陞勸講〔三〕，豈容冒居？自顧人微，不敢再瀆宸嚴，欲望敷陳，特賜寢免，俾仍舊次，庶安愚分。《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者：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繇：原作「繇」，據《宋史》卷四二〇《應繇傳》改。

〔三〕躡：原作「獵」，據清抄本改。

求宸翰奏劄 辛亥

臣伏惟陛下上智生知，多能天縱，萬機之暇，無所嗜好，八法之妙，極其精微，凡侍旃厦講誦之臣，率拜雲漢昭回之賜。臣才學雖不及以望諸臣，然君父之待臣子一也。臣竊見孝宗皇帝常賜范成大「石湖」二字，賜洪邁「野處」二字，或以地名，或以圃名。臣所居田舍地名後村，欲乞聖慈賜臣「後村」二大字；去家三里有小精舍，山多古木，取莊周語曰樗庵，乞賜臣「樗庵」二大字。臣以庸品蒙陛下親擢，兩侍邇英，茲以衰病乞骸，若得宸翰奎文以華其歸，臣當誇示州閭族黨，傳之後世子孫，以至山間林下一草一木，皆有光華，臣死且不朽。《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乞祠申狀 一

某輒有迫切之懇，冒干鈞嚴。某素無疾病，昨因退棘，偶感旋暈，遇其發作，坐立欲仆，神理錯亂，心思迷罔，數月將護，猶未復常，每有性命之憂。自去春以後，此證始不復作，某意以病已去體，所以叨膺召除，扶曳而來。修途筋力尚堪扶持，不謂自四月末此證復作，初猶稍疏，俄而轉密。雖服藥調理「一」，痛自勉強，太廟朔祭，便殿對揚，僅免疏脫「二」。然病根隨身，連日困憊，命醫診

視，皆云風虛之證。竊念羈旅入朝，仰荷君公獎擢便蕃〔三〕，曰史館，曰禮寺，曰詞禁，曰經帷，極儒臣高華之選，今乃萃於一身，承學之士莫不歆艷，某之圖報又當何如！惟是所感之疾甚拙，發歇無時，深慮顛仆於宗廟祠祀之際〔四〕，失容於旃厦誦說之間。況身為詞臣，居討論潤色之任，而有錯亂迷罔之疾，不但負上眷知，亦且為世僂笑〔五〕。某自量此疾，若非力求退閑，休養精神，決無可生之理。欲望鈞慈，特為敷奏，與某宮觀差遣一次，以便醫藥。倘遂生存，赴湯火尚有他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服：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免：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君公：疑當作「君父」。

〔四〕「仆」原作「朴外」，據清抄本刪改。

〔五〕世：原無，據清抄本補。

乞祠申狀 二

某不善攝生，伏枕兼旬，此三兩日略能扶策起坐，而氣息奄奄，尚未相屬。蓋緣病根既深，氣血積損，縱使展假數日將理，自度衰羸如此，決是未堪勞苦。為禮官而不能祠祭，為詞臣而不能書命，

爲講官不能誦說，職守瘵曠，公議爲何〔一〕！某呻吟困苦，反覆熟思，筋骸已愆，其它驅策實難勉強，惟有簡編一節尚可以竭微勞〔二〕。見被詔旨，俾同吏部趙尚書以夫修纂四朝《志》、《傳》。某竊惟人各有能有不能，某于天文、地理、五行、度數之學素非所詳，責之執簡，必無高論。獨幼事父兄，長從師友講貫，中興以來元臣故老、前言往行，稍爲詳實，是非去取，不至差謬。今雖病耗，尚能記憶去歲回奏，嘗以《列傳》自詭，不敢自畔前說。向來《新唐書》、《紀》、《志》出於歐陽修，而《列傳》乃宋祁之筆〔三〕，前輩亦嘗如此分撰。某若就閑退〔四〕，病尚可醫，倘得一祠祿或待次郡，免朝參駿奔之列，就家山湯藥之便，某乞就《四朝國史》中分任一兩朝列傳之責。蓋某上世猶有手澤書，如陳、龔諸老之家，往往紀錄尚全〔五〕，亦足參考〔六〕。某願與子弟朋友立爲課程，隨所論著，自備紙札繕寫繳奏，乞從監修大臣、本院長官以次審訂，刊削其不合，增廣其未備者，庶幾傳信於來世〔七〕。一則可以延病軀之殘喘，二則可以遂平生之微志〔八〕，三則可以少酬君父之異知〔九〕。區區哀鳴，出於情實，欲望朝廷特賜敷奏施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爲：似當作「謂」。

〔二〕簡：上原有「簡自力」三字，據清抄本刪。

〔三〕祁：原作「祈」，據清抄本改。

〔四〕就：下原有「退」字，據清抄本刪。

〔五〕尚：下原有「傳」字，據清抄本刪。

〔六〕考：原重「考」字，據清抄本刪。

〔七〕庶：原無，據清抄本補。

〔八〕遂：原無，據清抄本補。

〔九〕酬：原作「就」，據清抄本改。

乞祠奏狀

臣今夏一疾，從死獲生，骨肉之恩，盡出君父，雖使九隕，莫酬萬分。而臣參告月餘，病不脫體，小思索則怔忡，稍勞役則旋暈。強自撐柱，深慮一旦顛仆，傳笑朝野。臣竊見唐秘書監賀知章自請爲黃冠而歸，心慕其人，援以爲請〔一〕。欲望聖慈憐臣衰病，賜臣骸骨，俾之奉祠還里。蓋臣向來再入再去，皆因論列，今茲之去乃其自乞，庶幾晚節可以歸見魯衛之士。所有史事，乞下長官分定卷帙，臣還家纂述繳奏。干黷天威，罪在不貸，惟陛下天地父母裁哀之。《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援：原作「授」，據清抄本改。

乞祠申狀 三

照對某伏准尚書省劄，以某丐祠備奉聖旨不允者。某衰病之狀，人所共知。當此炎暑，人皆揮扇，身獨棉衣。每遇宗廟祠祭，旃屢誦說，常恐疾顛。明禋在即，安能駿奔！向去寒凜，豈任朝謁！又聞外議謂某不敢辦，惟有一去，心迹自明，所以僭因進講〔二〕，拜疏乞骸。惟是蟣虱小臣不敢頻黷君父，欲望公朝特賜敷奏，察其所陳非有矯飾，亟賜俞允，庶及新涼未寒之際扶曳而歸，寔拜洪造。所有史事，容某還山論次繳奏，庶幾少報聖主不世之遇。《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二〕「所」下原有「有」字，據清抄本刪。

乞祠申狀 四

某本以病求去，而事勢又有迫切不容頃刻安者〔一〕。某在田里時，傳聞朝野疏奏、上書多以諸賢齟齬流落在外爲言〔二〕。及覩今歲元正除目，凡齟齬流落在外者收拾略盡，如近日召容一疏所薦之人多在其間〔三〕。然出命久之而有未至者，豈非疑朝廷厭倦人言，各有遐心而然？所以召對之初，不揆

綿薄，欲上之人益廣容受之德量，勿替招徠之初意而已。昨因進講及真宗皇帝擇京朝官二十四人置之臺閣館殿事，奏云：「元正所除諸賢不減先朝，但未多來，乞禮待其已至者，趨召其未至者。」數月之內，三見廟堂，未嘗無忠益之言，某終始用意如此。今外議不察，以爲阿黨，爲邪說。某雖不肖，丙午召對，誤蒙宸翰親擢，賜第入館，侍經掌制。某既恃明主爲知己，況身爲詞臣講官，親近人主左右，非如小臣之疏遠者，必依附他人以進身。茲以白首之年，受阿黨、邪說之謗，若更頑鈍不去，四維掃地甚矣。況某所兼詞翰之職，當極天下之選，一時乏才，俾之疊組，今在列固有典冊素稱於大手、文采久滯於下僚者，豈容鰕生坐妨賢路！欲望公朝特賜敷奏，亟俞所請，一可以塞紛紛之議，二可見區區之心〔四〕。史事惟歸則可成，乞檢照累申事理施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頃刻：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爲言：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召容：疑當作「召對」。

〔四〕心：原無，據清抄本補。

乞祠申狀 五

某重玷班行甫百餘日，疾病告假乃居其半，養疴曠職，日夕憂懼。伏見明禋在即，身爲詞臣禮

官，深恐禁林宣鎖之際，迷罔不能措詞，法駕導引之時，蹢躅不能成禮〔二〕，若不引去，必干大謬。欲望朝廷矜念，檢會某節次五申，特賜敷奏，畀之祠廩，庶得生還田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二〕不：原作「不不」，據文意刪。

全宋文卷七五三〇

劉克莊 四四

乞掛冠狀 一 辛亥

某入秋痼疾時作，屬迫祀裡，強扶羸僊參陪禮官之列，館寺同僚莫不憐其龍鍾。連日駿奔，屢欲顛仆〔一〕，僅免疏脫，尤覺困乏。某每見奉常老吏沈靄老有疾在身，貪戀俸賜，強自支吾，一旦朝省習儀，忽然暈倒。某忝從士大夫之後，自當知陳列不能者止之義。欲望朝廷憐其小少入仕，今已遲暮，察其衰病不任，別無規避，特賜敷奏，令某挂冠納祿，生還田里，庶免災厄，小延頽齡。《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仆：原作「朴」，據清抄本改。

乞掛冠狀 二 辛亥

某昨有納祿之請，九月十九日准尚書省劄，備奉聖旨不允。某所以箋天請老，寔緣衰病之故。前輩挂冠，或不待年，范鎮六十三，歐陽修六十五，固非後學所敢仰望。竊見孝宗朝郎有鹿何者，年未五十，謝事而去，朝廷不奪其志，公卿皆餞其行。如某者犬馬之齒六十五，以疾乞骸，不足爲高。欲望鈞慈俯矜危憫，采鹿何之故事，考淳熙之已行，特賜敷陳，亟頒俞允，亦使朝野知明主親擢一士，雖言議風旨之無取，然進退出處之粗明。《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辭免右文殿修撰知建寧申省奏狀 壬子

照對某二月初七日准省劄，奉聖旨除某右文殿修撰、知建寧府者〔一〕。按拭驟加，省循增忤。伏念某昨者自量朽拙〔二〕，難玷清華，六丐退閑，兩求休致，不能決裂，徒積悔尤。及煩霜簡之暴揚，尚辱奎文之掩覆〔三〕。進無路以報明主，歸無辭以白先人，朝夕思維，淵冰兢戰。至如陞華貼職，起廢守藩，非朝廷勝流則中外宿望，今畀之被遣汰歸之冗士〔四〕，若待夫以禮去就之近臣，實孤危晚暮災身之媒，亦始初清明除目之累。蓋嘗熟計，惟有固辭，皆流出胸中之言〔五〕，非漫爲鬲上之語。欲

望公朝俯憐懇切，力賜敷陳。挂弘景之衣冠，或未令於謝事；收買臣之印綬，姑俾遂於祝釐。所有前件恩命未敢祇受，某下情無任俯伏俟命之至〔六〕。《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者：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二〕昨：原無，據右引補。

〔三〕辱：原作「屬」，據右引改。

〔四〕汰：原作「沃」，據右引改。

〔五〕流：原無，據右引補。

〔六〕「所有」至文末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兼漕申省狀

照對某二月二十四日准省劄，奉聖旨某時暫權福建路轉運副使者〔一〕。起廢過優，省愆知懼。重念某久抱負薪之疾，幸反故栖；力辭剖竹之榮，庶安晚節。惟明主深哀小臣之流落，而公朝不忍一士之棄捐〔二〕，巽牘甫馳，除書薦至。轉輸一道，宣布六條，仰稽慶曆、淳熙之盛時，有若蔡襄、林杲之前輩，凜然清介，對此寵光。今以衰憊飾巾之人〔三〕，責之激昂攬轡之事〔四〕。況漕計非書生之素講，且鄉嫌在令甲之尤嚴，雖曰暫兼，亦難冒受。揣量至審，傴僂固辭。欲望朝廷，特爲敷奏。姑令

暮景，改尋香火之盟；別選時髦，增重節麾之寄。所有前件恩命，未敢祇受〔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轉：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二〕朝：原無，據右引補。

〔三〕人：原無，據右引補。

〔四〕前一「之」字原無，據右引補。

〔五〕「所有」至文末，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右文殿撰提舉明道宮申省狀

壬子

照對某伏准省劄勅黃〔一〕，某依舊右文殿撰兼提舉亳州明道宮者〔二〕。伏念昨者召歸當舊相之末，斥去在諸人之先，每責己以省愆，尤杜門而畏禍。聖明更化，賢才奮庸，垂紳之流，舉笏以賀。既不敢獻徂徠之頌，亦未嘗通元城之書。上恩偶畀以節麾，物議遂疑其鑽刺。洊煩抨劾〔三〕，切中隱微，褫不終朝，黜未塞責。蓋無狀名姓，常污人齒牙。對揚者加邪說挽臂之名，封駁者極儉人秉筆之詆。外積衆毀，內無裏言，幸逢真主之英明，夷考纍臣之平素，忽叨華職，且領叢祠〔四〕。磨玷蔑聞，還氈太驟。豈不貪朝廷之榮寵〔五〕，恐又費君父之保全。欲望鈞慈〔六〕，特爲敷奏，反汗亟收於

前命，餘齡庶免於後災。某無任席藁俟命之至，所有恩命，未敢祇受〔七〕。《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某：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二〕者：原無，據右引補。

〔三〕劾：原作「刻」，據右引改。

〔四〕叢：原作「重」，據右引改。

〔五〕之：原無，據右引補。

〔六〕鈞：原作「均」，據右引改。

〔七〕「某無任」至文末，原無，據右引補。

辭免除都大申省狀 乙卯

照對某十月初六日伏准省劄，奉聖旨某依舊職除江淮等路都大提點坑冶鑄錢公事者。除書驟下，感涕交零。伏念某頃以空疏，列於華近，迫招徠而後至，遭彈射而先歸。絕筆不作子公之書，飯蔬終無伯氏之怨。閱歲華之四易，值鈞播之一新。元夫巨人，予環相繼；前侯故老〔一〕，復玷者多。至如髦矣之夫，亦忝使乎之選。竊聽道路之傳說〔二〕，皆言君相之遴才，初無先容，遽出新命。而某病根

猶在，年事向高。更衆毀不直一錢之餘，退安田舍；當明時欲救五銖之弊，責在鍾官。徒泥方穿，詎通園法，倘辭受之際不審，則曠瘞之悔奚追？欲望敷奏，亟行寢免，擇時髦而臨遣，俾晚節之保全〔三〕。所有前件恩命，未敢祇受〔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翰苑新書》別集卷七。

〔一〕「侯」原作「後」，「老」字原無，據清抄本改補。

〔二〕傳：原作「選」，據清抄本改。

〔三〕保全：原倒，據清抄本乙。

〔四〕「所有」至文末原無，據《翰苑新書》補。

庚申乞休致申省狀

某閩嶠鰥生，早由父任，奔走州縣五十餘年。歲在丙午，由太府卿少賜對，誤膺天獎，賜第入館，又使之執經爲誥。辛亥之入，遂長蓬山，螭坳鰲扉，纂使勸講，極儒臣清切之選。然某本以鉛槧受知於明主，終緣枘鑿不合於時賢，三黜還山，十年掃軌〔一〕。追念頃綴班列，兩求休致，時方六十有五，今犬馬之齒七十加四，鍾漏之期逼甚，崦嵫之景幾何？欲望公朝興憐遺老，檢會辛亥二疏，特賜敷奏，令某生前致仕，庶幾保全晚節，以從先大夫於九原，某死且不朽。《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三四九五。

〔一〕掃：原作「執」，據清抄本改。

庚申辭免除秘書監申省狀

照對某六月二十七日准省劄，奉聖旨除某秘書監者〔一〕。誤渥渙頒，危衷震惕。伏念予環曩歲〔二〕，抗疏大昕。謂人主惟一心，攻之衆矣；諫者有五義，諷其一焉。輒慕昔人納約之忠〔三〕，亦佩前輩近名之戒。雖聖上灼知其懇懇，然時賢不察其區區。群起觝排，十更寒暑。久欲尋遂初之賦，近已騰告老之章。詎意頽齡，尚叨除目！辟作威福之際，黜涉一新；相關翹才之初，招徠尤甚。如某方且躬田舍間之耒耜，乃令掌天下之圖書〔四〕。儻於血炁既衰之餘，而犯於思復來之謗，與前言而相反〔五〕，將晚節而愈虧。欲望公朝，特賜敷奏，可垂車之初請，寢出綍之新榮，庶安孤蹤，亦穆輿論。《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奉：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念：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慕：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下」原作「上」，「書」字原無，據清抄本改補。

〔五〕反：原作「及」，據清抄本改。

辭免除起居郎奏狀

庚申

照對臣某八月二十八日承中使趙思恭宣諭尚書省劄一封，奉御筆除臣起居郎，日下前來供職，令臣具收領奏聞者。殊渥便蕃，頽齡感涕。伏念臣曩塵記注，密邇威顏。聖明千載之遭逢，權要十年之殘蹶。屬更化瑟，興念遺簪，收之山林長往之餘，寘之風日不到之處。需章懇切，輒希正考父之恭；明詔丁寧，遂之景丑氏而宿。敢云宸眷，親灑奎文，寬俟駕之嚴誅，循立螭之故步。由今視昔，光景已暮；自右而左，班聯益高。蹢躅難結於絲絢，荒落曷當於史筆！謀猷惟我后德，何以輸忠；隕越遺天子羞，安能無懼？仰祈君父，俯察臣工。渠觀臣之舊游，簡編臣所酷嗜。倘得追倍群彥，溫習故書，出要而入新，去勞而就逸，任使不違於物性，始終盡出於上恩。所有前件除命，未敢祇受，欲望聖慈寢免，令臣且供大蓬之職。臣已迺邇前涂，聽候回降指揮。《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辭免兼權中舍奏狀

照對某九月十八日行至福建懷安縣，承中使趙思恭奉旨宣諭臣，賜新除兼權中書舍人省劄一封，令臣具收領奏聞者。未再踰旬，凡三錫命。伏念臣迂疏一介，際遇九重。衆妬起於入宮，羣

吠使之去國。曾謂墮履之念未替，還遭之擢已超，申之以繫御之傳宣，重之以牧守之勉諭。甫束書而前邁，復疊組而峻遷。清莫清於左坳〔三〕，要莫要於右掖。方昭代朋來於鴈鷺，使鰕生兼取於熊魚〔三〕。楚倚相問不知，已愧三長之史；管城子老而禿，尤非九制之才。與其坐待斲手之嘲〔四〕，孰若力控循牆之請？仰祈聖主，別選詞臣，非惟資潤色之工，亦以重封駁之任。《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二〕「舍人」下原有「者」字，據文意刪。

〔三〕坳：原作「拗」，據清抄本改。

〔三〕兼：原作「廉」，據文意改。

〔四〕「待」原作「代」，「手」字原缺，據清抄本改補。

辭免兼權中舍申狀

照對某准省劄，以某辭免兼權中書舍人，奉聖旨不允。氣衰而竭，自箋不可以代言，令出惟行，側聽未蒙於報可。載循忝冒，薦有控陳。伏念某往貳蓬山，暫兼薇省。已嘗血指，安能如郢匠之揮斤；使縱搜腸，寧復有江淹之殘錦！一則用小儒而過分，二則彰昭代之乏才。況近制有兩辭之文，豈巽牘可一上而止〔二〕！自揆庶僚冗瑣，不敢屢瀆宸嚴，欲望鈞慈，特賜敷奏，寢免今職，改屬譽髦。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巽：原作「選」，據清抄本改。

辭免權兵侍兼直院兼中舍奏狀〔二〕 一 庚申十一月

臣洊叨晉擢〔三〕，倍切震驚。竊以貳卿所以處德望之名臣〔三〕，兩制所以待文章之宿老。兼此二者，難乎全才。臣起廢造朝，扶衰就列，侍左坳甫閱數日，攝西省未草一詞，非有微勞，遽膺異獎。居周典夏官之亞，兼唐朝夜直之榮〔四〕。空疏而責以獻納論思，荒落而使之討論潤色。華顛耄矣，非爲干澤而來；清議凜然，但見得官之驟。自知不稱，人豈謂然？輒陳量己之言，非曰具文之避。乞迴誤渥，改屬當仁。上則聖朝無濫授之譏〔五〕，下則愚臣無躁進之咎，實出君父終始保全之賜。《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舍：原作「書」，據文意改。

〔二〕擢：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望：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夜：原作「疾」，據清抄本改。

〔五〕授：原作「受」，據文意改。

辭免權兵侍兼直院兼中舍奏狀 二

臣雖控愚忱，未迴誤渥。竊考向來詞臣，固有已出而復入者，然其進皆有漸。如周必大以少蓬，洪邁以集撰，僅兼僦直，且未嘗併掌外制，又久之始有遷擢。臣視二臣無能爲役，今乃躡從班於數日之頃，萃兩制於一身之微。臣自度學問惰荒，福分淺薄，非獨懷曠瘼之慮，亦恐挺顛踣之災。出於一真，冒然再瀆，欲望聖慈察孤臣之量已，況多士之滿朝，特寢除書，別加遴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辭免權兵侍兼直院兼中舍申狀

某免牘再騰，俞音尚闕。伏念某召還兩省，已難潤色於皇猷；進貳六官〔二〕，將使簡稽於軍實。微一毛之補益，疊三組之光榮，雖鴻碩有未敢當，豈衰朽所能勝任〔三〕！內省徒深於維谷，納辭不足以回天。欲望朝廷，特加敷奏。寢免清華之峻擢，改畀名流；保全冗散之凡材，別膺粗使。《後村先生

〔一〕貳：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所」下原有「雖」字，據清抄本刪。

辭免兼史館同修撰奏狀

庚申十二月

臣今月初九日伏准尚書省劄子〔一〕，三省同奉聖旨，劉某兼史館同修撰者。伏以疏渥太頻，循涯增惕。伏念臣夤緣文史，際遇聖明。向也招徠，嘗俾世談、彪之業；俄而斥去，弗容措游、夏之辭。敢圖華皓之年，復玷汗青之選！惟信史事崇而體大，顧微臣齒髦而學荒，堵牆之士奚觀，閣筆之誚可畏。襲六藝爲七，提綱固賴於鴻儒；論三年罕兼，執簡難陪於馬走。詎宜冒處，惟有牢辭。欲望聖慈，收還誤寵，擇英髦而改畀，庶鉅典之速成〔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臣：原作「某」，徑改。此是奏狀，不當稱「某」。

〔二〕鉅：原作「臣」，據清抄本改。

宣索文集回奏狀 一

臣今月初三日早承中使鄭師望傳至宣諭聖旨，臣所著《後村文集》，邇來居閑日久，述作必多，

可集錄一本進呈〔一〕。臣伏讀聖訓，感極涕零。臣舊作不曾携本，自辛亥去國，每念受知明主，不願傍人門牆，凡更數相，並不曾作書干求差遣〔二〕，亦不敢乞祠〔三〕，專以杜門讀書自娛，庶幾終始不辱君父親擢之意。十年間所作詩文稍多，然其間頗有莫誅之類〔四〕，不可上經天覽者〔五〕，容臣一面芟去蕪穢，繕寫一本，別奉表以聞。《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錄：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遣：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不：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誅：原作「誅」，據清抄本改。

〔五〕「上」下原有「覽」字，據清抄本刪。

宣索文集回奏狀 二

臣前蒙聖旨宣諭，令臣哀錄閑居述著進呈。臣草莽賤臣，有此遭際，自昔詞人墨客之所未有。感激聖知，歡喜踴躍，冥搜破笥，得古律詩千餘首，雜文十數卷。雖謄寫成策，而臣猥以宸恩，謬當兩制，且兼史局，詞頭史稿，堆案盈几，以夜繼日，僅了公家文書，欲點對鄙拙之文，力未能及。茲幸史事稍空，即容點對裝背，涓日投進，先具奏聞。《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自劾奏狀

辛酉正月

臣今早隨班大慶殿行朝賀禮，至第六拜笏滑足跌〔一〕。雖強自支吾，成禮而退，然忝綴從班，於大朝會間失恭謹如此，罪不可貸。謹自劾以聞，欲睿慈斷將臣重作黜責。兼照得臣犬馬之齒七十五，雖目耳心思尚可勉強，而筋力全非疇昔，敢援「陳力就列不能者止」之義，控告君父，乞除臣一外祠，俾佚餘齒，寔荷天地父母生成之造。《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此下原有約六十字，實將後文《乞祠奏狀》一節誤繫於此，而「雖強」至文末一百餘字，又誤入後文《回奏御筆獎諭所進猥藁劄》，今據文意移併。參二文校記。

進文集劄

辛酉

臣某近因進書畢，始於草制餘暇，點對所作辛亥以後猥草，得古賦一卷，古律詩十一卷，記二卷，序二卷，題跋六卷，詩話四卷。欲投進間〔二〕，或謂臣曰：「子被遇聖主，日近清光〔三〕，曾無忠言嘉謀裨益明時，所著之書又非有經說可助緝熙，史學可備顧問。今二十六卷皆燈窗諸生呻吟佔畢

之作，田里老農歌詠擊壤之詞，何異乎奏俚音以溷天鈞，美野芹以獻玉食，其愚甚矣〔三〕。」臣曰：漢求相如之藁，魏訪孔融之文，皆至身後而榮光，未有生前之遭遇如臣之僥倖者也。君父之命，豈敢以鄙拙爲解〔四〕？謹繕寫十三冊，以吉日戊戌投進〔五〕。冒瀆天威，臣下情無任瞻天仰聖激切屏營之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進間：原倒，據清抄本乙。

〔二〕清光：原作「清先」，徑改。

〔三〕矣：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以：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吉：原作「告」，據清抄本改。

回奏御筆獎諭所進猥藁劄

臣昨以村居猥藁仰呈聖覽〔一〕，大懼詞藝蕪拙，不足以奉清燕。方且跼蹐俟誅，敢謂聖度如天，曾未信宿，親灑睿藻，昭回之光，衣被衰朽，所以寵藉小臣，德至渥也。仰惟陛下堯文舜章，卓絕千古，雖使班、馬、燕、許諸臣復生，猶不敢望末光，立下風。況如臣輩，譬之蜩蟬，自鳴自止，寧覬其聲聞於太清乎〔二〕！夫聖筆一字之褒，榮於華袞，今奎文誘掖獎飾凡六十九言，歷數先朝文章宿

老，未嘗有此希闊之遇。臣感激聖主，敬當刊之樂石，以詔來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一〕呈聖：原作「臣一」，據清抄本改。

〔二〕本句「寧覬其」以下原有一百餘字，實將前《自劾奏狀》之文誤置於此，又本句「聲聞」至文末，原繫《乞祠奏狀》之尾，今據文意移併。

乞祠奏狀

臣近因元會失儀，拜疏自劾，聖恩寬大，遂有赦罪之詔。臣捧戴感泣，不能自禁。伏念臣誤叨收召，入對清光之翌日，首蒙宣諭取索臣閒居著述，俾之集錄進呈。又翌日恭攝二夏卿、兼掌兩制之命。自昔書生際遇，未有如臣之光寵者。孤忠感慨，深願覃思畢精於文字典冊之間〔一〕，庶效毫芒之報。而福分淺薄，十年閑散，尚爾健頑，一旦顯榮，頓然衰颯。臣猶自力，於天基節日隨班祝堯，侍宴而退，意謂元會之失一時偶然。及至明慶寺滿散，拜跪間又幾顛仆。五日之內，兩次如此，臣始驗是風虛之證。自惟身綴從列軒陛之間，威顏咫尺，今既不任朝謁，豈可冒居清要，以妨賢路！夫持戟之士至微也，一日而三失伍，猶且當去，臣之當去無可疑者。臣非不知衰暮之年幾何，聖明之時難，而膂力既憊，不容勉強。欲望聖慈念臣疲癯，鑑臣丹赤，特畀外祠，放還故山〔二〕，使之稍延暮景，

實出君父終始保全之賜。臣見集錄猥藁未辨及者，有未撰誥詞，見修史藁，若蒙聖恩俯從所乞，臣當於關外畢此三事而後行〔三〕。伏乞睿照。《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八。

〔二〕思：原作「恩」，據清抄本改。

〔二〕本句之後原有六十餘字，當屬前篇《回奏御筆獎諭所進猥藁劄》之文，又此下「使之」至文末，原誤入前《自劾奏狀》，今據文意移併。

〔三〕畢此：原作「付赴」，據清抄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三一

劉克莊 四五

乞免循梅惠州賣鹽申省狀〔二〕 廣東

某屢准省劄指揮，令與諸司同共相度前任鞏提舉陳乞復循、梅、惠三州承賣鹽鈔事〔二〕。某詳閱案牘，博詢利害，切見向來循州承賣本司鈔引一千二百一十二籬，梅州承賣三百籬，惠州承賣一千五百三十籬。循無鈔商，止是將錢陪貼運連商旅賣去〔三〕，或遇商旅至州販米，隨其所販多寡以鈔分配，州家藉此收稅，名籬客鈔鹽錢，又科百姓戶納鹽錢五百。梅接汀、贛，私鹽之淵藪也。鈔鹽三百籬，不能爲本州輕重有無，州家藉此大興鹽利〔四〕。梅溪市歲收稅錢壹萬七千貫，又於城內爲倉一所，自運潮鹽出賣。惠州干利尤甚，一籬取三籬之入而亭戶怨，一籬取數倍之息而民戶怨。隨稅七等均賣，無一戶一口得免，上則知通幹其贏，次則官屬嘗其味，下則倉廩吏卒有事例之需。其捕私鹽也，獄吏有株連蔓引之權〔五〕，巡尉弓兵有搜山巡海之威。淡水一場，逃者數百戶。前任黃提舉因民

不便，申奏朝廷，乞收回三州鈔引，本司自行措置發賣，已蒙報可行下三州，且大書深刻於本司之廳事矣。繼因朝廷行下增鈔，輦提舉以本司鹽課有限，歲解驟增，一時窘迫，無可擘劃，遂有再復三府州賣鹽之請。若行其說，在三州有不可勝言之利，在本司有三司解發之助。但既爲三州計，爲本司計，又當爲三司之百姓計。循、梅連年寇擾，所存戶口凋敝可哀，惠經蹂踐，亦非舊觀。某自海豐縣行至州城，目擊百姓多以把茅自蔽，寢處其下，若有未除之害尚當講求〔六〕，何況已蠲之利，豈宜興復！客有爲惠州游談者〔七〕，願復賣鹽之舊，本州歲認息錢二萬貫解本司。自增籩以來，財賦窘蹙，歲獲二萬緡，爲助不少，循、梅聞之，必亦增額以相弭，第恐三州百姓自此受不可勝言之害。嘗以其說訪士大夫〔八〕，有前惠教官林彬之、歸善宰曾歷二人，皆言惠民方免鹽禍，決不可復。蓋此三州鹽之所出，理宜小寬。循、梅住賣數年，尚且有警，今復榷賣，爲上斂怨，爲國生事，將自此始。去歲梅州小小調發，諸司供億不貸，誤後啓釁，不知三州所助本司微利足以當調發之費否。某區區之愚，謂本司歲增起解銀三萬五千兩，窘則窘矣，要當廉儉節縮，積少成多，以佐國用，庶幾合於前輩寬之一分意。若規一時之近利，忽三州之長患，苟逃吏責，遺毒後人，某所不忍爲也。且公朝所以行下諸司相度，不令本司得專之者，蓋欲聞利害之實，在本司自當引嫌，不應同議。又某所見偶與前任輦提舉不同，欲望鈞慈劄下諸司，徑行相度回申，仍免本司與議，曷勝幸甚！《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梅：原作「查」，據正文文意改。

〔二〕賣：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運：原在下句「遇」字下，據清抄本乙。

〔四〕興：原作「典」，據清抄本改。

〔五〕「連」下原有「之」字，據清抄本刪。

〔六〕當：原無，據清抄本補。

〔七〕爲：原無，據清抄本補。

〔八〕其：原無，據清抄本補。

與都大司聯銜申省乞爲饒州科降米狀

以下並江東

臣等誤蒙拔擢，俾將使指，屬部休戚皆條畫以聞〔一〕。置司之郡，財計築底，事勢危急，憂在旦夕，若不以直控告朝廷，早爲之所，設有闕誤，豈不上負使令？竊見饒州向來苗米一十八萬爲額〔二〕，至嘉定間史定之爲守，修鄱陽，至米額止十二萬，比之舊額已失六萬。定之有巨援，行霸政，然已失者不能復也。其後米額轉見失陷〔三〕，名爲有十萬催額，端、嘉以後，每歲僅僅及八萬。本州廂禁場監鋪舍軍兵每月合支七千餘石〔四〕，每歲合支七萬餘石，正米僅足以支遣本州軍糧，而斛面折價僅足以撐拄郡計〔五〕，如歲貢金七百兩之類皆取此，所有歲解淮西總所六萬石、淮東總所三萬

石，無所從來〔六〕。本州官吏非不知餉軍事急，乏興罪大，本州軍糧缺乏，禍在目前，故每月且救目前而以欠總所綱運爲常。目今兩總所專官下州，每日州催到些少，兩總所合分割裝船而去，入州倉者全見管不及萬石，僅可以支今月軍糧。自三月至七月整整六箇月，支軍糧四萬二千石，其可指擬者諸縣未催萬餘石而已，更缺米六萬石還兩總所，二萬石接續軍糧，方可以待早禾之熟。去歲幾乎敗闕，幸前提刑蔡都承攝郡，目擊利害，爲白廟堂，准省劄撥借轉般倉米五千石、義倉二千石，又撥助義倉三千石，某又就本司撥借平市米六千石貼助，僅免疏虞。然所借米本州至今無可撥還，今歲又添閏月，一郡之人凜凜不安。最是本州轉般倉米舊管常平數萬石，近准省劄撥五千石借饒州，一萬五千石與池州，三萬六千石與廬州，見存止一萬四千斛，此外別無顆粒可以指准，官吏相視無策。獨有常平義倉乃屬專司爲民間飢荒之備，然義倉見管米三萬餘石尚可撥那，軍民休戚相關，切恐朝廷未知饒州虛實，取撥轉般倉米未已。事關利害〔七〕，某等今有條目申請下項：

一、乞公朝體念郡計狼狽至此，將見管轉般倉米一萬四千餘石之內〔八〕，及於義倉米內，照去年例撥借二萬餘石，應副饒州接支軍糧，以解目前倒垂之急。尚慮或者必以去年已借未還爲疑，緣本州不幸四五年連年荒旱，蔡提刑與某各將本州米減放三萬餘石，所以須用接濟。若今年得稔，官可既無減放，人戶亦易供輸，却將所借之米令本州責限抱認補還，庶幾米斛有歸，本州軍糧無缺〔九〕。伏候鈞旨。

一、兩總所見行下催督綱運，淮東止是催淳祐三年至五年，計欠四萬餘石；淮西則併催淳祐元年至

五年積欠，計二十五萬餘石〔二〇〕。緣元額歲解淮東三萬石，淮西六萬石，故欠淮西者尤多。自淳祐三年以前米合該赦免，未蒙豁除，今哀同催督，縱使本州盡將五年催到全米八萬餘石盡解還淮西總所〔二一〕，尚未可足償四年五年之欠，如淮東總所何？如本州軍糧何？事當論實，豁舊乃所以催新也。欲望公朝酌量行下總所〔二二〕，照赦豁欠，及念本州荒旱相仍，青黃未接之際，稍賜寬假，少俟早禾登場，逐旋補解。幸今兩王人惻怛，明恕下情，止是文移督責，不忍譴劾官吏，爲德甚厚。然被差官員遂日分割倉米而去，不留軍糧，則極繫利害。伏候鈞旨。

右，今條具如前。某等竊郡計所以狼狽不可爲者〔二三〕，非一朝一夕之故。詢之郡人，以爲自頃朝廷和糴〔二四〕，上戶規避，各將產錢飛寄，昔日之上中戶皆化爲下戶，緣此苗米失陷，今須重新計理板籍一番。一也。又自端平初提舉司因臺臣建請，將本州斛面每斛減二斗五升〔二五〕，歲失斛面二萬五千斛，十二年間計失米三十萬斛。二也。鄱陽一縣財賦最多，數年缺知縣，以往往人望而畏，莫肯注授。三也。自紹定元年至今十八年間，惟八年得稔，而十年皆以水旱減放。四也。拖照舊牘，紹定三年、四年、五年、六年，袁提刑四次檢放十七萬八千餘石；嘉熙三年，史提刑檢放八萬餘石；此三數年內，租稅十分之中失其七八。後人催到新租，止了得爲前人補創痍，填失陷。譬如窮人之家，用過錢物在前，今雖極力撙節，終是扶持不起。不幸四年、五年俱旱，某與前任蔡提刑各歷郡縣，深知本州痛痒，所放旱傷通不三分，亦知不滿郡人之望，不償農夫之勞，實以軍糧缺乏，不容放手，而猶不了支遣，此其可不急求其故而聽其自爲敗壞乎？已減斛面不可復增，已蠲租稅不可復理也，凋弊

郡縣不可以驟扶持，雖欲選僚屬，立規模，整薄復失陷〔二六〕，皆已無及於事，惟有哀鳴朝廷，早求撥助，可解目前之急。某等以置司所在事急如此，不容緘默爲謹，一郡軍民迫切有請，謹具尚書省〔二七〕，伏望鈞慈施行。

〔小貼〕某等先乞撥借米斛，所有鄱陽一面踏逐有才幹人申辟，重新整頓版籍外，伏乞鈞照。《後

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條」下原有「除」字，據清抄本刪。

〔二〕見：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額轉：原倒，據文意乙。

〔四〕支：原作「及」，據清抄本改。

〔五〕斛：原作「解」，據清抄本改。

〔六〕來：似當作「出」。

〔七〕利：原作「相」，據文意改。

〔八〕石：原無，據文意補。

〔九〕「糧」下原有「缺」字，據清抄本刪。

〔一〇〕萬餘：原無，據清抄本補。

〔一一〕餘石：原倒，據文意乙。

〔一二〕量：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三〕「竊」下似脫一字。

〔二四〕「爲」字原無，「和」原作「知」，據清抄本補改。

〔二五〕減、升：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六〕薄：據文意句式，當作「簿書」。

〔二七〕「具」下似脫「申」字。

按信州守臣奏狀

臣近奉八月十三日御筆：「時方多事，念未能蠲租賦，而吏之不良，或預借重催，或取贏厚折〔二〕，復毒吾民，令監司覺察，務蘇疾苦而消愁歎。」臣捧詔感泣，下之郡邑，君令臣行，孰敢不共！又准戶部符，備奉聖旨，以臺臣奏請，諸邑催科並寬二月，付臣奉行。而信州守臣虞曾適以書至，首言版曹、總所限期之嚴，次言諸邑逋負之多，其大意則謂臣不當禁至專人，爲諸邑地。臣答以諸邑皆昧生平，寔無私主，如專人之禁，則建康主帥所治，太平以守兼漕，皆不以臣爲非。且巽謝曾曰：「聖主不以臣爲不肖，使之刺部，固欲其相規儆，不欲其相和隨。」又錄御筆以示之。去後九月初六日，據本州申：「近追弋陽典吏吳暹赴州責認錢帛〔三〕，其人輒用萬券行賂州吏展限。內排軍程

成領去六百千〔三〕，分俵衙蕃、奉知、郡書判。本縣拖欠財賦所如山〔四〕，追吏不發，寧不以錢解官，動以萬數賄吏，縣強州弱，前所未聞。事涉入衆〔五〕，不欲一一追究，程成杖一百，追贓，解提刑司。」臣讀之駭然，因記臣始入境，州民遮道訴程成專一爲郡鷹犬，刻剥民財。臣務存州郡事體〔六〕，指名行下戒約。今覆出爲惡，贓六百千，止從杖罪，且問卒而不問吏，何也？兼州出一引追吏，縣費萬緡展限，州之可畏甚矣，猶謂「縣強州弱」，其說實不可曉。況此錢皆本縣百姓膏血，憲司雖貧，何忍用此！即委通判俞公明將程決配〔七〕，仍監此萬券納州，理爲本縣欠額。臣竊惟江鄉諸郡獨信州預借至淳祐六年苗米〔八〕，其民尤可哀痛，每因公牘私書，諄諄鑄免，冀寬一分。曾方且劄爲紫袋黑匣，下縣遇繳〔九〕，一袋要三十千，一厘百五十千。今又於御筆申嚴之初，詔旨緩催之際，愈加峻急，動以版曹、總所爲詞。昔陽城牧道州，觀察使遣判官督賦〔一〇〕，城自繫獄戶，判官驚謝而去，不聞城之遷怒吏民、流毒田里也。臣反復切磋之望絕，丁寧告戒之詞窮。謹按朝請郎、知信州虞曾，居國門之外，生名相之閥，宜知聖主之德意，宜接前修之見聞。一剖郡符，便忘縣譜，專爲聚斂封殖之計，不明保障繭絲之義，恩羣胥如骨肉〔一一〕，虐屬邑如草芥，藐藐然牧與芻之責，皇皇焉玉與劍之求。故侍郎徐元杰身肉未寒，罷吏侵其垣屋，殘其竹木，本州坐視不詰，其家遠愬於臣。曾爲郡守，視牧養教化爲不切，甘培克椎剥之有味，尙爲隱蔽，是負使令。欲望聖慈鑑列祖紫雲樓之訓，覽前賢《春陵行》之篇，特發睿斷，將曾免所居官，以爲奉詔不虔、剥下已甚者之戒。《後村先生大全

〔一〕句首原有「取」字，據文意刪。

〔二〕弋：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程」原作「呈」，「千」原作「十」，據清抄本改。

〔四〕「所」字疑爲衍文。

〔五〕入：似當作「人」。

〔六〕郡：原作「民」，據清抄本改。

〔七〕「委」下原有「判」字，據清抄本刪。

〔八〕郡：原無，據清抄本補。

〔九〕遇：似當作「預」。

〔一〇〕賦：原作「赴」，據《新唐書》卷一九四《陽城傳》改。

〔一一〕恩羣：原倒，據清抄本乙。

爲弋陽知縣王庚應申省狀

照對某近者按信州守臣虞曾縱容吏卒誅求屬邑，非采浮議及聽贊言，其事皆據本州自申，不敢加減一字。同時內臺亦有章疏劾曾，相去千餘里，不約而同，可見輿議沸騰，不容偶揜。曾不自反，多

遣心腹來此詞事。及聞本司劾上，罷命以後下數日之後〔一〕，遷怒弋陽宰王庚應，作日前按章，逐而斥之，以快私憤。某與庚應初無一面之舊，但弋陽凋敝，庚應稍能植立，雖事暴守，奉急符，尚能寬之一分，如折苗每石減五百文、納紬每尺減十文之類。又如今夏旱乾，諸處催科愈急，庚應乃寬放半月。某不覺稱賞，牒州寬假，此亦監司施行之常。不謂曾積此等事〔二〕，意謂庚應形跡，本州疑入其心，牢不可破。其實庚應與曾同鄉，受其舉薦，前後不曾有一字至本司說曾長短，一旦遭曾誣劾，其事乃大不然。若以預借爲罪，則諸邑皆有預借，凡曾年歲間掊克椎剝而入者，皆預借之物也，今遂嫁罪於庚應，將誰欺乎？若謂其催多解少，則自來諸邑止辦解經常錢，及曾爲守，又要辦繳牌匣事例錢。方其在郡，諸邑畏威而不敢言。及其既罷，某以弋陽、貴溪二邑最近，會其簿歷，見得貴溪自今年正月至九月〔三〕，計支過申繳牌匣官會八萬二千九十貫，弋陽自今年四月至七月，共支過申繳牌匣并本州吏卒事例錢七萬六千六百六十三貫，皆在解發經常之外，並是以催到二稅那移供應。蓋賂一專人則千緡，繳一銀牌則三百二十千，青袋則二百一十千，紫袋則一百五十千，朱匣則二百五十千，又有銅限歷限，色目不一，皆有定價，來如風雨，一刻不可違，一文不可欠。郡人咸云牌匣之費多於經常，所謂諸邑催多解少，不知何人合執其咎〔四〕！某即劾曾而罷之，其責塞矣，但去暴守乃欲以扶持凋邑〔五〕，今反爲邑令之累，於不能無愧〔六〕。兼其所按庚應爲官妓落籍受金，皆出於一時忿懣之躁詞，非誠證驗。又劾章乃曾聞罷之後所發，月日可考。尚賴天清明，庚應止從薄責，然邑憐其非辜。欲望公朝詳某今來所申，便見曾在部所爲，特賜敷奏，或委他司體量，若遂保全己之守則乞昭雪無辜。

之令，俾庚應赴部，別行注授，理爲無過。某今後尚欲奉公舉職，誼不容默，須至申聞者。《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此句有誤，疑當作「罷命已下數日之後」。

〔二〕謂：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句中兩「月」字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知：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扶：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於：似當作「予」或「余」或「某」。

減放鹽錢申省狀

某照得臬司所以能專責郡縣，使之奉法愛民者，以其不管財賦，專以奉行寬大、推廣德意爲職業。邇數年以來〔一〕，朝廷分委刑獄之臣賣鹽，捨平反之本職而與郡縣牙僧較錐刀之利，坐視敷押而不聞，顯行切而不恤〔二〕。某每一涉筆，常有赧容。幸遇聖主蠲減舊逋，某即索郡縣簿歷躬自檢點，將民旅牙鋪所欠多寡立爲格眼，各照指揮等第減放。惜其所欠多，已自無幾，然計通放過舊楮五萬六千餘緡，並已大字明榜縣門，使民間戶曉君上措施予民之意。其淨欠不該放者計三萬九千餘緡，一面

催督，務要納足申解外，合行具申。今後米鹽差使，乞徑委財賦官司〔三〕，庶幾得以專心一意於獄事。《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邇」下原有「來」字，據清抄本刪。

〔二〕「切」上似脫一字，或當作「操切」。

〔三〕徑：原作「經」，據清抄本改。

爲池州通判厲髥翁申乞平反賞狀

某仰惟聖朝以仁立國，哀矜庶獄。謹刑有銘，昭回之光爛然下照，某兢兢奉行，罔敢失墜。推鞠不寔者既以論其罪，平反得情者無以旌其勞，可乎？竊見建康府左司理院勘江寧縣江課兒被彭義等三人謀殺事〔一〕，如府尹所劾，三人已伏罪矣。本府檢斷謀殺人者斬，從而加功者絞，此三人皆抵死罪，具申本司詳覆。本司以江課兒歸自和州，中塗抱病〔二〕，皆曾倩人挑衣包同行，今同行入與所挑衣包了無踪跡，一再行下疏駁，牒官府徑自奏裁〔三〕。既而刑寺、朝廷果有疏駁，至委憲臣親勘。本司遂選承事郎、通判池州厲髥翁代行解理。髥翁不憚伏暑〔四〕，慨然就道，至則反復研究，三囚各哀鳴訟冤。始者呂義妄招將張琳雉網麻繩扣死課兒，今借雉網繩頭比對行凶元繩，具見大小長短之不

類。始者鋪兵朱貴曾證行凶之夜鳴鈴走傳〔五〕，與呂義等邂逅於途。今索遞鋪簿歷挨究，當夜呂義等三人各自走送文字，獨朱貴在家，即無承傳來歷。可見州縣已成之獄出於吏手，無非鍛煉文致之所爲。髡翁以此閱實，能使幽暗復明，冤抑獲吐，推方寸之公心，脫三囚於死地。徐考所申，直情徑述，略無阿附之意，其視尋常差委畏懦避事、苟且塞責者大不侔矣。本司回申刑寺，及牒府別行根捕原與江課兒挑包同行不識姓名之人究勘，併將失當官趙與稀、王湘等按奏，仰蒙俞允責罰，所有髡翁平反之勞，合與旌賞，庶幾賞罰對行。在法，諸入人罪死，謂已結之案。餘條推正、駁正死罪准此。所舉駁正元不義大情〔六〕，官吏別能推正者〔七〕，准非當職官駁正格賞格。命官入人死罪，而非當職官謂諸州非知通職官之類。能駁正一名者減磨三年〔八〕，二人轉一官，三人以上奏裁。成法昭然，所合具申尚書省，欲望公朝特賜敷奏，優加旌擢，照例推賞施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江寧」二字原倒，「被」字原無，據清抄本乙補。

〔二〕病：原作「死」，據本卷《按發張記等奏檢》所述改（見後）。

〔三〕徑：原作「經」，據清抄本改。

〔四〕髡：原無，據文意補。

〔五〕鋪兵：原作「捕兵」，按據下文，朱貴乃鋪兵，因改。

〔六〕元不義大情：疑有誤。

〔七〕能推正：原作「推能正」，據文意及上文小注乙。

〔八〕「磨」下似脫「勘」字。

辟休寧知丞洪燾充本司幹官申省狀〔二〕

某契勘諸路提刑司屬官兩員，民訟委幹官，獄案委檢法，不可一日缺官。本司幹辦公事一員〔二〕，兩年以來未見除人，僅有檢法獨員，案牘如山，公事積壓，不免分委州縣官書擬，極爲不便。竊見承奉郎、知徽州休寧縣丞洪燾，故端明殿學士咨夔之子，才學器識底法乃父。頃監水口鎮，漕臣方大琮、帥臣徐清叟皆薦其材。及來休寧，攝邑數月，有廉平聲。某檄之入幕，於婉畫之際，多忠益之言。欲望鈞慈特賜敷奏，差洪燾填本司幹辦公事見缺〔三〕，庶幾一路獄訟免至淹留，而某庸虛亦賴裨助。《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洪燾：原作「洪濤」。按《咸淳臨安志》、《宋史》等書均作「燾」，本集卷六一、六三、六九有洪燾除官制，字亦作「燾」，據改。下同。

〔二〕辦：原作「辨」，據清抄本改。後同。

〔三〕「填」上原有「在」字，據文意刪。

全宋文卷七五三二

劉克莊 四六

爲蘇焚申省狀

某誤蒙上恩，承乏臬事，以奉行寬大、理雪冤滯爲職。況年歲之間，德音屢發，赦宥者一，減降者三，含生之類莫不鼓舞。切見前儒林郎蘇焚昨因論列羈管饒州，在某置司之所，與之素昧生平，未嘗覲面，但閱犯由，有可矜憫。蓋嘗三爲具申，茲蒙特旨放令逐便，因焚來辭，始識其人〔一〕。竊謂多事之時，宜開使過之路。如焚嘗佐戎幕，於淮襄間事身歷目擊，其材有足用者。當來非犯贓私，直以口語追勒〔二〕。兼一蘇之裔凋零無幾，阜陵御製文忠公軾《集序》宸翰真本，焚見寶藏，文定公轍子尚書遲嘗守婺，其後遂居婺，厥有源流，謂焚冒族，實則不然。欲望公朝念黨家之遺緒，憫寒士之失宜，特賜敷奏，將焚稍與牽復，驅之煩使，以旌忠賢之後，以勸功名之士。謹錄申聞者。《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識：原缺，據清抄本補。

〔二〕勒：原作「勤」，據文意改。

按發張記等奏檢

臣叨蒙聖恩，俾司一路臬事，審克平反，乃臣本職。今閱郡邑獄案，乃有下令慘刻，隕平人於非命；便文鹵莽，抑平人爲凶身者。案牘昭然，若不按發一二〔一〕，何以儆勸其餘？臣近據宣城縣百姓孫百三經部陳訴，麻姑管界兩寨妄申私鹽，提去母親阿趙，關兩日夜，致阿趙赴水而死。臣即索寧國府元斷參考，見得本府將寨兵葛良、汪勝徒罪編管。詳觀守臣所斷，深不滿於倅廳之輕信。蓋受誣告之辭而差寨兵收捕者，承議郎、通判寧國府張記也。事已年餘，而抱冤之家哀訴未已。又據宣城縣申，檢驗到百姓陳六六被殺屍首，亦是管界寨兵妄捉私茶所致。陳六六者，居於路傍，有客擔乾魚豬兒偶過其門，寨兵張俊等意爲茶，率領一十六人，各持鎗刀圍屋掩捕。陳六六避之房內，衆兵各用鎗從窗眼戳入，陳六六者死於鎗下。臣詰問寨官〔二〕，據申，今年三月內准府判廳給歷〔三〕，令寨兵捕茶。臣行下索歷，則倅廳見殺人事發，已先索回，以泯其迹。蓋給歷令寨兵捕茶者，承議郎、通判寧國府潘釜也〔四〕。又准刑寺駁下江課兒被殺之獄〔五〕，如江寧縣、建府所勘，皆以爲鋪兵彭義〔六〕，而呂義、王順者實知情。臣以江課兒歸自和州〔七〕，中途抱病，既曾倩人挑包同行，今同行入與所挑衣

包了無蹤跡，而執彭義爲凶身，無怪乎刑寺之疏駁，遂選委池州通判厲髯翁別推。據髯翁索出遞簿點對，彭義等三名是日各有遞傳文書，天道昭昭，焉可厚誣！臣契勘妄以彭義平日蹤跡可疑執爲凶身，迪功郎、江寧縣尉應文炳也。信憑縣尉所申而誤勘者，奉議郎、知江寧縣趙與稀也。信憑本縣所申而誤勘者，文林郎、建康府右司理參軍王湘也。又據信州申，鉛山縣姜于八被殺之獄，如巡尉及本縣所勘，則以葉辛乙爲凶身。及本州審勘，葉辛乙者行止分明，於殺人事了無關涉。時鉛山宰黃辛叟方遭對移，獄成吏手，而終始共誤者，修職郎、鉛山縣尉趙彥楫，武經郎、巡檢沈緯也。臣已將逐項寨兵及推吏等人分頭研究施行外，謹按張記、潘釜俱倖大藩〔八〕，各無顯過，但此二事過亦不少。且茶鹽固隸倖廳〔九〕，然捕私販也必有賊，差捕卒也必有時。今信無根之白詞，給循環之引歷，使之數十爲群，縱虎出柙爲民患。前轍覆已，後車不懲。臣以爲殺人以挺以刃〔一〇〕，寨卒也；殺人以政〔一一〕，二倖也。先賢有攬涕書私販之獄者，二倖豈未之聞也！應文炳、趙彥楫、沈緯但畏凶人之未獲，不察平人之非辜；趙與稀、王湘付獄事於吏手，視人命爲物。臣視此七人者皆不可以不問〔一二〕，內記、與稀、文炳俱以去官〔一三〕，餘見在任。欲乞特發睿斷，將記、釜各與鑄秩〔一四〕，以戒二郡生事殃及非辜者；將與稀、湘、文炳、彥楫、緯各與免官，已替人與罷新任，以戒鞫獄失實、執誣平人者。

〔貼黃〕臣竊見保義郎權寧國府管界巡檢吳杓、從義郎權宣城縣麻姑巡檢劉椿〔一五〕，皆是攝官，寔縱寨卒賊殺不辜〔一六〕。瑣瑣蟣虱不足以污簡書，然寨卒害民極矣，若寨官漏網，繼之者將以爲常。欲望睿慈斷並賜鑄責〔一七〕，以儆後來。《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若不：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問：原作「聞」，據清抄本改。

〔三〕「月」下原有「年」字，據清抄本刪。

〔四〕潘釜：原作「藩釜」，據後文改。

〔五〕被：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鋪兵：原作「捕兵」。按據前《爲池州通判厲髯翁申乞平反賞狀》，彭義等實爲遞鋪兵卒，「捕」乃「鋪」之訛，據改。

〔七〕兒：原無，據清抄本補。

〔八〕倅：原作「碎」，據清抄本改。

〔九〕隸：原作「吏」，據清抄本改。倅：原作「卒」，據文意改。

〔一〇〕後二「以」原作「與」，據清抄本改。

〔一一〕人：原無，據清抄本補。

〔一二〕不：原無，據文意補。

〔一三〕「內」下原有「不」字，據文意刪。

〔一四〕「鑄秩」至「將與」凡十五字，原脫，據清抄本補。

〔一五〕檢：原作「權」，據清抄本改。

〔一六〕「殺」下原有「人」字，據清抄本刪。

〔二七〕慈斷：據文意，此二字必衍其一。

按饒州路分葉淮奏狀

臣竊惟潁江當多事之日，管軍非養疴之地。伏見武翼郎、江南東路兵馬副都監、饒州駐劄葉淮以去歲八月到任〔一〕，臣見其形神困憊，氣息奄奄，具飯招之，辭疾不至。初謂偶然，既而深居簡出爲常。今春聖節，溥率同慶，穿秉赴宴，不爲勞苦，又辭疾不至。臣以此知其不堪勉強矣。若膂力既憊，智略可采，猶可覬其卧護。昨者散賞給錢，支月糧米，士幾失伍〔二〕，淮不能詰，臣亟榜曉諭而後定。健兒月請料錢至薄〔三〕，而軍典逐名抽除八文，淮廳下衙兵司抽出十一文，每人僅餘百金〔四〕，卒有後言。淮不罪減刻者，而反怒被減刻者，臣又爲區處以息衆譁〔五〕。其人衰頹如此，昏憤如此，兼不檢下、不恤士又如此〔六〕，緩急何足仗哉？欲乞睿斷將淮姑與祠祿〔七〕，仍催差下人疾速之任。或未差人，即乞於大使臣選經行陣、有智略之人，俾填見缺，庶幾一郡軍政不至廢弛。須至申聞者。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七九。

〔一〕淮：原無，據本文標題補。

〔二〕士：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料」原作「科」，「至」原作「五」，據清抄本改。

〔四〕百金：疑當作「百文」。

〔五〕區處：原作「區區」，據文意改。

〔六〕「又」字原在「檢下」下，據文意乙。

〔七〕祠：原無，據清抄本補。

繳新知惠州趙希君免朝辭奏狀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新知惠州趙希君申審朝辭令赴廣東經略司銓量訖之任錄黃一道，令臣書行，須至申聞者。右，臣所准前降旨揮，仰見朝廷遠省費之意〔一〕。但臣嘗待罪廣東倉漕，見本路十有四郡，惟潮最大，而惠次之，江浙大州有所不及〔二〕。向來潮守多於班行中選知名之士，如惠州或差朝士，或畀外庸顯著者〔三〕。近歲二郡調守頗失之輕。如趙希君者，不知其爲何如人，但以其履歷考之，改官之後，兩邑補湊方成須入〔四〕，嘗任雷倅，不言在任實歷年月〔五〕，嘗辟知鬱林州〔六〕，元不曾赴，便待惠守。其人既無朝績，又無外庸，惟有朝辭一節可以驗其材否。今旬月之內潮守免於前，惠守免於後，自此遂爲定例。目前若小費，他日敗缺然後去之，其爲害何止朝辭小費而已？況舊制雖嘗經上殿而在四年之外，並不免朝辭，今希君係元不經上殿之人，羅浮佳郡又非烟瘴小壘之比，欲望聖慈特降指揮，令趙希君朝辭訖之任〔七〕。仍乞今後差除潮、惠二守〔八〕，稍重其選〔九〕，以蘇

二郡之凋瘵。其烟瘴小郡却合與免朝辭，就近銓量之任施行。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行。謹錄奏聞，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〇。

〔一〕「遠」上似脫一字。

〔二〕及：原作「向」，據清抄本改。

〔三〕「庸」下原有「並」字，據清抄本刪。

〔四〕補：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言：原作「吉」，據清抄本改。

〔六〕辟：原無，據清抄本補。

〔七〕希：原無，據清抄本補。

〔八〕乞：原作「免」，據清抄本改。

〔九〕「其」下原有「遷」字，據清抄本刪。

繳龔基先淮東運判奏狀〔二〕

准中書省門下送到錄黃一道，勘會龔基先生長淮地，習知邊事，在當事臺諫中情有可矜，奉聖旨依舊直秘閣除淮東運判，令臣書行，須至奏聞者〔三〕。右，臣竊見向來一相獨運，孰不由當閣以進

身？今茲多事乏才，尤不可因一眚而廢士。如基先者，畀之以節，初不爲過。但臣采之公論，皆謂其人未爲臺諫之前，本無過失可指。及擢察官，則非前日之基先矣〔三〕。方舊揆之欲再入也，綱常掃地，悖德滔天，舉朝皆私其人，無敢助陛下者。僅有一二臣爲國忠謀，晉之、瓚乃用前此全臺逐杜範之策，倡率同列上疏。基先曾無一語救止，忻然預名，肆爲證下罔上之言，奮擊尊君親之人。賴陛下聖明，洞照其情〔四〕，夜半一紙逐四人者使去，天下歌舞聖德，比於舜之去凶。同時胡清獻亦爲察官，舊揆使論館職之不附者，清獻不肯奉命，人所共知，然猶不免降黜〔五〕。至基先但有附和而無異同，反得起廢，臣恐晉之、斗南之徒聞之〔六〕，各彈冠而相慶矣。昔柳宗元、劉禹錫皆唐材臣，一附非人，終身不能自拔於八司馬之列，雖裴度賢相不敢有援引〔七〕，豈非立身一敗，他美莫贖乎？臣謂陛下拔擢淮士，當得剛直如王萬者而用之。若略大節，取小才，平居志行不立，設有緩急，何以責其死城郭封疆乎？欲乞睿斷將基先新命姑與寢免，以教臣子之忠孝，以杜姦黨之覬覦。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行。謹錄奏聞，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〇。

〔一〕「判」下原有「行」字，據清抄本刪。

〔二〕者：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矣：原作「以」，據清抄本改。

〔四〕洞：原作「動」，據清抄本改。

〔五〕「不」下原有「知」字，據清抄本刪。

〔六〕之：原作「之之」，據清抄本刪。

〔七〕雖：原作「羅」，據清抄本改。

繳秦九韶知臨江軍奏狀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爲秦九韶差知臨江軍，令臣等書行書讀，須至奏聞者。右，臣等竊見九韶除目初下，輿論沸騰，臣等即欲駁論，而錄黃旬日始至後省，則聞九韶已爲臺臣所劾罷郡。臣等若可以已，又恐妨同除諸人，黽勉書黃。未發間，訪外議皆謂罪罰未當罪，蓋其人不孝不義、不仁不廉之事，具載丹書。臣等不復縷數，姑以後省舊牘考之。去秋有江東議幕之除，首遭駁論；其冬又除農丞，前去平江措置米餉，後省再駁，其命遂寢。奉祠猶未一年，以郡起家。若使其真有材能，固不可以一眚廢，今通國皆謂其人暴如虎狼，毒如蛇蝎，奮爪牙以搏筮，鼓唇吻以中傷，非復人類。方其未出蜀也，潰卒之變，前帥藏匿某所〔一〕，九韶指示其處，使凶徒得以甘心。人死我活，有愧戴履。倅斬妄作〔二〕，幾激軍變；守和販鹺，抑賣於民。寓居雪之關外，凡側近漁業之舟，每日抑令之錢有差，否則生事誣陷，大爲閭里患。若李曾伯帥廣，委攝瓊管，則九韶至瓊僅百許日，郡人莫不厭苦其貪暴，作《卒哭歌》以快其去。其見於鄉行、見於官業如此。親莫親於父子，九韶有子，得罪於父，知九韶欲殺之也，逃生甚密，九韶百計搜求得之，折其兩脛，其見於家行者又如此〔三〕。而不自

循省，不知斂退，得郡未厭，方且移書修門，雅意本朝。其所以壽張無忌憚至此者，以其所居密邇行都，小舟易服，鑽刺窺伺〔四〕，無所不用其智巧。後省雖曾駁論，而去歲兩疏反成薦書，彼將何所懲創而不覆出爲惡乎！臣等欲望聖斷，將九韶更加鑄黜，屏之遠郡，以懲凶頑，以快公論。庶使今後被臺諫論列、給舍繳駁、得罪未久之人，不敢妄有干請，稍存朝廷紀綱，亦可以清中書之務，不勝幸甚。所有前項錄黃，臣雖書名而未發。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貼黃〕臣等今繳奏止是秦九韶，於內同黃魏近思等欲乞別項給黃，令臣等書行書讀。謹黏連隨狀繳奏，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帥：原作「師」，據文意改。

〔二〕斬：按文意，此當是州名，而宋無「斬州」，以字形而言，或爲「蘄」之誤。

〔三〕於家：原倒，據清抄本乙。

〔四〕伺：原缺，據清抄本補。

繳趙汝讐通判淮安州奏狀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爲朝奉郎趙汝讐差通判淮安州，替蹇材望改差闕，令臣書行，須至奏聞者。右，臣竊見汝讐兩經按劾，勿與親民差遣。前一次已經改正外，後來一次雖已該赦，尚未改

正。淮安雖未係邊郡，通判却是親民，若與放行，恐援例者衆〔二〕。兼汝寧居鄉兜攬公事，人所不齒。太常博士鄭良臣，甫汝寧招致其畔主之僕，又謀以女婚良臣之子，鄉人尤薄其所爲。欲乞睿斷，將汝寧新授差遣寢罷。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行。謹錄奏聞，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二〕援：原作「拔」，據清抄本改。

繳師應極知漳州奏狀〔二〕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爲師應極知漳州，令臣書行，須至奏聞者。右，臣竊惟漳雖列郡，地望素高，遠則先朝以處朱熹，近則陛下以處李韶，一大儒，一從官，調守不輕如此〔三〕。師應極者，名論稍卑，鄉相當軸〔三〕，一手拔擢，不爲不遇矣，而言論風旨，世無傳焉。但聞其爲東閣郎君所厚而已，今一旦起廢，乃得先儒、從臣補處，不但公議不恕〔四〕，亦非所以愛應極也。欲乞睿斷，將應極新除寢免，別與差遣。所有錄黃，臣雖僉名，未敢書行。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貼黃〕臣點對同黃內劉宗申差知萬安軍，契勘宗申係右選人差除，合屬下四房，欲乞照舊格例改送下四房書行。併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二〕繳：原無，據前後題例補。

〔二〕「如此」上原衍一「如」字，據文意刪。

〔三〕當：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不：原缺，據清抄本補。

繳令狐震已辟差知象州奏狀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爲辟差令狐震已知象州，填見闕，須至奏聞者。右，臣竊見象州經蠻韃蹂踐之後〔二〕，聚落殘破，戶口稀疏，宜令廉平之守以拊摩之。令狐震已者〔三〕，不知爲何如人，嘗爲潭之僉幕，去而倅桂〔三〕，了無善狀，惟著貪聲，攫拏之外〔四〕，一無所長。使蠻韃足以長驅深入，魚肉湖南、江西兩路數州生靈者，曾伯也；贊曾伯閉門不發一矢者，震已也〔五〕。至今潭、桂之人莫不切齒其貪謬，今乃以千里赤子付之，是使狼牧羊也。臣愚欲乞睿斷，將震已新命寢罷，別選良牧，以惠遠民。所有上件錄黃，臣未敢書行。謹粘連隨狀繳奏〔六〕，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經：原作「荆」，據清抄本改。

〔二〕令：原脫，據清抄本補。

〔三〕桂：原作「掛」，據清抄本改。

〔四〕攫拏：原作「攫拿」，據清抄本改。

〔五〕也：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粘連」原倒，「繳奏」原倒，并據清抄本乙。

繳麋舁令赴行在奏事奏狀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麋舁令赴行在奏事，令臣書行，須至奏聞者。右，臣竊惟召節所以進有德之士，旌宣勞之臣，倘非其人，難逃物議。臣竊見淮東總領麋舁昨除總餉也，剽聞輿論，皆謂其人乃大全之上客，潛至郡司。兩冰山皆去矣，此物當見睨而消，何爲反有向陽之望乎！臣曰：大臣翕受敷施，不分門庭，不立黨與，至公也。爲舁者，謂宜痛自刻勵以蓋前愆〔一〕，勉殫忠力以收後效。議者亦意其有材而前者用之未盡，既而愒玩許久，一籌不畫。其初往也，力懇朝廷盡蠲舊欠〔二〕，止從舁到任日爲始任責。大臣一切從其所請，一一科降以與之，宜可以展布矣，未幾又以匱告。前後科降以與數千萬計，而拖欠軍餉自若，其科降之請未已也。不知舁之所職何事，國家所以選擇而使之者何意，可謂不才無具之甚矣。臣聞舁前在建昌，大全分司九江，深相交結。用大全親吏高鑄爲承受〔三〕，忝遷擢。大全又薦於潛，潛遂用爲宰士，與共謀畫。後朝廷行下根刷高鑄財物田產隱寄於大全家者，舁諭所委官云：「此事宜子細，丁旦夕出來，着甚來由，此等播揚〔四〕？」聞者縮

頭。弇爲王臣而忘公朝之大德，懷權門之私惠，爲餉臣而不體國之殫竭，屢煩大農之科降。其不忠不職之罪，宜加黜削，顧頒弓旌之命以寵負乘之人〔五〕，可乎？臣愚欲乞睿斷，將弇奏事指揮特賜寢免，更加鑄責，以爲事君懷二、奉事無狀者戒。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行。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貼黃〕臣今所奏止是麋弇，於內同黃吳勢卿、趙日起，欲乞別行給黃，令臣書行。謹連粘隨狀繳奏以聞，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勵：原作「勘」，據清抄本改。

〔二〕「盡」下原有「欠」字，據清抄本刪。

〔三〕受：原作「授」，據清抄本改。

〔四〕等：原作「謂」，據清抄本改。

〔五〕負：原無，據清抄本補。

繳李桂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奏狀

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爲李桂除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令臣撰述，須至奏聞者。右，臣自辛亥以後，屏居田里十年，不與士大夫接，不知李桂爲人何如，但爲聖主親擢，必得其人，即時書黃。去後賓客訪臣，皆言桂家素溫，向來登第蓋資於人。及宰華亭，爲臺臣常挺所劾，罪載簡書。浦

江之政又無善狀，獄案具存，不可掩覆。一旦由筦庫而擢察院，侍經筵，上至學士大夫，下至輿臺皂隸，皆言其人嵬瑣污濁，何以糾逖官邪！空疏鄙俗，何以裨益聖學！物議沸騰，皆責臣不合書行。臣竊惟多士滿朝，明主拔而用之，何患無人？必若用桂，不但辱臺，又且辱國。自來臺臣或以其人望，或以邑最而進，未有通國嗤笑、兩邑敗闕而可以峨豸者〔二〕。陛下用人每以公議爲權衡，惟此一事上累聖德。臣爲衆議所請，雖已書過錄黃，然詞頭屬臣秉筆，臣既備知桂之謬庸，不知所以措詞，謹具繳駁以聞。欲望聖聰博采外議，及常挺向來劾桂之疏〔三〕，俯垂乙監，特發英斷，將新除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旨揮並賜寢免〔三〕，姑與在外合入差遣，以快公論，以戒不揆分量、干求速化之人。所有詞頭，臣未敢撰述，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二〕敗：原作「販」，據清抄本改。

〔三〕「挺」下原有「以」字，據文意刪。

〔三〕「政」字原無，「揮」原作「指」，據清抄本補改。

全宋文卷七五三三

劉克莊 四七

繳厲文翁依前資政殿學士知建康府沿江制置使江東安撫使兼行宮

留守暫兼淮西總領奏狀〔二〕 初五日未時，同徐給事。

右，臣等恭睹御筆，厲文翁依前資政殿學士、知建康府〔二〕、沿江制置使、江東安撫使、兼行宮留守、暫兼淮西總領。除目一頒，衆聽咸駭，皆謂金陵重鎮，方承平時尚且以元老重臣爲之，況今黠虜逆雛，狡謀叵測，所賴以遮蔽江北風寒、應援上流緩急者，制閩而已〔三〕。文翁素行與其宦業，天下自有公議，臣等不暇縷數。最是江上透渡之事〔四〕，實文翁之作俑誤國，不特臣經孫言之〔五〕，在朝之士皆知之。竊意陛下物色，亦必得其實矣，今乃以閩鉞留鑰授之〔六〕。臣等非不知陛下以其人小惠小材可備粗使，欲拔擢而富貴之。其他任使尚於安危大計無預，今茲委寄，大有關係，陛下獨不爲金甌慮乎！臣等嘗溯其所至，爲四明則四明壞，爲九江則壞九江。今再至四明，曾未旬月，不聞有善

政，惟聞其簿錄大姓爲第一義。先聲如此，移之金陵，內何以服將士吏民之心，外何以寒夷狄姦雄之膽！邊事如此，謀帥如此，豈不與先朝遣韓、范行邊之事戾乎！臣等皆以寒遠諸生遭逢聖主，豈不知靖共泯默可以自保，然內銜聖恩，外迫清議，故及錄黃未至之先控此血忱。欲望聖慈收回成命，別加任使，仍乞以臣等奏狀留中不行付出，庶幾臣等可免沽激求名之罪，而宰輔不執奏、風憲不論列之罪謗亦可弭矣。臣等職守所繫，不敢辱官，用敢冒犯天顏，下情無任戰灼候命之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學士」原作「大學」，據正文改。「安」下原有「府」字，「留守」原作「留寺」，據清抄本刪改。

〔二〕府：原作「縣」，據清抄本改。

〔三〕「制」下原有「國」字，據清抄本刪。

〔四〕「透」原作「偷」，「事」字原無，據清抄本改補。

〔五〕孫：原重「孫」字，據清抄本刪。

〔六〕留：原無，據清抄本補。

再繳厲文翁除官奏狀

初五日酉時，再同徐給事。

右，臣恭覩御筆除厲文翁指揮，已於錄黃未至之先冒貢愚忠，乞寢其命。席藁私室，正此待罪，

伏准中書門下省送到錄黃一道，令臣等書行書讀。區區管見，已具前奏，伏計睿明必賜采擇〔一〕。今來不敢輒變前說，所有錄黃，委難書行書讀，繳連在前。內有同黃人，乞別項給付。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御筆〕厲文翁疇昔未能寡過，公論多及之。近者海閩之行，朕已再三告戒，頗能體承初政，殊有可觀。今茲江閩之除，蓋以其熟於邊事故也。卿等可且書行，如後日更納敗闕，卿等言之未晚。《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二〕睿明：原作「眷命」，據清抄本改。

三繳厲文翁除官奏狀

初五夜二更，同徐給事。

右，臣不避誅遣，兩具奏牘，乞寢厲文翁江閩之命。天高聽藐，未蒙俞允，至煩天筆委曲開諭。臣等伏讀，不勝震越。聖訓謂其疇昔未能寡過，則爲人不逃明鑑；第謂其海閩初政，殊有可觀，臣等所聞則異於是。賓客滿官舍，攝局皆私人，市區鴨豚不足以供厨竈之需，公帑緡錢不足以充車魚之費，禁米及旁郡之境〔一〕，估籍至無辜之人，衆心惶惑〔二〕，市井蕭條。一月之間，報政如此，安在其能體承聖訓也！四明之民已不堪矣，移之江閩，又將若何？陛下又謂其熟於邊事，則濡須、九江已

試若何？昔仁宗朝二虜桀驁，以夏竦臨邊，則招一驢束草之侮；及五路無功，罷竦而用韓、范，則心驚膽破之謠興矣。臣等竊謂多事之秋，謀閫帥與偏帥不同，偏帥可以材智充，閫帥必以德望選。文翁粗有材幹，全無德望，深恐對壘聞之，有輕中國之意。臣等祇知爲陛下忠謀，不暇爲文翁計，亦不暇爲身計，瀆至於三，猶庶幾萬一有回天之理。伏望聖慈特發睿斷，毋嫌反汗，亟與銷印。所有錄黃，謹粘連在前。蓋臣等誤蒙陛下使之承乏封駁，若或書行書讀，則是容悅事陛下，爲臣不忠，罪孰大焉！謹錄奏聞，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境：原作「竟」，據清抄本改。

〔二〕衆：原作「家」，據清抄本改。

繳回御筆奏劄

初五夜

臣等適具奏，未敢書行書讀厲文翁新除錄黃〔一〕。今恭准御筆宣諭，臣等除已別具奏聞外，謹將上件御筆繳連回奏，伏乞睿照。《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敢」下原有「行」字，據清抄本刪。

與丞相簡

初五日午時

某等適覩御筆〔一〕，厲文翁除沿江制置使、知建康府〔二〕。昔除侍郎某，嘗有狂言，今既出守，尚可黽勉奉詔。惟厲除目關係甚大〔三〕，不但某難放過，夕郎亦住不得，不免聯名入文字，以去就爭之。念各受大丞相異知，不敢不密以告。夕郎見在某處同作奏，欲乞鈞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某：原作「臣」，據清抄本改。

〔二〕建康府：「康」原作「寧」，據第一奏題改；「府」原作「史」，據文意改。

〔三〕除目：原倒，據清抄本乙。

又與丞相柬

初五日酉時

某等伏領鈞槩宣諭聖意，必欲某等書黃，聞命震恐。但某等初五日未時入第一奏，黃至又於申時入第二奏，有通引司批收可考。酉刻方承鈞誨，聞聖意，則文字已直達矣。自知狂愚妄發，必且忤旨，恐有黜責，尚望大丞相解釋君父〔一〕，各從輕典，實出吾君吾相生成之造〔二〕。《後村先生大全集》

〔一〕解釋：原作「解什」，據文意改。

〔二〕實：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與丞相簡

初六日

某等茲因後省職事，所有駁論文字，一日三上，既稽詔旨，又違御筆，罪當萬死。方此席藁俟誅，共領鈞槩，乃知天顏甚溫，天語甚平。伏讀至此，感涕俱零。聖意欲某等且與放行一次，某等即當遵奉。第初以公議而繳駁，終以宣諭而轉移，小臣固不足道，然給舍失官自某等始，其辱朝廷也甚矣。反復思之，必不得已，乞且令爲海閩，責以後效，既爲四明省一月兩迎送之費，而江閩又可以擇有威風德望之人，上下之間，泯然而無迹矣。區區愚管如此，不識大丞相能爲某等達此意於上前否？更合取自鈞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與丞相劄

初六夜

某兩日因職守頻聒鈞聽，退念戰恐，無地自容。入夜恭領鈞誨遣回小槩，竊知聖天子虛懷從諫〔一〕，無拔山之難〔二〕，賢宰相造膝密啓，有回天之力，復使制閫改畀德望之人〔三〕。街談巷議皆

服除授之公，黠虜逆雛不敢萌輕中國之心，西掖東省稍得以舉有司之職。異日天下記之，史冊書之，陛下聖德、我公相業輝映千古，某與瑣闥因吾君、吾相附名竹帛之末，腐朽有餘榮矣。銜戴恩造〔四〕，肺腑激烈。燭下稟謝，未能展究梗概〔五〕，尚容與瑣闥趨伏翹材控布，仰丐鈞照。

厲江閩命下，余迫公論，閉門作奏。徐夕郎來，曰：「願挂名。」余曰：「某忝竊橫金矣〔六〕，公未落權，不敢相強。」徐曰：「若不恰好，繫鐵帶歸亦甘心。」因相與共議，及黃未至先論駁，聯名疏上，未末矣〔七〕。申後黃至，再疏。至酉得御筆宣諭，鈞槩傳旨，令且放行一次。余二人畫時入第三奏爭之〔八〕，聞相亦力諫。詰旦，詔厲仍舊鄞閩。事寢無迹〔九〕，外間莫知，謾錄奏藁，以見上舍己從人、相論事回天之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從：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無：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復使」原作「使陪」，「望」字原無，據清抄本改補。

〔四〕銜戴恩造：原作「銜造帶恩」，據清抄本改。

〔五〕究：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橫：原作「黃」，據清抄本改。

〔七〕未末：原作「未末」，據清抄本改。

〔八〕畫：原作「盡」，據清抄本改。

〔九〕迹：原作「適」，據清抄本改。

繳史宇之除工部侍郎辭免奏〔二〕 一 辛亥八月

臣立朝孤危，若非君父保全，頃刻不能自安。自前月二十三日，因侍經筵求去之後，又聞輪對官箋注臣奏篇，加以「姦邪」、「姦諛」之名。臣杜門參疏歸田里，方束擔俟命〔三〕，忽承御封付下史宇之辭免工部侍郎除目，令臣草不允詔。臣竊見宇之嘗除侍郎，見作次對，昨守括蒼，頗有惠政，畀之貳卿，亦不爲過。但陛下方躬執珪幣，稱秩元祀〔三〕，祖宗故事，率召元臣故老陪祠，今乃擢一未更事之少年，使之從上雍屬車之後，非籲俊尊上帝之誼也。臣惟答詔必有褒詞，臣前攝西掖，嘗論嵩之罪，不樂臣者尚且斷章剿句〔四〕，橫加誣衊，今若秉筆以褒宇之之美，天下後世其謂臣何！臣詳宇之辭免有內祠外麾之請，自量甚審，欲望聖慈行其自乞，令以本職奉京祠，即與從班無異，或畀一郡以老其才，徐加進用未晚。臣以職守所係，昧死上干雷霆之威〔五〕。所有前件不允詔，未敢撰述〔六〕。伏候勅旨。《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二〕本卷以下諸篇，原總題「學士院繳奏」。

〔三〕束：原重此字，據文意刪。

〔三〕祀：原作「杞」，據清抄本改。

〔四〕者、句：原無，據清抄本補。

〔五〕干：原作「於」，徑改。

〔六〕撰：原作「選」，據清抄本改。

繳史宇之除工部侍郎辭免奏 二 八月十一日

臣今月十一日承中使閣長鄧惟聰得旨差傳口諭，令臣取史宇之辭免文字只今進入〔一〕。臣於初十日詞頭到院之初，已具管見聞奏，今來不敢輒變前說。所有史宇之辭免文字，謹隨奏繳進，伏乞睿照。《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令」、「免」二字原無，據文意補。

與廟堂劄 八月十三日

某愚忝不識事體〔一〕，既已妄發，仍復執迷不改，罪在不赦。縱使君父海涵春育，廟堂川納藪藏，某特何面目復敢至緝熙殿與光範門乎！兼甚病〔二〕，勢可慮，詳見公牘，欲望鈞慈速賜敷奏施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某：原作「臣」，據清抄本改。

〔二〕「甚病」二字疑倒。

看詳浙東提舉林光世所上景定嘉言狀〔二〕

某等今將林光世上二十篇同共看詳，見其《國勢》之篇以警字爲說，謂警於怵迫不若警於暇豫〔三〕，警於俄頃不若警於悠久〔三〕，又謂：「一於警者，藥石於強壯也；因事而一警者，病而求藥也；警至於屢，是玩病而求藥也。藥可廢乎哉？亦可恃乎哉〔四〕？」其言有味。《人材》之篇謂方今中外乏使，才非法之可盡，欲求之於法之外。《議財》之篇欲寬征薄斂〔五〕，而籍贓吏以佐國用。《議兵》之篇謂河東之兵以童貫用之則遁〔六〕，采石之兵以王權統之則散〔七〕，欲精擇將。《杜倖門》之篇言黃門則援曹騰、王甫，言房帷則引韋氏、楊氏〔八〕，且歷述前代弄臣外戚伶優以爲戒〔九〕，欲得不避怨如杜衍者以守法。其《斥譁》、《去黨》之篇及條陳貪吏庸闖之罪，與前後臣僚奏請多合。至於詳考炎、紹蠲施德音，冀寬今日民力，末論精間牒、增城築二事〔二〇〕，皆可行。某等切見光世所言，其大者有益於治體，其次者亦切于時務，文字簡潔修鬯，貫穿古今。但其中有曰尸曰黥曰殺之類〔二一〕，某等竊謂我朝以仁立國，列聖心心相傳，至今上而恩德愈厚。聽言之道，擇其善者行之而已，此亦近日廷紳奏篇恐手滑之意也。《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以下原總題「後省看詳申省狀」。題中「嘉」原作「喜」，據本集卷九三《水村堂記》所述改。

〔二〕前一「於」字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若：原無，據清抄本補。

〔四〕「可」下原有「味」字，據清抄本刪。

〔五〕財：原作「則」，徑改。

〔六〕河：原作「何」，據清抄本改。

〔七〕石：原作「右」，據清抄本改。

〔八〕帷：原無，據清抄本補。

〔九〕且：原作「耳」，據清抄本改。

〔一〇〕末：原作「未」，據清抄本改。

〔一一〕黥：原作「點」，據清抄本改。

看詳歐陽經世進中興兵要申省狀

某等竊惟多事之時，抵掌談兵者多矣，往往采摭昔人之陳言〔一〕，傳益近歲之邊事〔二〕，如進士時務策而已〔三〕。經世此書，頗出胸襟〔四〕，無所蹈襲。第生長江西，未嘗游邊，於山川地形險要阨

塞非目擊身履，又所圖上刀鎗弓弩及攻城炮車之類，未經試用。其可得而看詳者，如論國勢機事，亦有可采。其人家世業儒〔五〕，而衣裝單急，禿巾窄袖，如從戎者。所進之書良費紙札，又當此貴糴，久困桂土，深可憫念。方四郊多壘，士習兵書戰策者，宜廣搜羅。某等伏見武舉一科，弓馬近於具文，所取不過解作《七書》義者，欲經世與免武舉解一次〔六〕，給據與赴今年省試，庶幾可得遺才。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撫：原作「遮」，據清抄本改。

〔二〕傳：原作「傳」，據清抄本改。

〔三〕「如」下原有「此」字，據清抄本刪。

〔四〕襟：原作「襟」，據清抄本改。

〔五〕儒：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欲」下原有「免」字，據文意刪。

看詳太學生列劄薦奚滅申省狀

某等今將奚滅繳到文字一冊點對，內上趙與憲、吳潛二書。方與憲之尹京、潛之作翰林學士也〔一〕，其門如市，士爭趨之以售其諂。滅於與憲有瓜葛，且與之厚，乃能譏其牟利叢謗〔二〕，勸其

早退；於潛爲桑梓，乃能規其輕脫，策其必敗。此二書固已有先見之明矣。及丁大全擅國，則又能奮筆與太學諸生共攻其罪〔三〕，遂爲沈翥以言語羅織捕繫，押回本貫。聖化改絃，士大夫忤潛、全者以次拂拭擢用。滅素知名六館，文益老，氣益強，則所以諸生合詞薦於公朝，理宜旌異。但本人已永免文解，事關學校，欲乞鈞判更送國子監指定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篋：原作「筐」，據清抄本改。後同。

〔二〕譏：原作「訊」，據清抄本改。

〔三〕與：原作「於」，據清抄本改。

看詳阮秀實進所撰文藁申省狀

某等今看詳阮秀實《文藁》，其經說如解嚴父配天，引下文謂配天者后稷而非武王〔一〕，謂尊祖乃所以嚴父，非進其父于祖〔二〕；謂周公制禮於成王之時〔三〕，不言宗祀武王之於明堂，則配帝者文王而非武王。其說極有義味。如解周正月，謂殷建丑，惟稱丑月，謂十二月；秦建亥，惟稱亥月，爲十一月。引「惟元祀十有二月」及《史記》、《漢史》爲證，又引《七月》之詩及《月令》之文。又《春秋》書無冰者三，皆於冬月，謂周雖建子，未嘗以十一月爲正月。主三統之說而力排三正之非〔四〕，

亦前人所未及〔五〕。柳宗元《封建論》甚辨，先儒嘗掊擊之矣，秀實於先儒掊擊之外〔六〕，更出新意以矯其偏。文勢甚奇，記序雜文頗簡潔麗密，蓋苦心積勤而作者。其人少有隼聲，故趙尚書汝談喜其文，安晚鄭丞相序其稿，而才高命窮，頓挫場屋，失身右弁。老之將至，手抄所作文藁十六冊兩部投進，無一點一畫草筆，其真專有如此者，顧使陸沉於小使臣、廣南監當，誠爲可惜〔七〕。某等竊見本朝雖崇尚理學，然以文字取人，如賀鑄始亦武爵，後改文資之類。欲望朝廷詳酌，於格法之外將秀實特加旌異〔八〕，少慰其生平燈窗之勤，亦以見聖世蒐羅遺逸之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文：原無，據清抄本補。

〔二〕句首原有「配天」二字，據清抄本刪。

〔三〕「公制」二字原倒，據文意乙。

〔四〕「主」下原有「紅」字，「而」下原有「未」字，據清抄本刪。

〔五〕前：原作「先」，據清抄本改。

〔六〕外：原無，據清抄本補。

〔七〕誠：原作「忱」，據文意改。

〔八〕特：原無，據清抄本補。

看詳魏國表所上進太極通書解忠烈節孝二傳申省狀

某等竊見《通書》、《太極圖說》，先儒下注脚者不知其幾家也，至矣盡矣，不可以復加矣。國表於先儒注脚之外，又章分句解而成此編。乍見疑其好異求異者，徐讀而詳考之，皆因先儒之說，參合彼此，融液異同，歸之於是而已。此等文字特不可離經畔註，若夫觸之而長，演之而伸，及孔氏之門者用功亦不過如是。溫陵之魏，素稱多材，國表兄弟擢科第者數人，皆有姓氏於世。惟國表場屋頓挫，失身勇爵，非其志也。前太常少卿洪天錫每稱其才學。嘗爲山陽宰，訪求徐積遺事〔二〕，爲之立傳，以勸忠臣孝子。其人著美名而負屈稱，今垂老矣，與阮秀實事體一同。而國表又嘗請福建漕司文解，茲迫省試，二人者材高技癢，各以其所著述叫閭箋天。某等披閱其書，信有可采。至於旌異其人，則在朝廷，或使之收場屋桑榆之功，或就成忠郎、步軍司機宜上與陞擢差遣，亦足以慰其老而能學之志。《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二〕「積」下原衍「立」字，據文意刪。

看詳稽山書院山長薛據所上進孔子集語相臣揆鑑狀〔二〕

照得薛據山長行誼之美，秘書省所申已詳。所有朝廷發下二書，令本省看詳。某等竊見近世伊洛門人各記其師弟子問答之語，謂之語錄〔三〕，或者又纂輯諸家所記，彙分爲朱氏、張氏《語略》〔三〕，不厭其詳且盡也。《論語》一書，乃孔氏門人高弟子記其師弟子問答之語〔四〕。然孔氏言滿天下，薛山長又采摭夫子之語見於諸經者〔五〕，名曰《集語》，其尊師嗜學之意勤於學伊洛者。《揆鑑》二十卷，引援自昔名相事業尤詳。但故真文忠公所著《記》有人臣輔治一門，近刊行於三山者，議論祥粹〔六〕，體用該貫，後有作者不能加矣。薛山長此作，亦可以輔真公之書。當聖主崇儒右文，士有片言寸善，兼收並取，今薛據二書有益學者，委有可嘉，欲乞鈞判將二書送秘書省收藏。其省官乞將本官擢用，乞從朝廷酌量，或與陞等差遣施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八一。

〔一〕相臣揆鑑：原作「揆成鑑」，據清抄本刪補。

〔二〕謂之語：原無，據清抄本補。

〔三〕「朱」下原有「子」字，據清抄本刪。

〔四〕二「子」字原無，徑補。

〔五〕山：原無，據清抄本補。

〔六〕祥：似當作「詳」。

全宋文卷七五三四

劉克莊 四八

建康府申已斷平亮等爲宋四省身死事判〔二〕

若詳覆案皆先行遣而後關報，則併格目皆自諸郡出給可也，提刑一司可以省罷矣。此事雖施行於當職未交事之先，而申到實在於到司之後，已往之事，不欲深言。帖兩獄官，今後除事干邊防及兇惡盜賊當申制府帥司酌情處斷外，其民間尋常鬪毆致死、已經檢驗、書填格目者，並合遵照條令，申本司詳覆。如違，定將獄官奏劾〔三〕。《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以下爲江東臬司書判。

〔三〕劾：原作「刻」，據文意改。

太平府通判申追司理院承勘僧可諒身死推吏事判

設若詳覆公事皆自本州斷遣而後申照會，則格目亦就本州書填可也。司理對移繁昌主簿，牒通判將推司決脊杖十五，編管建康府，以爲不守三尺之戒。當職按：饒州兼僉樂平趙主簿催苗重叠斷杖一事，縱是吏卒，亦不當於濕瘡上鞭撻〔二〕，況吏人之子乎？又五日而兩勘杖乎？具析申，據趙主簿具析到公狀，奉判：人無貴賤，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一也。先賢作縣令，遣一力助其子，云此亦人之子也，可善遇之。主簿似未知此樣意思。只如三月二十七日斷杖，四月初八日復決，豈非濕瘡上再決乎？似此催科，傷朝廷之仁厚，損主簿之陰隲。當職以提點刑獄名官，不得不諄諄告戒，今後不宜如此。《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

〔二〕於：原無，據《名公書判清明集》補。

弋陽縣民戶訴本縣預借事判

當職入信州界，鋪寨兵則論縣道欠其衣糧，都保役人又論縣道勒納預借，謂如五年田方下秧，米

已借足，又借及六年之米。剥下如此，所不忍聞。知縣或奮由科第，或出於名門，豈其略無學道愛人之心哉？諒亦迫於州郡期會、軍兵糧食之故。訪聞預借始於近年，同此郡縣，昔何爲而有餘，今何爲而不足？任牧養拊字之責者，盍於源頭上討論一番，自州寬縣，自縣寬民，庶幾一郡百姓漸有甦息之望。今賢而明者，但有顰蹙太息；謬而闇者，又縱姦吏舞智其間。如預借稅色，既不開具戶眼〔二〕，止據吏貼敷秤數目抑勒都保〔二〕，必欲如數催到，錢物或歸官庫，或歸吏手，不知何所稽考。爲百姓與都保者，不亦苦哉！今雖未能盡革，亦須以漸講求，牒州帖縣，各以牧養拊字爲念，共議所以寬一分者。所論縣吏取乞，且帖各縣，於被論人內擇其尤甚，謂如乾沒百姓、都保錢會不以輸官者，斷刺一二，以謝百姓，其贓多者解赴本司施行。仍榜縣市，并榜鉛山。《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三。

〔二〕具：原作「其」，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二〕秤：原作「抨」，據右引改。

貴池縣申呂孝純訴池口立都巡催科事判

天旱如此，百姓飯碗未知何所取給，所望州縣長官力行好事，庶幾膏澤感格，歲事可望。而當此

夏稅起催之時，或委州官、或委兼領巡尉下鄉，或差郡吏下縣，置場創局，吏卒並緣，動成群隊，布滿村落，民不聊生。在法，省限未滿，不當追呼。今不惟魚貫被迫，甚者杖責械繫，暴於炎天烈日之中，傷朝廷之仁厚，斷國家之命脉，何爲而不致旱也！本司除已將越職催科官別作施行外，合行下所部郡縣，今後催科專委縣道，如長官緩不及事，則委佐官一員助之。如郡官、巡檢並免催科，郡吏並合抽回。省限未滿，止宜勸諭輸納，不可遽有追呼鞭撻。如仍前數弊，不肯更張，許被害人陳訴，別有施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貴池縣高廷堅等訴本州知錄催理絹綿出給隔眼事判

錄參以治獄爲職，不宜使之催科，如聞一郡頗以知錄催科爲苦。貴池縣自有令佐，如其爲人遲緩，稍加督責，孰不盡力？今以縣官爲不可任，一切委之郡僚，使民間之謗盡歸知錄，非所以安全之也。牒州吏，宜詳酌區處，催科之責止合歸諸縣。內知縣緩不及事者，選委一佐官以助之。諸吏差下縣者，並宜抽回。限五日具已區處事宜申。續據池州申到區處事，再奉判：州官、縣官皆朝廷之命吏也，豈有知州官能催科，知縣官不能催科之理？若謂吏攬爲姦，附郭知縣朝夕在太守之前，可以面諭。或因民詞判下追究，黥籍一二〔二〕，以儆其餘，自然知畏，却不必專委州官引惹詞訴。知錄本當按奏，以州郡之故，僅帖問，不可又歸咎百姓之經監司〔三〕，遂以爲妄訴也。牒報。《後村先生大全集》

〔一〕黥：原作「諒」，據清抄本改。

〔二〕經：原作「輕」，據清抄本改。

饒州申備鄱陽縣申催科事判

通天下使都保耆長催科，豈有須用吏卒下鄉之理？若耆保有不伏差使，州縣自合追斷，枷項傳都號令，孰敢不畏？今州縣皆曰官物不辦因不差專人之故，去年蔡提刑任內亦禁專人，亦自不妨州縣催科。無政事則財用不足，恐有之矣，未聞無專人而財用不足者也。苗絹失陷〔一〕，緣人戶規避和糴、飛走產錢之故，今不覈板籍，併產稅〔二〕，整理失陷，而歸咎於不專人，豈不與近日朝旨、臺諫申請背馳乎？當職舊曾試邑作郡，未嘗專人，亦未嘗闕事。近日雖連被版曹督責，終不肯專人至饒州及徽州、南康，縱使州縣力能撼搖，當職不過歸奉宮觀〔三〕。當職生平無意仕宦，決不以浮議輒差專人。案牘帖報州縣，仍牒諸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三。

〔一〕陷：原作「限」，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二〕稅：原作「說」，據右引改。

〔三〕過：原作「遏」，據右引改。

帖樂平縣丞申乞帖巡尉追王敬仲等互訴家財事判

樂平縣官每事必欲差巡尉，是一縣皆頑民，皆欲差弓手寨兵追擾之也。長官倡於上，佐官和於下，民何辜焉？帖報只責隅保追索。再十日，違，將縣丞閣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黟縣申本縣得熟即無旱傷尋具黟縣雨暘帳呈判

九十日內止有十來日得雨，所謂雨者，止是二分〔二〕，或不及分，止有七月初九日雨及五分，則黟縣之旱甚矣。古人謂縣令字民之官，不損猶應言損，今者所申，何其與古語背馳也！委權通判審實，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分：原缺，據文意補。

徽州韓知郡申蠲放旱傷事判

諸郡率謂旱傷不至於甚，如信州虞守謂晚禾倍熟，與百姓爭較蠲放分寸，如割身肉，至於先移文脅制諸村諸邑不得申旱。今韓寺丞獨爲徽州六邑百姓從實蠲放，於前守已放之外再放一萬六七千碩，可謂不負牧養之寄者矣，安得結輩參錯分布乎！備榜本州，仍牒諸司諸州。《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户案呈委官檢踏旱傷事判

當職更歷州縣，每見檢旱官吏所至與豪富人交通，凡所蠲放率及富强有力之家，而貧民下户鮮受其惠。又逐鄉逐里各有姦猾之人，與所差官廳下吏卒計囑欺僞，雖賢官員聰明有不能察。加以民田萬頃，極目連接，主家鄉老或不能指定其孰豐孰歉，況見任官素與土俗不相諳，一覽之頃，又何以得其實耶，不過在轎子內，咸憑吏卒里胥口說，遂筆之於案牘耳。僉聽將本司分得三郡十五縣，各差官與各縣知縣同契勘今年旱禾（一），截長補短，通收及幾分，聯御□罪保明申（二）。如饒州餘干縣今年旱禾，當職訪之土人與過往官員，皆言今年通收七分之類（三），却於三分損內斟酌普放一番。庶幾實惠

及民，貧富均霑，免使官司有檢放之名，豪強受檢放之實，貧弱反不在檢放之列。更以此意措置，立武行下〔四〕。《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禾：原作「未」，據清抄本改。

〔三〕御：似當作「銜」。又所缺一字似當作「結」或「同」。

〔三〕收：原作「牧」，據清抄本改。

〔四〕武：似當作「式」。

安仁縣妄攤鹽錢事判

吳興四父子乃制牒所不追究之人，本縣憑何追擾？可見縱甲攤乙，又縱乙攤丙，爲民父母，寧忍之乎？帖具因依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浮梁縣申余震龍等不伏充役事判〔二〕

上缺。豈有八都皆是頑民之理，如此是忿嫉百姓也。帖縣將八都合差役戶開具鼠尾單，仍勒鄉司重責罪罰申。三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題後原空一頁，故不敢斷言與殘文爲同一篇，以題與文皆言役事，姑合爲一，更俟考索。

鄱陽縣申差甲首事判

當職累歷郡縣，所在義役詞訟絕少，惟此間義役之訟最多。蓋義役乃不義之役，而義冊乃不義之冊，或六文產、或三文產不免於差，則役首之罪反甚於鄉書手矣。帖權縣，照所擬行，如役首不公，可將其人解來，切待懲一戒百。《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祈門縣申許必大乞告示兄必勝充隅長事判

若必勝當充，它人糾論可也，官司定差亦可也，惟以弟糾兄則不可。帖縣照已判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鉛山縣申場兵增額事判

當職舊在江上，見戎帥招刺新軍必經總所，蓋有衣糧然後可以養兵，豈有但知增額而不思衣糧何

處擘劃之理？都大司收刺猶可，今檢踏官亦得以自刺自添，原額五百，今增三百，縣道何以不敗壞〔二〕？百姓何以不焦熬？備牒都大司，更請參考舊制，立爲定額，每刺一名，須下本縣取會，如無闕額，不許檢踏官員自增自刺，庶幾凋縣稍可支吾。《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敗：原作「收」，據清抄本改。

饒州宗子若璠訴立嗣事判

爲人後者，爲之子也。若璠既欲爲知郡之子，則李安人其母也，若藻、昌僧其弟也。今若璠乃與李安人互相詞訟，是得罪於母矣；又欲自受遺澤，是不友愛其弟矣。上則李安人不安，下則若藻、昌僧不安，然則若璠雖欲過房，其誰容之？人情孰不愛其親生之子，今以遺澤與若璠而使若藻爲白丁，知郡有靈，豈以爲然？蔡大卿所判已得允當，但所論搬穀一事，若璠係李安人親姪，又知郡在時曾有過房之議，閨門之內，以恩掩義，行下本縣住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上饒縣申劉熙爲舉掘祖墳事判

劉熙若以墳山不利爲說，當別辦棺槨衣衾，改葬高燥可也〔二〕。今乃發冢取其棺中之物，以至磚石、棺釘、墓山皆行賣錢，又將大父遺骸用小板兩片安碑遮蓋，埋在淺土，孝子仁人之掩其親恐不如。此。法司檢坐條令呈，奉判：爲人子孫，輒將祖父冢墓發掘，尸骨焚毀，磚石出賣，亦可謂之悖逆矣。帖縣驗視其人有無疾患，并要見本人母別有無兒女供贍，申。十日。《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句首原有「可以」二字，據清抄本刪。

貴溪縣毛文卿訴財產事判

文卿姓祝，不父其父而欲認姓毛人爲父。彥明居於貴溪三十年，文卿居於衢州江山。彥明自立二子，各已娶婦，文卿既爲彥明之子，三十年間不與父同居，不與兄弟相往還，此何等父子也？彥明以負盞頭起家，賤微之甚，文卿所執契簿，如毛教、毛惠皆是白丁，非有官閥可考，文帖尤爲謬妄。彥

明身後有妻有子，不可以白撰無干涉契簡文帖求其產業。文卿勘下杖一百，再詞留斷，如欲姓毛，一任其便，但不可求分別人物業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持服張輻狀訴弟張載張輅妄訴贍塋產業事判

張提幹既稱長弟之賢，明知叔季二弟之不能皆賢，則分財之際，二兄取其少，二弟取其多可也，今乃惓惓於母氏之遺金田利，則所見何以異於二弟哉！此金若轉歸於他人則不可，今爲二弟取去，如以左手所持付之右手，何爲未能忘情乎？人家一子仕宦，一家一族孰不望其庇蔭，況同父同母之人哉？前輩尚有爲義莊者，今贍塋田土乃祖先創置，弟兄皆有分者，若恐諸弟不能保守，則經官立約，花利輪收，祭享之餘，以助伏臘，通天下之成法也。若曰我嫡長、我仕宦、我賢，汝庶幼、汝白丁、汝不賢，贍塋租利由我不由汝〔二〕，則二弟必至紆臂鬪牆而後已。又祖先田產子孫不使均霑，乃欲捨以入院，則張氏之鬼餒矣。提幹豈未之思乎？牒洪郎中，請提幹兄弟四人將贍塋田業開具田段、坐落、畝步、產錢，專置一簿開載。契簿長位拘收，別立贍塋關約，並經印押，每位各收一本。自淳祐五年爲始，租課長房先收，以後輪流掌管，周而復始，庶熄爭訟。《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租：原作「祖」，據文意改。

德興縣董黨訴立繼事判

臺牒所謂引誼歸宗以明一本，不刊之言也，如此則無訟矣。惟其訟久未熄，合爲折衷。董黨見逐於母雖久，然自始至終止訟其僕，未嘗歸怨於其母，況嘗爲所養父承重，別無不孝破蕩之迹，向來之逐之也，其罪其情之可諒一也。補中綾紙既作所養父三代，今則進退兩難，其情之可諒二也。但此事當以恩誼感動，不可以訟求勝。帖兩縣，請董、許二士亦以臺牒及當職此判，請二士更爲調護。趙氏若能念董黨乃夫在日所立，幡然悔悟，復收爲子，則子無履霜在野之怨，母無毀室取子之誚矣。蓋見行條令雖有夫亡從妻之法，亦有父在日所立不得遣逐之文。趙氏若不幡然悔悟，它日續立者恐未得安穩，豈如及今雙立，求絕爭訟，保守門戶乎！董黨亦宜自去轉懇親戚調停母氏，不可專靠官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坊市阿張狀述年九十以上乞支給錢絹事判

高年之人支給些小錢絹酒米，此朝廷曠蕩之澤也，奈何以郡計艱窘之故而廢格上恩乎？牒州限一日取交領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信州申解胡一飛訴劉惟新與州吏楊俊榮等合謀誣賴乞取公案赴司判

所在頑民平白捏造致死公事以害善良，以報仇怨，固亦有之，未有民間初無詞狀而自州刑案作勘會，單稱上饒縣石橋鄉三十一都李乙身死，至今未申呈覆爲事袒者〔二〕。至於追逮二十餘人，纍纍繫獄，既無事實，爲太守者亦可以少悟姦吏之賣弄而自悔聽訟之不明矣。今刑案吏人止杖一百，則是太守與刑案爲告訐追擾騙挾之宗主。此二十餘人者之家已破，而生事之人與作過之吏罰不傷其毫毛。度虞守之意，必以爲李乙生死未見分曉之故。今李乙已獲在官，此事合照不以赦原之法定罪。牒東通□□追上楊俊榮決脊杖二十，刺配一千里牢城；劉惟新勘杖一百，折徒編管五百里；鄭百九、徐千四、鄭松年、潘千四各杖一百訖，申案發下。《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二〕袒：疑誤。

饒州州院申徐雲二自刎身死事判

豪家欲併小民產業，必捏造公事以脅取之。王叔安規圖徐雲二義男徐辛所買山地爲風水，遂平空

生出斫木盜穀之訟。本縣受詞，當酌量輕重施行，緣有王樞密府一狀，便判牒寨究實，將緊要人解來赴此，則一鄉一境無非當追會之人，此乃寨官寨卒之所樂聞而縣吏之所以求其所大欲也。長官爲民父母，何忍下此筆哉！知縣所申，以爲所論乃是犯盜。今體究官到地頭，王叔安山與徐雲二山既隔涉，又地頭却無倉屋，斫木、盜穀二事皆虛，而徐雲二者不堪吏卒追擾，貧家惟有飯鍋，亦賣錢以與寨卒，計出無繆，自刎而死。知縣聞此，亦須自悔元判輕易，今反自謂所判甚輕，不知當來重判則又當何如！殺一不辜，非惟犯先聖謨訓，亦非累奉御筆詔書謹刑之意。當職每苦與郡縣爭執，勿遣吏卒下鄉，屬部多相體者。樂平距本司僅百餘里，豈得擅差寨卒下鄉生事？王叔安恃其豪強，妄訟首禍，致人於死，徒三年，以其爲名家之後，索告辦驗，朱榮爲人家幹人，挾勢妄作，縣吏鄧榮舞文妄覆，寨卒周發、周勝受賕擾民，各決脊杖三十，編管五百里；朱百四妄辭報說，安知其禍之至此，勘杖一百；葉文二、李華並在其間助虐，各杖六十。知縣在任三年，亦廉謹無過，但此等事累盛德、害陰隲亦不少矣，帖報今後聽訟更須子細。讀訖，並押下饒州斷。《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饒州州院推勘朱超等爲趯死程七五事判

此獄經涉四年，屢勘屢翻。當職采之道途之言，參之賢士大夫之說，多以爲冤。連日披閱案牘，引上一行人反覆研究，先令朱公輔父子指陳冤狀。如謂程七五自被主家打死、毒死，詰問服何毒，何

人打，何人見，則不能答。又謂程七五若果被踢傷肋，當死於地頭，何由能歸其家，越兩日而死，當職遂取本司大辟公案被打傷肋十餘項以示之，或兩三日而死，或八九日而死，或二十餘日而後死，況辜限有二十日，越兩日而死，無足怪者，則又無答。又謂初檢兩手拳，後檢拳內有灰，以爲換屍，且檢驗全憑致命痕瘡，今肋上一痕四檢皆同，乃以拳內有灰爲換屍，其說尤謬。又謂程七五母妻不出，今追到阿凌、阿張，其詞與本中、以寧如出一口。公輔等語塞，已認爲真屍矣，外間以爲冤獄，非也，却是疑獄耳。蓋治獄者，前休寧宰趙師□，貪吏也；主程七五之訟者程以寧，巨醜也（二），大猾也。貪宰明知係朱氏之人踢死，却併本中、公輔收禁（三）。二家皆饒於財，本中怯懦，既入囹圄，然後爲勘係朱超踢死，係公輔喝打。州獄所勘不過祖述縣案，前提刑蔡都承察知本中非辜，本中雖得清脫，而家業已蕩於獄，且爲以寧所併吞矣。以寧乘危急而收卞莊子之功，貪宰左右望而售伯州犂之手，其事略見於漕臣按章。既而公輔之家訟於內臺，改送漕司，蔡提刑具申朝省，取回人案，未及竟而召，諸囚翻異。當職委官別推，一路官員之多，無敢承當者，每奉省劄、臺牒、部符催趣，常有愧色。大凡大辟之罪，高下輕重決於證人之口（四），向使爭打之時有一行路之人在傍知見，必能實供。今州縣獄司止憑一李八，然李八者見住本中之屋，爲本中之僕，犬各吠非其主。兩家既爲血讎，乃使程氏之人證朱氏之罪，此一大可疑也。當職嘗爲獄官，每以情求情，不以箠楚求情。初謂饒州羅司理頗以惺惺委以此獄，切切丁寧，勿恃箠楚。隔得數日，據本官取稟，先將公輔小童程六絋吊悶絕，用水灌醒，終不肯證其主之喝打。及令勘程以寧事不干己而主訟一節（五），則垂頭喪氣，自稱不敢。當

職察其情狀，惡其酷毒，急檄出院，不免日詣獄戶自行推問，始喟然而嘆曰：鞠獄如羅司理慘矣，終不能使一小童證其主；而州縣之獄能使朱超、朱社、朱六一、朱十八數健夫俯首帖耳，聯名證其主之喝打，豈非絀吊箠楚有甚於羅司理者乎！在法，諸相容隱人不得令爲證，而州縣案公然逼僕證主，此一大可疑也。貪宰謬糾，急於獄成，縣上之州，州上之憲，惟恐斷之不速，而不暇盡兩造之情。自來大辟必有體究狀，在檢驗格日之前，今有檢驗而無體究，令尉各吞其餌，終於不體究而止，此一大可疑也。自來罪囚例須押款，今公輔在縣獄供款，每自書姓名之下必草書一「屈」字準花押，州獄供款則姓名之下楷書一「屈」字準花押，大者如折二錢。是公輔在州縣獄雖認喝打而未嘗不番異也，何待結錄而後番異哉！官吏急於獄成，逐鹿而不見山〔五〕，提刑司亦只見錄本，所以蔡提刑信爲獄成。當職初亦信之，今索到州縣獄款「蘭亭」真本，然後知獄未嘗成，囚未嘗伏，自始至終若官若吏類爲物所使者，此一大可疑也。平心論之，程七五、李八爲本主程本中差使，來朱十八家取課錢，朱十八留二人飲，皆醉卧不去，又謔其妻孥，曲在程、李矣。朱十八所住，公輔之屋也。公輔行過適見，令群僕趕二人并朱十八出外，欲鎖其門，因此爭打。李八先出，故傷輕；程七五不肯出，故傷重。二十六日被打，二十七日歸家，二十八日身死。當時別無外證，若使李八真見公輔喝打，猶當以偏詞曲證爲疑。今李八自始至終只言被朱超等趕打而出落在門前坎水中，聞得程七五叫打殺人，然則聞也，非見也。此時李八酒猶未醒，醉人之語，又足憑乎？果使真聞其聲，佐也，非證也。此又一大可疑也。引上朱超等再三鞫問，據其供吐，肋上之傷委是朱超用脚踢傷，而公輔則稱羣小爭鬩之際實曾喝令不得

相打。州縣獄不容實供，所以番訴，必欲至近上司官然後吐實。此雖主僕一套之詞，然既無端的證佐，則其言亦不容盡廢。今若欲李八證公輔之不喝打，欲朱超等證公輔之喝打，不過於木索加功，一日可以成獄，却恐非公朝謹刑及聖上付耳目於憲臣之意。竊謂殺人無證，法有刑名疑慮之條，經有罪疑惟輕之訓。況去歲夏秋亢旱，今春日食，三奉減降之詔，又經明堂赦宥，內三項皆有鬪殺情輕者減一等之文。若朱超打殺、公輔喝打證佐明白，不過是鬪殺之情輕者，一減爲流，再減爲徒，三減爲杖，四減咸赦除之。雖律文死罪減至徒而止，然爲有證而情重者設，非爲無證而情輕者設也。當職忝任平反之寄，當奉赦條從事。朱超斃人於一踢，已行招認，雖已赦免，然死者不可復生，決脊杖十五，刺配本城，以謝死者。朱社、朱六一係同打人，照赦原罪。朱汶監倉不平之鳴雖切，訟冤之詞多虛，然父子至情，有足諒者；本中因護地客家業盡爲以寧吞併，終始墮其術中，可謂愚人；併干連人朱十八、程六童、見人李八、血屬三名並放。公輔祖爲太守，父爲命官，不自愛重，羣小醉鬪，輒入鬧籃，身貫木索，辱及門戶，其不死於州縣之獄而累該赦降，亦云幸矣。所謂喝打，一則無證，二則不伏，既不可用深文而定罪名，亦不可援德音而盡清脫。以寧擁不貲之富，操不仁之術，大爲閭里患苦，環四境之人聞其姓名，如毒蛇驚獸，近則噬人，如瘟神太歲，觸之立有凶禍，郡縣小官受其服役，吏卒供其輿隸，當職備聞之日久矣。姑以此事言之，被打死者本中之僕也，以寧之與本中，別籍異財，又非同居，奮臂磨牙，主宰此訟。公輔之家每狀必訟以寧行巨賂，當職謂死者小民，自有血屬，安得巨賂，初不之信，見之前後書判。未幾以寧果抹過州縣監司，驀經內臺陳詞，謂之不主訟可

乎？兼此獄始委羅下缺。《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

〔一〕巨：原作「匡」，據清抄本改。

〔二〕收：原作「牧」，據清抄本改。

〔三〕證：原作「證證」，據清抄本刪。

〔四〕干：原作「千」，據清抄本改。

〔五〕逐：原作「遂」，據清抄本改。

全宋文卷七五三五

劉克莊 四九

饒州司理院申張惜兒自縊身死事判

大辟公事，合是的親血屬有詞。張惜兒之死，張千九其父也，阿楊其母也，張千十其叔也，此三人自始至終無詞，而事不干己之人王百七、王大三輒經縣，以爲死有冤濫。本縣察見，已將兩名勘下杖責，有張世行者，輒經州、經本司告訐弟婦姜氏閨門陰私，以致惜兒冤死。當職令畫宗支〔一〕，見得世行與姜氏夫服紀甚疎，却而不行，不謂本州已有委官體究之判。縣尉纔得此事，以爲奇貨，牽聯枝蔓，必欲造成一段公事。當職引上張千九面問，據稱其女實以病風妄罵，於初三日主母姜氏喚阿楊教誨，阿楊用柴條打惜兒兩下。至初五日，張千九、張千十各在姜氏家，見惜兒發熱妄語，其父煮粥未熟，惜兒忽於厠屋自縊。親莫親於父子，再三審詰，其詞堅確如此。女使妄罵，主母呼其母訓責，此亦人之常情；及其自縊，則有出於人意表，在姜氏未見有可論之罪。本州雖判體究，知縣執申可

也，縣尉據實事回申亦可也，今撰造公事人各端坐于家，而姜氏一家俱就囹圄，惜兒父母亦遭係累，外人反爲血屬，血屬反拘官司。憲臣置司之所，獄事不得其平如此，則耳目何以及遠哉！張伯圭因立嗣之怨欲覆叔母之家，張世行亦疎族，王百七、王大三以外人而白撰大辟之獄，帖縣并巡尉專人解來。一日，姜氏添福、張千九、劉紗雲乙並放〔二〕。吳夔出入孤兒寡婦之家，略無瓜李之嫌，又與其婢探梅有姦，各照減降旨揮勘杖八十。令吳夔責狀，今後更登張氏之門，定行追斷編管。縣尉昨對移鉛山縣，誤勘大辟公事，以平人爲凶身，已免按劾，今茲所爲如此，帖問，仍閣俸。牒州，今後此等詞狀，非的親血屬勿受，違追都吏。推司累日不申入門款，帖司理勘杖一百，斷訖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二。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三。

〔二〕令：原作「今」，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三〕劉紗雲乙：右引作「張千十」，似是。

建昌縣鄧不僞訴吳千二等行劫及阿高訴夫陳三五身死事判

以獄案考之，軍縣初勘李保同火共盜，蓋甚分明，只因移獄建康，慮囚官引問，始有李保不入火之說。頑囚久禁，苟欲番異，何患無詞？此不過引上衆證，立談可定。然此獄所以難決者，以陳三

五、周四四二人之死未明故也。今詳案牘，羣盜行劫之時，皆在陳三五店內，分贓之際又在陳三五屋後，案內亦有引入行劫之供。窩藏指引，罪名不輕，此等人執而歸之有司，罪何所逃？今鄧不僞乃私下捉去，打縛困篤〔一〕，然後解官，未及縣門而斃。被劫主打縛窩家，情理本有可察，以已經赦，亦若無甚刑名，而鄧不僞於被劫一日〔二〕、陳三五已死半月之後，旋興周四四身死之訟，則是爲蛇添足，其意欲以一僕之死加諸賊之罪，且欲自出脫打縛陳三五致死之刑名。然賊罪卒不能加，而自於罪上添罪，可謂拙謀矣。方周四四之開檢也，其血屬伏墓欄檢，使果負冤，何爲而然？後來雖檢出痕瘡，外議皆謂鄧氏家饒於財，初檢、聚檢官吏受賂。今若追一行官吏推鞫，則鄧氏被劫之憤未伸，反爲僕死所累，官司勘賊之外，又興殺人之獄，株連枝蔓，何時而已？當職以爲，陳三五有取死之道，周四四無可疑之冤，合以此兩句蔽兩屍致死之由，以赦文定吳千二等強盜與鄧不僞殺人之罪，以周四一之欄檢情節定周四四身死之非冤，及以獄案定陳三五之有以取死，則此獄可得而決矣。帥司發回此獄，以爲新檢法明習法理，請檢法詳閱元案，并蔡大卿、趙制置、當職所判，參酌擬呈。續據檢法官書擬呈，再奉判：強盜贓滿，死罪也；殺已拘執不拒捍之人〔三〕，亦死罪也。鄧不僞始以被劫之憤，欲致賊人於死，安知失手殺人，自陷於死哉？檢法原情定罪，引律援赦，纖悉詳備，別無未盡。鄧不僞亦幸而遇赦耳，否則與賊皆當論。一朝之忿，豈可不深戒乎？吳千二、李保各免杖脊，內吳千二刺面配二千里，李保配一千里，鄧不僞等並照赦原罪。但江湖間強劫縱橫，目今諸處見捕劫賊，未嘗一件敗獲，而吳千二等罰不傷其毫毛，向後必是覆出爲惡。刺訖，吳千二押下饒州，李保押下南康軍，並土

牢拘瑣。鄧不僞家被劫，有官司在，而毆殺就捕之人，又一僕之死不明，又行賂檢驗官吏，罪雖該赦，亦合遠徙。以其被劫之主，姑與編管鄰州，少謝死者。此事惟覆檢官定周四四爲縊死差得其實，聚檢官南宮靖一已遭除勒，初檢官喻縣尉首先檢驗失實，雖已脫去，行下本軍追廳吏、丞吏等人根勘取受，申。仍先備申省部、御史臺，并牒報帥司。《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

〔二〕打縛：原作「扛縛」，據下文改。

〔三〕一日：疑當作「一月」。

〔三〕已：原作「也」，據清抄本改。

鄱陽縣申勘餘干縣許珪爲毆叔及妄訴弟婦墮胎驚死弟許十八事判

阿閔所墮之胎，月數已滿，非驚墮也；許十八自以病死，非驚死也。有鄰有證，一一分明。許珪爲人之姪，輒將弟婦墮胎妄論叔父許三傑，又敢將自死之弟重疊誣執叔父，又敢將叔父毆打，驗傷有尖物痕，見之縣案。又扛許十八屍首入叔父房，打碎叔父門窗、戶扇、什物之屬，又將屍首扛入叔家壽木之內。許三傑父子不堪其擾，煮湯潑出，致傷許珪母阿姜頭面。原情定罪，許珪不可勝誅。況撰造致死公事騙挾平人，尚不可恕，今乃騙挾叔父，此何理哉？許珪妄以弟及弟婦致死誣人，自合反

坐，兼毆傷叔父，合於徒三年上加一等。雖已經赦，而赦後妄訟不已，本合斷配，緣許珪之父日新自始至終不曾出官，可見猶有愛弟之意，但不能教訓悖逆之子耳。今若將許珪斷配，則許三傑與兄日新同居，共門出入，兄弟自此何以相見？然此等凶惡之人，亦不可恕。許珪勘下脊杖十五，編管五百里，枷項押下本縣，限十日監賠壽木一具，并修整打壞門窗、戶扇、什物還許三傑，取領狀申，切待爲減罪名。如恃頑不伏賠還，解來引斷押發。許三傑潑傷兄嫂，照赦勿論。直司剖決民訟〔二〕，不論道理，以白爲黑〔三〕，以曲爲直，有如此者，書擬官奪俸一月，追吏人問。《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三。

〔二〕剖：原作「部」，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三〕白：原無，據右引補。

饒州州院申潛彝招桂節夫周氏阿劉訴占產事判

置買產業，皆須憑上手干照。潛彝所買桂仔貴荒田，契內明言文約被兄藏伉，後來仔貴備錢贖回，則是以贖回干照爲據矣。及以贖回之契考之，則地名青石橋也，荒地也；賣與潛彝者，地名鐵爐塘也，田也。畝步〔二〕、坐落、東西南北四至，並無一同。蓋青石橋地契係別項廢干照，鐵爐塘田契

乃鑿空架虛、不可行用之物。桂節夫所執砧基兩葉，以節夫姪景顏家書傍批，可見桂氏族人自以同祖荒山推巽，人情法意之所可行，且於潛彝何預？今乃撰造淳祐三年買仔貴田契以梗節夫，使之不得葬兄，此何理哉！緣潛彝父子嫌其銅臭，假儒衣冠，平時宛轉求乞賢士大夫詩文，文其武斷豪強之跡，前後騙人田產，巧取強奪，不可勝計。前提刑趙中書任內，拒追年歲，卒致漏網，然趙中書形之書判〔二〕，案牘具存。如挾取周氏阿劉孤兒寡婦之業，已經官司定奪，尚執契書不肯還人，及送有司鞫實，僅還兩契，猶有退不盡者。當職所至，未嘗罪及士人，然潛彝倚赦拒追，三兩月而後出，其守執違法契字，不伏賫出，皆在赦後。士行如此，若使向來所贈詩文之賢士大夫爲監司，爲太守，亦當痛治，況已納粟爲小使臣，輒作潛監酒戶，輒用幹人越經內臺，可謂小人之無忌憚者矣。本合勘斷，枷項押下本縣號令，但已與引赦免斷，所買無上手、不可行用契二紙拘毀入案，桂節夫照砧基管業，放。仍榜貴溪縣市。《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四。

〔二〕畝：原缺，據《名公書判清明集》補。

〔三〕中：原無；形：原作「刑」。據右引補改。

鄱陽縣東尉檢校周丙家財產事判

在法，父母已亡，兒女分產，女合得男之半。遺腹之男亦男也，周丙身後財產合作三分，遺腹子得二分，細乙娘得一分，如此分析，方合法意。李應龍爲人子壻，妻家見有孤子，更不顧條法，不恤幼孤，輒將妻父膏腴田產與其族人，妄作妻父、妻母標撥，天下豈有女壻中分妻家財產之理哉？縣尉所引張乖崖三分與壻故事，即見行條令女得男之半之意也。帖委東尉，上周丙户下一宗田園干照并浮財帳目，將礮腴美惡匹配作三分，喚上合分人，當廳拈鬮。僉廳先索李應龍一宗違法干照，毀抹附案〔一〕。《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八。

〔一〕抹：原作「扶」，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鉛山縣禁勘裴五四等爲賴信溺死事判

致死公事，至檢驗而止；檢驗有疑，至聚檢而止。賴信身死，據聚檢官所申，痕瘡惟左眉一擦痕，兩膝各有一磕痕，兩手十指指甲俱碎，驗是溺水身死。一船二三百人，不能泅者皆不死，而兩渡

子獨溺死，可見平日稔惡，鬼得而誅。此去年三月二十七日事也。其日都保并買撲人與地分各不曾申，亦無血屬之詞，却係本縣自行舉覺。然單內明言渡子不量渡船力勝，只要乞取燒香客人錢，攬載既多，船遂平沉，亦足以見兩渡子身死之由。賴進者乃死人賴信之父，自厥子溺死，了無一字經縣。經隔一月，至四月二十三日，始經州行下，而枝蔓之獄興矣。騷擾本縣之人可也，又擾及鄰境之人。將及一年，賴進之訟愈健，縣吏之訐愈行。始則謂丘班子用石拋打賴信下水，繼又謂裴丙用拳打賴四左眉。以聚檢格目考之，拳痕擦痕要自不同，豈可捏合遷就，以擦爲拳？當職白首州縣，見此等事多矣。賴信溺死分明，賴進受役勢家，買撲人渡，交通縣吏，妄于子死一月之後旋生枉死情節，致興大獄。知縣明不能察，受教於吏，本司隔遠，止憑血屬偏詞，當職若非親履兩縣，亦未知上件曲折。賴進從輕勘杖一百，編管五百里，一行人並放。榜縣門。推吏送饒州根勘，帖問知縣及檢驗官失實之罪。《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

饒州司理院申勘到徽州都吏潘宗道違法交易事判

身爲本州都吏，違法強買同分人見爭田產，罪一也。挾都吏之勢，號令歛縣官吏曲斷公事，罪二也。本司先勒令分析，再行下詰責，有追上決配之文，意欲使之退田還人，免致紊煩，而公然占吞，陽爲責退之辭，陰行謀筭之計，致使詞人嘵嘵不已，罪三也。爲勢家望青斫木，患苦鄉里，罪四也。

被迫久而不出，罪五也。免盡情根勘，從輕決脊杖十五〔二〕，配徽州牢城。《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一。

〔二〕決：原作「次」，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饒州州院申勘南康衛軍前都吏樊銓冒受爵命事判

樊銓爲都吏日，將本軍已申朝廷椿下修城見錢叁萬貫，妄以賑荒爲辭，將錢變爲會，會變爲米，既而曰米曰會皆羽化不存，遂使前人之椿積一空，本郡之緩急無備。朝廷發下進武校尉綾紙，與人抽拈，衆人各出錢物，樊銓輒爲暗鬪，稱是自己拈得。所積不義之財既富，遂有仕宦之想，徑將綾紙參部〔一〕，公然作進士書填〔二〕，且冒注吉州安福稅監，赴任攝職，冒請俸祿。其居鄉自稱稅院，轎馬出入，前呵後殿，恣爲威風，置買膏腴，跨連鄰境，莊田園圃，士大夫有所不如。生放課錢，令部曲擒捉欠債之人，縋吊拷訊，過於官法。當職引上被傷之人，當廳驗視，追送縣獄，又以財力買囑官吏，欲反坐詞人以罪名。以一吏之微，盜用府庫錢物，冒受朝廷爵命，憑恃豪富，侵削貧弱，一郡之巨蠹也。聞其志得意滿，侍妾悉皆道裝，陰設鈎致之術，濁亂衣冠之家。干名犯分，闔郡切齒，擢髮不足數罪。今且以本是胥吏而冒稱進士，冒受進武綾紙、監稅省劄，從條決脊杖二十，刺面，配二千

里州軍牢城。牒饒州，只令取上引斷押發，乃將冒受綾紙、省劄繳申朝省，乞行毀抹〔三〕。估到家業，催申帳目，候到，撥付本軍，爲今歲救荒之備〔四〕。仍榜本軍。《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一一。

〔一〕參：原作「三」，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二〕然：原作「部」，據右引改。

〔三〕抹：原作「扶」，據右引改。

〔四〕救：原作「揀」，據右引改。

建昌縣劉氏訴立嗣事判

田縣丞有二子：曰世光，登仕抱養之子也；曰珍珍，親生之子也。縣丞身後財產合作兩分均分。世光死而無子，却有二女尚幼。通仕者，丞公之親弟，珍珍其猶子，二女其姪孫。男方卅角，女方孩提，通仕當教誨孤姪，當拊恤二女，當公心爲世光立嗣。今恤孤之誼無聞，謀產之念太切，首以己子世德爲世光之後，而撰藏世光遺囑二紙以爲執手。世俗以弟爲子，固亦有之，必須宗族無間言而後可。今爭訟累年，若不早知悔悟，則此遺囑二紙止合付之一抹。何者？國家無此等條法，使世光見存，經官以世德爲子，官司亦不過令別求昭穆相當之人，況不繇族衆、不經官司之遺囑乎？通仕所以

不顧條令，必欲行其胸臆者，不過以縣丞與世光皆不娶，而姪與姪孫皆幼孤，可得而欺之耳。在法，諸戶絕人所生母同居者，財產並聽爲主。同居者且如此，況劉氏者珍珍之生母也，秋菊者二女之生母也，母子皆存，財產合聽爲主，通仕豈得以立嗣爲由而入頭干預乎？度通仕之意，欲以一子中分縣丞之業，此大不然。考之令文：諸戶絕財產盡給在室諸女。又云：諸已絕而立繼絕子孫，於絕戶財產若止有在室諸女，即以全戶四分之一給之。然則世光一房若不立嗣，官司盡將世光應分財產給其二女，有何不可？通仕有何說可以爭乎？若劉氏、秋菊與其所生兒女肯以世德爲世光之子，亦止合得世光全戶四分之一，通仕雖欲全得一分，可乎？往往通仕亦未曉法，爲人所誤，此通仕之謬也。劉氏自承公在時已掌家事，雖非禮婚，然憑恃主君恩寵，視秋菊輩如妾媵。然觀其前後經官之詞，皆以承妻自處而絕口不言世光二女見存，知有自出之珍珍而不知有秋菊所生之二女，所以蔡提刑有產業聽劉氏爲主之判，而當職初覽劉氏狀，所判亦然，是欲併世光一分歸之珍珍，此劉氏之謬也。通仕、劉氏皆緣不曉理法，爲囚牙訟師之所鼓扇，而不自知其爲背理傷道。當職反覆此事，因見田氏尊長鈐轄家書數紙，亦以昭穆不相當爲疑。又云：「族中皆無可立之人，可憐！可憐！」又云：「登仕與珍郎自是兩分。」又云：「登仕二女，使誰擡舉？」又云：「劉氏後生婦女，今被鼓動出官，浮財用盡，必是賣產，一男二女斷然流下。」又云：「老來厭聞骨肉無義爭訟，須與族人和議。」書中言語，無非切責通仕，而通仕不悟，乃執此書以爲證驗，豈通仕亦不識文理耶？當職今亦未欲遽繩通仕以法，如願依絕戶子得四分之一條令，可當廳責狀，待委官勸諭田族并劉氏、秋菊母子，照前日和議，姑以世德奉世

光香火，得四分之一，而以四分之三與世光二女，方合法意。若更紛拏，止得引用盡給在室女之文，全給與二女矣。此立嗣一節也。劉氏丞之側室，秋菊登仕之女使，昔也行有尊卑，人有粗細，愛有等差，今丞與登仕皆已矣，止是兩箇所生母耳。盡以縣丞全業付劉氏，二女長大必又興訟，劉氏何以自明？兼目下置秋菊於何地？母子無相離之理，秋菊之於二女，亦猶劉氏之於珍郎也，人情豈相遠哉！縣丞財產合從條令檢校一番，析爲二分（一），所生母與所生子女各聽爲主。內世光二女且給四之三，但兒女各幼，不許所生母典賣，候檢校到日，備榜禁約違法交易之人。案呈本軍見任官，選委一員奉行。尋具呈，再奉判。裘司理居官公平，委本官喚上田族尊長，制屬頗有私意干請，司理可以義理曉之。與通仕夫婦、劉氏、珍郎并秋菊、二女當官勸諭，本宗既無可立之人，若將世光一分財產盡給二女，則世光不祀矣。通仕初間未曉條法，欲以一子而承世光全分之業（二），所以劉氏不平而爭。今既知條法在室諸女得四分之三，而繼絕男止得四分之一，情願依此條分析。在劉氏、珍郎與秋菊、二女亦合存四分之一，爲登仕香火之奉。取聯書對定，狀申。大凡人家尊長所以心忿者則欲家門安靜，骨肉無爭；官司則欲民間和睦，風俗淳厚；教唆詞訟之人則欲蕩析別人財產，離間别人之骨肉，以求其所大欲。通仕名在仕版，豈可不體尊長之教誨、官司之勸諭而忍以父祖之門戶、親兄之財產，饜足囚牙訟師無窮之谿壑哉！案錄當職前後所判三本，一付通仕，兩付裘司理，喚上劉氏、珍郎及秋菊母子，各給一本。所有檢校一節，司理獄官不可至外縣，帖都昌王縣尉赴司理廳共議一定之說，前去檢校，申。如此區處，劉氏必又與秋菊有爭。婦人無知，但云我是承妻，汝是登仕之婢，而不自知其身之亦

妾也。在法，惟一母所生之子不許標撥。今珍郎劉氏所出，二女秋菊所出，既非一母，自合照法標撥，以息日後之訟。再據劉氏訴立嗣事，奉判：前此所判未知劉氏亦有二女，此二女既是縣丞親女，使登仕尚存，合與珍郎均分，二女各合得男之半。今登仕既死，止得依諸子均分之法，縣丞二女合與珍郎共承父分。十分之中，珍郎得五分，以五分均給二女。登仕二女合與所立之子共承登仕之分。男子係死後所立，合以四分之三給二女，以一分與所立之子。如此區處，方合法意。但劉氏必謂登仕二女所分反多於二姑，兼登仕見未安葬，所有秋菊二女，照二姑例，各得一分，於內以一分充登仕安葬之費（三），庶幾事體均一。通仕者既欲以子繼登仕之後，當拊恤劉氏、秋菊母子，當避嫌，不得干預縣丞位下之事。劉氏、秋菊亦宜念通仕是縣丞親弟，所分之業僅得八分之二，與其立疎族，不若立近親。帖司理勸諭通仕，使責狀在官，除立嗣子上分之外，不得干預兄位財穀。仍責諸幹佃知委狀申，日前欺主侵盜之罪，姑照減降旨揮，並免追究，再犯追上，重作施行。併帖司理、王縣尉，將縣丞財產內珍郎與二妹作三分，登仕一分，各均分分析申。準判，當職雖如此書判，尚恐教唆者煽動劉氏，欲爲二女求添。緣縣丞身後浮財籠篋皆是劉氏收管，即不在檢校分張之數，劉氏若果念縣丞篤愛兒女，自當以此浮財貼助男女婚嫁，比之登仕位下止得田產而並不得浮財，已不勝其多矣。併將司理勸諭尋呈押據帖，再奉判：據劉氏詞，縣丞有二子二女，除長子登仕係長子已身故外，見存一子珍郎及二女皆劉氏所出外，以法言之，合將縣丞浮財田產並作三大分均分，登仕、珍郎各得一分，二女共得一分。但縣丞一生浮財籠篋既是劉氏收掌，若官司逐一根索檢校，恐劉氏母子不肯賁出，兩訟紛拏，

必至破家而後已。所以今來所斷止用諸子均分之法，而浮財一項並不在檢校分張之數，可以保家息訟。僉廳更開諭劉氏，取願狀呈。尋責據劉氏供狀呈，奉判：以法論之，則劉氏一子二女合得田產三分之二，今止對分，餘以浮財准折，可謂極天下之公平矣。帖司理照所判奉行。劉氏乃父之側室，秋菊乃子之女使，珍郎與二女乃叔行也、姑行也，秋菊所生之二女姪行也，自是合有分別。除浮財外，所有田宅並照今來所判，檢校分析，申。併帖王縣尉照應。續據劉氏等訴家產事，奉判：此事當職累判千百言，可謂明白。訪聞所委官裘司理母妻之家皆在都昌，意有牽掣，遂使已明白之事尚未予決。牒新知郡索一宗案卷子細披閱，別委無干礙清強官，照元判監劉氏等分析，申。十日。續據都昌王縣尉申，品搭分析田縣丞田宅財產事，奉判：田氏田產本司已請都昌縣尉就本司分作八分，牒軍喚劉氏母子并秋菊同赴本司，拈鬮均分。所有田通仕欲以子世德繼登仕之後，昭穆不順，本不應立，以其係親房，姑令繼絕，仰本軍喚田世德與本生父通仕前來拈鬮。如不肯來，徑將此一分縣盡給諸女，條法行，悔之無及。仍從本軍取通仕願狀申，併帖司理照應。牒內再奉判：如各人願就本軍拈鬮分析，請備詞申。續據田柏年狀，昨與阿劉至爭亡姪立嗣，奉判：田通仕執留登仕喪柩在家，以爲欺騙孤幼、占據產業之地，此何理哉？今生者各已有分析，惟登仕喪柩合爲理會。東尉喚上劉氏、秋菊就兩位兒女衆財之內截撥一項錢物，爲登仕葬送之費。切待行下軍、縣，責令族衆如法營辦，通仕不得干預。所有劉氏、秋菊兩分，母子自要相依而居，於通仕者何干預？兼通仕之子本不得立，所有見撥一分產業行下本縣拘留，候登仕葬訖，劉氏、秋菊并兒女各安居訖，通仕別無窺圖，方得以其子承此一分。

繼據甲頭雷先、幹人余德裕狀，催訴上件事。奉判：此事甚不難決，而淹延數月，田制屬死於旅邸，余德裕又以疾告，使提刑司有累月不決之訟，亦本司之恥也。人案並押下羅司理，照已行監分析，申。五日。余德裕係幹人，本非家長，豈有官司不爲予決，却使幹人宰制主家之理？請司理詳前後所判，介意早爲分析，申。續據羅司理解到分析關書共八本，赴司乞印押，責付各人，請令。奉判：令各人領關訖，僉廳對定此一節呈。如劉氏、秋菊母子與通仕和允已定，仰責狀入案〔四〕，却將田允勸一分關書併行給付。如未對定，合候葬訖經本司請給。僉廳尋責據劉氏、秋菊等，與田通仕和允供狀，僉廳官書擬呈奉判行。仍牒軍，更請照本司已行，催建昌縣趣了葬事訖，申。《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又見《名公書判清明集》卷八。

〔一〕析：原作「所」，據《名公書判清明集》改。

〔二〕承：原作「永」，據右引改。

〔三〕充：原作「禿」，據右引改。

〔四〕入：原作「人」，據右引改。

都昌縣申汪俊達孫汪公禮訴產事判

俊達既無親的子孫，則當來賣田骨以葬三喪，乃死者之幸也。公禮既是俊達死後過房爲孫，所賣

田骨係爲乃祖掩骸，又何訟爲？照蔡提刑已判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

貴溪縣繳到進士翁雷龍公劄訴熊大乙將父死尤賴事判

以雷龍公劄比前日狀詞，筆迹濃淡，真草縱橫，微有不同，然其實一手所書。兼雷龍前日經縣分析之詞無非諂佞知縣，今來公劄又欲挾朝貴以臨監司，孰謂□公之門而出若而人哉！見識如此，當職深爲之羞愧。今本合追治「二」，以昔人察見淵魚爲戒，姑寢勿問。帖請知縣勸諭，今後不宜如此，勿俾小人之計得行。《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

「二」今：原作「合」，據文意改。

樂平縣汪茂元等互訴立繼事判

死者有兒有女，豈有四世再從兄弟欲以其子雙立之理？提刑司不比樂平縣，汪伯仁押下司理院，勘問假寫除附公據及過房書帖之人。如實供，當與闊略；或更隱諱，枷勘。及讀判汪伯仁不到，奉判：此必是本司見役公人有與之相爲表裏者。楊季和且勘下杖一百。今後呈覆書擬公事，兩詞人並仰

押在廳前聽候書判。如已判而無人可讀示也，定將當行人送鄰州勘取諸吏知委。《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

《續藁》五十卷，起淳祐己酉至寶祐戊午十年間之所作也。余少喜章句，既仕，此事都廢。數佐人幕府，歷守宰、庾漕，亦兩陳臬事，每念歐公夷陵閱舊牘之言，於聽訟折獄之際，必字字對越，乃敢下筆，未嘗以私喜怒參其間。所決滯訟疑獄多矣，性懶，收拾存者惟建溪十餘冊，江東三大冊。然縣案不過民間雞蟲得失，今摘取臬司書判稍緊切者爲二卷，附於《續藁》之後。昔曾南豐《元豐類藁》五十卷，《續藁》四十卷，末後數卷如越州開湖頃畝丁夫、齊州糴米斗斛戶口、福建調兵尺籍員數，條分件列如甲乙帳〔二〕，微而使院行遣呈覆之類，皆著於編，豈非儒學吏事、粗言細語，同一機杼，有不可得而廢歟！姑存之以示子孫。開慶改元上巳日，克莊題。

《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九三。

〔二〕列：原作「例」，據清抄本改。